

白话“聊斋”精选

忻江敏 编

上海大学出版社
· 上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白话“聊斋”精选/忻江敏编. —上海: 上海大学出版社, 2004. 3

(中国古典小说袖珍点评本系列)

ISBN 7-81058-647-5

I. 白... II. 忻... III. 笔记小说-中国-清代
IV. I24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14145 号

策 划: 傅玉芳 责任编辑: 卢润祥

封面设计: 张天志 责任排版: 皓 蓝

白话“聊斋”精选

忻江敏 编

上海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上大路 99 号 邮政编码 200436)

(E-mail: sdcbs@citiz.net 发行热线 66136010)

出版人: 姚铁军

*

江苏句容市排印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1230 1/64 印张 3.5 插页 4 字数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100

ISBN 7-81058-647-5/ 定价: 8.80 元

序

《聊斋志异》是中国清代文学家蒲松龄(公元 1640——1715)耗尽一生心血,给世人留下的一部杰作。它与中国其他四大古典名著一样,已成为不朽的文学经典。法国学者贝·皮奥等把《聊斋志异》列为亚洲文学的前 49 部推荐书之中,这决非偶然。有人称蒲松龄为中国古代短篇小说的大师,也有人把《聊斋志异》誉为中国古代民俗文化的百科全书,可见对其人其著的高度赞誉。此书虽托鬼狐以叙述故事,可真正表现的却是人间悲欢离合的真挚情感。几百年来,《聊斋志异》一直为人们所钟爱,直到今天,仍具有当代文学作品所无法替代的艺术魅力。它被翻译成英、法、德、俄、日等三十多种外国文字,广泛享有世界性的声誉。

蒲松龄,字留仙,别号柳泉居士,山东淄川(今淄博市)人。他生活的年代,正是明朝覆亡、清朝初建的时期。他从小体弱多病,加上家境荒落,长年过着困厄的生活。用他《聊斋自序》中的话来说:“门庭之凄寂,则冷淡如僧;笔墨之耕耘,则萧条似钵。”

说蒲松龄一生郁郁不得志,其实是就他未能踏上仕途、以才济世这一点而言。他 19 岁时中了秀才,县、府、道三考皆第一,但以后参加乡试,应考举人,却每次名落孙山,始终没能得

中。这样一直考到 50 岁 ,他从此绝意科举仕途 ,更加专注于《聊斋志异》的创作。所以从另一个意义上来说 ,蒲松龄是有幸的 ,他有了倾注整个身心从事创作的条件 ;中国文学也是有幸的 ,尽管清代少了一个官员 ,却给后人留下了一部永垂不朽的名著。

据考证 ,蒲松龄写作《聊斋志异》整整花了 34 年的时间。他漫长的写作生活是艰苦的。白天坐馆教学 ,以此养家糊口 ,晚上在青灯下执笔著书。在《聊斋自序》中 ,他描述了自己写作《聊斋志异》时的情景 ,他写道 :“独是子夜荧荧 ,灯昏欲蕊 ;萧斋瑟瑟 ,案冷疑冰。集腋为裘 ,妄续幽冥之录 ;浮白载笔 ,仅成孤愤之书。”蒲松龄为创作《聊斋志异》所付出的心血 ,于此可见一斑。

关于《聊斋志异》的写作 ,有一个在民间广为流传的故事。据说为了搜集写作《聊斋志异》的资料和素材 ,他经常在大路边的树下铺一条席子 ,摆一个茶摊 ,见到南来北往的行人 ,需要休息的 ,就邀请他坐下来喝茶 ,并讲述所见所闻的奇谈异事 ,然后回家记录、整理 ,再加以艺术创作 ,成为定稿 ,如此 20 年如一日。

《聊斋志异》未刊印前 ,已有多种抄本流传。与蒲松龄同时代的著名文学家、诗人王士禛(渔洋山人)读了《聊斋志异》的部分手稿后 ,当即给予这部书以高度的评价 ,并且题诗表示钦佩。《聊斋志异》的最早刊印本 ,出现于乾隆三十一年(1776 年)。此后直到清末 ,陆续刊印的本子不下十数种。《聊斋志异》能够同时在士大夫和平常百姓中流传 ,受到了广泛的爱好 ,说明了它的影响之大。

《聊斋志异》受到中国六朝《搜神记》等志怪小说和唐代传奇小说的影响,但蒲松龄在继承的基础上,又有自己的创新和发展。

他沟通了神和人、死者和生者之间不可逾越的鸿沟,把他们放置在同一个实实在在的、人的世界里来描写。在《聊斋志异》里,神仙具有了人性,亡魂不再可怕,他们与人交往、恋爱,衍生出种种悲欢离合的动人故事。这与其说是神仙和死者走进了人的世界,还不如说是人超越时空,扩大了人的世界。从这一点来讲,蒲松龄是一个以人为本的人道主义者。他不是以理论,而是以自己富于想象力的故事,朴素而感性地表现了这一精神。而这个特点,在以往的志怪小说和传奇小说中不是说一点没有,却是不那么清晰的。

跟上述这点有关,蒲松龄的幽冥小说《聊斋志异》非常富有现实主义精神,他可说是一位中国式的魔幻现实主义的大师。他虽托言于鬼狐,讲的却是真真切切的人间故事。在《聊斋志异》里,有对贪官污吏和豪门恶霸的控诉和抗争,如《席方平》、《促织》、《王者》、《梦狼》、《商三官》、《侠女》、《红玉》等;有对科举考试制度的讽刺,如《王子安》、《书痴》;有对自私自利、好逸恶劳却妄想侥幸取得成功的市侩心态的鞭挞,如《劳山道士》、《种梨》等等。

蒲松龄在揭露和抨击人间一切邪恶势力和丑陋现象的同时,更以饱满的热情描写了大量歌颂男女间忠贞而真挚的爱情故事。它们是《聊斋志异》中最脍炙人口的篇章。蒲松龄笔下的男女主人公,往往是一些惟情惟美的爱情至上者。这些青春男女,一不贪财,二不朝三暮四,只要有一天真正爱上

一个自己喜欢的人 就一爱到底 经历再大的磨难 也始终不渝。他和她 都有一股执着的痴情。正是这样一种感天地、泣鬼神的痴情 几百年来打动了一代又一代《聊斋志异》的读者。

《聊斋志异》不只讲一些扑朔迷离的传奇故事 而且还给人们留下了许多经久难忘的人物形象。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蒲松龄以一腔深情描绘的众多的女主人公 如辛十四娘、黄英、聂小倩、红玉、青凤、娇娜、小谢、婴宁、白秋练、陈云栖、芸娘、瑞云、葛巾、宦娘、商三官、侠女、公孙九娘、荷花三娘子等，构成了一条极具规模的“女性形象画廊”。与《聊斋志异》中许多书生气十足 面临困境往往束手无措的男主人公相比 她们一个个被塑造得栩栩如生 显得更有个性 更富神采 令人掩卷之后 仍觉得她们的音容笑貌犹在。与曹雪芹在《红楼梦》中塑造的“金陵十二钗”相比 她们丝毫不逊色。

《聊斋志异》还是一部关于中国古代文化的百科全书。由于这部浪漫作品是以现实生活为基础的 所以它必然涉及到众多的历史、宗教、语言、商业、司法、城市、农村、饮食起居、宗法家庭、科举制度、文化艺术等广泛的背景情况。这些内容自然地融合在小说曲折生动的故事情节中 给后人留下了一座研究中国古代文化的资料宝库。

当然 我们在充分肯定《聊斋志异》价值的同时 也不否认 故事表现的有些内容 与我们现代观念有某种相悖之处。不过 那是蒲松龄所处的时代背景如此 如果我们能从历史人类学的角度来理解 反而更能体会到 人无可避免地生活在历史之中 是受时代境况所制约的。

然而 , 尽管如此 , 我们还是更欣赏和看重蒲松龄身上超出他的时代、超出他同时代人的思想的那些内容。他既忠于时代 , 又超越时代 , 而这正是一切伟大民族作家的特征。

《聊斋志异》全书近 500 篇 , 文字古雅、凝练、优美。它的语言明显受《史记》、魏晋志怪、唐传奇及历代文言笔记小说、古典散文的影响。凡经史子集、戏剧、俗曲以及市井百姓的日常口头语言 , 无不对它具有潜移默化的作用 , 要进行专门的文体、语言、民俗渊源上的探索研究 , 那肯定是撰写学位论文的上佳题目。而将它的篇章译述成白话 , 实在是一件画虎类犬的事 , 笔者这样做 , 只是考虑到读者阅读原文可能的困难、而又有心想了解《聊斋志异》这部伟大古典名著的内容提供一些方便。我希望他们通过阅读本书能最终产生阅读原著的愿望。为此 , 我从《聊斋志异》中精选了 40 篇作品 , 加以译述和点评 , 以飨《聊斋志异》的爱好者。通过“译述” , 使故事在忠实原著的前提下 , 给叙述留下一些弹性空间 , 不至囿于外表之“形似” , 而忽略了原著绝妙的“神韵”。

笔者学殖荒落 , 在“译述”过程中 , 必有不当和错误之处 , 敬请专家和读者不吝指教。

目 录

一、聂小倩	1
二、婴宁	12
三、公孙九娘	26
四、宦娘	35
五、陆判	44
六、红玉	53
七、三官	62
八、辛十四娘	66
九、书痴	80
十、黄英	87
十一、葛巾	96
十二、粉蝶	106
十三、小谢	114
十四、马介甫	126
十五、叶生	139
十六、画皮	144
十七、青凤	152
十八、娇娜	161

十九、嘉平公子	172
二十、白秋练	176
二十一、陈云栖	186
二十二、梦狼	201
二十三、山市	206
二十四、王者	208
二十五、狐梦	213
二十六、王桂庵	221
二十七、胭脂	230
二十八、种梨	243
二十九、画壁	246
三十、画马	251
三十一、劳山道士	254
三十二、骂鸭	260
三十三、瑞云	262
三十四、荷花三娘子	269
三十五、席方平	275
三十六、侠女	285
三十七、口技	296
三十八、促织	299
三十九、武技	307
四十、王子安	311

一、聂小倩

宁采臣 浙江人 他性格慷慨豪爽 平时极重信义 洁身自好。他常对人说：“我平生决不会再爱第二个女人。”

有一次 他去金华 在城的北面见有一座寺院 就从肩上松下行李停歇下来。他走进寺院 只见佛殿和寺塔巍峨壮丽 可静悄悄地杳无人踪 四周的野草高可没人 像没有人居住一般。寺院的东西两面是僧人的住地 门都虚掩着 惟有南面一间小屋 门上的铁栓还很新 像是刚安上去的。他又朝殿的东面望去 只见青竹修长茂密 高高的竹梢弯垂相连构成了拱形。石阶下面有一个大池塘 水里的野藕已开出了朵朵莲花。

采臣四顾周围的环境 非常喜欢这里的幽静。他思忖着 最近省里的学使莅临本城 读书人纷纷从四面八方赶来这里参加考试 城里旅店的价格一下子昂贵起来 倒不如设法在这寺院里投宿。这么一想 他就在寺院里一面散步 一面等着僧人回来。

日暮时分 有一个书生模样的人走了进来 他走近南面那间小屋 正准备开门 采臣马上近前趋礼 把自己想投宿的意愿告诉了他。那人见来者也是一个书生 就指着北屋说：“这屋没有房主 我也借住此地。你如能耐寂寞 就在这里住下吧 我们朝夕比邻 也可彼此求教 这真太好了！”采臣见他主动邀请 心里十分高兴。他随即铺草代床 用木板搁在砖石上当桌子 准备在这里安顿下来。

当天晚上，皎洁的月亮高高地悬挂在夜空，幽蓝的光芒如水一般洒在地面。两人坐在佛殿的外廊上，促膝而谈，各自通报了自己的姓名。那人自我介绍说：“我姓燕，字赤霞。”采臣猜测他大概是来赴试的生员，可听口音却不像浙江本地人，不由询问他。那人回答说：“本人祖籍是陕西。”交谈中，采臣觉得他十分诚恳朴实。谈了一会儿，两人的话题渐渐枯竭，于是彼此打拱而别，各自回到屋里。

回屋躺在草铺上，采臣因换了住处怎么也睡不着，他隐隐听到屋子的北面传来轻轻的说话声，那方向像住着人家。他实在睡不着，索性起来，伏在北墙的石窗下，向外窥看。

只见被月光照亮的短墙外是一个小院落，院子里有一个四十来岁的妇人，还有一个行动迟钝的老妇人，背隆起，发髻上插着长长的银饰，穿着褪了色的长衣裙。她们在月光下说着话。妇人说：“小倩怎么好长时间还不来？”老妇人说：“大概快来了！”妇人说：“恐怕是对姥姥有怨言了吧？”老妇人说：“可没听说，兴许有那么点吧！”妇人说：“对这丫头不能太宽厚了！”话音刚落，只见有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子走进院里来，朦胧中看去她长得似乎很艳丽。老妇人笑着说：“看来背后真不能议论人，我俩刚说着，这坏丫头竟真走了进来，而且连一点声响也没有，幸亏我们没说她坏话！”接着又说道：“小娘子长得俊俏，就像画中人，要是老身是个男人，魂准会让她勾去了！”那女子嘻笑着说：“姥姥不夸我，还让谁来夸？”接下来老妇人和女子说话的声音轻下来，采臣已经听不清了。

他猜想那一定是邻家的眷属，就躺下不再窥听。又隔了一会儿，没了说话声，四周一片寂静。

正当他渐渐睡去时，隐隐觉得有人轻轻地走进屋里，他马上起身审视，发现竟是刚才看见的北院女子。他惊问她为什么深夜闯入他人的寝室？女子在黑暗中笑道：“月夜难以入睡，愿与你共结欢好！”采臣望着她正色说：“你需防人闲话，我也怕人议论，人如失足，廉耻丧尽！”女子说：“黑夜里不会有人知晓。”他见女子恬不知耻，就用更激烈的话斥责她。女子徘徊犹豫地想再说什么，他喝道：“出去！不然，我要喊南屋里的人了！”女子这才害怕地退走了，可到了门外又回进屋来，她把一锭黄金放在采臣的褥子上。他拿起金锭，扔向门外庭院的台阶上，说道：“非义之财，会把我的口袋都弄脏的！”女子满面惭愧，走了出去，从地上拾起金锭，自言自语地说：“这人真是心如铁石！”

第二天清晨，采臣听说兰溪有一个书生带着仆人来赶考，就住在东面的屋子里，昨晚突然暴死，足心有个小孔，像被锥刺过似的，伤口有血细细流出。同时死的还有他的仆人，症状竟完全一样。大家都不明白是什么缘故。

到了晚上，住在南屋姓燕的书生回来，采臣跟他谈起这件事，他肯定是鬼魅所为。采臣因为自己正直做人，也并不把这事放在心上。

深夜，那女子在黑暗中又出现在采臣的面前，对他说：“小女子阅人很多，可从没见到过像你这样刚正的人。你像圣贤那么纯洁，我怎敢欺你！我叫聂小倩，不幸命薄，18岁夭亡，被葬在寺院边，常受妖物威胁做些卑贱的事情，真是惭愧对人，你知道，那不是我愿做的。如今妖物发现寺院里已没有可杀的人，你可要当心夜叉找上门来！”采臣听说后很害

怕，恳求女子授以防身之术。女子说：“你去跟姓燕的书生住在一起，可免遭祸害。”他奇怪地问：“怎么妖物不伤他？”女子说：“他是奇人，所以不敢近他！”他又问：“妖物如何迷惑人？”女子说：“谁如果跟我亲近狎昵，那隐蔽起来的妖物就伺机用锥刺他的足，等他昏迷，就吸那流出的血，或者用金子引诱人，其实那并不是金子，而是魔鬼的骨头，谁贪财留下，它就会挖去那人的心肝。总之，是用色或财这两种诱惑，投其所好，见机行事就是了！”采臣听后恍然大悟，他感谢了女子，又问道：“我何时该特加小心？”

女子告诉他：“明天夜晚。”女子临别时泣诉道：“小女子坠落在茫茫黑暗之中，求岸不得。郎君义气凌云，一定能救我出苦海！你倘肯收罗我的朽骨，把我归葬，真跟让我复活再生一样！”采臣毅然允诺，并问：“你的遗骨在什么地方？”女子回答：“你记住，有鸟巢的白杨树下就是了。”说完走出门去，一下子就湮灭了。

采臣记住女子的密报，第二天，他怕住在对屋的赤霞出门，一早就邀请他前来聚谈，接着又备酒菜招待。采臣一面跟他饮酒聊天，一面留心观察他。后来趁着酒兴，又提出想在今晚跟他同室共寝，尽管赤霞声称自己性格孤僻，喜欢一人清静，采臣就是不听，硬把自己的被褥搬到他的屋里。赤霞无奈，只得移动自己的床铺接纳他住下。不过，他特地嘱咐说：“我知道你是一个正人君子，非常倾慕你！不过，你要是有什么隐衷，难以启齿，也切不可翻动我的箱子和行李，窥看里面的东西，否则，对我们两人都不利！”采臣慎重地点了点头。

到了夜晚，两人在一间屋子里各自睡觉。临睡前，赤霞把自

己的小箱放在窗台上。他一头倒在枕上就睡着了。鼾声如雷。采臣却睁眼睡不着，不仅因为鼾声，还恐惧即将降临的危险。

将近一更时分，他隐隐看见窗外有一个晃动的人影，贴近窗口向里窥望，目光闪烁如火。采臣害怕起来，刚想叫醒睡在边上的赤霞，忽然感到有什么东西正鼓动着箱盖，破裂而出，闪耀着一道耀眼的白光，飞向窗上的石棂，忽然一射，迅即飞回箱里，犹如电光倏灭。

此刻，赤霞猛地从床上惊起。采臣佯装熟睡，偷看着他手捧箱子检索，从里面拿出一件东西，对着月光嗅看。那东西白光晶莹，长二寸，宽如韭菜叶子。赤霞察看完那东西，仍把它放回已破了盖的箱子里。只听他自言自语地说：“什么老妖，竟敢大胆弄坏我的箱子？”说完，又重新躺了下来。采臣见了极为惊奇，禁不住向他询问究竟，并把刚才所见告诉了他。赤霞回答说：“既然我们已是知交，怎敢深瞒于你。我，剑客也！若不是石棂阻挡，那妖怪肯定已被击毙，不过虽不死，也已受伤！”采臣好奇地问：“所藏是何物？”赤霞说：“剑。刚才一嗅，闻到有妖气！”采臣很想一睹那件奇物，赤霞将它取出，这才惊奇地发现，那果真是一把荧荧闪光的小剑！采臣亲见亲闻，越发敬重赤霞这位深藏不露的侠士！

第二天早晨，采臣朝窗外望去，果然看见地上留下了斑斑血迹。他走出寺院北面，只见乱草丛中颓露出累累荒坟，坟地上果然孤立着一棵高高的白杨树，树梢上筑有鸟巢。

隔些日子，采臣办完了自己的事情，整束行装准备离去。赤霞依依难舍，在路边设了帐篷与他饮酒饯别。他取出一只破皮囊，把它赠给采臣，说道：“别小看这剑囊，随身带着它，

可使鬼魅逃离！”采臣感激地收下了这件宝物，他还想请教驱妖的法术，赤霞摇了摇头，直率地对他说：“你信义刚直，想必会是富贵中人，却不是我们道中人啊！”

采臣临行前没忘记小倩的嘱托，于是，找到那棵筑有鸟巢的白杨树，在树底下挖出了她的骨骸，用锦衣包裹起来，小心翼翼地携带在身边，然后雇船一起回到家里。

采臣的屋舍面向田野。他怕小倩孤单寂寞，就把她的骨骸埋葬在离自己屋前不远的地方。他在墓前焚香祭祀，用哀婉的声音祭道：“哦，因为怜惜你这孤魂，所以把你归葬在我的小屋前！我的歌声和哭声，你都能听到吧，有我护佑，但愿你不会受到雄鬼的欺凌！我在你墓前祭上一杯水，如果不那么清澄，希望你不会嫌弃吧！”

祭毕，采臣离开墓地走向自己的屋子，只听得后面有一个女子的声音唤道：“等一下，让我跟你同行！”他回过头来一看，吃惊地看见竟是小倩跟随在自己后面。小倩欢喜地谢道：“君子重信义，我即使十死也不足以相报！请让我跟你一起回去吧，拜见你的父母亲，我愿做一个婢女伺候你们，再累也不会后悔！”

采臣第一次在亮光下细细打量她，见她雪白的肌肤映着红润，纤足微翘，长得娇艳美丽。

采臣被她的一番话打动，也确实喜欢她，于是领她一起来到房里。他让她坐一会儿，稍等片刻，自己先去母亲那里禀告。母亲听后深感愕然，因为儿媳妇一直病着，就告诫儿子说，你想把她留下我虽不反对，可决不能声张她的底细，以免媳妇受到惊吓。

采臣记住母亲的吩咐，就领着小倩来见母亲。小倩翩然进屋，恭敬地拜伏在老夫人脚下。母亲有些吃惊地望着她，可并不显得惶恐。小倩对老夫人说：“小女子孑然一身，远离父母兄弟。承蒙公子细加怜悯，重新给了我身体发肤，这才使我脱胎还魂，我愿拿箕执帚做一个奴婢，以报恩德高义！”母亲听她这一番恳切的话语，又见她长得绰约可爱，这才敢跟她说话：“小娘子如此惠顾我的儿子，老身自然高兴，但我就这么一个儿子，全靠他来承继宗祀，延续血脉，可不敢使他有一个鬼妾！”小倩坦诚地说：“小女子实无二心！我本泉下之人，既然还不能见信于老夫人，请准我以妹妹的身份替代兄长尽孝心，让我早早晚晚守在老夫人身边侍候，这可以吗？”母亲怜惜她的一片诚意，点头答应了。

当小倩还想拜见嫂嫂时，母亲推说她身体不适，小倩也就作罢。

小倩一来到这里，立刻下厨房烹调洗刷，替代采臣母亲忙碌起来。她很快就熟悉了陌生环境的生活，穿门入户，就像从来就居住在这里一样。可一到黄昏，天色渐渐阴暗，母亲就有点害怕起来，她不敢让她再留在屋里，存心不为她准备床铺，敦促她回去。小倩窥知母亲的心思，只得顺从离去。

每当她经过书房，刚想离去，总又情不自禁地退了回来，在门外久久徘徊，似乎很怕什么似的。采臣喊住她，问是怎么回事？她说：“屋里剑气逼人，直对着路上看不见它的人，所以害怕！”采臣开始还不知什么原因，后来才恍悟可能是那只剑囊的缘故，于是就把它取走，放在别的地方。采臣邀她进屋坐一会儿，小倩这才跟着他走进屋里，在燃烛下坐下。她沉默

着,竟不吭一声,过了很长时间,才问道:“我们一起夜读好吗?我早时诵的《楞严经》,如今差不多快忘了,求取一卷,趁晚上空闲,我来背诵,请兄帮我纠正!”采臣答应了。就这样两人一起读佛经,读到二更时分,小倩仍默默地坐着,一副不想离开的神情。采臣催她该回去了,她神色愀然地说:“我这异域孤魂,回荒坟真怕极了!”采臣虽犹豫了一下,可仍坚持说:“房中没别的床铺,更何况兄妹也宜避嫌!”小倩默默地站了起来,满脸哀容,似乎想哭,她步履缓缓,一步一回头,似想留住什么,可一经出了门口,竟从容而去,身影在台阶上晃了一下,就消失了。

采臣从内心怜惜小倩,想留她在屋里住下,但又怕母亲怪罪。小倩精心服侍老夫人,事无巨细,全照顾得很周到。可又很知趣,每天一到黄昏就自行告退,去采臣的屋中,在烛光下念诵一会儿佛经,感觉他将就寝,即神色黯然地离去。

早些时候,母亲因为照顾儿媳的疾病忙碌不堪,自从小倩来家后,真省了不少心,故而很感激她。日复一日,跟小倩相处得越来越熟,就把她视作自己的亲生女儿一样,竟忘了她是鬼。母亲终于舍不得她晚上离去,把她留在身边一起睡。小倩刚来的时候,竟不需饮食,半年后才渐渐开始喝稀饭,母亲因为溺爱她,讳言她是鬼,所以一般人也不知真情。

过些日子,采臣的妻子久病不治,终于死去。母亲心里曾有过让儿子娶小倩做媳妇的念头,但又怕对他不利。小倩隐隐猜出老夫人的心思,有一天她对母亲说道:“我来这里已一年了,母亲对我了解已深!我为了避恶趋善,故而跟随郎君前来,并没怀别的用意!公子光明磊落,实为天人所钦佩,我仅

想受他高风亮节的庇荫 ,以此来光照我那九泉下的栖身之地 !”母亲明白她并无恶意 ,只是担心她不能为儿子延续后代。小倩说 :“生育子女 ,全靠天授。郎君命里有福 ,因这福分庇护 ,定会有三个儿子 ,哪会因为娶我而断了宗嗣呢 !”母亲听了 ,虽觉有点奇怪 ,但感到她说得有情有理 ,于是认真地跟儿子商议了这件婚事 ,答应让他娶小倩为妻。

采臣见母亲同意 ,真是满心喜悦 ,马上准备了酒宴 ,请亲戚朋友们参加婚礼。人们看到容貌端丽的盛装新娘 ,无不惊视木立 ,满堂赞叹 ,不但不疑心她是鬼 ,反而觉得她是下凡的仙女。那些女眷们也纷纷上前贺喜 ,以珍贵的锦帛作为见面礼 ,争相结识她。小倩善画兰梅 ,立刻欣然命笔 ,画了尺幅酬答客人。受赠者深感荣幸 ,得画后无不把它重重包裹 ,珍藏起来。

婚后 ,夫妇两人生活过得十分美满。可有一天 ,小倩伫立在窗前 ,低着头 ,似乎心事重重 ,怅然若失。她忽然突兀地向丈夫问道 :“你那剑囊藏在哪儿 ?”采臣这才明白了她的心思 ,说 :“恐你害怕 ,所以把它藏在其他地方。”小倩说 :“我自从跟你生活在一起 ,长时间受人气熏陶 ,对它已不再害怕 ,现在要你把它挂在床头。”他不解什么原故 ,小倩说 :“这三天来 ,我心里总是忐忑不安 ,预感到那个金华的妖物恨我远遁 ,恐它早晚会上门来 !”采臣一听也担心起来 ,马上按照她的吩咐取来了剑囊。小倩拿着它反复审视 ,说道 :“这是剑仙用来盛人头的东西啊 ,破败如此 ,不知已杀了多少人 ?我今天目睹 ,真感到不寒而栗 !”说完 ,就把它挂在床上。

第二天 ,小倩还觉得不放心 ,又叫丈夫把它挂在门上。晚上 ,他们对着燃烧的蜡烛相对而坐 ,小倩关照丈夫今晚切不可

睡。他们睁着眼睛，熬守着寂静的黑夜。

忽然，他们看见有什么如飞鸟般扶摇的东西，倏地在夜空中坠落下来！小倩见后，马上惊骇地躲在帷幕里藏匿起来。采臣定睛注视那怪物，只见它状如狰狞的夜叉，眼里射出电光，正向前扑腾着准备捕拿它的搜寻物，到了门口，忽然停住脚步，徘徊了很久，才渐渐走近那悬挂在门上的剑囊，用爪把它摘下，似乎想抓裂它。就在那一刹那，剑囊猛然一响，一下子变得硕大起来，恍惚有鬼物从里面伸出半个身子，猝然把夜叉揪进里面。随后，四周一片寂静，剑囊也缩得像原来那么小。

采臣瞠目结舌地望着眼前发生的这一切！此时，小倩从帷幕后走了出来，欣喜地说道：“夫君，危险终于过去了！”两人一起俯首朝剑囊里看，见里面只有一汪清水。

这以后，夫妇俩的生活过得平静而幸福。过了几年，采臣赴考中了进士。小倩也为他生了一个儿子，纳妾后，又各生了一个男孩，果然是三个儿子。这三个男儿长大后都很有出息，像父亲那样做了官。

〔点评〕 跟人一样，鬼能作恶，也可向善；同样，有无恶不作的人，也有丧心病狂的鬼，鬼的世界，原本就是人的世界。而世界的恶源，莫过于财色二字。聂小倩被胁迫做坏事，可遇上财色不沾的采臣后，她羞惭、忏悔了，而且帮助采臣躲过了灾难。采臣是个温润而重信义的人，他真心同情小倩，而小倩仰慕君子，心中早已爱上了采臣。经过一个兄妹相称的阶段后，两人终于结为眷属。

蒲松龄对罪与罚是极把握分寸的。对小倩，他宽宥、怜

爱 对凶鬼 则严惩不贷。

故事的上半部分 发生在暗藏凶险的寂静寺庙里 气氛极为可怖——这是人与凶鬼格斗的战场 ;下半部分 转到了和平宁静的环境里 小倩向往重新做人 渴望得到爱情 那一段她和采臣夜读《楞严经》的情景 描写得尤为细腻出色。

这个故事 熔志怪、侠义和爱情于一炉 场景可谓跌宕起伏 色彩斑斓。

二、婴 宁

王子服是山东莒县罗店人，在他很小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由于天性聪慧，他14岁就进学，成了秀才。母亲很溺爱他，总是小心翼翼地把他拴在自己身边，平时不肯让他去郊野游玩，生怕发生什么意外。等他长大了，母亲又操心他的婚事，给他找了一个姓萧的女子做媳妇，谁知还没过门成亲，那女子就夭亡了，所以婚事也没办成。

那天恰逢元宵节，舅舅的儿子吴生前来邀他去野游，刚出村口，舅家的仆人就把手叫了回去。此刻，子服早已把母亲平时的嘱咐抛在脑后，独自一人来到野外，只见郊野游女如云，她们身上穿的色彩斑斓的衣裙美不胜收，令他眼花缭乱。他心里被唤起了一种莫名的喜悦，不由在她们附近依恋徘徊，不能离去。

突然，他看见一个容貌美丽得令他销魂的女子在徜徉闲步，她笑容可掬，手里优雅地拿着一枝梅花，身边跟随着一个婢女。子服不由直愣愣地凝视着她，竟忘了应有所顾忌。那女子在他面前袅袅婷婷地走过，走没多远，忍不住对婢女说：“你看那男的目光，直勾勾的，简直像个贼！”说着，她手中的梅花忽然掉落在地上，就这样一路笑语奚落着，跟婢女一起悠然离去。

子服听到女子这句话，心如刀割，可疼得他更动心！他望着少女的背影，情不自禁地从地上拾起她遗落的梅花，嗅闻着

花的幽香 感到神不守舍 怅然若失！

他快地回到家里 把梅花藏在枕头底下 惆怅地睡去。一连几天 他不说话也不吃东西。母亲见儿子突然变得痴痴呆呆 心忧如焚。她以为儿子中了邪魔 特地请来道士为他设坛禳灾 可病情不仅没见好转 反而更加厉害了。只见他一天天消瘦下去 骨立形销 呆若木鸡。再请医生来诊治 开的药方都只治表不治本。母亲见儿子一天到晚神情恍惚 不由心如刀割 她问儿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可他就是愣愣地目视空墙 一言不发。

那一天吴生来探望子服 母亲请他无论如何也要设法问出个究竟来。他来到床前 子服见到他潸然泪下。吴生坐在床边先用细语安慰 然后缓缓询问起究竟 子服这才慢慢吐露出藏在心底的隐衷 他恳求表兄帮忙出个主意。

吴生一听原来如此 不由笑了起来 说：“你真是痴情汉啊！这愿望有何难以实现？我马上去帮你打听她的下落。我想 那女子徒步于野地 必不会是世家女。如果她还没有出嫁 此事一定能办成！不然 聘以重金 难道还怕说不成这门亲事吗？你只要先把自己的身体调养好 成事就看我的了！”

子服听他这么说 顿觉身心爽快起来。吴生出来 把问明的情由告诉了子服的母亲。她马上托人去探访那女子的住处和出身 可四处打听就是没有结果 母亲一筹莫展 甚为担忧。不过自从吴生跟儿子见了面后 儿子的状况已大不一样 脸上有了笑容 也开始吃东西了。

几天后 吴生又来看子服。子服焦急地问他事情办得怎样 吴生谎说道：“已探明情况了！我以为是谁 原来是我姑

声问道：“你那亲戚叫什么名啊？”子服愣着答不上来。老妇人笑道：“这就奇了！连姓名都不知道，怎么来找亲戚？我瞧你呀，简直像个书呆子！这样吧，你还是随我来，吃点儿粗东西充充饥，在我家榻上睡上一觉，等明天回去，把亲戚的姓名问问清楚，再来探访也不迟！”子服这才感到饥肠辘辘，想吃东西了，他想到有机会接近美人，心里不由大喜。

他跟着老妇人走进门里，只见白石砌成道路，两边红花夹道，风一吹，片片花瓣坠落在台阶上。他们沿着曲曲折折的小路往西走，打开一扇门，穿过浓阴匝地的豆棚和花架，老妇人把子服领进一间居室。

子服环顾四周，只见屋里的粉壁明亮如镜，窗外的海棠花枝探进窗口，椅子上放着坐垫，所有家什都一尘不染，洁净得发出光泽。

他们刚坐下，就有人好奇地从窗外向里窥探。老妇人唤道：“小荣，偷看什么，还不快去厨房做饭！”只听得外面有一个婢女答应着。两人按宾主位置坐下后，老妇人跟子服聊起了出身门第，问道：“郎君的外祖，莫非姓吴吧？”子服回答说：“是呀！”老妇人惊讶地说：“这么说来，你是我的外甥，你母亲就是我的妹子了！这些年来因为家贫而顾不上礼了，况且家里又没有男子，以至断了往来。你瞧瞧，外甥都长那么大了，我还不认识！”子服说：“我这次就是来找姨娘的，匆匆忙忙的，把姓名都给忘了！”老妇人说：“老身夫家姓秦，一辈子没生过孩子，有一个女儿，也是姨太太留下的，她母亲改嫁后，就由我疼着抚养。那丫头长得倒很聪明，就是缺少管教，一天到晚嘻嘻笑笑的，也不知什么是愁滋味。等会儿，我让她来拜

识你一下！”

一会儿功夫，婢女已备好了饭菜。老妇人热诚招待子服用餐，完毕后，婢女来收拾碗具。老妇人对婢女说：“你去把宁姑叫来！”婢女应声而去。

不一会儿，已听到屋外有一个女子的笑声隐隐传来。老妇人朝门外唤道：“婴宁，你表兄在这里！”却不见人进屋，只听得门外吃吃的笑声不停。婢女将婴宁一把推进屋里，她仍用手掩着嘴唇笑。老妇人瞪着她，说：“有客人在，你咯咯咯地笑个不停，成何体统？”婴宁终于忍住笑，站直了身子，子服上前作揖相见。老妇人指着子服对婴宁说：“这王郎可是你的表亲，一家人都不相识，真笑煞人了！”子服问：“妹子芳龄多少啊？”老妇人耳背，没听清他问什么，子服又重复了一遍。婴宁在一边见了觉得有趣，重又笑得抬不起头来。老妇人瞪着她，对子服说：“你看，我说是缺少管教吧，都已16岁了，痴痴呆呆的还像个婴儿！”子服说：“这么说来，妹子比我小一岁。”老妇人说：“外甥已17岁了，莫非是庚午年生的，属马吧？”子服点了点头。老妇人又问：“外甥媳妇是谁啊？”子服说：“我还未娶亲。”老妇人说：“像你那样的才貌，都17了，怎么还没成婚啊？婴宁也没婆家，我看你们俩倒是很般配，只可惜是近亲有些不妥。”子服默默无语地注视着婴宁，眼睛一眨也不眨。婢女看在眼里，悄悄对婴宁耳语说：“看他目光直勾勾的，贼腔一点也没改！”婴宁听后又笑了起来，望着婢女说：“我们去院里看看桃花开了没有？”说完，马上用衣袖掩着嘴，强忍着不让笑声喷出，踩着碎步急急走向门外，刚一跨出门口，就纵声笑了出来。

这时老妇人也站起身来，关照婢女为客人铺上干净的被子，安排他住宿。她说道：“外甥来一趟也不容易，就多住几天吧！如嫌寂寞，屋后有一个小花园，可去散步消遣，那里还有书可供你读。”

第二天起床后，子服来到屋后散步，果真看见有一个美丽的小花园，青青的草地像刚铺上的地毯，石径上飘落着毛茸茸的杨花。花园里有三间茅舍，周围长着树木和鲜花。他穿过花径，只听得树上发出窸窸窣窣的响声，随着，一片片树叶飘落在身上，抬头一看，竟发现婴宁高高地坐在树叉上。

她看见树下的子服仰脸吃惊地看着自己，忍不住大笑起来，一面笑，一面就想往下跳。子服急忙制止说：“别跳，当心摔着！”哪知婴宁早已笑着从树上滑落下来，脚还没着地，身子已失了重心，一个倾斜，摔倒在地上，笑声也戛然而止。

子服赶紧上去扶起她，手握着她的手腕时，暗暗地捻了一下。婴宁一面被扶着站起身，一面又笑了起来。她在树上靠了一会儿，想挪步走动，感觉脚脖子已受了伤。

等婴宁的笑声停息后，子服从衣袖里拿出那枝已保存了很久的梅花给她看。她接过梅花，端详了一会儿，说：“都枯了，你怎么还留着？”子服说：“这是元宵节妹子丢下的花，所以特别保存着！”婴宁问：“留着有何用？”子服说：“因为相爱于你，难以忘怀啊！自从元宵那天遇见你，苦苦相思而生了一场大病，自以为要死了，没想到今天还能见到你，望妹子怜悯我！”婴宁说：“原来是这等小事，我们是至亲，有什么舍不得的？等哥哥离开时，我让老仆人去花园里折上一大捆花来，背着给你送去就是了！”子服说：“妹子真的那么傻？”婴宁问：

“怎么是傻？”子服说：“我并非爱花，而是爱拈花人啊！”婴宁说：“你我本是亲情表兄妹，爱还用说吗？”子服说：“我说的爱，并不是亲戚之爱，而是夫妻之爱。”婴宁好奇地问：“这有什么两样？”子服说：“如果结为夫妻，晚上就同枕共寝了。”婴宁俯首想了一会儿，直率地说：“我不习惯跟生人一起睡觉。”

话还没说完，婢女突然悄悄走近，子服吃了一惊，惶惶然地离开了。

过一会儿，两人又在老妇人屋子里见面。老妇人问婴宁：“刚才去哪儿了？”婴宁说在园中跟表哥说话，并把说的话也絮絮道来。老妇人说：“饭早已熟了，哪有那么多话说，唠唠叨叨的！”婴宁又说：“哥哥说想跟我一起睡觉！”此话一出口，子服窘得对婴宁直瞪眼，婴宁这才笑着住了口。幸亏老妇人耳背没听清，还在问刚才说了些什么，子服急忙用别的话来打岔掩饰。他回过头来，压低声音责备婴宁乱说话。婴宁问：“难道这话不能说吗？”子服说：“这是背着人说的话。”婴宁说：“背他人行，岂能背老母亲，再说睡觉也是日常事，干吗要瞒人呢？”子服恼恨她傻，简直不可理喻。

大家刚吃罢饭，想不到子服的家里人骑着两头骡子找上门来。原来子服的母亲发现儿子离家出走，急得叫人在村里四处寻找，竟无踪影。后来询问吴生，他回忆起过去对子服说过的话，估计这书呆子可能真的去了西南方向的山村。大家骑着骡子跑了好几个村子，最后找到了这里。

子服出门的时候，刚巧跟他们相遇，就进屋告诉了老妇人，并请求让他带婴宁一起回去。老妇人说：“我有此愿已久，因为年迈，不能远涉，如外甥带妹子去见阿姨，那真太好

了！”老妇人把婴宁唤来，见她笑盈盈的，就说：“什么事让你那么高兴！你如不总是痴笑，真会是个十全十美的姑娘。”说着，对她瞪起了眼睛，说道：“大哥想带你一起回去，你就准备一下行装吧！”

老妇人以酒菜招待子服的家人，临出发时，她对婴宁叮嘱道：“阿姨家田产丰裕，有条件养你，到那里后，别很快就回来，跟着大哥学点诗书礼节，好好照顾你的阿姨。还要烦劳她操心，为你选择一个好夫婿。”

于是两人跟着家人一起出发，到山坳回首顾望，依稀看见老妇人靠着门一直在遥望自己。

到家后，母亲看见儿子领回来一个容貌美丽的女子，吃惊地问是谁，子服把经过告诉了母亲。母亲听后奇怪地说：“哪会有这样的事啊，前些日子吴郎跟你说的话，都是信口编来哄你的，我没姐姐，哪来的外甥女啊！”她又问女子，女子回答说：“我并非母亲所生，父亲姓秦，他去世时，我还在襁褓之中，所以尚不能记事。”母亲说：“我确有一个姐姐嫁给姓秦的人，可她去世已久，怎么还活着呢？”她向女子仔细询问了她母亲的面庞特征和身上胎痣的部位，竟都一一相吻。她困惑地说：“全对啊！可她死了多年，怎么还活着呢？”正说着，吴生到来，女子一见他，马上避开他退进里屋。

吴生得知这事后也连称“怪事”。经询问，吴生才说道：“秦家姑姑去世后，姑丈鳏居，由于受狐精魅惑而病死，狐生了一个女儿叫婴宁，小女孩包裹在襁褓里躺在床上的情景，家里人都亲眼目睹。姑丈刚死的时候，狐还常来看自己的女儿，后来求来天师画的符咒贴在墙上，那狐就带着女儿离去了。

莫非那女子就是当年的小女孩啊？”

大家半信半疑，正揣摩议论的时候，只听见里屋传来婴宁吃吃的笑声。母亲摇头说：“这姑娘也太痴憨了！”吴生想见一见女子。母亲走进屋里去请她，见她仍躲在里面笑得喘不过气来。母亲恼火了，催她快出来，她这才忍住笑，好像怕那笑声再次喷出，还面壁克制着站了一会儿。她出来拜见众人，刚行了礼，马上退进里屋，又放声大笑起来。满屋的妇女受这笑声的感染，也都面面相觑，莫名地欢笑起来。

母亲尽管觉得婴宁痴傻，可因为儿子迷恋她，就请吴生进山里去探个究竟，如情况稳当的话，顺便为子服说亲做媒。吴生动身上路来到山里，找到了那个村落的位置，不料原先的庐舍已荡然无存，山花也都残败凋零，见到的只是一片荒芜景象。吴生回忆起姑姑的墓地就在不远处，就拨开荆棘找去，可原先的坟墓都已湮没，无从辨认。他诧异着，感叹而归。

母亲怀疑婴宁是鬼，就把吴生所见的情景告诉她，想窥测她的反应，谁知她听了一点也不害怕，虽已无家可归，也并不感到悲伤，只是嘻嘻憨笑而已。大家见了都觉得不可思议。

自从婴宁住下后，母亲吩咐婴宁晚上跟小女儿一起睡。婴宁很贤淑懂事，对长辈问寒问暖，体贴入微，做的刺绣活也精巧绝伦。可她就是忍俊不禁地想笑，一笑起来就没法止住，不过跟她相处时间长了，人们发现那笑声里倒真有一种嫣然天真的美，那笑狂而不浪，妩媚动人，人们一听到她的笑声，也都会情不自禁地受到感染，一起跟着莫名地欢笑起来。邻家少妇姑娘全喜欢跟她来往。

终于，母亲选择了一个吉日，同意儿子娶婴宁做媳妇，可

又担心她是鬼物，所以暗中总在窥察她的举动，结果还是找不出她跟常人有什么不同的地方。到了结婚的那一天，婴宁穿上了新娘的艳丽服装，在鼓乐声中跟子服拜堂成亲。根据仪式规矩要行礼，可婴宁觉得这场面新鲜而有趣，竟笑得直不起腰来，结果只能作罢。婚后，子服很怕她痴慧对别人泄露夫妇房中的事，可婴宁并不像丈夫想象的那样，倒很能守口如瓶。

每当母亲忧郁或者发怒的时候，只要婴宁一来，总能用她的笑逗得母亲阴云全消，变得快乐起来。有时奴婢犯了小错，怕主人责打，也每每去求她帮忙说话，即使婢女犯了大过求她说情，往往也能得到主人的原宥。

婴宁有一个癖好，就是特别喜爱花，凡是亲戚熟人家中有名卉好花，她一经得知，总要千方百计设法觅来种在自己家里，有时甚至不惜把自己的金首饰暗中典押，换钱去购买珍稀名花。几个月下来，屋前的台阶下、庭院里，甚至厕所边，无处不栽满了美丽的花草。

庭院的后面长着一架如雪一般洁白美丽的木香花，长长的枝条越过围墙，伸向隔壁邻居的院里。婴宁常常去攀折那上面的花枝，把它插在自己的发髻上。母亲呵责她像个孩子，她只是笑着，一点也不放在心上。

一天，隔壁邻居家的一个儿子抬头看见婴宁在上面摘花，不由被她的美貌和优雅的举止所倾倒，呆呆地站着凝视着她。婴宁见了也不回避，见他那副馋涎欲滴的模样只是发笑。那男的自作多情，以为她对自己有意思，心里越发荡漾起来。婴宁望着他，一面用手指着墙底下，一面笑着爬了下来。那男的以为她在暗示想在这里跟自己幽会，不由喜出望外。

等到暮色降临的时候 ,他蹑手蹑脚地来到墙底下 ,果真看见她站在那里。他淫情勃发 ,上前一把抱住她 ,刚想放肆淫猥 ,突然感到下体像锥刺一般疼痛 ,他大叫起来 ,跌倒在地上 !痛定仔细一看 ,发现眼前的竟不是美人 ,而是一根横在墙脚下的枯木头 ,那交接时令自己钻心疼痛的 ,则是枯木上一个被水滴穿的窟窿。那父亲听到儿子的叫声 ,循声急奔出来察看 ,只见儿子倒在地上一个劲地呻吟 ,怎么问他都不说话。经他老婆暗暗盘问 ,他才说出底细。于是他们点起火把 ,照着枯木上的洞窍低头细看 ,竟发现里面盘踞着一只如蟹一般的巨蝎。老翁用斧子劈碎枯木 ,把那巨蝎捉出来杀死。他们把受伤的儿子抬回家里 ,他躺在床上不住地呻吟 ,到了半夜就一命呜呼了 !

邻居老翁突然暴死了儿子 ,怎肯罢休 ,就去县衙门状告子服 ,揭发婴宁是妖怪。县令一向赞赏子服的才华 ,素知他是个知书达理的秀才 ,就当堂训斥老头谎言诬告 ,将他打了板子。子服为他向县令求情 ,老头这才被释放出来。

这事发生后 ,母亲对婴宁感慨地说 :“你痴狂如此 ,我真担心有一天会乐极生悲啊 !这回多亏县令神明 ,才没遭到牵累 ,如果遇上个糊涂官 ,必定把你捕到衙门去审问 ,到那时抛头露面 ,你让我的儿子有什么脸面去见亲戚乡里 ?”婴宁听了婆婆训斥 ,若有所思 ,果真再也不笑了。母亲见婴宁一下子变得沉静起来 ,却又不安了 ,说道 :“人怎能老是不笑 ,只要知道情景场合就是了 !”尽管母亲这么说 ,可自那以后 ,人们再也听不到婴宁天真痴憨的笑声了 ,再怎么逗她 ,她也不笑 ,不过人们也并不见她露出一丝愁容。

可有一天晚上 ,婴宁当着子服的面流起了眼泪。子服见

了很吃惊,问她为什么哭,她哽咽地说:“过去在你家恐相处时间不长,和盘托出会使你们害怕,现在熟悉了,我看到婆婆和你对我都很厚爱,没什么异心,所以想直言相告也无妨吧?妾身本是狐生,母亲临别时把我托付给鬼母抚养,我与养母相依为命十余年,全靠她我才有今日。妾没有兄弟,所能依靠的惟有夫君了。我最近一直想到老母亲,她孤零零地在冷清的山坳里,无人怜惜将她入棺安葬,她在九泉之下怎能不含恨呢?如夫君能破费操劳,使地下亡魂得以安宁,你就体悟我这庶养女的惻隐之心了!”子服听后立刻允诺,可担心坟墓荒迷在野草乱石之中难以寻找。婴宁要他别担心。

到了那一天,夫妇俩带了新做好的棺柩,一起来到山坳里。婴宁领着子服,在荒烟错杂的野草乱石中找到老母亲的坟地,掘开泥土,果然看见她的遗体,肤骨犹存,仿佛还带着生前的慈祥神态。婴宁悲不能忍,俯身哀哭,那哭声在寂静的山坳里凄然回响。他们将遗体放入棺柩,然后运往秦氏墓地一起合葬。

这天晚上,子服梦见老妇人前来道谢。醒来后,他把梦中所见告诉了婴宁。婴宁说:“妾昨夜也亲眼看见她来看我们,你睡着,她特地关照别惊了你!”子服埋怨婴宁为何不叫醒他,他说我们应该邀她留下来。婴宁说:“她是鬼啊,这里人多阳气旺盛,她怎能久住呢?”子服问起当初见过的婢女小荣的情况,婴宁回答说:“她也是狐,很善良聪慧,我的狐母把她留下来照顾我,她每每觅得食物总先留给我,她真好,我也很牵挂她。昨天我还向老母亲问起她的情况,听说她已出嫁。”

不久到了寒食节,夫妇俩一起带了果子食品来到秦氏墓

地 ,恭敬祭扫。又过了一年 ,婴宁生下一个儿子 ,那孩子在母亲的怀抱里一点也不怕陌生人 ,也像他母亲那样 ,见人就笑。

〔点评〕 婴宁属于《聊斋志异》狐女系列形象之一。她天真、美丽而善良 ,可特点是喜欢笑。她见人就笑 ,整天都笑 ,而且忍俊不禁 ,不顾场合 ,不看对象 ,像喷泉一样地放声大笑 ,一笑就无法止住。她的笑并无恶意 ,也非嘲讽 ,她只是因自己的理由而笑 ,或莫名地、没来由地笑 ,别人无法知道她笑的原因。她笑的时候 ,一无遮掩 ,直率、明朗 ,持重的人觉得不可思议 ,可更多的人跟她相处久了 ,发现她的笑声里倒真有一种嫣然天真的美。她一片纯真 ,妩媚动人 ,人们一听到她笑 ,也都情不自禁地受到感染 ,跟着欢笑起来。

婴宁的形象 ,在中国古代文学作品中可说是难得一见。在中国传统伦理和审美观念里 ,讲究的是规矩和中庸 ,女子更应持重、含而不露 ,所谓“笑不露齿” ,即是女性美的传统标准之一。可蒲松龄笔下的婴宁 ,却不受此约束 ,她随着自己的本性 ,常常欢快地、克制不住地放声大笑。作者如此塑造婴宁 ,无疑有他自己的美学观。

子服也是一个痴情人物 ,就是这个爱笑的拈花少女婴宁 ,使他得了相思病。他苦苦寻访、追求婴宁的过程 ,也是故事里最打动人的部分。

虽说是鬼狐故事 ,可它一点也不阴霾 ,里面充满了自由流动的洁净空气和灿烂阳光。

三、公孙九娘

顺治年间 ,审理于七聚众造反一案 ,受到牵连而被杀的人 ,栖霞、莱阳两县最多。一天里俘获数百人 ,尽被押往演武场上杀戮 ,血流成河 ,尸体堆得像山一样。后来上面的官员总算有人发了慈悲 ,征用了大量的棺木殓葬这批被抛弃在野地的尸体。一时间 ,城里店铺的木材全被购空 ,所有的工匠都被请来做棺材 ,城里是一片繁忙而凄厉的景象。

这些被处死的人 ,大多被葬在城的南郊 ,几天里 ,这儿的新坟已绵延成片。

这以后的一年 ,有一个莱阳的读书人来到了济南。他有几个亲友也在那次事件中被杀 ,所以买了祭奠用的白布和纸钱 ,来到荒野上的坟地 ,把酒洒在墓前祭祀。

他向附近寺庙的和尚借了屋子 ,留宿下来。第二天 ,他去城里办事 ,一直到傍晚还没有回来。

忽然 ,有一个少年前来探访他 ,见他不在 ,就径自走进屋里等他。那少年脱去帽子 ,穿着鞋躺在床上等候着。那书生的仆人见这个陌生人自说自话地躺在床上 ,就问起他的来历 ,可他闭着眼睛不回答。

过一会儿 ,那书生回来了 ,见屋里多了一个陌生人。因为天黑看不清 ,他就走近床边 ,询问躺着的人是谁。只见那人恼火地嚷道 :“我等你的主人 ,你啰啰嗦嗦的有什么可多问的 ?难道我是强盗吗 ?”书生笑了起来 ,说 :“我就是主人啊 !”

少年一听 ,急忙从床上跳了起来 ,戴上帽子 ,作揖致礼。两人坐下后开始在幽暗中寒暄聊起天来。书生听他的口音 ,似乎觉得熟悉 ,于是急着吩咐仆人掌灯 ,借着烛光一看 ,才发现他是跟自己同一个县的姓朱的读书人 ,可他不是也在那次事件中遇难了吗?这一想 ,不由惊骇得想逃!朱生一把拽住了他 ,说:“我跟你是同窗学友 ,怎么如此薄情呢?我虽是鬼 ,可旧日的情谊一直萦记于心 ,耿耿难忘啊!今日虽冒昧 ,但愿你别把我当作异物来看待!”

书生这才坐了下来 ,问他找自己究竟有什么事。朱生回答说:“你外甥女独身一个人还没有婚配 ,我想娶他做妻子 ,虽有好几个媒人去说亲 ,可她都说因为没长辈作主而拒绝了!求你帮我美言几句 ,劝说她答应下来!”

原来 ,书生有一个外甥女 ,早年丧母 ,父亲又不在身边 ,全靠他把她抚养长大 ,直到 15 岁才回自己家里。于七之案发生后 ,她也受到牵连 ,被捕后押到济南 ,听到父亲被处死的消息 ,她又惊又悲 ,不幸死去!

书生说道:“她自有父亲 ,你为什么还来求我?”朱生回答说:“她父亲的遗骨被侄子迁走 ,已经不在此地了。”书生问道:“我外甥女这些日子跟谁一起生活?”朱生回答:“跟邻家老妇人一起住。”书生犹豫着没答应 ,他难以想象生者怎能为死者去做媒?朱生恳求说:“望你答应走一遭!”说着 ,起身握住他的手 ,就朝门外走。他还想推辞 ,问:“你想怎么?”朱生急切地说:“我们马上就动身吧!”书生被他缠得没办法 ,只得勉强跟着他去了。

他们一起往北行了大约一里路 ,进了一个大村落 ,村里约

有百来户人家。朱生带着书生在一所宅子前停了下来，上去叩门。过一会儿，一个老妇人走了出来。她站在两扇豁开的门中间，打量着这两个陌生的来访者，问找谁。朱生说：“麻烦告诉娘子，就说她的阿舅来看她！”老妇人回进屋里，一会儿又走了出来，邀书生进屋里。她望了朱生一眼，说：“里面的屋子太狭窄，请公子在外面稍等一会儿！”

书生跟着老妇人走进门里，只见荒落的庭院里有两间连在一起的小屋。外甥女已走出房来迎接，一看见舅舅就伤心地哭了起来，舅舅也难过得掉下了泪。进屋后，桌上一支蜡烛射出荧荧火光。他见外甥女清秀依然，恍若过去生前的时候一样。她凝眸含泪，一一询问了舅母姑姑的情况。他回答说：“都很好，只是你舅母已经亡故了！”外甥女听说这噩耗，又难过得呜呜哭了起来，说道：“我小时候受舅舅和舅母抚养，还没回报，不想舅母已死，真是遗恨难消啊！去年，伯伯家大哥自作主张，将父亲的坟墓迁走，也不想我这么做女儿的心情，父亲的亡魂在数百里外，留下我孤苦伶仃的，就像一只离群的孤燕！幸亏舅舅不嫌弃我这幽魂，老惦记着我，你送给我的钱，都收到了！”

书生安慰着外甥女，想了一下，就把朱生向她求婚的事告诉了她，可她只是低着头，一言不语。老妇人在一边说：“公子过去托杨姥做媒，上门来说了三五回，都没说成回去了！我觉得此事大好，可小娘子不肯独自草草答应，说是必须舅舅作主才行！”

正说着，忽然有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子，后面跟随着一个青衣丫头闪进屋里，一眼瞥见有一个陌生客人坐着，转身就想离

开。外甥女拉着她的衣裙 ,说道 :“ 别走啊 ! 是阿舅 , 又不是外人 !”

书生起身向她作揖致礼 ,那女子整理了一下衣裙 ,回了礼。外甥女向舅舅介绍说 :“ 这是九娘 ,栖霞公孙家的女儿。她父亲原是世家大族的后代 ,现在家境衰落了 ,因日子过得不顺心 ,她落落寡欢的 ,常跟我往来走动。”

书生睥睨了她一眼 ,不由被她的神情容貌所打动 ,她微笑的时候似秋天的一弯月亮 ,羞涩时脸上泛起红晕 ,犹如美丽的朝霞 ,看上去就像一个天上的仙女 !

他情不自禁地赞叹说 :“ 果然是世家出身 ,平常人家哪有长得这么娟好的 !”外甥女笑着说 :“ 她还是个颇有才情的女学士呢 ,写的诗词品味都很高 ,我常受她指教呢 !”九娘听她在陌生人面前夸奖自己 ,羞红了脸 ,说 :“ 小婢女无端败坏人 ,让阿舅听了笑话呢 !”外甥女又笑着说 :“ 舅舅没了舅母后还没再娶 ,如能找个像她那样的小娘子 ,一定会很称心吧 ?”九娘羞得站不住 ,笑着跑了出去 ,说 :“ 这丫头疯死了 !”

她离开后 ,书生在心里暗自荡起了一股莫名的微波 ,这话虽然是说着玩的 ,可他却真希望如此 !

外甥女似乎察觉了舅舅的心事 ,直言说道 :“ 九娘才貌无双 ,舅舅如果不因幽魂猜嫌的话 ,我就跟她母亲去说这事 !”书生听了很高兴 ,只是忧虑人鬼难以相配。外甥女说 :“ 此事无妨 ,看来 ,她跟舅舅早就有缘分啊 !”

书生准备回去 ,外甥女把他送出门口 ,说 :“ 过五天 ,月明人静的时候 ,会派人来迎接你 !”

书生来到门外 ,在黑暗中怎么也找不见等候着的朱生。

他翘首西望,只见一轮弯弯的月亮悬挂在天边,周围一片寂静。他借着月光,依稀辨认着来时的那条路,一个人独自走了回去。

走了不多一会儿,见路边有一幢朝南的宅子,看见朱生独自坐在门前的石阶上。朱生看见他走来,就起身迎了上去,说:“我已等你很久了!请到我寒舍一顾!”说着,携起他的手,一起进了屋里。

朱生兴冲冲地拿出自己送的聘礼:一只金爵和上百颗名贵的珍珠,对书生说:“家里没有比这更好的东西了,请代我转送给你的外甥女,以表达我的一片诚意!”接着又说:“家里藏有酒,可幽室里的东西,怕拿不出来招待嘉宾,真是遗憾!”

书生道谢着挥了挥手,告辞了。朱生送了很远的路程才回去。

回到寺庙后,和尚和仆人都好奇地前来问询,他隐去了刚才遭遇的情景,只说道:“谁胡说什么鬼不鬼的,我刚才去朋友家喝酒了!”

过了五天,果然看见朱生来了,只见他衣冠整齐,手里轻轻地摇着一把扇子,神情显得很高兴。他信步来到庭院,一见书生就作揖恭拜,然后笑着对他说:“先生的婚事也已说成,就在今天晚上举行婚礼,万事皆备,你去就是了!”书生惊讶地问:“我连聘礼还没送去,怎能如此仓促就办婚事了!”朱生说:“我已代你把聘礼送去了!”书生感激不尽,于是跟着他去了。

到了那里,书生见外甥女穿着华丽的服装,笑着出门来迎候。书生问她:“新娘什么时候可跟我回去?”回答说:“三天后。”书生拿出朱生托他转送给她的聘礼,帮她把珍珠戴在发

髻上。外甥女虽再三推辞,最后还是接受了。她对舅舅说:“我把舅舅的意愿跟公孙老夫人一说,她马上就高兴地答应了!不过她说,我已年高,就这么一个女儿,不想让她远嫁,老夫人希望你今晚住在她们家里。她们家没有男人,你就同朱郎一起去吧!”

朱生领着他去公孙九娘家。两人一起来到村子的尽头,走进一幢宅子的门里,来到厅堂上。仆人告诉他们,老夫人就出来了。

不多一会儿,只见两个身穿青衣的婢女扶着老夫人走了出来。书生上前想拜见,老夫人摆了摆手,说:“我老态龙钟的,已不能施礼了,我们就别拘什么礼仪了!”说着,吩咐婢女摆上酒席招待新上门的女婿。朱生也特意另备佳肴和一壶美酒款待他。酒宴的场面跟人世间没什么两样,只是主人自顾自吃,并不劝酒进菜。

宴毕,朱生先告辞了,婢女引导着书生去跟九娘会面。

闺房里烛火融融,穿着华装的公孙九娘坐在桌边凝视着闪烁的烛光,等候着他的到来。两人虽邂逅相逢,却是一见钟情,极尽欢昵之爱。

九娘向他叙说了自己的身世:原来九娘母女也受到于七一案的牵连,起先要被押往京城,后来改送济南,到了那里,母亲被折磨死去,九娘闻讯后用刀子刎颈自杀。她在枕头上叙说这些悲惨的往事时,哽咽不能成声,一夜都睡不着。她轻轻地吟诵起两首凝聚着她血泪身世的绝句:

“昔日罗裳化作尘,空将业果恨前身。十年露冷枫林月,此夜初逢画阁春。白杨风雨绕孤坟,谁想阳台更作云?忽启

缕金箱里看 ,血腥犹染旧罗裙。”

天色将明时 ,她催促他说 :“ 你先回去吧 ,当心别惊着了仆人 !”

从此后 ,他白天离开 ,晚上前来跟她会面 ,对她宠爱迷恋不已 !

一天晚上 ,书生问九娘 :“ 这村子叫什么名字 ?” 她回答说 :“ 莱霞里。这里因多了莱阳和栖霞这两地新鬼的坟地而得名。” 他听了感慨吁唏。九娘悲切地说 :“ 我这柔弱的灵魂像没有根的蓬草一样 ,在广漠的土地上飘游 ,到现在还没有一个归宿 ,母女俩在异乡孤零零的 ,说起来真是怆然 ! 如果你能念我们夫妻的情分 ,把我归葬在祖先的墓旁 ,让我有一个可以依傍的栖身地 ,我虽死无憾啊 !” 他点头答应着。她又说 :“ 人鬼毕竟殊途 ,你也不宜在此久留 !” 说着 ,拿出自己亲手做的丝袜送给他 ,挥泪催促他赶快离开 !

他凄凄然地走出宅门 ,忧伤得像失了魂一样。走了不多一会儿 ,又停下脚步 ,他怎么也不忍心离开九娘 !

定神看见自己已到了朱生的门口 ,就上去叩门。朱生听到急促的敲门声 ,还没来得及穿鞋 ,光着脚就赶了出来 ,外甥女也蓬松着头发跟在后面 ,惊问发生了什么事。书生怅怅然地愣了一会儿 ,才把九娘刚才说的话告诉了他们。外甥女听了也叹息不已 ,似有感触地说 :“ 舅妈即使不说什么 ,我也一直想着这件事 ,这儿不是人间 ,舅舅长住在这里确实不合适啊 !” 说着 ,两人相对流泪。

书生挥泪而去 ,一路梦幻般地走了回来。到了寺庙的寝室 ,转辗终夜合不上眼 ,瞪着空茫的眼睛 ,看着天边渐渐发白。

他去寻找九娘的坟墓 ,却恨自己忘了询问墓的地址和标志 ,尽管花了很多时间 ,仍找不见。到了晚上 ,他睡不着 ,一个人在黑暗中 ,又悄悄地来到坟地 ,寻找九娘的墓。举目四顾 ,只见坟茔累累 ,在黑夜里像是一望无边似的。他在坟地里踉踉跄跄地寻找着 ,仍一无所获 ,只得含恨而归 ,可是连回寺庙的路也找不见了 ,他颠颠踉踉的 ,直到深夜才摸索着回到屋里。

他拿出九娘送的丝袜细细端详 ,密密的缝线里留着她旧日的柔情蜜意 ,可不知怎么的 ,那袜子一吹着风 ,就立刻像风化似的变成了灰烬 !

他终于怅怅然地离开寺院。回到莱阳家中 ,一直过了半年都不能淡忘这段情怀。

于是他又故地重游 ,盼望能重遇公孙九娘 ! 他来到南郊时 ,天色已暗。他把骑的马拴在庭前的一棵树下 ,马上前去坟地寻找九娘的墓。可是绵延的荒坟长满了凄凄的枯草 ,黑夜里 ,四下鬼火明灭 ,狐窜虫鸣 ,骇人心魄 ! 哦 ,九娘的墓不知在哪儿 ,他只能对着黑压压的荒坟 ,遥向哀悼 ,然后在黑暗中惊魂而归 !

他骑上马 ,准备返程 ,可四顾茫茫 ,一时竟像失去方向似的 ,四下落魄遨游。行了几里 ,遥遥望见一个女子独自徘徊在坟丘中间 ,那神情姿态酷肖九娘 !

他马上挥鞭驱马 ,向前急驰而去 ,走近一看 ,果真是九娘 ! 他翻身下马 ,刚想跟她说话 ,可她竟躲开他 ,像不认识他似的。他再逼近一步 ,跟她面面相觑 ,可她陡然露出怒容 ,举起衣袖挡住了自己的脸。

他悲凉地呼喊“九娘” ,可她的身影已经湮没 ,只有那凄

厉的喊声 在远处响起一阵阵的回声！

〔点评〕 这是一个历史背景阴霾、凄厉的故事。从故事开始时对杀戮场面的恐怖描写 ,我们已经强烈地感受到了。清顺治年间 ,因为于七造反一案 ,牵连了许许多多的人 ,其中有涉案者的家属、亲戚和朋友。故事中 ,书生的哥哥和侄女 ,公孙九娘母女俩 ,还有书生的同窗书友朱生 ,无一例外 ,都成了这次血腥事件的牺牲者。对此事件 ,蒲松龄尽管没有从正面表明自己的看法 ,可他的倾向是鲜明的——他同情无辜的受害者。他构思了这个人和冤魂的爱情故事 ,表达了对清统治者血腥镇压的不满以及对人性的深深同情。

这些无辜者本有爱的权利和爱的可能 ,可现在都成了坟墓里的冤魂。在蒲松龄的笔下 ,他们一个个活了起来。作者让他们爱的权利在另一个世界里得到追求和补偿。作为主人公的书生 ,他是这一幕幕爱情悲剧的目击者 ,也是参与者。他跟公孙九娘隔着不可逾越的鸿沟彼此相爱 ,犹如一个梦境。梦醒了 ,留下的却是一片怆然。他跟公孙九娘面面相觑 ,可只能相对无言。最后的呐喊 ,是一声没有回应的爱的诉求。

整篇故事 ,气氛压抑得不可言说 ,人物活动的背景影影憧憧 ,如同一个梦。就是在如此短暂的梦境里 ,人对爱情的渴望 ,反而像一团黑夜中的地火 ,燃烧得更加地刺目和耀眼。

四、宦 娘

温如春是陕西一个官宦人家的后代 ,从少年时起 ,他就酷爱操琴 ,哪怕出远门 ,也舍不得离开它 ,从不忘记把琴也一起带上。

有一次 ,他去山西 ,长途跋涉后 ,想找个地方休憩一下 ,忽经过一座古寺 ,于是就跳下马背 ,把马系在庙门外的一棵树上。他向寺里走去 ,只见一个穿土布道服的道士盘腿坐在廊下 ,一根竹杖斜倚在墙上 ,地上放着一张被花布套着的琴。

这琴触动了自己所好 ,他被吸引住了 ,不由脱口问道 :

“你也会操琴?”

道士闻声 ,抬头看了他一眼 ,谦逊地回答 :

“虽喜爱 ,却弹得不好 ,很想跟善操琴的人学习啊!”

说完 ,道士从地下拿起琴 ,将布套脱了下来 ,把琴恭恭敬敬地递给他 ,请他示范一曲。温如春接过琴 ,心里不由暗暗吃惊 ,只见这琴木质纹理精妙绝伦 ,用指尖稍一拨弦 ,琴声清越悠扬。

他拨弄琴弦 ,弹了一曲。道士闭眼倾听 ,只是淡笑而已 ,对他的琴艺似不首肯。温如春红了脸 ,他懂得道士那表情的讥刺含义 ,于是又倾注全力弹了一首自己最拿手的曲子。

道士听完 ,晒笑地说 :

“不错 ,不错 ,比刚才弹得好些了 ,可还是不能当我的老师啊!”

温如春听了很不是滋味，他见道士如此倨傲，就不服气地请他也弹上一曲。道士接过琴来，把它放置在自己膝上，才一拨动琴弦，就令温如春觉得似有和风轻轻吹来，随着琴声的抑扬顿挫，仿佛飞鸟群集，唧唧喳喳地停满了他们头顶上的树梢枝头。

温如春听了惊讶不已，他这下叹服了，真心诚意地拜请道士教他学琴。道士把曲子一连弹了三遍，温如春侧耳倾听，稍稍领会到了曲子的节奏。

道士让他试弹一遍，一面听他弹奏，一面细心地指正他的疏忽和错误。道士感叹地说：

“人世间怕已没人能弹这曲子了！”

温如春仔细领会，精心弹奏，渐渐地弹出了曲子的韵味。不久，他告辞了道士，离开古寺，踏上了回家的路途。当离家还有几十里地的时候，太阳正西沉，接着乌云四起，下起了暴雨，他赶紧寻找地方投宿。四下打量，忽然发现路旁有一个小村，于是就走了过去。雨幕中，他来不及仔细审视，见有一户人家的门开着，就匆匆躲了进去。

走进堂屋，见里面空荡荡的。正迷惑时，看见一个女子从里屋走了出来，她十七八岁，容貌美得像仙女。她一眼瞥见屋里闯入一个陌生男人，吃了一惊，马上惶惶然地退进里屋。温如春尚未娶亲，乍一见如此美丽的女子，不由砰然心动。

正当他情思恍惚之时，只见一个老妇人走了出来，她打量着这个陌生人，询问了他的姓名和来由。温如春报上了自己的名字，并请求借宿。

老妇人答应了，说道：“住宿没问题，只是家中没多余的

床 ,如不嫌委屈 ,就将在草铺上睡一夜吧 !”说着 ,她拿来蜡烛 ,把草铺在地上 ,为他安顿了一个栖身处 ,她的神情显得温和又殷勤。温如春跟老妇人攀谈起来 ,问她姓什么 ,老妇人回答说 :“ 姓赵。”

他心中念念不忘刚才见到的女子 ,不由问道 :

“ 刚才见到一位姑娘 ,不知是谁啊 ?”

“ 她叫宦娘 ” 老妇人回答 ,“ 是我侄女 ”。

他求偶心切 ,试探地问 :

“ 我不自量家境微寒 ,冒昧求婚 ,您看怎样 ?”

老妇人听了面露难色 ,说 :

“ 这事可不敢答应。”

他着急了 ,询问个中的缘故 ,老妇人只说了一句“ 难以相告 ” 就离开了。

温如春怅然若失 ,却无可奈何。他正准备躺下睡觉 ,却奇怪地发现草铺变得潮湿腐烂。他没地方可睡 ,索性拿出随身携带的古琴 ,正襟危坐 ,一个人弹奏起来。

他就这样丁丁冬冬地奏了一夜。后来 ,雨下得小了 ,他匆匆离去 ,冒雨赶回了家。

话说温如春家乡的县里 ,有一个告老还乡的京官葛公 ,他十分喜欢跟文人学士来往。有一回 ,温如春偶然拜访葛公 ,葛公得知他善奏琴瑟 ,就兴致勃勃地请他演奏一曲。正当他应命操琴时 ,一阵风掀动了帘子 ,他抬头看见一个妙龄女子在里屋帘子后面倾听他的琴声 ,一瞥之下 ,只见她美得惊人。原来她是葛公的女儿 ,小名叫良工 ,写得一手好词赋 ,她的美貌和才华在地方上很出名。

温如春乍一见她,就怦然心动。他回家后跟母亲说起了对她的爱慕之情,母亲当即派媒人去葛家说亲。可葛公嫌温家家境衰落,断然拒绝了这门婚事。而女儿良工自听了他的琴声后,心中暗暗倾慕他,期盼有一天再能听到他弹奏的琴声。可是温如春求婚受挫后,心情沮丧,从此再也不上葛家的门了。

有一天,良工独自在庭园中散步,意外地在花径上拾到一个旧折笺,仔细一看,发现上面写了一首题名为《惜余春》的词:

“因恨成痴,转思作想,日日为情颠倒。海棠带醉,杨柳伤春,同是一般怀抱。甚得新愁旧愁,划尽还生,便如青草。自别离,只在奈何天里,度将昏晓。今日个蹙损春山,望穿秋水,道弃已拼弃了!芳衾妒梦,玉漏惊魂,要睡何能睡好?漫说长宵似年,浓视一年,比更犹少。过三更已是三年,更有何人不老!”

良工把这首词反复吟咏了好几遍,心中甚是喜欢。她把折笺小心翼翼地藏在怀里,带回了屋里,随后将这首词工工整整地抄写在锦笺上。她把锦笺放在桌上,以便随时可读。谁知没多久,那锦笺竟不见了,怎么找也没找着。她心想,那一定是让风给刮走,不知飘落到什么地方了。

那抄着词的锦笺是让良工的父亲捡到的。那天,葛公正经过女儿的闺房门口,拾到这锦笺,读了上面写着的词,以为是女儿写的,不由暗中生怒。他觉得这词句写得太放浪了,可又不忍心责备女儿,就把锦笺投进火中烧了。他担心女儿萌动的春情,决定尽快为女儿物色一个好对象成婚,以免日久生出意外来。

恰在这时 ,邻县刘方伯有意为自己的公子前来说亲 ,葛公初听各方面的条件 ,觉得很满意 ,他有意促成这门婚事 ,只是想亲眼见一下公子本人。

那一天 ,公子穿着盛装前来叩见葛公 ,葛公见他长得仪表堂堂 ,心中十分满意 ,他高兴地款待了未来的女婿。可谁想公子临走时 ,竟在自己坐的凳子下遗落了一只女人的绣花鞋。葛公想不到公子竟私藏这东西 ,见他如此轻薄 ,心中顿时产生了恶感。他马上把媒人叫来 ,回绝了这门婚事。公子觉得冤枉 ,竭力为自己申辩 ,可葛公哪里肯听 ,这事就这样告终。

话说葛公的庭院里 ,栽有世上罕见的绿菊花。他奇花自藏 ,秘不传人 ,一般人都只听说 ,却难得一见。良工把绿菊取来一二株 ,移植在自己的闺房之中 ,以便常可孤芳自赏。

谁想到 ,就此同时 ,温如春庭院里的一二株菊花忽然也变成了绿菊 ,朋友们听说后纷纷前来观赏。对这不期而得的奇花 ,温如春自是爱如至宝。

有一天凌晨 ,他来到庭院赏花 ,意外地在花畦旁捡到一则写有《惜余春》词的折笺 ,反复读后 ,很迷惑它的来由。由于词名中的“春”与自己名字中的“春”巧合 ,他更觉得惊奇了。他把折笺带回书房 ,一遍遍地吟诵着 ,还笔沾丹黄 ,在词里行间加上眉批 ,语词写得很是缠绵靡浪。正在那时 ,葛公听说温宅开出了绿菊 ,甚觉奇怪 ,闻讯前来拜访。他来到温如春的书房 ,一眼就看见了桌上那写有《惜余春》词的折笺 ,正想拿来一读 ,温如春想到自己的批语写得轻靡 ,不敢让葛公看见 ,赶紧把折笺夺了过来 ,将它揉成一团。尽管这样 ,葛公还是看到了词的头两句 ,他想起前几天在女儿闺房门口读到的那首词 ,

竟发现两首词一模一样，心中不由大感疑惑，再加上温宅突然开出绿菊，就更判定是女儿偷偷送给他的。

葛公回家后，把这事告诉了夫人，让她向女儿追问真相。良工在母亲的逼问下，一面流泪，一面只说她对此情毫无所知。两位老人既非亲眼所见，也拿不出证据，再说他们对女儿也不想严加威逼。夫人恐此事泄露，索性建议就此将女儿嫁给温如春。葛公允诺了，他知道办此事宜快不宜迟，当即就致函温如春。温如春不期获此佳音，当然欣喜若狂。

那天，他兴高采烈地邀请亲朋好友前来赴绿菊之宴。庭院里焚起香，温如春为客人们弹琴演奏，大家整整闹了一夜才散席离去。

众人散尽，主人也回去就寝，四周顿时静寂下来。可过一会儿，一个童仆隐隐听到琴声在丁冬地鸣响。他开始还以为是哪个仆人在玩耍，可循声一看，却并没发现人，只见那架搁在桌上的琴，自己在发出音响。童仆赶紧去禀报主人。温如春亲自前去察看，发现童仆果真没有撒谎，只听得那琴在古怪地自奏，声音有点犹豫、梗涩，像在模仿自己，却又不能弹得自如熟练。他惊讶不已，点灯闯了进去，琴声突然停了下来，可并不见有人在那里。他迷惑极了，当即把琴抱了回去。这样，终于一夜寂然无声，再也没听到琴发出声响。

温如春心想，那可能是狐精想学琴，暗中拜自己为师。于是每天晚上弹奏一曲作为示范，还特地把琴放在屋里，让那个看不见的学生前来练习，他自己则潜伏在外面窥听。如此过了五六个夜晚，那冥冥中的琴声居然弹得流畅起来，甚至有了韵味，可以一听了。

不久 ,温如春将新娘迎回了家里。夫妇俩都说起了那首《惜余春》,这才恍然明白他们所以能够结好的原因 ,可猜了半天 ,还是想不出那词的来由。

良工嫁到温家后 ,每晚也听到了那奇怪的琴声。她对丈夫说 :“那不是狐狸精在弹奏 ,你听 ,这琴声凄楚迷离 ,像鬼在哀哭。”温如春不很相信 ,良工说她家有一面古镜 ,可使鬼魅显形。

第二天 ,他们派人去把古镜取来。到了夜晚 ,他们拿着古镜守在门外 ,等琴声一响 ,马上闯了进去。他们点燃蜡烛一看 ,果然发现有一个女子在屋里 ,只见她仓惶地躲向屋角 ,已不能隐形藏身了。温如春举烛一看 ,不由大吃一惊 ,发现站在面前的女子 ,竟是自己那一夜避雨在赵家的宦娘 !

他追问她的来由底细。宦娘潸然泪下 ,说道 :“我给你们做了媒人 ,不能说没功劳吧 ,何苦那样逼我呢 ?”

温如春对她说 ,倘使把古镜拿走 ,你可不要回避。宦娘点头答应了。他当即把古镜藏进了袋子里。宦娘遥向温如春夫妇坐了下来 ,倾诉起自己的身世 ,说 :“我是太守的女儿 ,死去已一百年了。还在少女时 ,就喜欢操琴弹箏。箏已颇能谙熟 ,惟独琴技未得嫡传 ,不能奏好 ,虽在九泉之下 ,深感遗憾。那一夜偶遇君子 ,聆听了你清雅的琴声 ,心中极为向往 ,可恨跟你不是同类 ,不能为你浆洗衣裳 ,这才为你寻觅一个佳偶 ,暗中牵线搭桥 ,以报君子的眷顾之情。现在可告诉你了 ,那刘公子遗留的绣花鞋 ,还有那首俚词《惜余春》 ,其实都是小女所为。我这番酬答老师的苦心 ,现在你明白了吧 !”

夫妇俩听完这番叙述 ,方才恍然大悟。他们一起向宦娘

敬拜,表达了感激之情。宦娘又说:“君的琴艺,我已学到了一半,但还不能领会其中的神韵。请再为我示范一曲,好吗?”

温如春应她要求,当场奏了一曲,还向她讲述了弹奏的技法。宦娘一面弹奏,一面细心领悟,她豁然开朗起来,高兴地说:“我领会到曲子的神韵了!”说着,就起身准备告辞。

良工也善奏古筝,听说宦娘有此所长,很想请她演奏一曲。宦娘并不推辞,当场弹奏了一曲。那乐声在良工听来,像是天上的仙乐一般,跟人世间的曲调很不一样。良工听得入了迷,不由击节赞赏,最后提出想拜宦娘为师。宦娘倾其所能,当场取笔写下了箏谱十八章,送给了良工。

录下箏谱后,她起身要告辞了。夫妇俩舍不得她离开,苦苦地挽留她多住几天。可宦娘凄婉地说:“有幸跟你们结为琴瑟之侣,成了知音。可薄命人,没福分跟你们朝夕相处啊,如有缘,来世一定能相聚!”

说着,她取出一个卷轴送给温如春,说:“这是我的小像。如不忘我这个媒人,可把它挂在卧室里,你们快乐的时候,请焚上一支香,为我弹奏一曲,我会身临其境地听到那琴声的!”

说完,她告辞了,刚一出门口,就隐身消失了。

〔点评〕 宦娘是个飘流了一百多年的亡魂。故事虽对她的生世背景介绍不多,可我们能想见,她一定是个年轻而善良的天亡女子。她是父亲的掌上明珠,生时喜欢操琴弹箏,怕还没来得及体验爱情的幸福,就离开了人间。

从故事的结构来看,宦娘恍如影子一样在幕后隐隐绰绰,我们能听到的只是她那神秘的琴声。可她却是故事的中心人

物,情节的发展都跟她冥冥中的操纵有关。这是一个渴望爱情,却又无望获得爱情的悲剧人物。她的美丽和善良,在于她向往爱情,却暗中忍受着爱的痛苦,反而帮助她所爱的人最终获得跟另一个女子的幸福婚姻。

蒲松龄完全可以虚构一个宦娘跟温如春的爱情故事,这当然是一种美意,可天下有多少“有情人难成眷属”的故事啊?宦娘就是一个。而能像她那样为爱而无私牺牲自己、成全别人的,却不多了。这篇故事的感人之处,就在于此。

宦娘临别时一无他愿,但请获得爱情幸福的人们,为她弹上一曲,她会在冥冥中祝福他们。其情感真诚如此,实在令人可叹可敬。

五、陆 判

陵阳人朱尔旦，字小明。他性格豪放，很有胆力，就是有些鲁钝，读书虽用功，却没取得什么好成绩。

有一天，他参加一个文人朋友的聚会，正当畅饮神聊之时，有人开玩笑对他说：“听说你有豪名，今天跟你打个赌，如果你在深夜去十王殿里，把左边廊上那尊判官背来，我们大家就凑钱为你摆酒宴！”

陵阳这地方有一个十王殿，里面的神鬼都用木头雕刻而成，神态逼真，装饰得就像活的一样。大殿前面靠东边那排屋里，竖立着一尊绿面赤须的判官，面目狰狞，看上去很可怕。传说到了晚上能听到两边廊里传出令人恐怖的拷问声。晚上偶然到庙里的人，没有一个不毛骨悚然的。所以有人就拿这个来试试朱尔旦的胆量，企图难倒他。不料尔旦听后哈哈大笑起来，他脸无惧色地站立起来，头也不回地朝庙的方向大步走去。

只隔了一会儿，人们就听到朱尔旦在门外大呼道：“各位，我把长须宗师请到了！”众人大吃一惊，纷纷站起来朝门外看去，只见朱尔旦真的背着那尊硕大而沉重的判官神像，摇摇晃晃地走了进来，随即把那尊神像朝桌上一搁。他一连喝了三大杯酒，然后以胜利者的目光环视四周。大家盯着绿脸赤须凶神，一个个瑟缩颤抖起来，他们赶紧请朱尔旦再把它背回去。尔旦并不着急，他把一杯酒洒在地上，对那尊神像祭

道：“门生狂放不雅，请大宗师见谅，别责怪我！寒舍不远，何不乘兴到我家一起畅饮，望宗师别分彼此！”说完，蹲下身来，又背起那尊判官，走出门外朝黑夜里走去。

第二天，众人果然践约设酒宴招待朱尔旦。酒一直喝到晚上，尔旦只喝了个半醉，回家后觉得兴犹未尽，又一个人挑灯独酌起来。

就在这时，忽然有人掀起帘子闯了进来，抬头一看，竟真的是那个活生生的判官！尔旦马上起立，栗然肃穆地说：“噢，大概我的死期已到！昨晚冒犯了你，今天真的来惩罚我了！”判官听了不由捋起长须笑了起来，说道：“并非如此哦，昨天蒙你豪情相邀，今天正巧有空，我是怀着敬意前来践约的！”尔旦闻言大喜，上前一把扯住他的衣袖，盛情邀他坐下一起喝酒。尔旦想烧火温酒，被判官劝住了，他说：“气候温和，可以冷饮。”尔旦从命，把酒瓶放在桌上，又奔到里屋去告诉家人，关照快备菜肴蔬果来。妻子听了害怕不已，告诫他千万别出去。尔旦哪里肯听，自己准备了菜肴端了过去。他撤下小酒杯换上了大杯跟判官对饮。酒过几巡，尔旦问起判官的名子，判官说：“我姓陆，没名字。”接着尔旦跟陆判谈起了历史典故，他竟不假思索地对答如流。尔旦问：“你懂做文章的学问吗？”陆判说：“文章的好坏也颇能识辨。你知道，阴间的诵读跟阳世略同。”陆判酒量惊人，一口气竟能连喝十大杯。尔旦因一天连着喝酒，已渐渐酩酊而醉，伏倒在桌上睡着了。等他醒来，只见残烛昏黄，鬼客已经离去。

自那以后，陆判每隔三两天就来一回，两人情投意合，有时饮酒聊天得痛快，客人索性留宿不归，脚碰脚地同睡在一张

床上。尔旦有时把自己写的八股文章拿出来给陆判看，他读后往往红笔一抹，总说写得不佳。

一天晚上，尔旦喝醉后先睡，陆判仍坐在桌前自饮自酌。尔旦在醉梦中忽然感到腑脏微痛，醒来一看，见陆判肃然坐在床前，把自己的胸腹打开，肚子里的肠胃都看得清清楚楚。尔旦惊愕地问：“我跟你夙无怨仇，为什么杀我？”陆判笑着说：“别害怕，我正给你换一颗聪慧的心啊！”说完，陆判从容地把他的器官重新放回肚里，理整齐，将口子封合，最后用裹脚布束住腰部。等手术全都做完，床上竟没有一点血迹。尔旦只感到腹部稍有麻木。这时，他看见陆判把一团热腾腾的肉放在桌上，就奇怪地问那是什么，陆判回答说：“那是你的心啊，你所以作文章迟钝，是因为孔窍堵塞，我正好在阴间千万颗心中选得一颗聪慧的心，给你换上，你那颗留着补缺数。”说完，站起身，关上门而去。天亮时，尔旦再看自己的身子，发现创口已经愈合，仅留下一条赤褐色的长长细疤在身上。

自那以后，尔旦发现自己的文思大进，读起书来过目不忘。几天后，他又把自己写的文章拿给陆判看，陆判说：“可以了，比过去进步许多，不过你的福分不厚，不会有大的显贵，只能通过乡、科中等考试而已。”尔旦又问：“什么时候能通过考试？”陆判说：“今年必定夺魁。”

没隔多久，尔旦在科试中果然得了第一名，接着在秋天的考试中又取得好成绩。周围的读书人过去一向轻蔑地揶揄他，而现在看了他写的应试文章后，都面面相觑，大为吃惊！众人经打听，明白他突然变得聪明起来的原因。这一来，大家开始对他刮目相看，都争着跟他交朋友，而且想通过他来认识

陆判。陆判倒也不拒绝,于是众人大摆酒宴招待陆判。

那天晚上刚敲过更,陆判真的赴宴来了,只见他目光炯炯如电,赤色的长须随风飘拂。那一班读书人见了他,都吓得面色苍白,牙齿打颤,一个个都先后悄悄地退走了。

尔旦见此情景,就拖着陆判回家,两个人一起对饮。不一会儿,酒喝得醺醺然,尔旦说:“老兄前一阵子帮我洗涤肠胃,我已受益匪浅,现在,还有一件事想劳驾帮忙,不知行不行?”陆判问是什么事,尔旦说:“人的心肠既然可换,想必面目也可以换了。我的结发妻子,身子倒还有模有样,就是脸长得不美。我想烦劳你,帮我的妻子也动一下手术,怎么样?”陆判听后笑了起来,说道:“可以,不过给我些时间,寻找机会。”

过了几天,都已经半夜了,忽听得叩门声。尔旦急忙去开门,见是陆判,就把他请进屋里。尔旦手擎蜡烛,照着陆判手里提着一个鼓鼓的布囊。尔旦问那是什么,陆判说:“你前几天请我办的那件事,很难物色,直到这会儿,才碰巧弄到一颗美人头,我这就从命帮你办那件事。”尔旦拨开布囊一看,那颗头颅的脖颈还是鲜血淋漓的。尔旦催促陆判快些进屋,当心别惊动鸡犬乱叫,引起四邻注意。

尔旦领着陆判走进里屋,他担心卧室的门上了栓,叫门的话会惊动妻子,不料陆判只轻轻一推门,那门就打开了。他们走进卧室,尔旦见自己的妻子侧着身子,睡得很沉。陆判把带来的头颅交给尔旦,让他捧着,自己从靴子里抽出一把锋利的刀子,用手按住夫人的颈项,一刀用力切割下去,就像切瓜一样快捷,那颗头颅立刻掉落枕畔,然后马上从尔旦手中取来美人头颅,把它合在颈上,仔细审视是否端正,而后按捺吻合。他

又移过枕头 ,把它塞在肩膀下面靠着。最后 ,他特地关照尔旦把夫人的头颅埋在静僻的地方 ,这才离去。

不久 ,尔旦的妻子醒来 ,只觉得脖子微微发麻 ,面庞干涩 ,用手一搓 ,发现竟是固结的血片。她害怕起来 ,呼唤婢女快打水来盥洗。婢女见女主人脸上血污狼藉 ,惊怕得差点叫喊起来。她帮女主人洗过脸后 ,盆里的水竟一片赤红 ,抬头再一看 ,女主人已面目全非 ,竟完全换了一个人 !夫人拿镜子照自己的脸 ,也不敢相信自己怎么会变成另一副模样。尔旦进屋把原委告诉了妻子 ,再细细端详她的面庞 ,只见眉毛细细长长的 ,脸颊上有两个小酒窝 ,仿佛像画中人一般。再解开衣领察看 ,见脖子上有一圈细细的疤痕 ,头部和身躯的肉色完全两样。

故事说到这里暂且搁下 ,要问那容貌娇美的女子又是谁 ?这得从头说起。当地吴侍御有一个女儿 ,长得非常漂亮 ,可命运很悲惨 ,尚未出嫁 ,却先死去了两个丈夫 ,所以直到 19 岁还没成婚。谁知祸殃接踵而来 ,元宵那天 ,她带着婢女一起游十王殿 ,那天游人闹哄哄地很杂乱 ,其中有一个无赖挤在人群中贼头贼脑地盯着她 ,艳羡她的容貌而心生邪念 ,他一直尾随其后 ,探清了她家的住址。到了晚上 ,那歹徒搭梯潜入 ,撬开寝室的门 ,把婢女杀死在床下 ,然后持刀相逼 ,想强奸她 ,女子不从 ,一面竭力反抗 ,一面大声呼喊。那歹徒恼怒起来 ,又一刀杀了她。吴夫人在另一间屋里隐隐听到喊声 ,就叫婢女去探视 ,发现小姐已惨死在血泊之中。这时全家人都惊起 ,他们点起火把 ,悲痛地把小姐的尸体停放在厅堂上 ,那颗头颅搁在脖子上。一家人号啕哀哭 ,整整一夜纷乱在悲痛和恐惧的气氛之中。清早 ,家人掀开盖在遗体上的白布 ,惊愕地发现躯体

在 , 头颅竟不翼而飞。拷问守护的婢女 , 回答说是长守困乏 , 一定是打瞌睡时让狗叼走了。吴公悲愤交加 , 上衙门报了案 , 郡官下令限期捕拿凶手 , 可三个月过去了 , 凶手仍未捉拿归案。

这时 , 街头巷尾渐渐在传说朱尔旦的妻子换头的奇闻 , 吴公听说后甚觉蹊跷 , 就派一个老妇人前去探明情况。那老妇人奉命去拜访朱夫人 , 一见竟是小姐的面目 , 吓得马上退出 , 回来禀告老爷。吴公闻讯甚感疑惑 , 就前去察看女儿的遗体 , 发现躯体仍在 , 他不解这是怎么回事 , 思忖了半晌 , 才怀疑朱尔旦以邪道杀了自己的女儿。他找上门去责问朱尔旦 , 朱尔旦回答说 : “我妻子夜里梦见自己被换了头 , 我也不知是怎么回事。你说是我杀了你的女儿 , 那实在太冤枉了 !”吴公怎肯相信 , 拖着朱尔旦上了公堂。知府再派人拿来朱尔旦的家人 , 他们也是那么说。知府拿不到证据 , 就放了朱尔旦。朱尔旦回去后 , 向陆判求助办法。陆判说 : “这不难 , 只要让被害的女子自己说话就是了 !”果然 , 吴公晚上做了梦 , 女儿对他说 : “我实为苏溪杨大年所害 , 跟朱家没关系。朱尔旦嫌他妻子长得不美 , 陆判官就拿我的脸跟她调换 , 女儿现在身体已死 , 可头颅活着 , 愿父亲不要怪罪于朱尔旦。”醒来后 , 吴公将所做的梦告诉了夫人 , 夫人说她也做了同样的梦。吴公把梦里的内容报告了知府 , 知府派人去查问 , 果然有杨大年这个人 , 拿来大堂刑问 , 犯人招认了罪行 , 不久凶手伏法。

结案后 , 吴公前去拜访朱尔旦 , 并且会见了现在已长着女儿面目的朱夫人 , 他把尔旦认作自己的女婿。他们还把朱尔旦妻子的头颅和吴公女儿的躯体放在一起安葬。

朱尔旦三次进入礼部的会试 , 全因为违反了考规而被除

名,他灰心丧气,终于放弃了对仕途的梦想。

如此过了30年,有一天晚上,陆判凝视着尔旦,郑重地说:“老兄的寿命不长了!”尔旦问:“还能活多久?”陆判说:“最多五天。”尔旦又问:“还有救吗?”陆判说:“天命所定,人怎能违抗!我不能因为跟你是朋友就违反了天命!况且,在旷达之士看来,生死无有差别,何必要把生视为快乐,把死看作悲伤呢?”尔旦觉得有道理,随即给自己准备了寿衣和棺材。等这一切都准备完毕后,他穿着盛装平静安然地去世了。

第二天,正当夫人扶着灵柩痛哭的时候,朱尔旦忽然恍恍惚惚地从外面走了进来,夫人见了害怕不已。尔旦说:“我虽已变成了鬼,可跟活着的时候没什么两样。我对你们孤儿寡母,很是牵挂啊!”夫人听他这么说,恸哭起来,泪珠簌簌往下掉,尔旦宽慰她。夫人说:“古人有还魂的说法,君既有灵,为何不再生呢?”尔旦说:“天数不能违抗啊!”夫人问:“你在阴间干什么事?”尔旦说:“陆判推荐我督办刑案的事务,我被授于官爵,所以日子过得并不苦。”夫人还想说些什么,尔旦说:“陆公跟我一起来,你快准备些酒菜吧。”夫人按吩咐张罗后,退出外面,只听到屋里面丈夫跟陆判谈笑风生,声音宏亮,就像生前活着时的情景。到了半夜再往里窥看,里面杳然无声,两人都已消逝。

自那以后,他们每隔几天就来家里一聚,有时还流连往返地留宿一宵,家里的事也悉心过问。尔旦的儿子子玮刚五岁,很喜欢跟他们在一起闹着玩,坐在他们膝上逗趣,一副天伦之乐的景象。孩子到了七八岁时,他们就在灯下教他读书。孩子很聪明,9岁就会写文章,15岁时进县学读书,竟一点也不

知道自己已死了父亲。自那以后 ,尔旦和陆判就来得少了 ,一个月偶尔来一次。

有一天晚上 ,尔旦对夫人说 :“ 我今天是回来跟你告别的 !”夫人问 :“ 到哪里去 ?”尔旦说 :“ 我被天帝封为太华卿 ,即将远赴 ,公务很多 ,路又隔得远 ,所以不能像以往那样常来看你和孩子了 !”母子依依不舍地拉着他痛哭。尔旦说 :“ 别哭了 !孩子现在已渐渐长大 ,家里的生活还可维持 ,再说哪有百年不散的夫妻啊 !”他又对孩子说 :“ 别像你父亲那样 ,将来要有出息 !十年后我们再见面吧 !”说完 ,径自出了门 ,于是消声匿迹。

很多年过去了。子玮在 25 岁时 ,中进士做了官。有一次 ,他奉命祭祀华山 ,途经华阴。他骑马正走着 ,忽然迎面行来一辆旁边有侍从跟随、打着羽毛华盖的车辆 ,他骑的马受了惊 ,竟朝仪仗队列撞了上去。吃惊之余 ,他不由审视坐在车里的人 ,一看之下 ,竟是离别多年的父亲。于是翻身下马 ,跪伏在道路的左边 ,哭拜起来。尔旦停下车 ,望着儿子说道 :“ 听说你做官的声誉很好 ,我也可瞑目了 !”子玮跪拜不起 ,尔旦只得催促车夫快走 ,刚走几步 ,又回首顾望 ,解下身上的佩刀 ,让随从去把它送给儿子 ,同时遥声说道 :“ 佩此刀 ,你将显贵 !”子玮正想追上去 ,只见父亲的车马风驰电掣一般 ,瞬间就没有了踪影。子玮伫立路旁 ,痛惜不已。他抽出父亲赠送的刀 ,定睛一看 ,见这把刀制作精良 ,刀上镌刻着一行字 ,那字是 :“ 胆欲大而心欲小 ,智欲圆而行欲方。”

那以后 ,子玮的官职不断升迁 ,一直做到府同知。他生有五子 ,取名叫 沉、潜、洊、浑、深。有一天晚上 ,他梦见父亲对

他说：“佩刀宣传给浑。”子玮遵照父亲的愿望做了，后来浑果然做了大官，而且政迹颇佳。

〔点评〕 黑脸虬须的判官，本是传说中一个正义之神，他专为人间捉鬼。蒲松龄把他人性化，写得敦厚、可爱。尔旦豪放、鲁钝，却有胆力。他们成为一对好朋友，虽是作者想象，可同气相求，倒也在情理之中。

像当时所有的读书人一样，尔旦苦读经书，也向往着有一天科考上榜，功成名就。无奈他不够聪明，写不好文章，以至常常受到朋友的揶揄嘲笑。幸亏他胆力过人，黑夜去庙里背来判官塑像，由此镇住了藐视他的人，还意外地跟判官交上了朋友。他对朋友诚恳，判官也回报他厚爱。他在判官相助下，初考取得了好成绩，而且还使妻子换了一张美人的脸。可他最终未能通过会试，做上大官，而死的大限却已来临。他乐天知命，仍不失旷达，而判官恪守天意，也并不因情徇私。

这一段神人友情，写出了一个出身于社会底层的读书人的人生理想和挫折，其中的甘苦滋味，蒲松龄自己也尝过，说不定尔旦的形象里就有他自己的影子。

故事一开头，写得阴森恐怖，展开中又穿插凶杀案件和离奇的换头情节。志怪小说的魔幻气氛，由此可见一斑。不过，作者着力描写的却是一对朋友的真情相知。一个粗旷中有智能，一个豪放得乐天。两人的对话和行为，都刻画得入情入理，真实感人。

六、红 玉

广平有一个姓冯的老先生，他有一个儿子，字相如。父子俩都是在学的秀才。冯翁年近六十，家境虽很贫困，性格却非常耿直。仅仅几年里，家里的老伴和媳妇相继不幸去世，这样，一些家务活，什么打水啊，舂米啊，就全得自己动手来干。

一天晚上，相如坐在月光底下，忽然看见东院邻家女趴在围墙上朝自己窥望。她长得很美，相如不由被她吸引了，朝她走近去。她微笑着并不躲避，还向她招招手，不过来也不离去。相如越发动了心，一连声地请她来坐坐，女子竟答应了。她爬上梯子，翻墙越了过来，没多久两人已如漆似胶地睡在一起了。相如问她的名字，她回答说：“妾是邻家女红玉。”相如很喜欢她，想跟她私订终生，她也同意了。就这样，他们几乎夜夜都偷偷往来，如此持续了将近半年。

有一天，冯翁晚上睡不着，起床走动，忽听得隐隐传来女子的笑声，他甚觉奇怪，循声寻去，竟发现儿子的房里有女人。他不由大怒，马上把儿子叫了出来，痛骂道：“畜牲，你知道你都在干什么！我们家境如此清寒，你不知刻苦攻读，却去学浮浪的公子哥儿样？让人知道，会坏了你的名声，即使人不知道的话，你这样荒唐无度能活得长久吗？”相如跪在父亲脚下，哭着忏悔自己。冯翁又斥责女子道：“女子不守闺戒，既玷污了自己，也害了别人！如果事发，还不仅仅是让人耻笑的事啊！”骂完，他愤愤然地回到自己的屋里。

两人的关系被冯翁知道后，红玉流泪对相如说：“你父亲如此责骂我们，真太令人羞愧了！看来，我们俩的情分到头了！”相如说：“父亲在，就没我的自由。你如对我有感情，还望你忍着点吧！”红玉表示不能忍受，相如难受得掉下了眼泪。红玉劝慰说：“我跟你没媒人说亲，也没得到父母亲同意，靠这样偷偷摸摸地翻墙幽会，怎能白头到老？我知道有一个跟你相配的女子，可以带聘礼去说亲。”相如坦白地告诉她自己很穷。红玉说：“你明晚等着，我会为你筹划此事。”

第二天晚上，红玉果然悄悄地来了。她拿出了40两白银送给相如，说道：“离这里60里地，有一个吴村，我说的那个卫姑娘年龄18，因为眼界高，所以到现在还没找到婆家，你只要带重聘去说亲，必定能成功！”说完，她就离开了。

相如寻找机会跟父亲谈了这件事，说自己想去相亲，但他不敢告知重金聘礼的细节。父亲想到家境贫困，劝他还是等以后境况好了再说。相如恳求让他去试一试，父亲思忖了一下，终于点头同意了。

相如为了撑门面，特地跟朋友借了仆人和马匹，一副很风光的样子骑马来到了吴村的卫家。卫父是世代田农，知道相如的祖上是望族，又见他长得仪表堂堂，心里已经满意，但又顾虑冯家吝啬钱财，聘礼单薄。相如听卫父说话吞吞吐吐，已揣摩到了他的心思，于是将带来的银两全数倾囊而出，摆放在桌上。卫父这下满意了，马上请来邻家的儒生做中人，当场铺开红纸写下婚约。相如进里屋拜见未来的岳母，他睥了一眼坐在一边的女儿，见她虽穿着简朴的布衣裙，可容貌神情光彩妍丽，心里暗暗欣喜。卫父跟邻家借了一间屋子，款待他留宿，

说道：“到成亲那一天，你家就别费心来迎亲了，等我女儿的婚妆准备好后，我们自会把她送上门来。”住了几天，相如回家把相亲的事告诉了父亲，他诡称卫家愿跟贫穷清白的读书人家结亲，并不贪图财礼。冯翁听了也很高兴。

到了成婚的那一天，卫家果然吹吹打打地把女儿送来了。新媳妇很勤俭，对公公也孝顺，而且还能弹一手古琴，琴声叮咚，家里顿时气氛融乐和谐。过了两年，相如有了一个儿子，取名叫福儿。

那一年清明节，夫妇俩抱着孩子去墓地祭扫。在路上，他们遇到本地姓宋的乡绅。此人曾做过御史，因为受贿而被免官。他骄横跋扈，虽在乡里闲居，却凭着以往的地位在乡里大肆淫威。这一天，他也恰巧从墓地回来，偶然看见容貌妍丽的相如夫人，心里顿起歹念。他向村里人打听那妇人的身份，得知她原来是相如的妻子。他猜度相如家境贫寒，完全能以重金诱赂，轻而易举地将他的妻子弄到自己手中，就派人去跟相如说这件事。相如听他一说，不由怒形于色，他欲上去斥责姓宋的，但想到自己势单力薄，恐怕吃亏，就转怒为笑，马上回去把此事告诉了父亲。父亲脾气耿直，听说竟有如此荒唐可恶之事，不由勃然大怒，急奔而去宋府，对着看门的家人指手画脚地狠骂了一通。家人见状，恐慌得鼠窜而去，回去禀报了老爷。姓宋的闻报恼羞成怒，竟派一帮人气势汹汹地赶到冯家，将父子俩殴打了一顿，一时凶焰逼人。相如妻子在里面听到喧闹的声音，马上把儿子放在床上，披散着头发在混乱之中相救亲人，那帮家奴把她拉扯着哄然抢去。街坊邻居把父子俩抬进屋里，两人因伤势很重疼得直呻吟，孩子也躺在床上呱呱

号哭，大家见了都很同情。

过了几天，相如伤势稍缓，拄着拐杖能走路了，冯翁躺在床上愤愤然不肯吃东西，没多久就呕血死去。相如伏在父亲的身上大哭，然后抱着孩子去衙门告状，官府把这件案子推来推去，一直告到督抚那里都无济于事。不久，相如又听说自己的妻子不屈于宋家的淫威而死去，更是悲痛欲绝。一下子死了父亲和妻子，而且还无处申冤，相如愤不能忍！既然无路可走，他寻机潜伏在路上准备持刀暗刺姓宋的，可想到他随从众多难以近身，又加上孩子小，无人照管，左思右想下不了决心。他悲愤填膺，怎么也睡不着觉，日日夜夜地瞪大着熬得通红的眼睛。

忽然有一天，家里闯进来一个虬须阔额的壮士，径直前往灵堂吊唁。相如并不认识他，对他既感激又好奇，挽留他坐下，刚想问他姓名来由，那客人已开诚布公地说道：“足下有杀父之仇，夺妻之恨，难道就不想报了吗？”相如一惊，心里不由怀疑他是宋家派来的探子，就佯装平静地跟他应酬了几句。客人圆眼怒瞪，眼角像要撕裂一般，忿斥道：“我原以为你是一个有血性的人，想不到竟是个不足挂齿的胆小鬼而已！”相如这才感到其人不平常，立刻下跪，拉着他，说出了心里话：“实不相瞒，我恐怕宋家暗里刺探我的举动，所以决意卧薪尝胆，等着有一天好报仇雪恨，现在只是可怜襁褓中的婴儿，怕一旦有变故，会断了冯家的后代。君乃义士，能代我收养这孤儿吗？”客人说：“这是妇人之事，我不会做，还是你自己来担当吧，我只想去做一件事，代你去复仇！”相如听他这么说，感动得跪伏下来，把头俯贴在地上。客人并不理会他，径自而去。

相如追问姓名，客人回头答道：“此行若失败了，你别怨我，如果成功，也不用你酬谢！”说完，风一般飘然而去。

壮士去后，相如为避免事发后遭到灾祸，匆匆抱着儿子离家出走，躲了起来。到了深晚，宋府人声静息，有一个人影越过重重围墙潜入里面，杀死了宋御史父子三人，以及一媳一婢。宋家见此情景，大惊失色，马上急报官府，并认定此事是相如所为。县令派衙役前去捉拿，只见相如早已不知去向，这样，此案是相如所为，就更像是真的了。宋家奴仆随同官役一起四处搜捕相如。夜晚，他们来到南山，寂静中忽听见婴儿的哭声，寻声搜去，终于找到了躲藏着的相如。他们把相如捆绑起来，带往衙门，一路上只听着婴儿号哭不止，就一把夺来抛在山野里。相如见儿子遭弃，欲救不能，心里冤愤欲绝。

他被押到衙门后，县令审讯时问他：“你为何杀人？”相如说：“冤枉！宋家死人在晚上，我白天已离开此地，况且手中还抱着婴孩，我怎能越墙杀人？”县令喝道：“不杀人，为何要逃走？”相如一时语塞，无法为自己辩解。相如说：“我死无足惜，我的儿子何罪？”县令说：“你杀了那么多人，就杀了你一个孩子，有何可怨？”相如在堂上被革去秀才的衣帽，受大刑拷问，被折磨得死去活来，然后押进牢里。

当天夜晚，县令刚躺在床上，忽听到什么东西猛击在床上，震震有声，他吓得大声叫喊。一家人全被惊起，聚拢在床边，擎烛一看，竟是一把锋利的短刀，剝入木床足足有一寸深，怎么拔也拔不出来。县令见了魂飞胆丧，他命人持械在附近细细搜查，竟毫无踪影。如此折腾了一宵，他倒渐渐平静下来。他思忖，宋家死人并不会来找他麻烦，至于对相如的处理

看来不能轻率。于是，他细究了刑法规章，为相如找了开脱的理由，最后把他释放了。

相如回到家里，一个人面对四壁形影相吊，再看缸里，已无吃的米。幸亏邻人同情他的遭遇，纷纷馈赠食物给他，使他得以度过困难的日子。他痛定思痛，想到深仇已报，心里自然安慰，然而再想起好端端的一个家庭，由于遭遇不测之祸，竟几乎覆没，这时，他的眼泪潸潸而下。夜深人静时，他想到自己这半辈子贫困寒伧，后代断绝，忍不住失声痛哭起来。

如此过了半年，追捕刺客的禁令渐渐松懈。相如前去恳求县令，让他领回妻子的遗骨。那天晚上，他归葬了亲人回到空荡荡的家里，又涌起一阵撕心裂肺般的悲伤，他辗转床上，觉得痛不欲生！

正绝望时，忽传来敲门声，凝神寂听，模模糊糊地听到门外有一个人正在跟童儿轻轻说话。相如急忙起来，贴着门缝窥看，见外面站着一个女子。他刚把门打开，那女子便问：“大冤昭雪，所幸你还平安吧！”相如听声觉得稔熟，可一下又想起是谁，他擎着蜡烛细看，惊讶得几乎叫出声来，原来被烛光照亮的女子竟是红玉。只见她搀着一个童儿，那童儿在她的两腿间嬉笑。相如一把抱住她哭了起来，红玉也神色愀然。红玉轻轻推了童儿一下，说：“你忘了父亲啦？”童儿牵着红玉的衣襟，目光怯生生地盯着相如看。相如低头定睛一看，竟是自己朝思梦想的福儿！他惊诧不已，流泪问：“我儿难道还活着？”红玉说：“不瞒你说，过去告诉你我是邻家女，那不是真的，我其实是狐。有一天晚上，我正在山里夜行，忽听得山谷里传来童儿的啼哭声，就找到那弃儿，将他带到秦地抚

养。后来知道风波渐渐平息，这才把他带来与你团聚。”相如挥泪拜谢。儿子偎依在红玉怀里，就像跟自己的母亲一样亲，竟认不得父亲了。天黑洞洞的正将露出晨曦，红玉不安起来。相如问：“怎么啦？”红玉回答：“我要回去了！”相如裸身跪在床头，泪流不止，恳求她留下。红玉笑了，说道：“我这是跟你开玩笑呀！如今家道新创，一切都得从头开始，我们非起早摸黑辛勤操劳不可啊！”说着，她剪来细竹枝扎成扫帚，那麻利的动作就像是勤快的男子。相如担心家里贫困，不能自给。红玉说：“你只需静心用功读书，家里的事我自会张罗，不用你操心，再怎么的也不至于饿死！”

红玉果真是能干，她拿出钱来购置织布的器具，又租了数十亩地，雇人耕作。她肩扛锄把，手拿斧头，风风火火地割草砍木，修补房屋。看不出她这样一个秀气的女子竟如男人一般顶梁立柱！邻里见她贤惠勤快，只要她开口，都乐意前来帮助。就这样过了半年，原先一个贫寒落寞的家庭，被治理得红红火火，百业俱兴，就像是一户受封的富家一般。

有一天，相如感慨地对红玉说：“这个家几近乎灰烬，全靠你一手使它重振！只是有一事很是牵挂，不知该怎么办？”红玉问是什么事，相如忧心忡忡地说：“乡试考期已近，可我秀才的身份还没有恢复。”红玉笑着说：“哦，原来是这事！你放心，我前不久写信向学官申诉了你的情况，还寄去了四两金子，你的秀才身份已经恢复，登记在册。如等你说了再去经办此事，已晚了！”相如听了很感动，考试的信心也为之一振！

都说男人的成功靠贤内助。果然，这一次考试，相如的成绩非常出色，中了举人。这一年他36岁，前程已遥遥在望。

当他望着家里那一大片阡陌绵连的丰腴田地 ,望着自己新盖的宏阔楼宇 ,不由感慨万千 !

红玉操持家里大大小小的事务 ,真比一个农家妇还辛苦 ,尽管呕心沥血地劳累 ,竟一点也不见老 ,那袅娜轻盈的体态就像要随风飘去一般 ,即使是寒冬也照样劳苦 ,可两只手依然雪白细嫩 ,十分柔美。她自己说已经 38 岁了 ,可旁人怎么也看不出 ,都说那模样只像是二十来岁的姑娘。

〔点评〕 相如瞒着父亲跟红玉自由恋爱 ,尚未拜堂已经同床共枕 ,这在中国古代更属于伤风败俗的行为。父亲对此气愤是毫不足怪的。相如贫穷无力娶妻 ,这固然是一个原因 ,而红玉是狐精 ,明媒正嫁更不可能。所以在《聊斋志异》里 ,仙女和狐精们总是以自由恋爱的方式 ,跟人世间的相爱男子发生私通关系。反之 ,男子也是一样。由于她们是仙狐的身份 ,封建伦理道德观约束不了她们 ,蒲松龄对这样的男女之爱表示了理解、关爱 ,甚至是向往。这在封建礼教笼罩一切的历史背景下 ,不能说不是一种大胆的异端行为。

社会舆论的压力毕竟是强大的 ,红玉不得不割断了与相如的关系 ,又善良地资助相如 ,使他名正言顺地建立了一个美好家庭。

然而 ,豪门恶霸和贪官污吏马上把这美好的生活击得粉碎 ,无权无势的老百姓只能忍气吞声 ,任凭宰割。蒲松龄是扶弱抗强的 ,大侠的出面帮助 ,体现了他主持正义的立场。红玉最后复出 ,以辛勤的劳动 ,跟相如重新创造幸福的生活 ,也寄托了作者对天下善良有情人的美好祝愿。

七、商三官

从前称为诸葛城的地方 ,有一个叫商士禹的读书人 ,有一次在宴席上喝醉酒后 ,说笑话得罪了当地的一个富豪。那富豪恼羞成怒 ,咆哮着叫手下恶狗般的家奴窜上去 ,用棍棒将他乱打一通。他被打得倒在地上 ,流血不止 ,等抬回家里时已经死去。

士禹有两个儿子 ,长子叫臣 ,次子名礼。还有一个女儿 ,叫三官 ,已经 16 岁了 ,订婚以后正等着出嫁 ,因为父亲的噩耗 ,只得延缓婚期。两个兄弟为了父亲的冤死 ,四处告状打官司 ,由于富豪有财有势 ,两人奔走了整整一年 ,仍没有结果。情景如此 ,三官的婿家派人来见她的母亲 ,商量婚事是不是别再拖了 ,还是办了吧。母亲把亲家的意愿告诉了女儿 ,想听听她的想法 ,三官回答说 :“哪有父亲的尸骨未寒而行婚礼的道理 ,难道他们家没有父母吗 ?”婿家知道她的话后 ,很惭愧 ,也就不再催促婚礼的事了。这时 ,两兄弟告状受挫而归。他们提议把父亲的遗体留着 ,等再打官司的时候可以有个证据。三官表示不同意 ,说道 :“人被杀而无处申冤 ,世道到了什么地步已很明白了。难道老天将特地为你们兄弟生出一个阎罗包公来理冤啊 ?至于长时间让父亲的遗体暴露 ,于心何忍啊 !”两兄弟诚服妹妹说的道理 ,就把父亲安葬了。等葬礼完毕 ,三官夜间突然出走 ,不知去向。母亲惴惴不安 ,既担心女儿 ,又怕亲家知道 ,所以她关照绝不能让这件事泄露出去让亲

戚朋友知道 ,只是吩咐两个儿子暗底里侦察寻找。可几乎半年过去了 ,三官仍没有下落。

就在这时 ,富豪家里张灯结彩 ,为祝寿大摆酒宴 ,并且请了唱戏的前来助兴。那带班的伶人叫孙淳 ,这天带了两个弟子来到府上。其中一个弟子名王成 ,长相虽很平常 ,可嗓子极好 ,他唱词清澈洪亮 ,博得台下一片喝彩声。另一个弟子叫李玉 ,长得十分端秀 ,看上去似有女子的风韵。人们很被他的扮相所吸引 ,可唱得却不佳 ,可能对唱词还不熟 ,咬字吐音常出现破绽 ,而且唱的曲子还杂有民间情歌的曲调。台下的人很失望 ,一个劲儿地哄笑起来喝倒彩。带班的孙淳很尴尬 ,对主人解释说 :“这弟子学唱时间不长 ,还是把他撤下来招待客人吧 ,望别怪罪 !”这就命李玉为客人斟酒 ,应酬伺候。李玉在酒席间穿梭往来 ,招待得殷勤周到 ,而且能投合主人的心意 ,那富豪很喜欢他。

酒宴散后 ,那富豪留他一起同寝。李玉扶着喝得醉醺醺的富豪进入寝室 ,铺好床后 ,还为他解衣脱鞋 ,照顾得殷勤而仔细。富豪用醉语浪词挑逗他 ,他也不生气 ,只是露出微笑。那富豪愈加喜欢了 ,他打发手下的奴仆全退出去 ,留下李玉单独跟自己在一起。李玉一见众奴仆退走 ,就马上把门关上 ,并插上了门闩。那些奴仆见没自己的事 ,都到另一个房间去喝酒了。

没多久 ,只听得堂屋中传来奇怪的格格声。一个仆人前去察看 ,见屋里漆黑 ,没一点声响。刚想离开 ,忽然屋里又发出巨大的声响 ,像是有很重的东西断了绳索后猛掉下来。仆人贴着门问主人有事吗 ,也没听到回答。他害怕起来 ,马上把

其他仆人叫来，一起砸门进入屋里，只见主人躺在床上已身首分离，那唱戏的李玉也悬梁自尽而死，由于绳断而坠落在地上，梁上和颈际还留着断了的绳索。仆人们惊叫着急报府上的女眷。大家赶来竟见到这副情景，都不知是怎么回事？

仆人把李玉的尸体抬到厅堂上，抬的人隐隐觉得死者的鞋履空空的，像没有脚一样，脱下鞋袜一看，竟是如弯钩一般的白皙小脚。这李玉竟是一个女子！众人愈加惊骇起来，找来带班的孙淳询问，孙淳见了也惊愕得说不出话来。直到后来才听他说：“这李玉一个月前来投奔我，充当弟子学戏，说愿跟着我来给主人祝寿，我也不知她是哪里来的？”

由于李玉暗藏凶器，大家怀疑她是商家派来的刺客，暂且派两个仆人看守着。再看那女子虽死如生，用手一摸，肢体竟还温软。两人顿时起了奸尸的淫心。其中一个家伙抱着尸体动作起来，忽然觉得脑袋像被什么东西猛击了一下，嘴里顿时喷出鲜血，顷刻而死。另一个见了大吃一惊，马上把这件事告诉了众人。大家都把李玉敬若神明。

后来豪富家人向官府报案。知府传来三官的两个兄弟商臣和商礼询问，两人回答：“我们对此事一无所知，只知道妹妹半年前已离家出走。”知府带着两兄弟前往察看女尸，果然是三官！知府惊异不已，判两兄弟领回妹妹的遗体安葬，并告诫富豪今后家人不得再与商家为仇。

〔点评〕 商士禹酒后说话得罪豪富巨商，遭活活打死，子女告状，竟申诉无门，旧时代司法之黑暗，令人触目惊心。商三官作为一个弱女子，女扮男装，铤而走险，一心为父亲复

仇，其举动壮烈可颂。

故事虽短小，可气氛阴郁急迫，情节一张一弛，充满悬念。商三官这个端秀的少女，被塑造得有勇有谋。她的突然失踪，如潜伏于乌云深处的霹雳，一旦炸响，其声惊天动地。她婚嫁在望，却不惜舍身为父亲伸张正义，直到死后，她清白皎洁之身仍不容坏人玷污。

在《聊斋志异》的“女性形象画廊”里，商三官占据着一个突出的位置。

八、辛十四娘

广平有一个姓冯的儒生，是明代正德时人。他年轻时，举止轻狂放浪，喜欢纵酒。

有一天黎明，他在路上行走，遇到一个容貌娟好、身穿红色披风的少女，后面跟着一个小婢女。她们走在沾着露珠的草地上，鞋袜湿漉漉的。冯生偶一瞥见她，心里就暗暗喜欢上她了。

暮色降临时，他喝得醉醺醺地回来，经过路边一座荒废的寺院，只见有一个女子从里面走出来，一看，原来就是他早晨见到的少女。那少女瞥见他，马上转身退了进去。他心想：奇怪！这么个漂亮的女子，怎么会出现在荒落的禅院里呢？

他把骑的骡子拴在门上，想进去看个究竟。走进里面，只见四处断垣残壁，满是尘泥的石头台阶上长着蓬蓬杂草。他想：那少女一会儿功夫到哪儿去了呢？正彷徨的时候，一个苍颜白发、衣帽整洁的老翁出现在他面前，他问道：“客人从哪儿来？”冯生说：“偶然经过古刹，想进来瞻仰一下。老先生怎么会在这里？”老翁回答说：“老夫流落漂泊，没有寓所，暂借此地安顿。既然你有幸来此一游，不妨进里屋来坐坐，我这儿有清澄的山茶，可以代酒。”说完，就引着客人朝里走去。冯生跟随其后，四下观望，只见佛殿后面有一个庭院，石头铺成的路面非常整洁，跟进门处完全不一样，没有芜杂的荒草。走进老翁住的屋子，也是窗明几净，幕帘和床帐全都清清爽爽，

仿佛还能闻到一股清香的气息。

老翁招待冯生坐下后,介绍了自己的姓氏,说道:“敝姓辛。”冯生借着醉意,问:“听说老先生有一位女公子,还没找到夫婿。我不揣冒昧,推荐自己如何?”老翁笑了起来,说:“容我跟夫人商量一下再说吧!”冯生神情盎然,取笔写了一首诗,那诗取材于传说中裴航以玉杵臼捣灵药向云英求婚的故事,诗曰:“千金觅玉杵,殷勤手自将。云英如有意,亲为捣玄霜。”老翁笑着读了那首诗,并把诗笺给身边的仆人看。

不一会儿,从门外走进一个婢女,在老翁耳边低声说了什么。老翁站起身,请客人稍坐一会儿,掀开幕帘走进里面,隐约说了几句话,又回了出来。

冯生满心等着好消息,谁知老翁只是跟他天南海北地说笑,并不提及求婚的事。冯生终于忍不住了,问道:“不知老先生商量后怎么想,望能解我心中疑窦。”老翁说:“足下是不同凡响的人,老夫倾慕已久。只是我有隐衷,所以不敢说啊!”冯生请他只管直说。老翁这才说道:“我有19个女儿,已出嫁了12个。女儿出嫁的事全由夫人作主,我一向不过问。”冯生直说道:“小生今晨看见一位领着小婢女踏露而行的小姐,我只求能娶她。”

老翁默不作答,两人一时相对无言。静默中忽听得房内有女子的细语声。冯生借着醉意,摇摇晃晃地走向门边,一把撩起门帘,说道:“既不能结为伉俪,当能让我一见小姐的芳容,以消我心中的遗憾!”

房内的女眷们听到帘钩的响动声,一个个都惊愕地望着冒失的闯入者。冯生果然一眼看见那个穿红衣的少女,她那

美丽的环形发髻倾斜着 ,用手拈着衣裙上的带子 ,见他闯入 ,羞得涨红了脸 ,拂动着长长的衣袖 ,张皇失措地想找个地方躲起来。老翁见冯生如此狂悖无礼 ,不由勃然大怒 ,立刻命仆人把他揪出去。

冯生被狼狈地逐出门外 ,酒力更加热腾腾地冲上脑门 ,他步履摇晃 ,一脚踩空 ,倒在残垣草莽之中 ,头顶上的瓦片和乱石坠落如雨 ,幸好没伤着身子。他在地爬行着 ,只听见寂静中传来骡子嚼草的声响 ,他挣扎着起来 ,费劲地跨上骡子 ,在黑夜里踉踉跄跄地行着。

夜色迷朦 ,走着走着 ,竟来到一个涧谷 ,只听得山林里传来狼嚎声和猫头鹰的凄凉叫声。冯生毛骨悚然 ,踌躇四顾 ,已分辨不清自己走到了什么地方 ?遥望苍林中 ,只见一处灯火若隐若现 ,心想那一定是村落 ,于是骑着骡子朝有灯光的方向走去。

穿过林子 ,面前出现一片黑憧憧的村舍 ,冯生来到一栋宏大的宅子跟前 ,抬头仰视着高大而紧闭的门 ,举起马鞭敲打着。一会儿听得里面有人问 :“你从哪来的 ,深更半夜地敲门 ?”冯生说自己迷路了 ,想投宿此地。里面的人说 :“待我禀报主人。”冯生累得站不住脚 ,伸长脖子等着回应。

不一会儿 ,听得有人嘎嘎地来开门 ,一个健壮的仆人走了出来 ,帮冯生把骡子牵进里面。冯生跟着走了进去 ,只见厅堂高大华美 ,张着灯火。他稍坐了一会儿 ,见一个妇人出来问他姓名 ,又回了进去。

接着 ,几个穿青色衣的婢女扶着一个老太太走了出来 ,乍一见冯生就朗声说 :“贵客来了 !”冯生急忙起身 ,恭敬地刚要

拜礼，被老太太制住了，她请客人坐下，说道：“你不是冯云子的后代吗？”冯生回答说：“是的。”老太太说：“说起来，你还是我的外甥呢！老身上了岁数，就像沙漏一般快漏尽了，精力不济，骨肉间走动照顾得少了！”冯生说：“我很小就失去父母，跟祖父一起生活，众多亲戚尊长，十不识一。我与老夫人以前从未见过面，能告诉我是什么样的亲戚关系吗？”老太太含蓄地说：“你自己该明白的。”冯生不敢再问，默默地思忖着。老太太问：“外甥怎么深夜来这儿？”冯生颇为夸耀自己的胆力，把刚才的经历向她叙说了一遍。老太太听后笑了起来，说：“这可是大好事啊！况且外甥还是个名士，应该说不辱没那丫头，野狐精何以那么傲啊？外甥别担心，我自会为你作主！”冯生高兴得站起身，连声称谢。老太太望着站在两边的婢女，说道：“我倒还不知道辛家的女儿，竟如此出色！”有一个丫头说：“辛家有 19 个女儿，都翩翩有风度。不知官人想聘的是哪一位？”冯生回答说：“年纪约莫 15 岁的一位小姐。”丫头说：“这是十四娘。三月间，曾跟着母亲来给老太太拜寿，怎么忘了呢？”老太太笑着说：“是不是那个穿着刻有莲花瓣的高跟鞋，鞋里面塞着香粉，脸上蒙着面纱的那一个？”丫头说：“真是她啊！”老太太说：“这丫头看起来很会弄媚作态，不过长得倒是窈窕，外甥看上她，眼力真不差！”接着又对婢女说：“你快去叫小狸奴把她唤来！”

婢女应声离去。没多一会儿，婢女进来禀报说：“已把十四娘唤到！”

冯生瞪大眼睛，梦幻般地看见自己早上路遇的红衣女子出现在面前，只见她步子轻盈，走近老太太跟前恭敬俯拜。老

太太扶起她，说：“你以后就是我的甥媳妇了，可免行婢女礼！”女子站起身，娉娉而立，长长的红袖低垂着。老太太亲切地用手理了理她的鬓发，捻弄着她的耳环，问道：“十四娘近来在闺房中都做些什么？”她回答：“空闲时做些刺绣活。”当她回头看见冯生时，露出羞涩不安的神态。老太太对她说：“这是我的外甥，他盛情想跟你结婚，怎么让他深夜迷失在山谷里彷徨窜走？”十四娘低着头，不说话。老太太开门见山地说：“我把你叫来并非为别事，只是想给外甥做媒啊！”十四娘听后默不作答。老太太见她不说话，就自作主张地命仆人去收拾屋子，铺好被褥，想让她马上跟冯生结婚同房。十四娘脸上露出犹疑而腼腆的神色，说道：“此事得先禀告父母才行。”老太太不快地说：“我为你作媒，难道有什么错吗？”十四娘说：“您的决定，父母亲当然不敢违抗，不过如此草草成亲，即使让我死，也不敢奉命！”老太太笑着说：“小女子志不可夺，真不愧是我的甥媳妇啊！”说着，她从十四娘的发髻上拔下一朵金花，把它交给自己的外甥收藏，留作信物，同时命十四娘回家跟父母商定吉日成婚，这才派婢女送她回去。此时，已听得远处传来鸡的啼鸣声。老太太又派人去牵来骡子，送冯生出门。

冯生骑着骡子，走出没几步，回首瞻顾，奇怪的是忽然村舍屋宇全都荡然无存，只见密密的松枝浓黑一片，地上只是长满荒草的坟墓。他定神想了一会儿，这才想起这里是薛尚书的墓地。薛尚书是冯生祖母的弟弟，所以老太太把他称为外甥。冯生知道自己遇见了鬼，却不知十四娘又是什么样的人。

他困惑地回到家里，拿出历书翻检起来。虽找到一个吉

祥的日子，可心里并不踏实，恐怕鬼的许诺未必会兑现。冯生骑着骡子又去了一趟寺院，只见殿宇荒凉，向住在附近的人打听，回答都说这里哪有人住。他只见狐狸在颓垣荒草间出没窜走。冯生暗想，只要能得到美丽的姑娘，哪怕是狐也不怕。

到了吉日，冯生把自己的堂屋收拾得干干净净，连门外的路径也清扫得一尘不染。他派仆人轮流站在路边眺望等候，关照只要一见到送亲队伍的人影，马上前来报告，可一直等啊，等啊，白昼过去，暮色降临，直到深夜仍没音讯。

四周一片寂静，冯生颓然躺在床上，已感到无望。就在这时，只听得门外一阵哗声，他急忙起来，趿拉着鞋子出去一看，看见一辆垂挂着绣花帏帘的轿子已停在庭院里。两个丫头扶着脸前垂着红纱巾的十四娘，走进青布搭成的帐篷里坐下。她的嫁妆很简单，两个长着髭须的奴仆，抬着一个像瓮那样的储钱罐，把它停放在堂屋的角落里。冯生满心喜欢地看着美丽的新娘，一点儿也没想过她跟自己是不是同类。

等房里只剩下他们俩时，他好奇地问：“那老太太只是一个死鬼，娘子一家怎会如此敬畏她？”十四娘说：“薛尚书现在当五都巡环使，数百里的鬼狐全受他差遣，充当他的扈从，所以回坟墓的机会很少。”

冯生不忘为他做媒的老太太。第二天，他特地去青松林里祭扫坟墓。回家后，只见两个青衣人手里捧着如贝壳纹理一样美丽的锦缎，把它放在桌子上，然后悄悄离去。冯生惊奇地告诉十四娘，她看了礼物后说：“这是老太太派人送来的礼物。”

话说当地一个姓楚的做通政司的官员，有一个公子，年少时跟冯生一起读书，两人很亲近，常在一起玩。他听说冯生娶

了一个狐妻，应邀携着礼物，来冯生的客厅里喝酒。隔了几天，他又派人送信来邀请冯生去自己家喝酒。十四娘知道这事后，郑重地规劝丈夫说：“前几天这公子来我们家跟你一起饮酒时，我在隔壁透过门缝暗暗窥察他，觉得此人面相不善，长着猿眼、鹰钩鼻，你切不可与他做朋友，还是别去吧！”冯生依了她的话。

第二天，公子登门前来问罪，责备冯生为什么负约，他还拿出自己新写的文章给冯生看。冯生读后，用嘲笑的口吻评说了一番，公子听了大为不快，悻悻然地拂袖而去。

冯生回到里屋，笑着把刚才的情景告诉了妻子。十四娘听后十分担心，她忧郁地说：“公子的性格如豺狼一般，你千万不可嘲弄他，你如不听我的话，将来定会遭殃！”冯生虽谢了夫人的劝告，却淡然一笑。

这以后，他只把夫人的话当耳边风，照旧跟公子来往，说笑的言辞充满了阿谀调侃，如此这般，两人的前隙看来似乎是渐渐淡忘了。

恰在那时，他们一起参加了由省里考官主持的考试，公子得第一名，冯生得第二名。公子沾沾自喜，派人来请冯生去喝酒。

冯生起先推托，后经公子再三邀请，这才勉强参加。赴宴时，只见宴席摆满厅堂，宾客热闹喧哗，冯生才知道是公子过生日。喝酒时，公子得意洋洋地拿出自己应试文章的底稿给冯生看，众亲友一起围了过来，肩膀挨着肩膀，一边读，一边赞不绝口。酒过几巡，堂里奏起乐曲，乐声应和如歌，宾主听了都十分欢快。公子忽然对冯生说：“俗话说‘场中莫论文’，我今天觉得这话错了！我这次所以能名列君的前面，就因为我

那文章的头几句比你高出一筹！”公子的话博得满坐一片阿谀赞赏声。冯生已有醉意，一听此话，忍不住大笑起来，挖苦说：“你到如今还以为自己的文章写得最好吗？”冯生话音刚落，众人都失色哗然起来。公子当着众人的面被冯生奚落，猛然升起的忿懑，暗暗郁结在心里。酒酣，客人渐渐离去，冯生也不辞而别。

冯生清醒后，开始为自己刚才说的那句轻率的话感到后悔，他把这事告诉了妻子。十四娘郁闷地说：“你怎么就像是乡里的轻薄子啊！你这样言行，如对君子，则丧自己的德性，如对小人，则遭杀身之祸。你离祸已不远了！我不忍心看着你流落，请让我现在就离开你！”冯生这才害怕起来，他流泪表示忏悔。十四娘说：“如想留我，你必须答应：从今以后闭门自守，不跟人交往，另外，也不酗酒烂饮！”冯生都一一答应了。

十四娘勤俭持家，为人洒脱，日常纺纱织布，从不肯怠懈。她即使回娘家探亲，也从不留宿过夜。她还拿出自己的钱，用来日常开销。就这样，日日有盈余，她把省下的钱投在储蓄罐子里。她严守门户，如有前来邀丈夫喝酒游乐的，则嘱咐仆人去婉言谢绝。

有一天，楚公子又派人送信来邀约，十四娘担心丈夫一去又惹麻烦，就故意不让他知道，把信投在火里烧了。第二天，冯生去城里参加吊唁，他在死者家里偶然遇到了楚公子，公子扯着他的手臂苦苦邀他去自己家，冯生一再托辞回绝。公子索性横来，让马夫牵辔，硬扯着冯生骑的马朝自己家的方向而去，其他仆人拥着他，推推搡搡地来到公子的家里。

到家后，公子立刻命仆人置办丰盛的酒席招待冯生。尽

管冯生再三说要回去，公子硬拦着他，强把他留下了。他唤出家里的歌女弹筝陪酒。冯生一向放浪不羁，近一段时间又受妻子的管束，早已觉得压抑郁闷，此刻忽有豪饮放纵的机会，顿时又轻狂起来，脑袋里早已把十四娘的苦苦叮嘱抛到九霄云外。不一会儿已是滥醉如泥，颓然倒在酒席上睡着了。

公子的妻子阮氏，是个妒意极重的悍妇，她身边的婢女都怕她，平日甚至连胭脂都不敢涂抹。前一天，有一个婢女仅仅去了一次书斋，被阮氏发现后一把抓住，拿起木杖劈头打去，婢女当场脑裂而死。此事发生后，为了掩盖罪行，公子想出移花接木、嫁祸于人的主意。他因为冯生过去对他嘲讽轻慢，一直怀恨在心，时刻想着报复，于是设计出邀冯生来家里，把他灌醉后再诬陷他的卑鄙一招。他趁冯生滥醉之际，和阮氏一起把婢女的尸体扛到床边，然后关上门，径自而去。

到了深夜五更时，冯生渐渐醒了过来，这才发现自己竟趴在桌上睡着了。他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摸索着想找床铺躺下，忽觉得脚下踩着一件软绵绵的东西，绊了一下，俯身一摸那东西，原来是一个人。他想，这大概是公子派来陪自己睡觉的童仆，就用脚一踢，还是不动弹，他感到事情有些不对，一看，竟是一具女尸！他吓得倒退而行，出门大声叫喊起来！

府上的奴仆被叫声喊醒，打着灯笼前来围看，见地上躺着一具婢女的尸体，他们不问青红皂白，一把揪住冯生。公子闻声赶来，只瞥了一眼现场，就一口咬定冯生欲强奸婢女不遂而杀人，不容冯生分辩，当即把他捆绑起来送往衙门。

隔了一天，十四娘才得知这一消息，禁不住潸然泪下，说：“早知有今日啊！”事至如今，能做的事只是按日给押在牢里

的丈夫送钱去。冯生被带到堂上审问,再怎么解释也分辩不清,倒反而遭到一次次的严刑拷问,被打得皮开肉绽,惨不忍睹。十四娘亲往监狱中探望,冯生见了妻子悲羞塞胸,说不出话来。十四娘知道丈夫已深深地掉在陷阱里,就暗暗关照他暂且含屈认罪,以免受苦。冯生自感穷途末日,流着泪答应了。十四娘三天两日地往返于监狱和家门之间,别人即使离她咫尺之近也一无所知。她回到家里,暗自叹息,随后像理出什么头绪似的,差遣贴身婢女离家出门。这样独居几日后,又托媒人花钱买了一个名叫禄儿的良家女子,她已到婚配年纪,容貌长得颇为端丽,十四娘与她同寝共食,对她的爱抚远远超过一般的家奴婢女。

话说冯生招认自己误杀婢女后被处绞刑,秋后执行。家奴闻讯回来禀告夫人,叙述时泣不成声。可十四娘得知后竟并不怎么介意。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秋决的日子渐渐临近,十四娘这才开始变得惶惶不安起来,白天出门晚上回来,仿佛在奔忙什么至关重大的事情。每当她回到冷清的家里,不由暗暗焦虑哀伤,寝食难安,人也变得越来越瘦。

有一天,日暮时分,她的贴身狐婢离家多日后忽然回来,十四娘急忙起身,把她引进屏风后问话,说着说着,只见十四娘高兴地笑了起来。她不露声色,像往常那样料理家务。

第二天,仆人去监狱探望主人,冯生自知死日已近,悲戚地说着身后的事,让他回去转告主母。仆人回来告诉十四娘,她只是漫不经心地听着,竟丝毫也没有悲伤的神情。那副不在意的样子,令仆人见了都窃窃私语,都奇怪女主人怎么如此冷若冰霜。

就在这时，街头巷尾沸沸扬扬地在议论，楚通政被革职，平阳地区的道台奉朝廷特旨重新审理冯生一案。冯生家的仆人听到这消息，喜出望外，马上急奔回来报告主母。十四娘闻讯也不胜高兴，她派仆人去衙门探视，这时冯生已被改判无罪开释，与此同时，楚公子被捕，经大堂一审，婢女被杀的真相水落石出。

冯生获释回到家里，真如进入梦中幻景，他百感交集，铭心刻骨的痛楚只有自知。他流泪望着十四娘，羞惭万分。两人相对，枪楚无言，悲极而喜。冯生不明白自己明明定了死罪，朝廷怎会重新派人来审理他的冤案。十四娘见他疑惑，用手指着自己的贴身婢女，笑着说：“她可是大功臣啊！”冯生惊愕地问道那是怎么回事，经婢女叙说后才恍然大悟。

这次营救行动像一个传奇故事。十四娘派自己聪颖而美丽的贴身婢女去京城，为丈夫申冤翻案。可婢女来到都城后，发现宫闱森严，除了卫士把守，又有神明护佑，她只得在宫外的护城河边徘徊，历数月而无法进入。她怕耽误时间，正想回来与十四娘商量，忽听说皇上将御驾大同，婢女计上心头，马上先赶往那里，伪装成一个流落江湖的妓女。恰好皇上有一天去妓院玩，遇到了她。她聪颖美丽，很受皇上的宠爱。皇上觉得她不像是风尘女子，就问起她的出身经历，她潸然无语。皇上问：“你莫非有什么冤苦？”她这才说道：“妾原籍广平，父亲是个秀才，不幸因冤案关在死牢里，家境一下子败落，这才无奈把我卖到这地方。”皇上听后很同情，赐给她黄金百两，临行前细问了她父亲冤情的始末，拿纸笔记下了姓名，并表示想封她为妃，共享富贵。她回答说：“妾只求能跟父亲团

聚,并不想过豪华的生活。”皇上点了点头,并不强求她,随后就离去了。后来,皇上果然命人复查此案,冤屈因此得以昭雪。

当婢女把营救的经过告诉冯生后,他感动得热泪盈眶,恭恭敬敬地拜谢了她。

冯生出狱后,夫妇俩平静地过了一些日子。有一天,十四娘忽然对冯生说:“我如果不是因为情缘,怎会有那么多的烦恼?你被关押时,我在你的亲戚中奔走求助,却没一个人肯帮忙,那时的辛酸,只有自己知道。现在,我对尘俗已厌倦了啊!我既已为你觅得佳偶,与你从此就分别了吧!”冯生听十四娘这么说,难过得泣不成声,跪在她面前苦苦请求,怎么劝也不肯起来。

十四娘只得暂时不提离开的事,可却故意疏远他。到了夜晚,她让禄儿跟他一起同寝,可冯生怎么也不肯接受她。十四娘十分无奈,从此她原先妍丽的容貌不知怎的,一下子憔悴起来,一个月后,更见衰老,过了半年,竟变得满脸皱纹,皮肤粗糙而黯黑,简直像村里的老妇人。

然而,冯生还是对她满怀敬爱,始终不肯换妻。十四娘对冯生说:“君已有了很好的伴侣,何苦守着我这样一个丑八怪呢!”冯生不听,只是像过去那样依依哀泣。又过了几个月,十四娘突然生了一场大病,不吃不喝,整天虚弱地躺在床上。冯生煎药熬汤,悉心伺候,就像侍奉自己的父母一样。尽管请来了最好的医生为她治病,最后还是溘然而逝了。

冯生悲痛欲绝,他拿出皇上赐给婢女的金子,为十四娘做斋安葬。隔了几天,婢女也离别而去。

冯生这才娶禄儿为妻,过了一年,生下一个儿子。可因为

灾荒连年 ,庄稼歉收 ,家境渐渐贫困拮据。夫妇俩一筹莫展 ,只是短吁长叹。

有一天 ,冯生忽然想起放在堂屋角落里的那只储蓄罐 ,以前常见十四娘往里投放日常节约下来的钱 ,不知还在不在。进去一看 ,见角落里堆着许多罐罐盆盆 ,将杂物一件件挪开 ,果然找到了它。然后用筷子朝里捅了一下 ,里面硬得扎不进去。他砸碎了罐子 ,藏在里面的金银忽然哗哗地流了出来。靠这些钱 ,家境顿时宽裕起来。

后来 ,仆人去太华山 ,竟然遇见了十四娘 ,她骑在一匹青骡上 ,婢女骑着驴子跟从在后面。十四娘问仆人 :“冯郎可好吗?”还说 :“请你告诉他 ,我已被列名在仙籍中了!”说完 ,就杳无踪影了。

〔点评〕 冯生钟情于辛十四娘 ,而她却并不怎么喜欢他 ,迫于冥府权势者的压力 ,她为使全家不受牵累 ,终于同意与冯生结为夫妻。可知事识人的她 ,深知丈夫轻狂 ,时时警觉着潜伏在周围的、可能降临的灾祸。但最终大祸仍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事已至此 ,她立刻镇静自若 ,马上展开了营救事宜 ,最终以富有戏剧性的策略 ,不留一丝痕迹地救出了丈夫。

冯生是一个轻狂、涉世浅 ,却又多情的人物 ,他的被害固有自身的弱点 ,可官宦豪门以势陷人 ,却是主要原因。在他经历了磨难之后 ,他对辛十四娘更加爱之至深 ,可她已决意离去 ,还故意让自己变得衰老、丑陋 ,而冯生一往情深 ,始终对她充满敬爱。十四娘无奈 ,最终只能以死而别。故事结尾读了令人欲哭无泪 ,原本可大团圆的结局 ,被写得如此富于悲剧色

彩，这正是蒲松龄的笔力所在。

整个故事笼罩着魔幻气氛，可基本情节周密合理，丝丝入扣，符合人物性格发展的逻辑。作者不仅于大处落墨，对细节也不掉以轻心。那口随嫁带来的储蓄瓮，在小说的结尾重又出现。这细节，含意重大，她既写出了辛十四娘对婚嫁的认真，又暗示了对未来生活的不安全感。人亡物在，目睹这口无声的储蓄罐，怎不催人泪下？

故事终了，辛十四娘重又骑着青骡出现，那时，她已闪耀着蒲松龄为她戴上的美丽光环了。

九、书痴

彭城有一个名叫郎玉柱的人。他的父亲当过知府，为官清廉，得到的官饷不去置田拓宅，而喜欢购书收藏，时间一长，积聚的书越来越多，堆放了满满一屋子。轮到儿子玉柱，更是痴书若狂，比他父亲还厉害。如此，弄得家境贫穷，几乎靠卖家什过日子，独独父亲传下来的藏书，他视若珍宝，连一卷也不忍心卖掉。

父亲在世时，曾抄录了《劝学文》粘贴在书桌一角，作为座右铭。玉柱日日吟诵，铭记在心，还在座右铭上罩了一层薄薄的素纱，惟恐日久磨灭。他读书并不是为了做官，而真的相信宋真宗说的，书中自有美人、金屋和车马的梦想！

他捧着书卷，有滋有味地日夜研读，不管寒冬酷暑，历年如此。他已经二十多岁了，仍没想过娶妻成家，一心希冀着有一天，那隐藏在书卷中的丽人会飘然而出。他跟亲朋聚会时，从想不到寒暄，三句话一说，就情不自禁地高声吟诵起书里的妙句来，常常令一旁的客人坐立不安，不知如何是好，于是找了个借口匆匆离去。每当他去考场应试时，总直愣愣地望着试卷，搔首尴尬地干坐，他奇怪自己平时萦记于心的名篇佳句，竟一点儿也用不上。

一天，他正坐在桌前读书，猛然一阵大风刮来，把书掀起，像一只飞鸟般飘得很远。他马上追去找书，不料一脚踩在突然塌陷的泥地里，趔趄了一下。他用手探了一下，发觉是一个

深坑，把里面的腐草捞出来，再挖下去，发现是古时地窖里遗留下来的陈粟，朽烂得像粪土一般。这东西虽说不能吃，可他更深信《劝学文》中“书中自有千钟粟”的说法，于是读书愈加努力。

又有一天，他爬上梯子登上高高的书架，想在凌乱的书堆里找书，偶然得到了一辆一尺见长的金车！他不由欣喜若狂，好像这又应验了“书中车马多如簇”的说法。他把这金车拿给人看，可人家说这是镀金的，不是真金。他很扫兴，不由暗暗埋怨古人的说法欺骗了自己。没多久，跟父亲同年中进士的道台，来这里巡察。这道台笃信佛教。有人劝他把金车献给道台做佛龕。那道台得了玉柱献的金车后，极为欢悦，回赠了他三百两黄金和两匹马。玉柱高兴地想，古人说书中自有金屋和车马，这不是又说对了吗！这一来，他读书更废寝忘食了。

他就这样与书为伴，不知不觉地已有 30 岁。有人劝他，那么大的年龄，该娶媳妇了，可他回答说：“‘书中自有颜如玉’，我何用担心没有美丽的妻子呢？”如此又苦读了二三年，仍没有奇迹出现，人们见到他都打趣地嘲笑他。那时，民间流传天上的织女私自逃出了广寒宫，于是人们揶揄他说：“天上的仙女出逃，莫非是为了投奔你吧？”玉柱知道他们在戏谑自己，也不去跟他们辩说。

一天晚上，他在灯下读《汉书》，读到第八卷将近一半的时候，见书页中间夹着一张用薄纱剪成的美人像。他不由惊骇得颤栗起来，自言自语地说：“噢，‘书中自有颜如玉’的话，终于真的应了！”他怅怅然像丢了魂一样。再细细注视纱上的美人，她栩栩如生，仿佛真想启齿跟他说话似的。美人的背

后隐隐透出两个细小的字：“织女。”玉珠看了更惊异了！

他把纱美人放置在书卷里，不时凝视着她，以至废寝忘食。

一天，当他正看得出神的时候，突然看见美人折腰而起，坐在书卷里朝他微笑。他眨着眼睛，还以为是自己恍惚中的梦境！可那美人依然在微笑，他相信了，不由虔诚地拜伏在桌下。抬头再看时，美人已有一尺多高。他见了越发惊愕，继续叩拜着。

过一会儿，他看见美人从桌上缓缓走了下来，亭亭玉立地站在他面前，哦，真是一个绝色的女子！

玉柱欠身拜问：“你是什么神？”美人笑着说：“妾颜氏，字如玉，君相知我已久了！蒙你日日垂盼，再也不能不来一回！恐怕千年以来，没人能像你那样笃信古人了！”

他闻言喜不自胜，跟她倾诉着相思之情。两人当晚就一起同枕共寝，他痴痴地凝视着她，虽近在咫尺，却并不懂得男女间如何欢好。

玉柱欣喜在满架藏书的屋子里，终于降临了自己朝思慕想的美人。每当读书时，一定让她坐在身边陪伴。她劝他不能老是沉溺在书堆里，可他不听。美人说：“你所以不能腾达，就因为死读书呀！试看功名榜上，像你那样死啃书本的人有几个？如果你不听，我就走了！”

他答应听她话，可没多久，又整天捧着书本吟诵起来。等他乐滋滋地读完一个章节，再回过头来，见美人已不知去向！他神情沮丧，跪在地上祈祷着，可总不见她回来。

他忽然想起她的隐身地，于是取出《汉书》仔细翻找，果然在第八卷的中间发现了她，可她一如过去那般悄然无声。

他呼唤她，可她像生气似地一动都不动。他伏在她面前恳求，好像准备永远这样跪着似的。美人漾漾而动，终于从书里飘然走了下来，略带愠色地对他说：“君如再不听话，我就永远不回来了！”

她让他添置棋和博戏的器具，每天陪着他玩。可他不感兴趣，常常趁她不在的时候，偷偷地翻书浏览。恐怕被她发觉后生气离开，就将《汉书》第八卷暗暗藏在乱书堆里，他想，这样她就迷途难返了。

一天，他又津津有味地读起了书，美人站在他身后，竟一点儿也不知道，忽听得窸窸窣窣的衣裙声，回头看见她，急忙掩起书本，可美人已杳然隐去。

他害怕起来，到处搜寻已记不清被自己藏在哪里的《汉书》，但怎么也找不到！他额上不由沁出了汗珠。后来，好不容易找到了，他颤颤索索地翻开第八卷一看，美人果然藏在里面！

他惶恐地拜伏，发誓以后再不沉迷在书本里了！美人听了很高兴，就重新飘然而下。她给了他一张琴，限他每隔五天奏熟一首曲子。他静坐在琴前，目注手营，苦苦练习，再也无暇浏览书本。不久，他的手指渐渐灵活自如起来，琴声如泉水般在手指间淙淙流出。他自己听了也觉得高兴！

就这样，美人天天跟他在一起下棋饮酒，他也乐在其中，忘了读书。过了一段时间，她又敦促他出门游历，广交朋友，不久他的倜傥名声渐渐鹊起。美人对他说：“你可以去应试了！”

一天晚上，他们同寝在床上的时候，他困惑地对她说：“我只知道男女一起睡在床上就会有孩子，怎么我跟你相处了那么长时间还没有呢？”她笑了起来，说：“你一直呆着读

书,所以我早跟你说没用!今天我们就一起来读‘夫妇’这一章,你还没领悟床上的工夫啊!”他惊问:“何谓工夫?”她含笑不语,不一会儿悄悄地逗弄迎合他,一阵欢愉以后,他兴奋不已地说:“我真没想到,夫妇之间竟有这样一种说不出的快乐!”于是,他逢人就说那感觉,竟不知遮掩,众人听了没有不掩着嘴笑的。她知道后愠恼地责备他,可他说:“钻洞爬墙的男女幽会才不可告人,夫妻的天伦之乐人皆有之,有什么可忌讳隐瞒的呢!”

过了八九个月,他们果然有了一个男孩,雇了一个老年女仆抚育他。

有一天,美人对他说:“我和你一起生活已有两年,也生了个孩子,觉得该跟你分别了!时间一长,恐怕会给你带来灾祸,到时候后悔就晚了!”他听了饮泣不止,长跪在她面前不肯起来,说道:“你难道就不惦念怀里嗷嗷待哺的孩子吗?”她听了感到凄然,隔了一会儿,说:“如果要我留下,你一定得把屋里的藏书都拿走!”他吃惊地说:“你知道这些书是我命根子,怎会说这样的话?”她知道这对他确实过分,就不再勉强,说:“我也知道这缘分有一定的命数,也不得不预先提醒你啊!”

果然没隔多久,先是亲族中人惊愕地发现玉柱屋里住着一个漂亮的女子,却从未听说过他婚娶,也不知她来自哪一家,就纷纷上门来打听是怎么回事。玉柱不想撒谎,只得沉默不语。人们更朝坏的地方猜疑起来,于是谣传四播,一直传到了县令的耳朵里。

这县令姓史,是福建人,年轻轻的就中了进士。他听说谣传中的女子长得很美,暗暗想见她一面,于是派衙役去把他们

中 ,带着那个女子回家了。

〔点评〕 书呆子呆到了郎玉柱那样程度 ,作者在讽刺的刻画描写中 ,也真带有一种戏谑了。蒲松龄自己跟许多读书人一样 ,大半生也寄希望于科举考试 ,直到后来才猛然醒悟。他对书痴的善意嘲笑 ,正包含着对自己以及更普遍的社会现象的反思。

书中仙女 ,名为“织女” ,实是一个深悟生活真谛的重视现实的人。她以自己另一种读书(没有书本的生活之书)法 ,矫正了那个脱离实际的书呆子。他由此变得倜傥起来 ,甚至考取了功名 ,做了官。

跟蒲松龄的其他名篇相比 ,这个故事的人物塑造得有些单薄 ,特别是书中仙女 ,她显得明智有余 ,内涵不足 ,特别是她预感危险将临却匆匆离去。结尾时 ,复了仇的郎玉柱占了仇人的小妾弃官回家了 ,这都不能不说是弱笔。不过 ,这大概也是故事的讽刺特性所带来的吧。

十、黄 英

马子才是顺天府人。他的祖上都酷爱菊花 ,传到他以后更是嗜菊如命。只要听说什么地方有名贵的菊种 ,就一定苦心求访 ,非弄到手不可 ,哪怕千里跋涉也不辞 !

一天 ,有一个从金陵来的客人留宿在他家里 ,号称自己的花圃里有几个罕见的菊花名种 ,是北方从没见过的。子才听到这信息 ,不由怦然心动 !他立刻整装 ,跟随客人千里迢迢地南下金陵。由于这菊花实在稀有 ,客人到处寻觅 ,才得到了两棵幼芽。子才小心翼翼地把它裹藏起来 ,如获至宝一般。

回家的路上 ,偶然遇到一个少年 ,他骑在一匹羸马上 ,跟在一辆有篷帘的车子后面 ,只见他神采斐然 ,举止潇洒。子才不由靠近他 ,与他聊起话来。少年介绍自己说 :“ 姓陶。”他的谈吐 ,奔放中不失儒雅。聊了一会儿 ,少年问起同路人的姓名和旅行目的 ,子才如实告诉了他。少年说 :“ 花的品种没有不佳的 ,全看栽培的人。”子才觉得他谈吐不凡 ,就一路行 ,一路跟他探讨起栽培菊花的园艺来。子才听少年说得颇有深意 ,对他更加刮目相看 ,问道 :“ 不知足下将去哪里 ?”少年回答说 :“ 姐姐厌倦了金陵的生活 ,准备在江北选择一个地方住下。”子才欣然邀请说 :“ 我虽贫困 ,可寒舍茅庐还能接待有雅趣的客人。如不嫌简陋 ,不妨到我家去住些日子 ,也不用烦心找地方了 !”

少年驱马走近车前 ,俯身探问坐在车厢里的姐姐。车中

人掀起帘子跟少年说话，子才在一边注视了一眼，见里面坐着的竟是一位20岁年纪的绝世美人！她对弟弟说：“屋不嫌简陋，只要院子开阔就行！”子才在一旁代替少年答了话。

于是，彼此一路同行，来到了顺天府。

客人跟着马子才到了他家，只见简陋的小屋三四间，可质朴整洁，屋子的北面院里是菊园，南面有一片荒圃。姐弟俩看了很满意，就住了下来。少年每天去菊园，帮子才一起培植菊花，好些菊花原先都枯了，可给少年一整治，全都活了过来。

主人家贫，姐弟俩跟他们坐在一张桌上吃饭，三两碗菜蔬很简单，家里清寒得像不生火似的。几天下来，彼此都熟悉起来。少年的姐姐小字叫黄英，不仅举止娴雅，而且很善于品评。子才的妻子姓吕，一见黄英就喜欢，而黄英也常常到她的房里一起做针线活。

有一天，少年对子才说：“你家不富裕，我们姐弟俩总不能老吃你们的，给你们添麻烦。我打算去市场卖菊花，这样也可靠它谋生。”子才生性一向耿直傲气，听他这么说，心里很鄙视，直率地说：“我原以为你是风流高士，能安贫乐道，可今天听你这番话，岂不把东篱当作市井，有辱黄花了么？”少年听出他在讥刺自己，笑道：“自食其力不可说贫，贩花为业也不能说俗。人固然不可一味追逐财富，但也不必刻意求贫啊！”子才听后说不出话，少年也起身而去。

那以后，被子才丢弃在菊园里的残枝劣种，都给少年拾掇而去。他让姐姐跟他一起离开马家，搬到其他地方去住，再也不到子才那儿去吃饭寝宿，除非受到特别邀请，才偶尔去一次。

不久，菊花将开，子才听说少年的门庭喧嚣如市。他感到

奇怪，不由特意前往窥看，只见人们纷纷赶到他那里去买花，车载肩负，那盛况真像传闻所说的。他细察人们买的菊花，竟都是些他从未见过的奇异品种。他甚感震动：既厌恶少年的贪财，又恨他私藏菊花佳种，对朋友抱有戒心，于是决心跟他绝交！

子才走上前去叩门，想就这些原因责问他一番。少年走了出来，见到他很高兴，握着他的手，把他拽进屋里。子才进门后，只见在约莫半亩地的荒庭里，栽满了一畦畦的菊花，没有一点空闲的地方，连刚刚掘出花的空地，也马上移枝补种了。地里的菊花长得绚烂明丽，千姿百态。他低头细细辨认，竟吃惊地发现全是自己丢弃的花种。

少年进屋拿出酒来招待子才，他们在花畦边铺席而坐，一面饮酒，一面聊天。少年说：“我耐不住贫穷，所以不能恪守清戒。近来卖花收入不错，每天醉饮，颇能过上快活的日子！”隔了一会儿，只听得屋里叫“三郎”的声音，少年应声而去。他出来时，手里已端出了烹调精细的美味佳肴。喝酒时，子才禁不住问起了一直藏在心里的悬念：“你姐姐怎么还不出嫁？”少年回答：“时候未到。”又问：“什么时候？”回答：“四十三月。”子才听了迷糊了，问道：“这日子怎么解？”少年只是笑，不回答。

两人在菊畦旁尽兴而散。第二天子才又来拜访，惊奇地发现只隔一夜的功夫，地里的菊花竟长高一尺多！他向少年苦求栽菊的秘诀，回答说：“这本来就不可言传，更何况你不靠它谋生，就是知道了，又有何用呢？”

隔了一些日子，买花的人渐渐稀落下来，门庭开始变得寂

静。少年用蒲席包菊 ,载了满满的几大车回老家去了。

第二年 ,春天已过了一些时候 ,他赶着载满南方奇异花卉的大车 ,又回来了。他在集市上设了花店 ,仅仅十天 ,所有的花全都一售而空。他又踌躇满志地重回老家去栽培秋天上市的菊花。

子才询问去年买他花的人 ,回答说 ,花谢后虽留了根 ,可隔年都变了质 ,只得再去买他的花。少年就这样暴富起来 ,第一年添建了屋舍 ,第二年又随着自己的心愿盖起了大宅院 ,而且一点儿也不跟主人商量。就这样 ,旧日的花畦都变成了长廊和楼房。他还买了墙外的一大片土地 ,在四周筑起围墙 ,里面全都种上了菊花。到了秋天 ,他载着满满的菊花而去 ,直到春天过去还不回来。

那时 ,马子才的妻子病逝。他心里很想与黄英结好 ,通过旁人的口传话出去。黄英听到后脸露微笑 ,好像默然同意似的 ,只是等着弟弟回来。可隔了一年 ,仍没见他回来。

黄英教仆人种菊花 ,那菊花同样长得奇异而美丽 ,人们纷纷前来买花。她也因此获得了丰厚的收益 ,在村外买了 20 顷良田 ,住的宅院也越来越豪华。

有一天 ,忽然有一个从广东来的客人来见马子才 ,捎来一封黄英弟弟的信 ,打开一看 ,内容是嘱咐姐姐“归马”。他琢磨写信的日子 ,恰好是自己妻子去世的那一天 ,再回忆起她弟弟在那次园中饮酒时说的话 ,掐算了一下日子 ,刚巧是“四十三月”！他惊奇极了！

他马上拿信给黄英看。就这样 ,两人的婚事定了下来。子才问黄英聘礼往哪里送 ,可被她辞却了。她因为位于北面

的茅屋简陋，要他住到她南面的豪宅来，像是招他做女婿一般。可子才说什么也不肯，选择吉日后，仍按照礼仪上门迎亲，把她接到自己的家里。

黄英暂且听从了他，可结了婚后，一定要他在陋室开一扇通向她宅第的门，以便她每天去那里指导仆人们栽花。子才因妻子比他富裕而感到耻辱，时时叮嘱她南北往来，一定要回到他这里过日子，以防夫妇的位置倒错。可家里所需物品，黄英经常从自己的宅里拿来，不过半年，家里的用具差不多都取自于自己那边的宅里。子才见了说不出的别扭，常常让仆人把它们搬回去，并告诫以后不许再拿来！可没过十天，那些东西又渐渐混了进来。

这样往返搬挪，连子才自己都觉得不胜其烦。黄英笑着对他说：“你何苦过于认真呢？”子才自觉羞渐，从此再也不过问这类事，一切随由她去操办。

黄英召来许多工匠，备了许多石料和木材，准备大兴土木。子才竭力阻制，却一点也没用。过了几个月，楼舍平地而起，宏阔连绵，把南北两边的宅屋都连接了起来，从此两宅合而为一，不分疆界！然而黄英还是遵从了丈夫的意愿，闭门再也不操菊业。尽管如此，他们的享用还是超过了一般的富家。

可是这样的生活，对丈夫来说却是如此难受和不安！他不胜伤感地对妻子说：“我一连30年固守清德，如今全被你搅混了！我现在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在世上像公子哥儿一样虚度时光，靠老婆的钱财过日子！真连一点儿男人气概也没有了！别人见了我，都眼红说福气，可我真恨不能穷啊！”

黄英整天听他抱怨，说道：“我并不是贪鄙，可如果不想

法使自己富裕些 ,就会给后人以口舌。他们会说 ,爱菊的陶渊明有什么可神气的 ,因不能发迹而自命风雅 ,而你 ,也自比我们家的陶渊明来解嘲自慰 !然而贫者想富甚难 ,而富者求贫却容易 !如果你觉得难受 ,我藏在床边的金钱 ,任你拿去散尽 ,我也不会吝惜 !”

他悻悻地说 :“ 捐人家的钱 ,不也一样不光彩吗 !”

黄英说 :“ 你不愿富 ,我也不想贫 !我们实在水火不相容 ,索性就把宅子一分为二 ,清者自去清 ,浊者自去浊 ,谁也不妨碍谁 !”

于是 ,黄英雇人在园中筑了几间茅屋 ,派了漂亮的婢女去伺候丈夫。子才果然住了进去 ,可几天一过 ,又苦思起夫人来。子才招她来 ,她不去 ,结果只得自己屈就 ,走进豪宅去会夫人。后来几乎隔天就去 ,也习以为常了。黄英笑着调侃说 :“ 东食西宿 ,你这个清廉的人倒也不觉得累啊 !”子才自己也笑了起来 ,无言以对 ,最后也就放下清高的架子 ,搬过去跟夫人一起住了。

那以后 ,子才有事去金陵 ,恰逢金秋菊花盛市。早晨 ,他在街上经过一家铺面很大的花店 ,只见店中菊花品种繁多 ,买者熙熙攘攘。他细察这里的奇花异朵 ,感到吃惊又熟悉 ,奇怪怎么跟陶家的菊花如此相像 ?

正恍惚时 ,主人走了出来 ,一看 ,果然是陶家三郎 ,而现在 ,他已经成了自己的内弟了 !

两人偶然相遇 ,都惊喜不已 !他们一起进里屋畅叙阔别 ,三郎还留姐夫住了几天。子才临走时邀三郎跟他一起回去 ,三郎回答说 :“ 金陵是我的故土 ,将来还要在这里结婚定居。

这些年来 ,我积了些钱 ,你带回去给我的姐姐。到了年末 ,我自会来看你们 !”子才不听 ,苦苦邀他现在就一起走 ,说 :“现在家里宽裕 ,可以安享闲适 ,你就不必做生意了 !”他不由分说地自己坐镇花店 ,关照店仆可自行定价 ,廉价把花卖掉。

没过两天 ,店里的花全被抢售一空。子才逼促着三郎准备行装 ,租了一条船 ,两人一起北上了。

他们一踏进屋门 ,就看见黄英在门口等着他们 ,厅堂居室都打扫得干干净净 ,床上的被褥也全都换过 ,好像她已经预先知道他们在此刻会一起回来似的。

三郎自从住下后 ,仍像过去那样闲不住 ,脱下华美的衣裳 ,穿着便服 ,指导工匠和仆人大修亭园。他每天都跟姐夫一起下棋饮酒 ,再也不出去结交做生意的朋友。子才想帮他物色媳妇 ,可被他谢绝了。姐姐派了两个婢女去伺候他 ,让他们一起生活。过了三四年后 ,生下了一个女儿。

陶弟饮酒一向豪爽 ,而且酒量惊人 ,从没见他醉过。有一个姓曾的朋友 ,酒量也好 ,没人能跟他对饮。那天恰好他来作客 ,子才就让他跟三郎较量谁的酒量好。两人一起纵饮 ,心情极为欢快 ,大有相知恨晚之感。两人喝了一个通宵 ,差不多喝了百来壶酒。那朋友烂醉如泥 ,趴在桌上沉沉睡去 ,三郎倒还能起立走路 ,摇摇晃晃地走了出去 ,准备回屋睡觉。谁知黑咕隆咚的一脚踩在菊畦里 ,顿时倒了下来 ,恍如一座玉山突然崩塌 ,他身上的衣服蛻弃在一边 ,自己则仆地化为一株菊花 ,枝高如人 ,枝上有花十余朵 ,都开得硕大而奇异 !

子才在一边见了惊骇万分 ,马上跑回去告诉黄英。她急奔而来 ,把那株菊花拔了出来 ,放在地上 ,怨责道 :“怎么竟醉

成这副模样！”她把地上的衣服盖在那株菊花上，然后要丈夫跟她一起回去，并告诫他切不可再来窥看。

到了第二天，夫妇俩一起前往那里，只见陶弟如做梦般睡在菊畦边。子才这才顿悟：原来姐弟俩都是菊精啊！从此，他对姐弟俩越发敬爱了！

三郎自从露了真容，喝起酒来也更加豪放不羁，他经常写请柬邀姓曾的朋友来喝酒，于是两人成了莫逆之交！

初春花朝时，那个姓曾的朋友又来豪饮，随同而来的两个仆人抬了一大缸浸了药的白酒。他跟三郎相约一起把这缸酒喝尽。两人一杯杯地喝着，缸里的酒已经不多了。子才兴致勃勃地在一旁看他们狂饮，见酒将尽，暗暗出去买了一坛酒回来，加在酒缸里。两人又喝尽了！

这时，那朋友已醉得神志不清，他的仆人将他背了回去。三郎则卧倒在地上，倏地又变成了菊花。

子才这时已见惯不惊，他如法模仿，把那株菊花从地里拔了出来，守在一边静观它幻变。可谁知不仅没出现奇迹，那菊花还越来越憔悴了！

他害怕起来，跑去告诉黄英。她听后大为惊骇，说：“你害杀我弟弟了！”夫妇俩急奔过去一看，只见那菊花根株已枯！黄英悲痛欲绝，俯身把枯菊的梗掐下来，埋在盆里，捧回自己的屋里供养着。

子才更加懊悔，他既恨自己，又恨那个姓曾的朋友。没过几天，他听说那个朋友醉得不省人事，回去后一直没有醒来。

黄英每天给那盆菊花浇水，精心照料，如同哺育一只雏鸟一般。不久，那菊花渐渐萌了新芽，到秋天已开出花朵。它枝

短 ,花粉色 ,闻起来有一股酒香 ,于是给它取名为“醉陶” ,此花甚奇 ,需浇酒才能茂盛 !

后来 ,三郎的女儿渐渐长大 ,出嫁到名门世家中。黄英终老 ,却跟常人并没什么异样。

〔点评〕 爱菊 ,养菊 ,卖菊 ,竟被蒲松龄演化出如此美丽、动人的故事 ,不能不令人惊叹他的丰富想象力。为菊而痴 ,养菊而醉 ,这已够浪漫的了 ,最后陶弟一醉不醒 ,竟幻化出菊花的本来面貌 ,就更接近于绚丽的童话了。

故事的神奇是吸引人的一面 ,谐趣而又引发人思考的现实性 ,又是一个面。对该不该以菊谋经济利益的不同看法 ,导致了陶氏姐弟和子才的冲突。这一冲突一度损伤了朋友间的友谊 ,甚至影响到夫妻的情爱。虽然最后冲突得到和解 ,可它留给读者的思索却是耐人寻味的。

其实 ,陶氏姐弟并非是那种一味追求功利的人。与马子才相比 ,两人的形象更丰富 ,更具魅力。陶弟谙熟卖菊的经营之道 ,可他勤劳 ,而且更懂得菊花的神韵和栽花艺术 ,其对酒的陶醉 ,决不是普通的贪杯 ,而是追求一种忘乎自我的诗意境界 ,以至最后大醉殒命 ,回复至菊花本性。

相比于陶弟 ,黄英更像一个现实中的女性。她美丽聪慧 ,知书达理 ,对弟弟满含深情 ,对丈夫尊重关爱。她既勤劳能干 ,又不放弃对生活的享受。她跟子才那段闺房的冲突 ,被蒲松龄写得生动、细腻 ,令人读来既引起思考 ,又会忍俊不禁地微笑。

十一、葛 巾

洛阳有个常大用，生平癖好牡丹。他听说曹州的牡丹在山东一带最出名，很想去那里观赏。一次，他恰好去那里办事，就借了当地一个绅士的宅园住了下来。

那时正是二月，牡丹还没吐出花蕾。他流连徘徊在庭院中，一面凝视着花枝，好像已经看见花朵在开放，一面在心里酝酿诗句，准备着作《怀牡丹诗》百绝。过了一些日子，院里的牡丹含苞待放，可他身上的钱却渐渐用完，为了一赏牡丹芳姿，他不惜典押身上的衣服，流连忘返，苦苦地等待着。

有一天凌晨，天蒙蒙亮。他走出屋子去庭院看牡丹，看见一个女子和一个老妇人在那里散步，猜想是主人家的眷属，就马上回避，返身离开了。

暮色降临，他去庭院时又遇见了她们。他一面故作从容地避让在一边，一面忍不住偷偷地窥看着女子，只见她穿着华丽的衣裳，举止典雅，长得惊人的艳丽！那美色令他消魂失魄，他恍惚地想：这必定是下凡的仙女，人世间怎可能有这样的美人呢？他想再赌女子的风采，赶紧转过身追了上去，刚跑过假山，就撞上了老妇人。那女子正要在石凳上坐下，抬头瞥见他气喘吁吁的，两人目光对视了一下，都感到很吃惊！老妇人用身子挡着女子，叱责道：“你这狂生想干什么？”他马上跪在地上，痴痴地说：“娘子肯定是神仙吧！”老妇人怒斥道：“如此妄言，看不把你捆起来送到官府去！”他这才害怕起来。女

子微笑着说：“别难为他，让他去吧！”他如梦初醒，赶紧站起身走了。

大用这时清醒过来，想起刚才的冒失，感到很害怕！如果女子回去把这一切告诉她的父兄，必将遭到他们的垢骂和羞辱！他转辗难眠地躺在床上，暗暗悔恨自己的孟浪。不过回忆起刚才的情景，暗暗庆幸女子并没露出怒容，心想，自己或许不必想得那么可怕吧！如此翻来覆去地想了一夜，竟生了病。等天亮，仍提心吊胆地怕有人来问罪，幸好什么也没发生，他的心才渐渐安定下来。不过惧怕过去，又开始回忆起女子的容貌和声音，苦苦地相思着，仅仅三日，已憔悴得像要死去一般。

那天晚上，桌上的蜡烛将要燃尽，仆人已熟睡。老妇人突然走进屋里，手里端着一只小碗，对大用说：“我家葛巾娘子，亲手做了毒药汤，让你喝下！”大用闻言不由大吃一惊，说道：“我与你家娘子，一向并无怨恨，她何至于赐我一死？也罢，这毒药汤既是娘子亲手调制，我与其相思而病，不如饮药而死！”说完，拿起碗，仰起脖子一饮而尽。

老妇人笑了一下，接过碗离开了。

大用喝了药后，口中并不感到苦涩，一股冷冷的香气沁入肺腑，在胸腔舒畅地回荡，头脑也为之一爽，只一会儿，已酣然睡去。

醒来后，见阳光暖融融地照进屋里，起身动弹了一下，惊奇身上的病已荡然无存，由此越发相信那女子是仙人！他心无着落，飘飘忽忽，有时，尽管周围没有一人，他也恍惚觉得女子就站在或坐在他看不见的地方，他面对想象中的美人形象，

虔诚敬拜 默默祈祷！

一天，他准备离去，忽然在树丛间又遇见了女子。他见她身边没人跟随，欣喜若狂，情不自禁地跪在她面前。女子俯身用手拉起他时，他紧贴着她，闻到了一股奇异的香味，那香气贯通全身，使他颤栗不已，再加上肌肤的接触，他的手握着她的玉腕缓缓站起，那柔软的肌肤令他消魂失魄。

当他们刚想说话的时候，老妇人忽然朝他们走来。女子叫大用赶快躲在石头后面，用手指着朝南的方向，说：“夜晚用院里的梯子翻过墙，看见四面有红窗的屋子，那就是我住的地方！”说完就匆匆离去。

大用怅然若失，像丢了魂一样，想着女子临走时说的话，不知该去的地方在哪里？

到了晚上，他悄悄地移动梯子，登上朝南的围墙，惊喜地发现墙的另一边已有一架梯子搁着。他下了梯子，朝有灯光的屋子看去，果然是映着红光的窗子。缓步走去，只听得里面传出两人弈棋的击子声。他伫立着不敢再往前，只得爬墙返了回来。隔一会儿再过去，听到里面下棋投子的声音更繁密了。他悄悄地走近窗口，朝里窥望，见女子与一个穿着素衣的美人相对而坐，老妇人也在坐，旁边站着一个婢女。见此情景，他只得重新返回。就这样往返了三次，夜已很深了。

他伏在梯子上，听到老妇人说：“这梯子是谁搁在这里的？”说着，呼唤婢女把那梯子拿走。他爬上墙，却没有下去的阶梯，只得恼恨地回到自己的屋里。

第二天晚上，大用再次前往，登上墙后，见另一边的梯子已经搁好。他翻身过去，见红窗里亮着灯，可四下阒寂无人，

蹑步进屋，见女子独自静静地坐着，脸上的神情若有所思。

她猛然看见他闯入，吃惊地站了起来，含羞地倾斜着身子。大用作揖道：“自以为福浅，不可能跟仙人有缘，做梦也没想到竟会有今日的夜晚啊！”说着，情不自禁地搂抱着她，两手围拢着她的细腰，紧贴着她的脸，感觉她从口中吐出的气息如幽兰般清香。女子用手推开他，气吁吁地说：“你别那么急啊！”大用说：“好事多磨，怕迟了，被妒鬼搅散！”话刚说完，已听到远处传来说话声。女子慌忙说：“玉版妹子来了，你先到床底下躲一躲！”大用只得钻入黑洞洞的床底。

一会儿，身穿素衣的女子走了进来，笑着说：“败军之将，你敢跟我再战吗？我已煮了一壶香茶，特邀你来跟我下个通宵！”女子推托自己困乏不去，可玉版执意邀请，女子还是不肯去。玉版笑着说：“如此恋恋不舍，莫不是有男人藏在屋里啊？”说完，强拉着她走出门口。

听她们走远，大用移动着膝盖从床底下爬了出来，心里悻悻然恨绝！于是翻动起她的枕头和竹席，希望能找到一件她的用物。可屋里没有化妆盒，只有一只挂在床头的水精如意，上面结着紫巾，芳洁而可爱。他把它揣在怀里，翻墙回到自己屋里。

他整理着身上凌乱的衣襟，依然闻到一股兰花般的幽香，那女子身上的气息凝然犹存，心里的倾慕之情越发强烈起来。然而躲在床底下的惊恐，令他觉得像受刑一般，踌躇着不敢再翻墙过去。他珍藏起如意，期盼着她亲自上门来讨索。

第二天晚上，女子果然来了。她笑着对他说：“我一向以为你是一个君子，想不到竟是个贼呢！”大用说：“我是拿了你

的如意,可偶尔不君子,只是想遂心如愿啊!”说完,把她搂在怀里,帮她解开裙结,那柔软细腻的身子如花蕾般裸露,温馨的香气,顿时四下流溢。他爱抚着她,感到她的肌肤沁出汗珠,周身被一种奇异的感觉所充盈。

他对女子说:“我意想你是仙人,此刻更觉不虚。幸蒙你来看我,真是前世有缘啊!只怕上天不允许仙女下嫁人间,最终成为遗恨!”女子笑着说:“君过虑了!妾不过是离魂的倩女,偶尔为情所动。此事一定要谨守秘密,只恐有人拨弄是非,颠倒黑白,到时候君不能插翅而飞,我也不能乘风而行,到那时祸离更惨于好别啊!”大用记住了她的告诫,可仍相信她是仙人。他问她的姓名,女子说:“既觉得我是仙人,仙人又何必留姓名呢?”大用又问:“那老妇人是谁?”女子说:“她是桑姥,我小时受她庇护,才免遭风霜雨露的摧残,所以待她跟一般的奴婢不一样。”说完起身,准备离去,又说:“我那里耳目很多,不能久留,如遇空隙,我还会来你这里!”临别时,向他索回如意,说道:“这并不是我的东西,而是玉版留在我这儿的。”大用好奇地问:“这玉版是谁?”回答说:“她是我的叔妹。”女子取回如意,离去了。

女子离开后,被子和枕头还残留着她身上留下的香味。就这样,每隔两三天,女子就来跟大用幽会一次。

大用沉浸在爱河里,已不想回去,可他囊空如洗,于是准备卖掉自己的马匹。女子知道后,说:“你为我用尽了金钱,又典去衣裳,我已不忍,现在还要卖掉坐骑,千里迢迢的,你怎么回家啊?我有私蓄,能相助你。”大用执意不肯收,说:“谢谢你的情意了,可我们彼此相爱,怎么谈得上酬报呢,如贪鄙

花化用你的钱财 ,我还能算人吗 !”女子强要他收下 ,说 :“算是我借给你吧 !”

说完 ,捉着他的手臂来到一棵桑树下 ,指着一块石头 ,说 :“转过脸去 !”他转过了身。女子从头上拔下簪子 ,在土里扎了几十下 ,又说 :“把土扒开 !”他用手扒开泥土 ,只见一只缸口露了出来。女子将手伸进里面 ,掏出近 50 两白银。大用想拦住她 ,她不听 ,又从里面取出十几锭银子。大用硬把钱塞回一半 ,然后把土掩了起来。

一天晚上 ,女子对大用说 :“近日外面风传流言 ,而且越来越厉害 ,对此不能不提防啊 !”大用吃了一惊 ,说 :“那是为什么啊 ?我平时迂阔谨慎 ,而今只是为了你的缘故 ,才不顾一切 ,就像寡妇失守不能自主一样 !我一切都听你的 ,哪怕刀砍斧劈也不会害怕 !”

女子同他商量一起逃亡 ,她让大用先回去 ,跟他相约在洛阳会面 !

大用带着行李返回家乡洛阳 ,准备回家后再去接她。谁知刚走近家门 ,女子乘坐的车马已到门口。他们进厅堂拜见了家人。周围邻居闻讯后 ,也惊喜地前来道贺。人们都不知道新娘是私奔而来。大用心里暗暗担心 ,女子却十分坦然 ,对他说 :“别说我在千里之外别人寻察不到 ,就是知道 ,我是世家之女 ,当年的卓王孙又能对他女婿司马相如怎么样 ?”

话说大用有一个弟弟 ,叫大器 ,17 岁了。女子见到他后对大用说 :“你弟弟很有灵气 ,他的前程会胜过你 !”大器已经订婚 ,谁知正要拜堂 ,那未婚妻不幸夭亡。

女子对大用说 :“我的妹妹玉版 ,你曾窥见过 ,她长得不

错,年龄也相配,如跟你弟弟做夫妻,真是合适的一对!”大用听了不禁笑起来,开玩笑请她做媒。女子倒认真起来,说:“如真要做媒,也并不是什么难事!”大用很高兴,问:“你有什么办法?”女子说:“妹妹跟我最亲密,驾一辆双套车,派一个老妇人去跑一趟就是了!”大用怕这一来会把她出逃的去向泄漏出去,不敢答应她,可她坚持说:“不会有事的!”说着,当即命人驾车马,派了桑姥前去走一趟。

车马行了几天,到了曹州,将驶近目的地时,桑姥先下了车,关照马夫停在路上等候,她自己则乘天黑潜了进去。隔了好一会儿,她带着玉版一起出来,一登上马车就立刻起程。她们夜宿昼行,急急地赶路。

女子推算着她们到达的时间,叫大器穿着盛装去路上迎亲。大器骑马走出50里地,迎面遇上了新娘和桑姥坐的车马,引领她们到了家里。鼓声和喇叭声响成一片,融融的蜡烛,把新郎和新娘的婚装映得更加喜气洋洋,拜堂成亲的场面热闹非凡。

就这样,兄弟俩都娶到了佳丽的媳妇,家境也蒸蒸日上。

可有一天,突然有一大群骑着马的强盗,气势汹汹地闯入宅第。大用见情势凶险,马上带着家眷登上了楼。强盗团团把楼包围。大用在楼上俯身问强盗:“我跟你们有仇吗?”强盗头儿回答说:“并无怨仇,但有两件事相求:一则听说两位夫人的美貌是人间所无,请赐我们一见;二则,我们一行58人,每人索金500两。”说完,捧来一捆捆干柴堆聚楼下,扬言如不答应,就焚火烧楼。大用答应给他们钱,可想见夫人则不行。强盗们不满足,准备点火烧楼,家人在楼上恐慌起来。

就在这时 ,两位夫人毅然走了出来 ,准备下楼 ,兄弟俩虽竭力劝阻也不听 !她们穿着艳丽的服装 ,从容自若地往楼下走去 ,在第三级阶梯上停了下来 ,向下俯视着众强盗 ,不慌不忙地说 :“你们听着 ,我们姐妹俩都是仙女 ,暂时下凡人间 ,难道会怕什么强盗吗 ?就是赐给你们万两黄金 ,量你们也不敢拿 !”众强盗一听 ,怔住了 ,一齐伸长脖子仰望着她们 ,一面拱拜 ,一面连声说 “不敢”。姐妹俩刚想回上楼去 ,一个强盗嚷道 :“她们在诈哄我们 !”姐妹俩闻声转过身来 ,说 :“那好吧 ,你们准备怎么着 ,快动手呀 ,现在时候还不迟 !”众强盗面面相觑 ,默然不发一言 ,姐妹俩从从容容地回上楼去 ,连头也不回。众强盗呆呆地仰望着她们的背影 ,心虚情怯 ,知道奢求无望 ,便哄然散尽。

隔了两年 ,姐妹俩各生了一个男孩。有一天 ,女子渐渐道出了自己的身份姓名 ,对丈夫说 :“我姓魏 ,母亲是曹国夫人。”大用心想 ,曹州并没有魏姓世家 ,况且 ,豪门丢失了女儿 ,怎会不闻不问 ?他虽不敢多问 ,可心里暗暗觉得奇怪 !

他于是找了个借口 ,重又来到曹州 ,暗里打听寻访 ,证实这里确实没有魏姓的世家。为了弄个水落石出 ,他仍借住了原先住过的宅院。

他旧地重游 ,四下踱步 ,忽然在一堵墙上发现题着一首赠曹国夫人的诗 ,甚感惊异。他问主人这首诗的来历 ,主人听后笑了起来 ,领着他去见曹夫人。到了庭院 ,只看见有一株茂盛的牡丹高达屋檐。问起这株牡丹的名字 ,主人回答说 :“此花数曹州第一 ,所以同人戏封它为 ‘曹夫人’。”又问这花的品种 ,回答说 :“葛巾紫。”大用愈加惊骇 ,心里更加怀疑起来 :妻

子莫非是花妖？

他回家后，不敢直言问妻子，只将抄录的赠曹国夫人的诗句给她看。她看后蹙起眉头，脸色陡变，马上出去唤玉版把两个孩子抱来，凄切地对大用说：“三年前，我感念你对我的相思，所以不惜以身相报，今日既然猜疑，怎能再一起生活！”说完，她跟玉版一同举起孩子远远掷去，那两个孩子一着地就化为乌有。

大用惊骇地看着这一幕情景，还没等清醒过来，两个女子已渺无踪影！眼见美满温馨的家庭顿时化为乌有，他悔恨不已！隔了几天，在孩子坠落的地方，长出两株牡丹，只一夜功夫，就长高一尺，并且当年开花，一紫一白，花朵大如玉盘，比一般的葛巾和玉版花瓣尤为繁密。几年后，这两株牡丹长得茂阴成丛。人们把它们散移它处，竟变化成许许多多不同的品种，使人识别不出它们的名称。从那以后，牡丹花事之盛，就再没有其他地方可跟洛阳媲美了！

〔点评〕 这是《聊斋志异》中描写爱情故事的名篇，人物形象饱满，故事情节跌宕起伏，可说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结局出人意外，读来令人扼腕叹息，又感到神奇幻美。

大用痴好牡丹，不惜千里迢迢一赏佳品，不期意外邂逅了牡丹花仙葛巾，并深深地爱上了她。可赏花容易，爱佳人难。为得到她的爱，历尽种种磨难，先是被老女仆挡道，接下来相思成病，还饮下“毒酒”一杯，眼看有了幽会机会，可搁在墙上的梯子又被人拿走，千辛万苦总算进了闺房，又让小姐妹搅混，最后只得趴进床底下躲了起来。

蒲松龄精心构思了这一连串情节 ,折磨、考验他的主人公 ,可谓用心良苦。在爱的追求中 ,爱者的感情被推至高潮 ,被爱者的魅力也更显出光彩。

虽然有情人成了眷属 ,可故事并未因此结束。他们经历了强盗上门打劫的凶险 ,又因大用对妻子身份的暗访猜疑 ,葛巾由此永远离去。苦苦追求到的爱情 ,顷刻之间毁于一旦 ,结果只留下遗梦一场。爱是真实的 ,抑或只是一场春梦 ?

葛巾在《聊斋志异》“女性形象画廊”中占据一个突出的位置。揭去她作为一个仙女的浪漫面纱 ,其实是蒲松龄理想中的现实女子。她美丽、优雅、雍容有风度。她有女性的温柔风情 ,可面临关键时刻 ,又行为果断 ,决不迟疑。当一伙强盗上门抢劫 ,气焰汹汹时 ,她勇敢地挺身而出 ,只轻轻几句话 ,就镇住了强盗 ,将一场灾难化险为夷。对于爱情 ,她容不得猜疑和轻视 ,在得知丈夫暗访自己的身份后 ,立刻决意离去。她自比为与司马相如私奔 ,后来写了《白头吟》的卓文君 ,真是再恰当不过了。

十二、粉蝶

阳曰旦，是海南琼州的一个儒生。有一次，他偶尔从别的地方乘船回家。船在海上航行，半路上突然遇上了暴风，巨浪险些把船掀翻。就在这时，他忽然看见一条空船漂了过来，他急忙一跃，登上了那条船。再回头一看，原先那条船及乘在船上的人都一起可怕地沉没了。风越刮越狂，他在船上摇晃着，冥冥然地听任飓风劲吹。不知什么时候，风停了。他睁开眼睛，忽然看见面前有一座岛屿，岛上树木葱葱，屋舍绵延。他划浆靠岸，登上了岛，然后朝村里走去。

进村后，听不到鸡鸣犬吠，周围寂然无声。他走了一会儿，坐下歇息。只看见近旁有一间门朝北的宅院，院里松竹簌簌有声地掩映着。虽是初冬，可墙内开着不知什么花，蓓蕾满树，生气勃勃。曰旦看了赏心悦目，被吸引着走近前去，在门口犹豫徘徊了一下，悄悄地走进门里。这时，从宅屋深处传出操琴的叮咚声响，他不由停下步子，聆听着。

忽然有一个婢女从里面走了出来，年纪约莫十四五岁，长得飘洒而艳丽。她看见有一个陌生人闯了进来，马上转身回进屋里。

隔一会儿，琴声停了下来，从里屋走出一个少年，惊讶地望着曰旦，问他是从哪里来的，曰旦告诉了他。少年若有所思，接着又问起他的家族世系，曰旦又坦率地告诉了他。少年一听，惊喜地叫了起来，道：“这么说，你还是我的亲戚啊！”说

着 ,马上欠身作揖 ,把曰旦请进了里院。

曰旦顾望四周 ,只见屋舍质朴典雅 ,感觉有一股超然脱俗的氤氲气息从屋里透出来。这时 ,又听到了操琴的声音。

曰旦进屋后 ,见有一个端丽的少妇正襟危坐 ,年纪大约十八九 ,娴雅的神情里另有一种灿然的风采。她坐在古琴前拨动着琴弦 ,刚调准了音 ,见有客人来 ,马上推开琴 ,准备退去。少年叫住了她 ,说 :“别走 ,来的客人也是你的亲戚啊 !”

大家坐定下来 ,一面饮茶 ,一面聊起了彼此的亲族谱系 ,一代代往上追溯 ,从纷乱线条中理出头绪。少妇笑着对曰旦说 :“这么说来 ,你还是我的侄子辈呢 !”接着问道 :“祖母身子健朗吗 ?父母亲多大年纪了 ?”曰旦回答说 :“父母四十多了 ,身体都很好 ,就是六十岁的祖母 ,得重病后体力一直不济 ,连走路也要人搀扶。侄子还不清楚姑姑是哪一房的 ,望能告诉我 ,以便回去后也可跟家人说明白。”少妇说 :“我们彼此相隔遥远 ,不通音讯太久了 !你回去后 ,对你父亲说 ,‘十姑向你问候 ’就行了 ,他听后自会明白。”曰旦又问男主人 :“姑丈是哪一族啊 ?”回答说 :“我叫海屿 ,姓晏 ,这岛名叫神仙岛 ,离你家乡琼州有三千里路 ,我流落到这儿住下也不久。”

说话之间 ,十娘到里面吩咐婢女准备菜肴酒饭招待客人。不一会儿 ,鲜美的菜肴端了上来 ,都是曰旦从没尝过的 ,连菜的名称也叫不出。

吃了饭 ,他们一起走出屋子去果园散步。曰旦见院里桃树和杏树含苞欲放 ,甚觉奇怪 ,海屿对他说 :“这儿夏天不热 ,冬天不冷 ,一年四季都能见到鲜花盛开 !”曰旦欣喜地说 :“这儿简直是仙境啊 !待我回去告诉父母亲 ,一起迁到这里来住 ,

那我们就可以作邻居了！”海屿听了只是微笑着。

回屋时，天已黑了下來。点燃的蜡烛把光照在桌上一张古琴上。曰旦想听姑姑的琴声，海屿坐在桌前，俯身用一只手轻轻抚弦，另一只手捻动着琴上的小柱，调起了琴音。十娘从里面出来，丈夫站起身，对她说道：“来！来！你为侄子奏一曲吧！”

她坐了下来，问曰旦：“想听什么曲子？”曰旦回答：“侄儿从未读过《琴操》，对琴曲不熟，说不上喜欢什么曲子。”十娘说：“那就随意命题吧，都可成调。”曰旦想起了自己刚在海上经历的风涛之险，笑着说：“‘海风引舟’，可以作曲调吗？”十娘说：“当然。”

她抚琴而坐，似闭目回忆存在于冥冥中的旧谱，静待风浪在心里慢慢涌起，然后微微吸一口气，伸出手，像鸟的翅膀一样悬浮在空中，停顿了一下，突然如鹰鹫凌空冲刺，俯身用指尖挑动琴弦，奔腾的琴声立刻从她的手指间源源不断地流泻而出。曰旦坐在一边，起先还能瞑目静听，后来惶惶不安起来，恍如重又置身在船上，被飓风海浪惊险地颠簸着。

突然，琴声平和下来，如风息浪静。一曲终了，曰旦如从恶梦中惊醒，凝望着平静如故的姑姑，赞不绝口。他问道：“可以学吗？”

十娘微颌不语，试着让他在琴弦上勾拨最简单的音调，静听了一下，说：“可教了，你想学什么曲子？”

曰旦说：“就教你刚才奏的《飓风操》，不知要花多少时间才能学会？请姑姑先记下谱子，好让我吟诵。”

十娘笑了起来，说：“曲非文字，我是以意谱曲的啊！”说

百下不可！”十娘沉默了一会儿，说：“此心一萌，再不可留在身边了，依我说，不如给我的侄子送去！”

曰旦在外面听到这番话，暗自惭愧和惊惧，悄悄地回到自己的屋里，熄灯后，忐忑不安地睡去。

天亮后，一个童子前来伺候洗漱，已看不到粉蝶了。他心里惴惴不安地恐怕被责骂后赶出去。

不一会儿，十娘和她丈夫一起出来跟他见面，脸上的表情跟昨天一样，并没露出不满的神色，见了面就考他操琴的功课。曰旦兢兢业业地奏了一遍。

十娘听完后说：“虽没透出神韵，可也得了外象，再努力练下去方会臻于妙境！”

曰旦还想再学别的曲子，海屿授了一首《天女谪降》之曲，曰旦跟着学，指法拗折，练了三天才成调。

海屿对他说：“操琴的梗概就是如此，此后只需多练，娴熟了这两首曲子，再演奏别的曲子就不难了！”

曰旦住了一些日子，开始想家，准备回去。他对十娘说：“我逗留在这里，蒙姑姑殷切招待，过得很快乐，可没跟家里通讯，家人会牵挂担心！这儿离家遥遥三千里，不知何日能到家啊！”十娘说：“这不难，你来时坐的那艘船还在，我会助你一帆风顺。还想告诉你，你没成婚，我已经打发粉蝶去你家了！”临别时，十娘送给他一张古琴，还给了一些药，说道：“回去后，用这药治祖母的病，这药还能延寿。”

十娘把曰旦送到海岸边，帮助他登上了船。曰旦在船上找桨，十娘说：“无需它了！”说着解下自己的衣裙作帆蓬，帮着把它系挂起来。曰旦凄婉地望着十娘，刚想拜别，只觉得南

风骤起 ,他乘坐的船离岸已很远了 !

船行了一会儿 ,觉得肚子饿了。船上早已备好了干粮 ,可量少得可怜 ,仅够一顿吃的 ! 曰旦不禁暗暗抱怨起姑姑的吝啬。虽然肚子饿得厉害 ,可不敢多吃 ,惟恐断粮。可奇怪的是 ,仅仅吃了一块饼 ,已觉得很饱 ,而且滋味甘美芳香。他把剩下的六七块饼小心地包好放着 ,心想不怕挨饿了 !

船借风势行得很快 ,只见夕阳渐渐西沉 ,天色暗了下来。曰旦懊悔临行时没带上蜡烛。正当他因黑夜的降临而不安的时候 ,隐隐已看见了海岸 ,不一会儿 ,岸上的树木和屋舍已呈现在眼前。再仔细一看 ,原来家乡琼州已经到了。

他惊喜不已 ,船靠定后登上了岸。他解下作帆用的衣裙 ,裹起尚未吃完的珍稀饼子 ,一路兴冲冲地回到了家里。

家人见曰旦回来 ,都热泪盈眶。曰旦自己还不知道 ,他原来已经离家 16 年了 ,直到此时 ,他才恍悟自己遇上了仙人 !

祖母这时病得更加厉害 ,曰旦取出十娘给的药让她服下 ,痼疾顿时根除。家人惊讶不已 ,问起药的来由 ,曰旦就把自己的奇遇叙述了一遍。

祖母回忆起往事 ,说 :“这是你的姑姑啊 !”原来老夫人确有一个小女儿 ,名十娘 ,长得不同凡人 ,颇有仙姿。后来许配给晏家做媳妇 ,女婿 16 岁进山后一直没回来 ,十娘在家里整整孤守了 20 年 ,忽然有一天无疾而逝 ,葬在地下已有三十余年了。

大家听了曰旦的叙说 ,都怀疑她并没死。曰旦拿出十娘的衣裙给大家看 ,众人见了都觉得熟稔 ,那身素裙就像她当年在家时穿的一模一样。曰旦又将十娘送的饼给大家尝 ,吃了

一块 ,一天都不觉饥饿 ,而且精神倍生。老夫人命人刨开十娘的坟墓察看 ,只见棺柩中空空如也。

曰旦离家前曾聘吴家女儿 ,还没成婚 ,他离家一直不归 ,那女子就退聘另嫁了别人。大家相信十娘说的话 ,也就不另给曰旦说亲 ,直等着有一天粉蝶突然到来 ,然等了一年还没有音讯 ,只得商量给曰旦说亲。

临近县里有一个钱秀才 ,他有一个女儿名叫荷生 ,她那美丽的容貌四乡闻名。女子今年 16 岁 ,还没正式出嫁就已经死了三个聘她的未婚夫。家里人想起了她 ,就登门去说亲 ,婚事说得很顺利 ,不久就选择了一个吉日拜堂成亲。

那女子坐着花轿进了门 ,揭开红头巾一看 ,果然长得光艳照人。曰旦见了更是惊讶不已 ,原来她竟是粉蝶啊 !

他吃惊地问女子可记得过去的旧事 ,她茫然地摇摇头 ,竟一无所知 !原来她被谪逐的那一天 ,就是她诞辰的日子。

婚后 ,每当曰旦静坐在十娘送的古琴前 ,奏完那首《天女谪降》时 ,她总是以肘支几 ,手托着脸 ,冥想渺渺 ,似若有所会。

[点评] 《聊斋志异》故事对“时空”的超越性想象 ,是它的一大特点 ,此篇尤佳。拿空间来说 ,一阵飓风把曰旦刮到了海岛上 ,一条衣裙做帆篷 ,没一日 ,就行了三千里路回了家 ;拿时间来说 ,曰旦在岛上才小住数日 ,回家后发现竟过了 16 年 ,那个在岛上遇见的粉蝶 ,重新投胎后 ,一下子从婴儿长成一个姑娘。此外 ,还有故事中的神迹 :一小块饼让一大家子人吃后一天都不觉得饿。那个粉蝶也奇 ,记不起旧事 ,却仿佛记得那首《天女谪降》之曲。这一切离奇的情景 ,渲染了整个

故事的神秘性。

这篇故事虽然冠以“粉蝶”之名，可对她的落墨却不多。蒲松龄并不重在写其人，而重在写故事之奇异。相比之下，曰旦在岛上跟着海屿与姑姑学奏古琴的生活，作者倒作了细致的刻画。此段实情实景的描写，高雅、淡泊、清逸，极具魏晋文章的神韵。

十三、小 谢

渭南有一座府第 ,主人姓姜 ,曾在部里做过郎官。宅院里面鬼魅聚集 ,常常迷惑害人。主人害怕得不敢住了 ,因此迁往它处 ,只留下仆人看守着空宅。谁知看门人没过多久就突然死亡 ,一连换了几个 ,都不明不白地死去 ,于是索性让房子空关着 ,连看门人也不用了。

当地有一个儒生 ,名叫陶望三 ,他倜傥不羁 ,喜欢狎妓 ,酒酣兴尽之后则无牵无挂地扬长而去。朋友知道他这个脾性 ,故意让妓女主动上门去找他 ,他笑着接纳 ,并不拒绝 ,而实际上却终夜也不跟那妓女有什么沾染。他曾有一次留宿在部郎家中 ,一个婢女深夜偷偷地来到他的房里想跟他欢好 ,可被他坚决拒绝了。部郎知道后 ,对他非常钦佩和敬重。

陶生家境贫困 ,没什么阔亲戚 ,妻子不幸也亡故了。家里仅有几间茅屋 ,潮湿闷热的季节 ,很不舒爽。因此他向部郎商量 ,想借他的空房子住。部郎一开始不肯借给他 ,因为想到那屋子鬼闹得厉害 ,连看门人都死了几个 ,怕给他带来凶险。可陶生很坦然 ,说自己想写一篇《续无鬼论》献给他 ,而且说 :“我不相信鬼能制服人 !”在他的坚持下部郎也就同意了。

陶生于是去空宅打扫整理 ,准备住下。薄暮时 ,他把书搬进厅里 ,随后又回家去取别的东西 ,当他搬着东西回来时 ,发现原先放在桌上的书竟不翼而飞 !他感到奇怪 ,扫视周围 ,并没发现什么异样 ,于是仰卧在榻上佯睡 ,侧耳细听 ,暗暗留意

着周围的动静。

隔了一会儿，果然听到了脚步声，陶生眯眼觑睨着，只见有两个女子从另一间房里悄悄地走了出来，把他丢了的书又送回到桌子上。

他留神细看：其中一个约莫二十来岁，另一个十七八岁，两个女子都长得很美。她们蹑着脚步，迟迟疑疑地走近榻边，相视笑了起来。陶生佯装熟睡，躺在榻上一动不动。那个年长的女子翘起一只脚，轻轻地触碰他的腹部，年轻的女子则用手掩着嘴巴，暗暗地笑着。陶生被她们逗弄得心痒痒的，有点不能自持，但马上敛神屏息，克制了内心的骚乱。

那女子见他没有感觉，又走近一步，伸出左手，将他嘴上的髭须，拍他的脸颊，发出了啪啪的响声。年轻的那个女子见这情景，越发笑得厉害。陶生骤然坐起，叱责她们道：“你们两个鬼东西竟敢如此大胆！”两个女子吓得急忙逃了出去。

陶生原想在这清凉的宅子静心读书，没想受到如此骚扰，如果到夜晚还不能安静，那怎么呆得下去？他想搬回家去，但自己既然已口出狂言，又怎能退缩回来？看来只能住下去，于是不去想，坐在烛光下静心读书。有时看到黑暗中鬼影憧憧，也不为心动，照样专心阅读。

将近午夜，他点着蜡烛躺在床上，刚要合眼时，忽觉得有人将细细的什么东西探进自己的鼻孔，痒酥酥的，他忍不住打了一个喷嚏，只听得黑暗处隐隐传来女子的笑声。陶生不作声，假装睡得很沉。过了一会儿，觑见少女将纸条捻得细细的，将一端拿在手里，朝他床边蹑手蹑脚地走来，那姿态就像鹤行鹭伏似的。陶生突然坐了起来，大声呵斥着。少女吓了

一跳,立刻跳窜离去。好一会儿没动静,他睡着了。可迷迷糊糊又感到有人在搔弄自己的耳朵。就这样,终夜不得安宁!这时,鸡已经啼鸣,天色开始发白,周围渐渐静寂下来。

陶生被折腾了一夜,困乏不已,直到这时才酣然睡去,整整一个白天都没受骚扰,睡得很安稳。

太阳落山后,鬼影在黑暗中又恍恍惚惚地出现了。陶生准备做饭,等会儿好通宵夜读。不过他想先看一会儿书,可还没读上两页,那个年长的女子渐渐走了近来,弯着胳膊肘儿趴在桌上,看着他读书。陶生只顾自己读书没理睬她,一会儿她又伸手把书“啪”地合上,不让他读。陶生恼火起来,刚想捉住她教训一顿,她却已飘然离去。隔了一会儿,趁他不备时,她又悄悄潜来捂住他的书本捣蛋。陶生索性不理她,自顾自用手按着书卷朗朗而读。可他不知另一个年轻女子已躲在他背后,用两只纤手蒙住他的眼睛,倏地又逃了去,远远地躲着朝他哂笑。

陶生被惹火了,用手指着她们俩骂道:“小鬼头,等我抓住你们,非一起杀了不可!”可两个女子听了并不害怕。他开玩笑地说:“你们缠我有什么用?我又不懂房中秘术!”

两个女子听了这话,微笑起来,再不跟他逗闹,转身走向灶台边,抱柴生火,淘米洗菜,为他做起饭来。陶生见了夸奖她们说:“你们帮我做点正经事,岂不比刚才疯疯颠颠闹着玩好吗?”

不一会儿,粥煮好了,两人争着拿饭勺、筷子和陶碗,把它们放在桌子上。陶生对她们说:“二位姑娘如此操劳,我该怎么答谢你们呢?”两个女子哈哈笑了起来,故意吓唬他说:“我

们在粥里放了毒药呢！”陶生大吃一惊，说道：“我与你们夙无怨仇，何至于如此恨我，下此毒手？”他后来才知道她们在闹着玩，也无可奈何！陶生肚子真饿了，很快就吃完一碗，两个女子马上争抢着帮他去盛粥。

陶生被她们的话语、神情和举止逗乐了，时间一长，也就习以为常，不再心存戒备。

日复一日，他们已相处得很熟，常常坐在一起促膝交谈。陶生问那年长女子的姓名，她回答说：“妾姓乔，名叫秋容。”又指着年轻的女伴说：“她是阮家的小谢。”陶生好奇地问起她们的身世来由，小谢笑着说：“你这个呆傻的郎君，连风流一下都不敢，谁要你打听我们的门第，难道想娶我们吗？”陶生认真地说：“遇上美丽的女子，哪个男人会不动心呢？但是活人沾上了冥府的阴气，难免一死。你们谁如果不愿跟我一起生活，就离开，乐意的就留下。你们要是不爱我，我又何必来玷污你们，要是被你们爱，又为何非死不可呢？”两个女子听了面面相觑，愀然动容。

她们从此再也不跟他闹恶作剧了，尽管偶然还会大胆地逗弄他，比如将手伸进他的怀里，把他的裤子捋到地上，可陶生也不大惊小怪。

有一次，陶生抄书抄了一半，搁笔出门去，等他回来，只见小谢伏在桌上代他抄书。她见他走进来，马上扔下笔，睥睨而视，笑了起来。陶生走近一看，见她字虽写得歪歪扭扭，可行列疏密有致，倒有自己的特色。他高兴地说：“看不出你还那么有雅情呢，如果你喜欢，我可以教你！”说着，就把她拥在怀里，握着她的手腕，一笔一画地教她写字。

正在这时，秋容从门外走了进来，见此情景脸色顿时一变，那神情似乎含着妒意。小谢一面练字，一面说道：“我小时候曾跟着父亲习字，好久没写了，现在旧梦重温，真像坠入幻境一般。”陶生见秋容在一边愀然不语，已猜到了她的心思，于是装得没有察觉似的，把笔递给她，也拥着她，教她写字，说道：“我看你能写好吗？”秋容写了几个字，他夸奖说：“秋娘的笔力好极了！”秋容听了，这才露出笑容。

陶生拿来两张纸，折叠成方格，在上面写了字给两人临摹用，他自己则在另一盏灯下静心读书。他暗暗窃喜，她们有了自己的事做，就不会来骚扰他了。两人临摹完毕后，毕恭毕敬地站在陶生面前听他讲评。秋容因为不认得字，写起来很费劲，笔画分辨不清，写的字全粘在一起，纸上的墨团像一只只乌鸦，经陶生一评说，自己也觉得惭愧，知道不如小谢写得好。不过陶生还是夸奖了她的进步，她那愁眉苦脸的神情这才明朗起来。

过了一个月，小谢的书法进步很快，看上去有模有样的。陶生情不自禁地赞美了她几句，让秋容听到了，她羞惭得泪水盈盈，泪珠在涂着脂粉的脸上直淌下来。陶生用好言宽慰她，才稍平静些。小谢由于聪颖，领悟力高，往往只需陶生教一遍就记住了，她而且还很勤奋，常常跟陶生一起熬夜读书，比赛谁熬得时间晚。

后来，小谢又领着弟弟三郎来拜陶生做老师。三郎年纪约莫十五六岁，脸庞清秀，他以一只金如意作为拜见老师的礼物。陶生让三郎跟秋容在一起学习同样的文章。厅堂里发出一片咿咿哑哑的读书声，就这样，原先阴森森的鬼屋，竟一下

子成了书声朗朗的鬼学堂了。部郎知道这情景后 ,真是满心喜欢 ,经常送钱给陶生赞助他。

几个月后 ,秋容和三郎甚至能学着做诗了 ,他们常常写诗 ,酬答吟唱。可秋容和小谢之间的妒意却仍在暗中磨擦 :小谢背底里要陶生别教秋容 ,他点点头 ,秋容暗里要陶生别教小谢 ,他也点点头 ,他只能以这种方式避免使自己在两个女子中失去平衡。

终于到了赴考的日子 ,陶生准备动身。两个少女依依不舍 ,含泪惜别。三郎担心地对老师说 :“老师此行不吉 ,最好推托有病别去 ,不然的话 ,恐怕会遇上凶灾 !”陶生觉得托辞不去是耻辱 ,执意成行。结果不出三郎所料 ,陶生果真遇到了麻烦 ,由于他平日好以诗词讥刺时弊 ,得罪了地方上的权贵 ,受到他们中伤诋毁 ,接着这帮人又用钱贿赂学使 ,诬告陶生行为不端 ,于是他被关进了监狱。

遭诬陷而身陷囹圄的陶生 ,精神上本来就愤懑压抑 ,再加上身无分文 ,在牢里只能靠向其他囚犯乞食来苟延生命 ,真是苦不堪言。就在他绝望时 ,忽有一人飘然来到监狱里 ,一看 ,竟是秋容 !她给陶生带来许多吃的东西。秋容悲戚地望着他 ,泪流不止 ,说道 :“三郎预感你可能遭遇不测之祸 ,不幸果然如此 !这次他跟我一起来 ,准备为你申冤 ,把你救出来 !”她说完话 ,就离开牢里 ,别的囚犯一点都不知道。

隔了一天 ,巡抚大人离开官府 ,正行在路上的时候 ,三郎不顾侍从阻拦 ,迎上前去跪拜在地上 ,高举着状纸 ,连呼“冤枉 !”巡抚命人收下了状纸。秋容来监狱 ,把这消息告诉了陶生 ,然后去官衙侦察动静。

她这一去，一连三天都没回来，陶生一面牵挂担心，一面肚子又饿得慌，真是度日如年！

就在这时，小谢忽然来了，她凄怆哀婉地对陶生说：“秋容回来路过城隍祠时，被西廊的黑判官强行抢走，硬逼她当小妾。秋容不肯，现在正被幽禁着。我闻讯从百里地外奔走而来，已很疲惫，刚才经过城北，不小心踩着锋利的干荆棘，被刺穿了脚心，痛彻骨髓！我恐怕一时不会再来！”说着，伸出自己正淌着鲜血的脚给陶生看。临走时，她拿出三两黄金，留下给他在狱中花用，然后跛着脚，消逝而去。

那以后，巡抚大人重审了陶生的案子，他令人把三郎带上堂来，问他跟陶生是什么关系。三郎一下子答不上来。巡抚恼怒了，以他无端代人控告，命衙役把他杖挞一顿，可衙役刚举起板子想打下去，他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巡抚感到奇怪！然后，再仔细地看他递的状子，觉得写得情词悲切。于是命人将陶生带上堂来亲自审问，他问陶生：“三郎是你什么人？”陶生无法细道实情，只说素不相识。巡抚明白陶生受了冤屈，就把他释放了。

陶生回家后，只见屋里寂静无声，整晚都不见一个人影。直到天快亮的时候，小谢才终于在微光中出现。

她走到他面前，神情惨然地说：“三郎在巡抚衙门告状时，被官署的神押往冥府查询，冥王因他侠义重情，令他投胎再生于富贵家。秋容现在还被软禁着，我写了状纸投给城隍，可被判官硬搁着，没法送上去，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啊？”陶生愤慨地说：“那老黑鬼怎敢如此！明天待我前去城隍祠里砸他的塑像，把他踩成稀泥，我还要一一列举城隍的过失，责

问他手下的官吏如此横暴 ,难道他视而不见 ,竟躺在醉梦里吗 ?”他诉说着悲愤 ,不知不觉地发现天色已经微明。

没想到正在这时 ,秋容又飘然出现在面前。两人惊喜不已 ,急着向她询问。秋容悲喜交集 ,流着眼泪说 :“ 我为了郎君受尽了苦 ! 那判官每天都以刀杖逼迫我 ,不料今日忽然放我回来 ,他说 :‘ 我喜欢你 ,并没其他恶意 ,你不愿从我 ,我也没玷污你 ! 烦你回去转告陶官人 ,请他别谴责我 !’ ”

陶生听她们叙说悲惨的经历 ,想到这一切全都是为了自己 ,不由感慨动情 ,两位丽人在他眼里变得更加丰盈艳美 ,他渴望着肌肤之亲 ,想跟她们融为一体 ,既为了自己的情欲 ,也为了弥补往日跟她们的距离。陶生想跟她们一起同床共寝 ,说道 :“ 我今日愿为你们而死 !” 可她们愀然望着他 ,说道 :“ 我们一向受郎君开导 ,颇知理义 ,怎么忍心为爱你而杀你呢 ?” 尽管爱他深切 ,可她们都不愿以自己的阴气伤害他 ,都痛苦地拒绝了他的要求。不过 ,当她们与他一起交颈相抱时 ,那情深真如夫妻一般。此后 ,秋容和小谢因遭受同样的苦难 ,彼此间原有的妒意已没有了。

就在这时 ,陶生出门在路上遇到一个青衣道士。那道士凝视着他说 :“ 你身上有一股鬼气啊 !” 陶生吃了一惊 ,心里知道他是个异人 ,就把经历的事情都如实地告诉了他。那道士说 :“ 那两个女鬼这么好 ,你可不能辜负她们啊 !” 说着 ,画了两张符给他 ,说道 :“ 你回去把这符交给她们俩 ,并且告诉她们 :如听到门外有哭女儿的声音 ,马上吞下这符跑出去 ,先到者可以复活 ! 这就看谁有福命了 !” 陶生拜谢了道士 ,把符带了回去。

他把这两张符交给了秋容和小谢，并转告了道士的嘱咐。将近一个月后，她们果然听到门外传来一阵喧喧嚷嚷的哀哭女儿的声音。两人争先恐后地急奔出去，小谢因慌忙，竟忘了吞下手里拿着的符。一辆载着棺材的丧车正从门外经过。秋容飞奔而出，突然隐入棺材消失了；而小谢无法进入，痛哭着回到屋里。

陶生出去一看，只见是富家郝氏的女儿出殡。众人突然看见有一个女子隐入棺材，都惊诧不已！送葬的队列行进着，忽然听到棺材里发出奇怪的响动声。于是把棺材放下，打开棺盖查看，竟发现躺着的女子突然苏醒过来。主人吃惊不已，关照把棺材暂寄在陶生的屋外，大家一起守候在旁边。

不一会儿，那躺在棺材里的女子睁开眼睛，开口问陶生自己身在何处。郝氏主人惊讶地问女儿是怎么回事，那女子却回答：“我不是你的女儿！”她说出了此事的原委，郝氏不相信，想把她抬回家去，可女子不答应，径自走进了陶生的屋里，仰卧在床上不肯起来。郝氏只得让她留下，暂且认了陶生做女婿，回家了。

陶生望着自己面前的奇异女子，真如做梦一般，只见她的面庞虽跟秋容不一样，可光艳照人，一点也不比秋容逊色。他高兴极了！两人一见如故，谈了起来，各自叙述了生平。就在他们卿卿我我的时候，忽然听到呜呜的哭声。

陶生知道是小谢躲在角落里哭泣，甚觉哀怜，擎着灯，向嚶嚶的哭声走去，他再怎么用温情的话安慰她，可她泪盈盈地就是哭个不停，眼里满含着迷惘和痛楚，连衣袖也沾湿了。她呆在一隅哭泣，直到黎明才离去。

天亮后，郝氏派婢女和老女佣去陶生住处，送去了女子用的梳妆用具，居然真把陶生当作自己的女婿，他们不知道这复活的女子虽留着女儿的容貌，却已是另一个人的灵魂了。

到了晚上，陶生和秋容进入挂着帏幔的新房里，刚准备就寝，两人又听到了小谢的哭声。如此六七天下来，那凄婉哀伤的哭声不绝如缕，夫妇俩听了不胜惨痛！在此情景下，他们面面相觑，总不能举行正式婚礼。陶生深感困扰，真不知如何是好！秋容说道：“那道士，是仙人啊，你再去求求他，兴许能得到他的同情和帮助！”陶生点头称是。

他于是找到了道士的住处，叩拜在他面前，把自己的困扰告诉他，请求一助。道士听后连声说自己没这样的本领。陶生绝望了，只得仰天长叹！道士笑了起来，说道：“你这痴情书生，真会缠人啊！也是我跟你缘分，就让我施展法术，试试看吧！”说着，就跟着陶生去了。

道士来到陶生的住处，选了一间僻静的房间，把门闭上，临了特地嘱咐陶生切不可向他询问。他把自己幽闭在里面整整十天，不吃也不喝。陶生偷偷地朝里窥望，只见他正襟危坐，闭着眼睛，就像睡着的神态。

这天早晨，忽然有一个少女在外面撩起帘子，走了进来。她长得明眸皓齿，光艳照人，微笑着对陶生说：“我走了整整一夜，累极了！真被你缠得没法子，奔驰了一百里路，才找到一个好躯壳，由道士载负着一起来了！待会儿见着那个人，就把这躯壳给她吧！”

暮色降临时，小谢从幽暗中出现了。那女子一见到她就迎了上去，抱住她，两人在一瞬间里融为一体，随后摇晃着扑

倒在地上 ,像死去一般。

这时 ,道士从静室里走了出来 ,向陶生拱了拱手 ,径自而去。陶生拜谢着送走了他 ,回来一看 ,只见那女子已在地上苏醒过来。他把她搀扶到床上 ,她的身子渐渐舒缓过来 ,只是握着自己的脚时 ,呻吟着说脚趾酸痛。隔了几天 ,她才能起床行走。

不久 ,陶生参加科举考试中了进士。跟陶生同时及第的朋友蔡之经 ,有事路过这里 ,在陶生处住了几天。

有一天 ,小谢刚从邻居家回来 ,跟蔡之经迎面相遇 ,擦肩而过。他看见她后猛吃一惊 ,立刻转过身 ,蹑步跟在后面。小谢发现有人紧紧跟随 ,马上闪过一旁躲了起来 ,心里暗暗恼怒那人的轻薄放浪。

那蔡之经见了陶生后 ,急忙说 :“有一件事 ,我觉得很吃惊 ,不知可不可对你说 ?”经陶生再三询问 ,他才说道 :“三年前 ,我的小妹死了 ,隔了两天后 ,她的尸体奇怪地不翼而飞 ,这事至今还是一个悬案 ! 刚才看见夫人 ,奇怪她跟我的小妹怎么长得如此相像 ?”陶生一听 ,笑了起来 ,说道 :“我这穷乡僻壤 ,哪会有像令妹那样的人啊 ! 不过 ,我既跟你是情投意合的同榜进士 ,何妨请她出来与你一见 !”

说着 ,陶生走进里屋 ,故意让小谢穿着殓装走出来。蔡之经见了不由惊呼 :“那真是我的妹子啊 !”说完 ,潸然泪下。陶生见此情景 ,就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他。蔡之经听得朦朦胧胧 ,自以为明白了 ,欣喜地说 :“妹子原来没有死 ,我这就赶回去告诉我的父母亲 ,宽慰他们 !”

蔡之经急着回家 ,过了几天 ,他领着一家人赶来团聚。那以后 ,他们亲密地往来 ,那关系就像郝家一样。

〔点评〕胆大气壮的陶生单身住进鬼屋，把阴森森的鬼屋变成了一个书声朗朗的学堂，把一个恐怖世界变成了一个明朗、温暖的人间世界。这一故事，可说是整部《聊斋志异》的象征。蒲松龄对生命的热爱和信心，不仅使生命战胜了死亡，而且令死亡重新获得了生命。

对死者亡魂的恐惧，有其复杂的心理原因，可恐惧者自身精神的不能提升，也是一个根本问题。死者曾经也是生者，他们或年轻夭亡，或意外猝死，或病老而终，他们的生命曾经存在过，也像我们一样渴望、痛苦、欢乐过。我们每每对自己的亲人、相爱之人的死悲痛欲绝，希望他们能奇迹般复生，但如果将这一情感推广至普遍的亡魂，我们原先的恐惧就会转化为一种爱心。这种超越生死的爱，需要有博大深厚的精神力量，而蒲松龄正是以他委婉动人的感性故事，给了我们这一启示。

在《聊斋志异》中，小谢和秋容是一对美丽、可爱的鬼少女，她们的天真活泼、娇娜多情，她们的音容笑貌，一羞、一嗔、一颦、一蹙，犹如她们活着时那样惹人喜爱。蒲松龄使她们复活了，或者说她们渴望着重新获得生命。

这两个情窦初开的少女，对爱情充满了真率、热烈的渴望。为营救自己所爱的人，她们历尽艰险，义无反顾，其情可泣可歌。

故事结局的一夫二妻关系，也是一种历史的真实，可那是另一个话题了。

十四、马介甫

杨万石是大名府的一个秀才 ,生平有怕老婆的脾性。妻子尹氏 非常凶恶蛮悍 ,谁稍有一点不合她的心意 ,拿起鞭子就死命地抽打。

杨万石的父亲 60 岁了 ,老伴已死。尹氏对他嗤之以鼻 ,待他连奴隶还不如。万石和弟弟万钟看不过 ,常常暗底里塞给他吃点东西 ,却都不敢声张 ,惟恐尹氏知道后暴怒。老人穿得破破烂烂 ,尹氏恐怕邻居见了讪笑 ,就不让他在客人面前露面。万石到了 40 岁还没有孩子 ,就纳了妾。小妾姓王 ,慑于尹氏的淫威 ,整天战战兢兢的 ,当着她的面不敢与万石说话。

那一年 ,兄弟俩等候科举考试留在城里。他们遇上一位神情和衣冠都十分儒雅的少年 ,跟他一交谈 ,竟非常投机。问他姓名 ,回答说 :“ 姓马 ,名介甫。”彼此感情交融 ,过往甚密 ,最后一起焚香誓盟 ,结拜为兄弟。

就这样分别了半年后 ,有一天 ,马介甫忽然带着童仆来看望杨氏兄弟。他来到门口时 ,看见一个老人坐在门口晒太阳 ,并且低着头 ,一个劲地在破棉袄里捉虱子。他只以为这老人是杨家的佣仆 ,就说了自己的姓名 ,让他进去通报主人。老人披起破棉袄 ,走了进去。站在一旁的邻居告诉介甫说 :“ 那老人是两兄弟的父亲 !”

介甫听了很吃惊 ,他正困惑的时候 ,两兄弟穿戴岸然地迎了出来 ,把远道而来的朋友引进堂屋。介甫作揖施礼后 ,提出

想拜见一下老先生 ,可万石借口说父亲刚巧生病 ,回避了。结拜兄弟久别重逢 ,促膝笑谈 ,不知不觉地天色暗了下来。

已到吃饭的时间 ,万石一再说酒菜正在准备 ,可等呀等的 ,就是不见端上桌来。两兄弟坐立不安起来 ,交替跑进跑出的 ,好一会儿才出来一个瘦瘦的奴仆 ,拿来一壶酒。可一会儿功夫 ,那一壶酒就喝完了。于是又等了很长时间 ,万石急得连连催呼 ,额头都冒出了热腾腾的汗珠。过了很久 ,那个瘦奴仆才端来几碗粗陋的菜蔬 ,那米饭也烧得半生不熟 ,简直难以下口。大家都勉强吃了个半饱 ,万石尴尬地离去了。

万钟给介甫铺好床被 ,陪他一起就寝。介甫闷闷不乐地沉默了一会儿 ,终于开了口 ,直率地责备说 :“过去觉得你们兄弟高风重义 ,所以跟你们结盟交好。没想到你们的老父亲竟忍饥受寒 ,这是连陌路人看了都要感到羞愧啊 !”万钟噓唏不已 ,含泪说 :“仁兄的指责都对 ,可我们的境况怎跟你诉说呢 ?家门不幸 ,被凶悍的嫂嫂把持着 ,老父亲局促偷生 ,横遭摧残 !如不是跟你有沥血结盟的情谊 ,这样的家丑 ,真不敢对人说啊 !”介甫闻言 ,惊骇地叹息道 :“我原想一早就动身离开 ,现在听到这等奇闻 ,非亲眼目睹不可 !请给我一间空房住些日子 ,我自会炊事安顿。”万钟听从他的吩咐 ,为他准备了一个房间 ,打扫干净后让他住下。

到了晚上 ,介甫窥见兄弟俩偷偷地从厨房里拿来东西给他 ,他没接受 ,相反特意请杨老先生跟他一起同吃同睡。他亲自前往城里的店铺 ,买来上好的布料和绸缎 ,给老人做了新衣袍 ,把原先的破衣烂衫全扔了。父子兄弟都被介甫的举动感动得流下眼泪。万钟有一个儿子 ,叫喜儿 ,才七岁 ,平时跟着

爷爷睡。介甫抚摸着他说：“这孩子将来有福寿，会胜过他的爸爸，就是小时候要吃苦啊！”

话说那悍妇眼见一向受她虐待的公公，不仅受到款待，而且还穿得那么体面，不由怒火中烧，骂骂咧咧，说马介甫一个外人强来干预别人家里的屁事！起先，她恶声恶气地只在自己房里发泄，后来索性闯到介甫的门外大声嚷嚷，像捶锣般故意让他听到。两兄弟又气又怕，却又没法制止这个恶妇，只是汗流浹背地在屋里转辗徘徊。而介甫像没听见一般，照样逍遥自在地过自己的日子。

那时，万石的小妾王氏已怀孕五个月。尹氏起先蒙在鼓里，等知道后，一股莫名的妒意令她变得更加疯狂，她剥去王氏的衣服，挥鞭就朝她的肚腹猛抽下去！打累了，又命丈夫跪在地上，逼着他把女人的头巾和梳子插戴在头上，然后操鞭将他逐出家门。

万石战战兢兢地移动着步子，看见介甫站在门外盯着他，羞惭得无地自容，像木偶般呆立在那里。那悍妇用鞭子紧逼在后面，万石缩着跨出家门，悍妇也跟了出来，两手插在腰际，顿着脚一个劲儿地叫骂！这时，街坊邻居都纷纷前来围观，门口一时聚满了人。

介甫始终在一边伫立静观，这时走上前去，用手指着悍妇叱道：“去！去！”

奇怪的是她竟突然转身向屋里奔去，就像被鬼追赶一样。她奔跑时，身上的裤子和脚上的鞋子都纷纷脱落下来，被羁绊得步履踉跄，一路赤着脚，狼狈地逃回屋里，面如死灰一般。

隔了一会儿，婢女从地上捡起鞋袜，拿去给她穿上。她穿

好后，嚎啕大哭起来。家里没人敢上前去问她。

介甫走到万石跟前，想把戴在他头上的女人头巾和梳子扯掉，可他紧张地屏着呼吸，似乎害怕那样做会给气头上的老婆火上加油！介甫不由分说，强把挂着的东西拿了下来。万石坐立不安地哆嗦着，脸色发白，恐怕自己因此会罪加一等！

他呆呆地站在门外，直听到妻子的嚎啕声渐渐平息下来，才敢走回屋里。他趑趄着脚步，走到她面前。可她木然不发一言，直愣愣地站起，走进自己房里睡觉去了。

万石这时才松了口气，默默地望了弟弟一眼，两人都暗暗奇怪那悍妇今天怎么老实了。家里人都有这样的感觉，相互轻声低语着。

那悍妇只像受了麻醉般静了一小会儿，过了一阵，她野性苏醒，寂静中听得外面的窃窃私语声，妄想着别人一定在嘲笑自己，羞怒之火顿时又燃烧起来！她猛地窜跳起来，把众奴婢鞭挞了一顿。这还不解恨，又高声呼妾过来，王氏因创痛无法起身，她痛骂这贱人装死，冲到卧榻旁又是一顿鞭打。王氏痛不可忍，当场崩血流产，晕了过去。

万石惶顾四周，见没有人，才哀伤地对介甫吐露出心中的怨苦。介甫宽慰他，呼童仆备了丰盛的酒菜，在自己的房里跟他喝酒畅谈，不放他回去。

那悍妇独自呆在闺房里，左等右等丈夫不回来，早已按捺不住心中的怒火，正想发作大闹一场，忽听得“嘎嘎”的撬门声，她细听那莫名的声音，不由害怕起来！那撬门声越来越响，似有巨物撞将进来！她恐惧地叫喊婢女，可门已被撬开，倒了下来，有一个面目狰狞如鬼的巨人闯了进来，庞大的阴影

遮蔽了整间屋子。紧跟着又闯进几个人,手中都执着锋利、雪亮的刀。妇人吓得正想叫喊,巨人将刀顶着她的脖子,喝道:“如果叫,就杀了你!”妇人急忙拿出黄金想赎命。巨人淡然一笑,说:“我乃冥府使者,不要钱,只取悍妇的心!”妇人吓得魂飞胆丧,磕头如捣蒜一般。巨人一把揪住妇人,用刀尖在她胸脯的心口部位划了一刀,斥责道:“你干了那么多的恶事,是不是该杀你?”他一一历数悍妇的罪恶,说完一件就在她胸口划一刀,由于恶行累累,她的身上已被划了数十刀。巨人最后说:“妾生孩子,也是你的后代,你怎忍心摧残她堕胎?此事一定不能饶恕!”说完,命随从用绳子反剪起她的手,准备剖开她的胸腹,挖出黑心肠来看看。妇人连连磕头求饶,说一定知错悔改。就在这时,传来了中门的启闭声,巨人对妇人说:“你丈夫回来了!既然你知道悔过,姑且留你一命!”说完,巨人和随从纷纷散去。

不一会儿,万石走了进来,见妻子赤裸着身子被捆绑着,胸脯的心口处刀痕累累,纵横不可胜数。他解开绳索,惊问妻子是怎么回事,听她叙述后害怕极了,心里暗自猜想那一定是介甫所为。

到了第二天,他把此事告诉介甫,没想到介甫听了也惊骇不已。不过这一来,尹氏往日的淫威倒收敛下来,连着几个月不敢吐一句恶语。介甫看在眼里,十分高兴!有一天,他暗暗对万石说:“实话告诉你,不过千万不可泄漏,那一次是我施以小术吓了她,现在你家既已平静,我也要回去了!”介甫不久就离开了杨家。

尹氏的脸上挂起了笑容,每日黄昏挽着万石守在他的身

边，媚笑着讨他喜欢。万石婚后从没尝到过这样的乐趣，突然被浸泡在蜜水里，反而惶惶然坐立不安起来。

有一天夜晚，夫妇俩在床上说话。妇人心有余悸地回忆起那一次遭巨人恐吓的情状，瑟缩颤抖地偎着丈夫。万石想讨好妇人，隐隐透露那巨人的真相。妇人闻言猛地坐了起来，刨根究底地逼他说出实情。万石自觉失言，却又没法将说漏的话收回，于是一五一十地和盘托出。

妇人听后勃然大怒，一阵冷笑从被压制的心里爆发出来，她那悍毒的本性，重又蠢蠢萌发。她破口大骂，一脚把万石踹下床去。万石惶然不知所措，长跪在床下求饶。妇人冷若冰霜，令他长跪在地下。万石啜泣声声地捱到深夜，妇人恶狠狠地对他说：“如想得到饶恕，非让我用刀在你胸口划上一道道血痕，此恨才解！”说着，下床去厨房拿刀，万石恐惧地站起奔逃，妇人紧随其后穷追不舍，闹得犬吠鸡飞，家里人闻声全被惊起。

万钟不知出了什么事，赶紧用自己的身子挡着哥哥。悍妇垢骂不止，忽然看见公公穿着体面的袍服站在一边，愈加怒火中烧，将一肚子怒气朝他发泄。她持刀对着老人身上乱划乱割，一把揪着他的胡须，撩起手掌朝面颊乱掴。万钟见父亲受到如此凌辱，再也按捺不住怒火，从地上拿起石块就朝悍妇头上击去。那悍妇颠晃了一下，顿时扑倒在地，气息奄奄。

万钟见自己失手酿成大祸，说道：“我死而父兄得生，已无遗憾！”说完，奔向院子投井自尽。等众人把他救起，已经死去。

那悍妇倒在地上，却缓缓苏醒过来，听说万钟已死，脸上不由露出了刻毒的微笑。

家人把万钟殡葬后，弟媳由于深爱儿子，发誓不再改嫁。悍妇把这一对孤儿寡母视作眼中钉，整天唾骂不休，令他们忍饥挨饿。弟媳无奈另嫁了人离去。从此喜儿更加无依无靠，受尽恶妇的鞭挞虐待，而且不许他上桌吃饭，等家人用完餐后，才倒些冷菜残羹让他充饥。半年下来，孩子瘦得皮包骨头，一身是病。

一天，马介甫忽然到来。万石见到他后既高兴又担心，暗里嘱咐家人千万别告诉尹氏。

介甫看见杨老先生穿得衣衫褴褛，跟当年一样的寒碜相，惶惑莫解，又听说万钟已经去世，更难过得眼里噙满泪水。喜儿看见介甫后，亲热地呼唤着“马叔”，前来依偎着他。介甫开始认不出他来，审视了半晌才辨出他是喜儿。介甫惊讶地问：“喜儿怎么会病瘦得这付模样？”杨老先生嗫嗫嚅嚅地把自他离开后家里发生的事，告诉了他。介甫愤然指责万石说：“我过去说兄长简直不是人，今天看来果真如此！你们兄弟就这一个后代，他被折磨死了，该怎么办？”万石默不作声地听他训斥，只是哭个不停。

他们刚坐着聊了一会儿，尹氏已经得知了消息。她不敢自己出来逐客，只把丈夫喊了进去，上前就是一巴掌，然后喝令他跟马介甫绝交。

万石含泪从里面出来，脸颊上的巴掌痕还赫然在目。介甫怒目盯视着万石，说道：“兄长无法振奋乾纲，行使夫权，难道还不休了那恶妇吗？她殴打你父亲，又害死了你弟弟，你竟安然忍受，还算是人吗？”万石那僵直的身子颤栗了一下，心里似有所动。介甫又激励他说：“如果她不肯离开，你就逼她

走 哪怕杀了她 也别怕！我有两三个知交 都身居要职 这些朋友会竭力保护你 保你不会吃亏！”

万石受此一激 痉挛了一下 倔起了头 摇摇晃晃地朝屋里疾奔而去 正巧撞上尹氏。她喝问道：“你想干什么？”万石陡然失色 身子一下子瘫了下来 两手撑在地上 结结巴巴地说：“马介甫要我把你赶出门去！”恶妇一听竟是如此 怒不可抑地寻找刀杖 想教训这窝囊男人。万石从地上爬起 慌慌张张地躲开了。

介甫知道此情 朝万石唾斥道：“兄长真不可教啊！”说着 打开自己的箱子 用小刀挑起一撮药 合水搅拌 拿给万石让他吞饮 说：“这是‘丈夫再造散’ 平时不可轻用 服不得法 会致人病 可今日不得已 暂试一下！”万石把药喝下 只一会儿 就觉得忿气填胸 如烈火中烧 渴望着发泄！

他吼声雷动 直冲入闺房。尹氏还没来得及发问 万石已朝她腾起一脚 妇人颠蹶着滚向数尺远 随即又拿起石头当作拳头 朝她身上一阵擂打 那妇人被打得体无完肤。他一面踢打 一面嘲骂。打够骂完了 从腰里抽出佩刀 指着妇人的脖子 恶妇尽管看着尖刀哆嗦 可仍气势汹汹地嚷道：“刺呀 你敢杀我吗？”万石冷冷地盯着她 用刀在她大腿上割下巴掌大一块肉 把它抛在地上 正想再割 妇人疼得哀叫求饶。万石不理睬她 又一刀割了下去！家人见万石像疯了一般 赶紧上去扯住他 把他强拉开来。介甫也迎上去 握住他的手以示慰劳。可万石余怒未消 仍想推开众人 追寻逃窜的妇人 但被介甫制住了。

不一会儿 万石身上的药力渐渐消失 一下子又垂头丧气

地软塌下来。介甫鼓气地说：“兄长切不可气馁，乾纲重振，在此一举！人遇事所以胆怯害怕，非一朝一夕之故，而是日积月累渐渐形成的啊！这次犹如死而复生，吐故纳新，如再耷拉下来，则不可救了啊！”说完，介甫叫万石进去探视妇人。

进屋后，万石破天荒第一回看见她胆战心惊地望着自己！由于腿部伤痛，她挣扎着让婢女扶起，跪下来爬到他跟前，想叩拜求恕，被万石制住了。

他出来把这情景告诉介甫，父子俩见妇人像换了一个人，都感到高兴。介甫准备离开，父子俩竭力挽留。介甫说：“我正要事去东海，所以顺路经过这里，回来时我还会来看你们！”

过了一个月，尹氏已能起床。刚开始时，她待人接物似很温和，可时间一长，发现丈夫黔驴技穷，再也拿不出什么新招，渐渐地又翘起了尾巴，先是漫不经心，接着冷嘲热讽，最后甚至顿足谩骂起来，恶妇的本性重又暴露出来！

杨老先生不堪忍受，在一天夜里悄悄离家出走，到河南一所道观隐迹当了道士。万石得知这消息后，慑于妇人的威势，也不敢去寻找。

约莫隔了一年，介甫又来看望万石。见家里的情景竟又如此，知道万石已不可药救，只草草地责备了他几句，就立刻把喜儿唤来，把他抱上驴子，一起骑着驴策鞭而去。

从此，乡里人对万石嗤之以鼻，都非常鄙视他。学使经过当地听说这情况后，也因万石的劣行而废黜了他的秀才身份。又过了四五年，万石家里遭到火灾，房屋财产全被烧为灰烬，火势甚至还蔓延到邻居的屋子。村里人因此状告官府，结果万石被判赔偿许多银钱。于是，家财荡尽，甚至连住的房子也

没有了。乡邻对这对夫妇心怀戒心，谁也不肯借房子给他们住。尹氏娘家的兄弟一向痛恶妇人的所作所为，也拒绝接纳他们。

万石走投无路，只得把小妾卖给一户做官的人家，带着妻子南渡，到了河南，身上已囊空如洗，狼狈不堪！尹氏见丈夫穷得像乞丐，就再也不愿跟从他，吵着要离开另嫁他人。正巧当地有一个屠夫，是个鳏夫，花了三百贯钱把尹氏买去做老婆。

万石穿着破衣烂衫，流浪在四方的村落里乞食。有一天，他走近一户朱门高耸的富贵人家乞讨，看门人呵斥着叫他走开！万石饥不可耐，纠缠着走了进去。

不一会儿，从里面走出一个年轻的官人，万石啜泣着上前伏地求食。那官人吃惊地盯着乞丐看，并问起他的姓名，后来大声呼道：“你不是我的伯父吗？何至于落到这个地步？”万石细细审视，认出他原来是喜儿，不禁哭了起来，悲喜中夹杂着羞惭和悔恨。他跟着喜儿走进厅堂，只见堂中金壁辉煌，宛如进入梦境一般。不一会儿，老父亲扶着童子走了出来，父子俩见了相对悲咽。经父亲再三询问，万石才叙述了自己这些年来的潦倒经历，感到无地自容。

喜儿告诉伯父，那一年马叔把他带到这里，几天以后又出去寻访，在道观里找到了祖父，使他们祖孙团聚，一起生活。接着还请了老师教自己读书，就这样，15岁进了县学，第二年乡试合格，中了举人。等自己成婚后，马叔准备离去，祖孙流泪挽留，可马叔说道：“我并不是人，而是狐啊！同道已等了我很久，非去不可了！”说完，他就辞别而去。喜儿说完这些经历后，不觉感慨怆楚，特别是当他想起昔日跟庶伯母王氏一

起惨受虐待 ,更是伤感不已。

喜儿很想让王氏跟他们一起重新生活 ,于是驾着马车 ,带了钱财 ,把王氏赎了回来。过了一年 ,万石跟王氏生了一个儿子 ,就把她扶为正妻。

话说那尹氏跟了屠夫后 ,照样跟从前一样狂悖凶悍。那屠夫也是个暴戾汉子 ,怒不可抑 ,一次用屠刀扎穿恶妇的大腿 ,用麻绳穿起 ,把她倒挂在梁上 ,连伤口里面的肉也翻了出来。妇人疼得声嘶力竭地乱叫 ,直到邻人听到喊声才赶来把她救下。当邻人抽出那穿在大腿里的麻绳时 ,妇人疼得直叫 ,那凄厉的叫声震动四邻。这以后 ,那妇人只要一见到屠夫 ,就吓得战战兢兢 ,毛骨耸然。后来那创口虽说愈合 ,可扯断的麻绳有一些留在肉里 ,走起路来一瘸一拐的很费劲。尽管行走不便 ,可屠夫还逼着她日夜干活 ,她忍受着 ,不敢有一点松懈怠慢。特别是当屠夫喝醉酒后回来 ,更常常受到他的鞭挞 ,哪怕苦苦哀求也无济于事。直到这时 ,那妇人才体悟到 ,自己过去对别人也这样残酷无情 ,真是报应啊 !

有一天 ,喜儿的夫人和王氏在普陀寺烧香 ,邻近的农妇一起前来拜见。正巧那尹氏也在里边 ,只见她怅怅然伫立不前。王氏已一眼认出了她 ,故意问道 :“这妇人是谁啊 ?”家人回答说 :“那是张屠夫的妻子。”家人叫她走上前来 ,给太夫人下跪叩头。王氏笑着说 :“这妇人嫁了个屠夫 ,该不缺少肉吃 ,怎么竟瘦成这个模样 ?”尹氏受到奚落 ,愧恨交加 ,回家后就在梁上挂了一个绳圈 ,准备自杀 ,可断了绳子没有死成。屠夫知道后 ,对她更加厌恶虐待。

一年后 ,屠夫死了。一天 ,尹氏在路上遇见万石 ,她远远

地望着他，跪着朝他走来，泪如雨下。万石碍于仆人跟随在身边，没跟她说话。他回家后，把见到的情景告诉喜儿，想收留尹氏一起生活。可往事历历在目，喜儿执意不肯。尹氏遭到乡里人唾弃，连个归宿也没有，只得靠乞讨为生。万石常常瞒着家人，偷偷去尹氏栖身的破庙里跟她见面。喜儿得知后觉得有污家门，就暗底里叫其他乞丐羞辱万石，使他再也不敢去那里。

尹氏孤苦伶仃地度着余生，往后的结局就谁也不知道了。

〔点评〕 在中国古代文学中，象征专制和霸道的悍妇形象，尹氏必是其中突出的一个了。在《聊斋志异》中，这也是少有的一个恶妇形象。她无耻、凶悍、霸道到了令人发指的程度，好像恶的发泄是她生命的惟一本能。

其实，恶本身并不可怕，悲哀和令人丧气的是，面对恶，竟一而再、再而三地忍气吞声，非但没有抵抗的能力，反而陷入更深的怯懦和恐惧之中。结果不仅自己做人的尊严与权利丧失殆尽，而且还助长了恶势力的膨胀，祸及于他人。万石这一形象的可悲、可恨、可悯、可叹，其含义的深刻即在于此。

幸亏生活中有像马介甫那样重情义，敢于跟恶势力作斗争的人，这才使更大的悲剧得以遏止。蒲松龄通过马介甫这一形象，为天底下善良而软弱的人们主持了正义。

恶，是一个奇怪的现象，它欺软怕硬，你跟它斗，它害怕，你怕它，它就猖狂。靠药物“丈夫再造散”提升斗争的勇气，那毕竟只有一时的效力。

万石的性格悲剧，在于他自始至终对恶惧怕，甚至发展

成一种敬畏。但那不是基督徒式的虔敬 ,而是无可救药的人格病症。蒲松龄对这一形象的塑造 ,令人震撼 ,令人触目惊心。

十五、叶 生

淮阳有一个姓叶的秀才 ,已不知其名。他才气横溢 ,文章词赋冠绝一时。可命运和才学并不相济 ,他应试科举屡屡受挫 ,乡试发榜时总看不到自己的名字。

恰逢其时 ,关东丁乘鹤来此地当县令。他偶然读到叶生写的文章 ,不由大为惊奇。他派人召来叶生跟他对话 ,发现他满腹经纶 ,才学过人 ,心里抑制不住喜悦 ,盛情邀请他留在官署 ,发给助学费用 ,让他静心读书 ,研究学问。丁乘鹤还经常送钱米给叶生家里 ,照顾他家属的生活。

当考期来临的时候 ,丁乘鹤特地去见学使 ,竭力称赞叶生的学问 ,于是在那次考试中得了第一名。丁公对他期望甚切 ,当叶生参加另一场关键的考试回来后 ,丁公向他要来文章的底稿 ,一面读 ,一面不由击节叹赏。可谁料想命运捉弄人 ,尽管叶生的文章出色 ,发榜的时候却仍然名落孙山。

叶生悲伤欲绝地回到家里 ,愧疚不已 ,深感自己辜负了丁公的厚爱和期望。他不思饮食 ,整日沉浸在悲伤之中 ,渐渐形销骨立 ,痴若木偶。丁乘鹤闻讯后 ,甚为担忧 ,把他召来府中宽慰。叶生受到丁公如此关怀 ,涕零不已。丁公对他怜爱有加 ,与他相约 ,等自己任期满后带他一起去京都。叶生感激地辞别丁公 ,回家后整天闭门不出 ,不久就生了场大病。丁公得知后 ,不时派人去探望他。尽管服了许多药 ,叶生的病仍不见好。

恰在这时 ,丁乘鹤因得罪了上司而被罢官 ,将离职去任的

时候,他写了一封信给叶生,信中说:“我已准备还乡,所以迟迟没有动身,是想等你的病情好转,我期盼着你跟我一起同行,只要你早上到,我们晚上就出发!”这封信送到叶生手中,他躺在病榻上一面读,一面忍不住啜泣。他让来人带口信转告丁公,说道:“我知道自己的病不会很快痊愈,请恩公先行出发吧!”

丁公得知口信后,仍不上路,他不忍心抛下卧病在床的叶生独自离开。他翘首期盼,等待着叶生病情好转与他一起同行。

几天后,看门人忽然进来通报说:叶秀才来了!丁公闻讯大喜,立刻出迎。他关切地询问叶生的身体康复情况。叶生躬身作揖,感动地说:“真想不到我的病,竟让恩公如此牵挂等候!我知道了很不安,现在幸亏能扶杖行走,所以我就赶来了!”

丁公让人伺候叶生休息,自己束装守候,一直等到天亮出发。

回家后,丁公叫来自己的儿子,命他敬拜叶生为老师,嘱咐他好好读书,虚心向老师学习。

公子名叫丁再昌,时年16岁。他虽还不能作八股经义,可非常颖慧,跟着老师学习,无论读什么文章诗词,只要过目两三遍就能记住。他跟着老师用功苦读,常常读到深夜。一年以后,他已学会写文章了。再加上父亲原先的影响,他不久就进县学成了秀才。叶生倾自己一生为考科举而精研的学问,授于再昌。再昌也聪明,经老师指点后参加考试,文章果然写得不凡,一举夺得了乡试第二名,成了举人。

有一天,丁公对叶生说:“君只用了生平学问的一小部分,就使我儿子考上了功名,而足下这样的大才,却如同黄钟毁弃,不受人重视,这该怎么办呢!”

叶生说：“人的生死祸福都有命！现在公子的成名已为我扬眉吐气。能使人知道 我半生颠蹶沦落 并不是不用功 文章做得不好 我的心愿就算达到了。更何况 人生能得一知己，死而无憾！何必一定要脱掉布衣 当上了官 才算成功呢！”

丁公听了此番话语 若有所思。他觉得不能因为自己的儿子而影响了他的仕途 就劝他回去再谋前程 及时回家探亲 并参加一年一度的岁试。叶生听了神色黯然 他不忍心离开公子。丁公见此情景也就不再勉强 特地嘱咐儿子到京城后要为老师纳粟捐钱 使他进入国子监 获得投考功名的更好机会。

不久 再昌参加礼部考试中了进士 受任为礼部官员。他设法使老师进入国子监 并常去探望他 与他朝夕相处。隔了一年 叶生参加了京城地区的乡试 不仅榜上有名 而且成绩还很不错。

恰巧在那时 再昌被奉派去叶生的家乡一带处理公务。他对老师说：“学生这次去的地方离老师的家乡不远 老师已功成名就 何不回家看看 如此衣锦还乡 该多高兴啊！”叶生确也按捺不住内心的喜悦！

他们选择了一个好日子起程 再昌一路送老师兴高采烈地前往他离别多年的家乡。到了淮阳界 再昌命仆人驾着马车护送老师回家。

到家后 叶生伫立四顾 只见老屋破败不堪 满目萧条。见此情景 他心里无限悲凉 不由黯然泪下。他缓缓移步 不知不觉地来到庭院。他看见妻子正弯腰在庭院扫地。扫完地后 她手拿簸具转过身来 抬头猛然看见自己的丈夫 脸上露

出惊骇之色 ,手里拿的东西也掉在地上 !

叶生见她惶惶然地想离开自己 ,不由凄楚地说道 :“ 你何以嫌弃我呢 ? 你不知道我现在已经显贵了 ! 三四年不见面 ,你怎么认不出我了 ?”

妻子跟他隔得远远的 ,遥望着他说 :“ 你说什么贵不贵的 ,你不是死了很久了吗 ? 之所以还把你的棺柩留在屋里 ,没有安葬 ,是因为家里穷 ,孩子小 ,现在阿大终于长大成人 ,我们正在准备选择一个日子 ,为你安葬 ,你可别变作鬼魂来吓唬我们 !”

叶生听妻子如此说 ,深感困惑和惆怅。他缓步走进屋里 ,只见一具黑森森的灵柩果真停放在那里 ,蓦地 ,他晕眩起来 ,摇晃了一下 ,扑地而化为乌有。

妻子在一边看得发呆 ,只见地上留下了一堆丈夫穿过的衣裳、冠帽和鞋子 ,像是蛇蜕下的皮壳。她一阵悲伤 ,抱衣痛哭 !

此时 ,孩子正从读书的学塾里回来 ,看见门外的树上拴着一辆华丽的马车。孩子奇怪地想 ,在他们破旧的家门口怎么会出现这样一辆马车呢 ? 孩子跑进屋里 ,告诉了母亲。母亲挥泪把刚才经历的一幕告诉了他。她又细问一起来的仆人 ,才明白了事情的始末。

仆人驾车返回 ,向再昌报告了所见的一切。再昌闻讯 ,痛哭流涕。他当即命人备马 ,一路行 ,一路哭着前往老师家吊唁。他拿出银两为老师办丧事 ,并以符合一个举人身份的礼仪给老师安葬。临行前 ,他又留下一大笔钱给孩子 ,使他在衣食无忧的情况下 ,能聘请老师。后来 ,他还向学使推荐 ,第二年让这个孩子中了秀才 ,成了县学生。

〔点评〕 这是一篇“分身离魂”的故事，和唐人传奇中的《离魂记》属于同一类型。

叶生科考失败压抑病死，离魂分身后，把学问教给了学生，而当学生功成名就，把老师高高兴兴地送回家时，他重又跟自己死了的躯壳合为一体，进了坟墓。

叶生是中国古代痴迷科举道路的读书人的悲惨缩影。他明明有才有德，却始终无法通过科举考试受到重用，终其一生只做了一个教书先生。蒲松龄自己像叶生一样走过这条道路，一直考到50岁，幸亏他从此绝意科举，把全副精力投入《聊斋志异》的创作，否则，他不也跟叶生一样结局吗？正因为有如此深切的内心体验，蒲松龄才能把叶生写得这么真实感人。

好在叶生有一句话还是说明他对这一悲剧是有所领悟的，他说：“人生能得一知己，死而无憾！何必一定要脱掉布衣，当上了官，才算成功呢！”叶生在科举上虽然不幸，但他在跟丁公父子的友情中，还是得到了慰藉，这种情谊同样是世界上不可缺少的。

十六、画 皮

太原读书人王生 ,有一天早晨在路上行走 ,突然看见前面有一个单身女子在急促地奔跑 ,她手里抱着包袱 ,看起来跑得很费劲。这情景使他感到奇怪 ,再加上那女子奔跑时摇曳多姿的背影 ,很是窈窕可人 ,他情不自禁地加快脚步尾追上去 ,等靠近她时 ,侧脸暗暗窥视 :只见粉颈细嫩 ,竟是个妙龄娇丽的女子 !

他一瞥之下怦然心动 ,不由在心里燃起一股欲念 ,于是上前搭话道 :“姑娘 ,怎么一清早就一个人孤零零地在路上走 ?”那女子瞥了他一眼 ,说 :“有什么可问的 ,你这过路人 ,又不能给我消忧解闷 !”他说 :“姑娘有什么心事吗 ?如能讲来听听 ,兴许我可以帮你解忧呢 !”那女子显出黯然的神色 ,说道 :“唉 ,不瞒你说 ,只怪我父母贪财 ,把女儿卖给了有钱人家当小妾 ,不料那原配妻子对我妒忌刻毒 ,时时找岔 ,刁难羞辱我 !我不堪忍受 ,就偷偷跑了出来 ,正想逃离此地远去他乡呢 !”他动心地问 :“那你准备到哪儿落脚呢 ?”女子摇了摇头 ,回答说 :“我逃奔在外 ,还不知到哪儿去投宿呢 !”他思忖了一下 ,趋前一步 ,说 :“如果姑娘不嫌弃的话 ,我的家离此地不远 ,到我家去暂住怎么样 ?”那女子听后脸露喜色 ,马上允诺了。

王生殷勤地帮女子拿着包袱 ,领她一起来到自己的住处。走进屋里 ,那女子转目环顾 ,见家中寂然无人 ,就问道 :“先生怎么没有家人啊 ?”王生回答说 :“我独自在这静室斋戒呢 !”

女子不由愁眉绽开，说：“这可是个好住处！先生如果真的怜爱我，想让我活下去的话，可要给我保守秘密，千万不能泄漏啊！”王生点头答应。如此亲亲昵昵地言来话去，两人当晚就同枕共寝。

等天亮后，王生把女子藏匿在密室里。如此过了几天，谁也不知道他们的秘密。

不过，王生觉得家里藏着一个陌生女子，不能一点也不让自己的妻子知道，他思忖了一下，就对妻子略说了一二。

妻子姓陈，蒙在鼓里的陈氏听说此事，马上不安起来，她疑心那女子是豪门的姬妾，就劝丈夫道：“藏匿不妥，快把她送回去吧！”

可王生我行我素，并不听妻子劝说。有一天，他来到集市上闲逛，迎面遇到一个身穿青袍的道士。那道士一眼看见王生，就惊骇地停下脚步，劈头就问：“这位先生最近遇上什么可怕的事了吧？”王生不由一愣，回答说：“没有啊！”道士盯视着他，说：“先生身上被一股邪气缠绕，如何说没有呢？”王生脸色变白，但仍辩说没那回事！

道士见他分辩，也不跟他多说，撇下他扬长而去，临别对王生说了一句：“真是执迷不悟啊，世上竟有死到临头还不醒悟的人！”

王生虽然嘴里强辩，可心里毕竟害怕！他觉得道士的话蹊跷得出奇，不由暗自思忖起来：莫非藏在家里的陌生女人有什么问题？可这念头仅仅一闪而过，马上又平静下来，心想，那女子明明是一个绝色丽人，哪会是什么妖怪？哼，那道士只不过是借驱邪的名义来骗钱糊口罢了！

他想到：原本没什么事，用不着庸人自扰！他一面想，一面走近自己的家门口，只见房门被堵着，怎么也打不开。他心想：这是怎么回事啊？他心生疑惑，翻身爬进残破的围墙，来到侧室的边门，奇怪的是那扇门也紧闭着。他更疑惑了，不由忐忑不安起来！他轻轻地踮起脚尖，来到窗口，暗暗向里面窥伺，只见屋里有一个青面獠牙的鬼影在晃动，脸为绿色，昏暗中那锯齿形的狰狞牙齿闪着刀刃般的寒光！他倒吸了一口冷气，只见那鬼在床上铺开一张人皮，手里拿着一支彩笔在上面描绘，画完后，将笔一扔，拿起那张人皮在空中索索有声地抖了几下，就像抖一件衣服似的，然后把它披在自己身上，蓦地变成了一个光彩耀人的俏丽女子！

王生见此情状，吓得瘫倒在地上，他丧魂落魄，战战兢兢地匍匐着逃离出来。他跑到集市上，想寻找刚才跟他说话的道士，可已不知去向。他害怕起来，知道那道士是自己性命所系的奇人，如找不到他，后果不堪设想！于是跌跌撞撞地跑遍所有的大街小巷，终于在野地里遇上了那个道士。

他长跪在道士面前苦苦求救，道士见他可怜，就俯首对他说道：“那我就帮你赶走它吧！这鬼东西用心良苦，刚刚觅得了一个替死鬼，我也不忍心就此伤它的性命！”说完，把自己手中的拂尘交给了王生，命他回去把它高挂在寝室门口，如此这般，鬼见了自会逃遁。临别的时候，他跟王生约定驱了鬼后再到青帝庙见面。

王生回家后，不敢去鬼住过的斋堂。直到把道士给他的拂尘悬挂在寝室的门上，这才战战兢兢地上床，不过仍不敢合眼。

约莫一更时分，他隐隐听到细密的声响传来，他闭着眼睛

抖索着不敢窥看。他不敢出声，轻轻推醒了妻子，让她窥视动静。只见那女子轻声潜来，刚想进屋，突然看见了挂在门上的拂尘，不由颤然止步！她伫立门口，怒目咬牙切齿，过了很久才悻然离去。可一会儿又凜然复出，对着挂在门上的拂尘骂道：“可恶的道士吓我！我豁出来了，难道要我把到口的美食再吐出来啊！”骂完，一把扯下门上的拂尘，把它撕得粉碎，然后破门而入，径直走向床边，跳上床去，撕裂了王生的胸膛，掏去心脏，狞笑着扬长而去！

妻子哀号痛哭，女仆闻声点灯进来，只见躺在床上的主人已经死去，被撕裂的身上血污狼藉。妻子痛哭了一会儿又害怕起来，连气也不敢喘。

第二天一早，陈氏叫小舅二郎赶快跑去把昨晚发生的一切告诉道士。道士听说竟然如此，不由怒目斥道：“我倒是可怜这鬼东西，想不到它竟敢如此残忍狂妄！”说完，就跟着二郎来到王生家里，发现那鬼女子早已不见踪影。道士仰首四望，闻到一股妖气，说道：“幸好没走远！”接着又问：“南面院里是哪一家？”二郎回答：“那是我的住处。”道士明眸圆睁，说道：“那鬼此刻就在你屋里！”二郎闻言惊骇异常，不敢相信道士说的话。道士又问：“你家是否有一个陌生人来过？”二郎回答说：“我一早去青帝庙找你，所以不清楚，让我回去问问！”隔一会儿，他回来说：“果真有陌生人来过。早晨有一个老太婆来我家，说是想找帮佣的活做，被回绝后，还呆着没离去！”道士说：“好啊，她就是那鬼了！”

说着，众人跟着道士一起前往二郎家，来到庭院里。道士拔出一柄驱邪镇鬼用的木剑，把它竖在庭院的中心，然后呼

道：“造孽的鬼啊，抵偿被你撕碎的拂子吧！”

那老姬闻声惶然失色，起身刚想夺路逃出门外，被道士一剑击中。老姬仆倒在地，人皮被划破脱落，露出一副狰狞的恶鬼面目，躺在地上如猪一般嗷叫。道士用木剑割下它的脑袋，提在手里，僵卧在地的躯体，刹时间变成一股浓烟，贴着地面盘旋缭绕。道士取出一只葫芦，拔去塞子，把它置于烟中，只听得烟雾中发出如吸气般轻轻的声响，瞬间，黑烟荡然消尽！

道士将葫芦塞上盖子，放进布囊。众人围成一圈，俯首呆望着地上的画皮，只见眉目手足完全跟真人一模一样。道士卷起画皮，如卷画轴一般索索有声，卷好后也一并放在布囊里面。

道士正欲离去，陈氏哭跪在门口，恳求他施法让自己的丈夫起死回生。道士回绝说自己没这个法术。陈氏哭得更加悲伤，跪伏在地上不肯起来。道士见状不忍心，沉思了一下，说道：“我的法术还浅，故而无能起死回生！不过，我指点你去找一个人，他或许有此本事，你去求助于他吧！”陈氏问道：“那是什么人？”道士说：“你去集市，见有一个喜欢躺在粪土堆上的疯子，就上去叩头哀求他！如果他出言狂悖侮辱你，你也只得忍耐，千万不可发怒！”

陈氏叩谢了道士，二郎也将这吩咐记在心里。两人辞别了道士，一起来到集市上。他们一边走，一边焦灼不安地四下顾望，忽然听到远处传来声调古怪的歌声，走近一看，只见一个披着破烂衣服的乞丐站在路上疯颠地唱歌，他蓬头垢面，鼻涕垂涎，浑身散发出一股臭不可闻的气味，令人简直难以靠近。可陈氏看见这疯子却如见到亲人一般，她知道这就是自己所要寻找的奇人了，马上跪倒在地，曲膝趋前，毕恭毕

敬地拜伏在乞丐的脚下。

那疯乞丐低头看见有一个衣冠华丽的体面女子跪在自己的面前，果然口出狂言诞语，他调笑说：“美人儿是喜欢我吧？”陈氏脸色绯红，可想起道士嘱咐的话，只得忍着受辱，她把恳求帮助的缘由细细道来。疯乞丐听后又哈哈大笑，说道：“美人，那就重新找个男人过日子吧，随便哪个男人都可做你的老公，何苦非要让他活过来呢？”陈氏闻此秽语不敢动怒，仍跪着恳切哀求。乞丐戏言道：“奇怪，你男人死了，却要我使他活过来，难道我是阎罗大王吗？”说完，笑声辄然而止，转而勃然大怒，他拿拐棍朝陈氏身上劈打过来，陈氏忍着剧痛，连呻吟也不敢发出。

这时候，集市上围观的人越聚越多，像是水泄不通的围墙。

疯乞丐低头向自己微凹的手心里啐满痰液，然后嗤嗤笑着，将那秽物伸向陈氏面前，要她一口吃尽！陈氏不想自己竟会受到如此羞辱，涨红了脸，犹豫着，可想起道士的嘱咐，就强忍着恶心把秽物舔吃下去，只觉得喉咙里一团硬物格格地通过，磨蹭挤撞而下，在胸口如石块般凝固。

疯乞丐低头看着对自己如此驯服的女人，高兴得大笑起来，说：“美人儿真的喜欢我啊！”说完，拄着拐棍扬长而去，一会儿就不见了人影。

陈氏和二郎赶紧尾随，一路寻找着来到一座庙里。他们在庙里四下搜寻，可不见他的踪影。

陈氏因为丈夫惨死，又莫名地当着众人的面受一个疯颠乞丐羞辱，不由仰天哀啼，痛不欲生！

她回家忍着哀痛亲自料理横陈在床上的丈夫尸体，那尸

体血污狼藉,不堪入目。家人见了害怕得没一个敢靠近。陈氏抱着尸体,把流出的肠子塞进被撕裂的身子里,一面整理,一面哭泣。当她撕裂般号哭时,突然感到一阵恶心,忍不住想呕吐。就在这当儿,只觉得自己胸口的凝结物从喉咙口突奔而出,还来不及回头,那东西已经掉进自己丈夫那撕裂的胸腔里。她一看,竟是一颗人心!那颗奇异的心脏在胸腔里突突地跳动着,蒸腾着烟雾般的热气。她吃惊得瞪大眼睛,马上用手把撕裂的胸腔合上,然后使劲按摩挤压,渐渐地见到一股氤氲的气息从裂缝中飘逸而出。她见状惊喜不已,赶紧撕下一条绸布,把合拢的胸部绑扎起来。她用手抚摸丈夫的尸体,感到一股温热慢慢传到自己的肌肤。然后,她给丈夫盖上被子,坐在身边一直守候到深夜。

在静寂中,她不敢相信自已竟听到丈夫的鼻窍中发出了轻微的呼吸声。天亮时,她揉着眼睛,看见丈夫真的奇迹般复活了,竟从床上坐了起来。那神情如大梦初醒。

妻子惊喜不已,问起丈夫感觉如何。他说:“我恍惚做了一个梦,只觉肚腹有点隐隐作痛!”低头一看,见身上留着道道伤痕,结着状如铜钱的痂斑。

〔点评〕像《画皮》那样写鬼,在《聊斋志异》中并不多见,它使我们想起六朝《搜神记》中许多怕鬼、捉鬼、杀鬼的故事。鬼,仿佛是威胁活人生存的恶魔,伪装、暗害,无所不用其极,所以对鬼必须时刻保持警惕,一旦遭遇,就要勇敢地与其斗争,将其杀灭。不这样,有鬼、怕鬼的心理就会更加厉害起来。

其实真正的鬼,在人自己的心里。杀外部的鬼容易,因为

它是虚构的，可消除自己心中的鬼就困难多了，因为它是真实的。在这个故事里，鬼是杀了，可王生难道从此就真的得救、重生了吗？

蒲松龄的其他许多鬼故事，就写得不那么简单了。因为死者曾是生者，生者也将成为死者。他打通了人和鬼的界限，把鬼当作人来写，甚至把鬼写得比现实中的人更可爱感人，比如《叶生》、《公孙九娘》、《宦娘》等等。

十七、青 凤

太原有一个耿姓的大族 ,早年家境殷富 ,宅第宏阔 ,可后来渐渐败落 ,大宅子由于年久失修而凋蔽残破 ,许多房间没人居住 ,尘封萧瑟 ,呈现出一片荒芜的景象。

后来传说在空宅里闹起了鬼 :厅堂的门突然会自己嘎嘎打开 ,随后又悄然关闭 ,家里人常常在深夜被奇怪的响声惊醒 ,彼此瞪大着恐惧的眼睛询问究竟 ,可谁也说不清是何缘故 ?如此提心吊胆地生活着实可怕 ,于是就搬离这里 ,移往乡间的别墅住 ,只留下一个老看门人孤守残宅。这样一来 ,宅子愈益凋蔽 ,鬼也闹得更加厉害 ,在阒寂无人的空宅里竟常常有笑语、歌声和吹奏声传出 ,喧闹声时有时无 ,飘忽不定 !

耿家有一个侄儿名叫耿去病 ,为人性格狂放不羁 ,敢作敢为。他嘱咐看门老翁如在宅里听到或看到什么怪异之事 ,马上前来报告自己。

一天半夜 ,看门老翁巡视空宅 ,抬头只见楼上烛光一亮一暗 ,觉得奇怪 ,马上跑去报告主人。去病闻讯后 ,立刻想去宅里探明究竟 ,看门人劝他深夜不可贸然前去 ,他不听 ,仍决意孤行。

虽没有月光照明 ,可因为旧门熟路 ,他在黑暗中来至荒宅 ,拨开索索摇曳的蓬蒿荒草 ,沿着弯弯曲曲的小径 ,来到看门人指点的房子跟前。推门走进里面 ,一面摸黑登上楼梯 ,一面四下倾听 ,可周围阒寂无声 ,并无异常情况。他蹑步穿过黑

暗的楼道 继续搜寻 突然听到在一间屋里有切切细语声传出！

他停下脚步 潜藏在黑暗里 贴着窗缝向里窥视 只见屋里巨烛燃照 明亮如同白昼。一个长者头戴儒雅的冠帽朝南而坐 坐在对面的是个妇人 两人年纪约莫四十来岁 同坐的还有一位二十来岁的少年和一位才十五来岁的插簪少女。他们围坐在一张上面放满酒肉的桌子四周 一面喝酒 一面谈笑。

去病见此情景觉得好奇 突然闯进里面 笑着向他们招呼道：“不速之客来到！”那几个人闻声大吃一惊 除了长者尚镇静自若 其他三人都吓得四散逃跑 躲了起来！

长者瞪着眼睛 喝问道：“你是什么人 胆敢私闯别人的内室？”去病说道：“这可是我家里 你占据不算 独自饮酒取乐 也不来邀请我这主人 你可是太吝啬了吧！”长者定睛审视来者 说：“你不是这里的主人！”去病说：“哈哈 你难道不知道 我狂生耿去病是主人的侄儿吗？”长者听他这么一说 马上肃然起敬 打恭作揖道：“久仰大名！”

说完 上前热情地携着去病入席 并招呼家人撤去桌上用过的菜肴 重新换上新的酒菜招待贵客。去病谢着制止了他。长者与去病相对斟饮 殷勤地招待着。去病说：“我跟你祖上有缘 你的家人可不必回避 请他们一起入席吧！”于是长者招呼自己的儿子孝儿出来 把他介绍给去病 彼此作揖而坐。

去病性格素来豪爽 谈笑风生 那孝儿也倜傥直率 两人谈论了一会儿 彼此马上产生倾慕之意。他们询问了对方的年龄 去病 21 岁 比孝儿大二岁 故而以“弟弟”称呼他。

长者对去病说：“听说你的祖父曾编纂过《涂山外传》，可

知道吗？”去病回答：“知道。”长者说：“我也是涂山氏的后代。自唐五代以后，谱系还能记得，而在此前则茫无所知，希望公子能给我指教！”去病向长者略述了上古时代涂山女子辅助大禹的功劳，他叙述时修饰用语生动，奇思妙绪犹如泉涌。长者听后不由高兴地对儿子说：“今日有幸听到过去所不知道的先祖事迹。公子不是什么外人，你快去把母亲和青凤叫出来一起聆听，也该让她们知道我们祖先的功德啊！”

孝儿听吩咐起身进了里屋，一会儿母亲领着年轻女子一起出来。去病定睛注视女子，见她眼神秋波流动，娇柔的体态里藏着难言的风韵。他暗想，人世间大概再也找不到比她更美的女子了！长者向去病介绍了他的妻子，又指着女子说：“这是我的侄女，很聪慧，凡所见所闻都能一一记在心里，所以特意叫她前来聆听你讲说。”去病滔滔不绝地讲了很多，说完豪饮起来，他情不自禁地不时定睛注视着女子，青凤感觉那目光的含义，不由羞涩地低下头避开他。去病无法控制自己的欲望和冲动，在桌子底下暗暗伸出自己的脚去勾她的莲足。青凤急忙将足收回，可脸上并没有露出愠怒的神色。这时，只见去病神采飞扬，狂悖失态起来，他突然拍案说道：“哪一天能娶到这样的女子，就是拿王位来跟我换，我也不愿！”

妇人见去病已经喝醉，说话越来越轻狂，就赶紧起身带着青凤离席，撩起帷幔退进里屋。去病见女子离去，甚觉扫兴，也辞别了长者，怅然若失地走了。

自见到青凤后，她的身影一直留在去病的心里。到了晚上，他重又来到楼中，可已是人去楼空，只闻到一股幽幽的兰花和麝香的气息在空中飘荡！去病伫立空楼，失神地等待着，

一直等到天亮 ,可四周依然寂无人声 !

回到乡间别墅后 ,他跟妻子商量 ,想携全家搬回宅里居住 ,暗中热切盼望能再见青凤一面 ,可妻子不愿同去。于是 ,他独自一人搬了回来 ,住在楼下的空屋里。每当他在寂静中展卷读书时 ,总是走神四顾 ,痴痴地幻想着青凤的身影会突然出现在他面前 !

一天晚上 ,去病刚想坐在书案前夜读 ,只见烛光摇曳了几下 ,一个披着头发、面庞漆黑的鬼突然出现在他面前 ,那鬼瞪目盯视着他。去病见是一鬼 ,朗声笑了起来 ,用手指在砚上蘸了墨 ,也把自己涂得一脸漆黑 ,目光炯炯地与鬼对视。那鬼在他的逼视下惭愧不安起来 ,马上遁离而去。

第二天半夜 ,敲更的声音在黑暗中响起后又归于寂静。去病把书合上 ,刚想吹灭蜡烛上床睡觉 ,忽然听到楼后发出一下门栓的咔嚓声 ,然后又传来开启门时的咿呀声 !

去病闻声一惊 ,马上起床 ,循声而视 ,只见门已半开 ,隔了一会儿 ,又听到细碎的脚步声由远而近地传来。从房里透出的烛光隐隐照亮了一个身影 ,去病一看 ,竟是他朝思暮想的青凤 !青凤猛地看见他 ,也吓得往后退去 ,急忙关上了门。去病长跪在门前 ,恳切地说道 :“你可知道 ,我不避凶险苦苦守在这空宅里面 ,都是为了你啊 !幸好现在只有我俩 ,如能一握你的手 ,我死而无憾了 !”青凤隔着门 ,回答说 :“你的一片深情 ,我怎不明白呢 ,只是阿叔对女孩管教甚严 ,我不敢跟你见面 !”去病苦苦哀求说 :“我不敢奢望跟你肌肤亲热 ,只愿能一见你的容颜 ,求求你 ,开门吧 !”青凤犹豫了一下 ,终于把门打开 ,走了出来。她颤栗着 ,一把捉住他的手臂 ,去病感觉到她

内心被唤起激情，不由欣喜若狂。

两人相偎相携地来到楼下，彼此凝目而视，拥抱起来。青凤柔情地坐在他的膝上，说道：“我俩幸有旧缘，过了这一夜，你再相思也没用了！”去病困惑地问：“那为什么呢？”青凤说：“阿叔畏惧你的狂放，所以变成厉鬼来吓你，可你不怕！他现在已离开此地移居他所，一家人也正搬迁东西去新居，让我留守，明天我也将离开了！”说完，准备回去，不过又恐慌地解释道：“我怕阿叔回来见我在你这里！”去病不忍她走，执意要她留下，说着，竟抱着她的身子求欢。

正在此刻，长者轻声潜进屋里，突然出现在两人面前。青凤害怕地望着他，羞怯得无地自容，一言不发地低头倚在床边，手里颤索索地捏着裙带。长者向她怒斥道：“你这贱女，败坏我家的名声！还不速速离开，回去等着受鞭挞吧！”青凤不敢申辩，低着头赶紧离去，长者也气呼呼地走了。去病跟在后面，只听到长者用不堪入耳的难听话痛骂青凤，她则嚤嚤啜泣着。去病见此情景心如刀割，不由大声喊道：“如说有罪，那全在我，这跟青凤有什么关系？你怪罪她，还不如刀劈斧砍我吧，我情愿受你的处罚！”

去病眼睁睁地望着青凤离去，痛不堪言地呆立在路上，好一会儿才清醒过来，四周已是一片静寂。他无可奈何，只得苦痛而归！

从那以后，看门老翁再也听不到宅子里发出以前那样的古怪声响。去病的叔叔听说后很惊奇。当侄儿想跟他买下楼宅时，他爽快地答应了，也不计较价钱多少。于是，去病兴冲冲地携着全家搬进了这座宅第。这样住了一年光景，日子过得

很平静，可他心里却时时刻刻没忘记青凤跟她分别时的景象。

有一天恰逢清明节，扫墓回来，去病偶然在路上看见两只正被一条狗紧紧追逐着的小狐狸，其中一只向荒野逃窜而去，另一只却还在路上惶然颤栗，它看见去病后依依哀啼，耷拉着耳朵，恐惧地想把脑袋藏在什么地方，露出一副求援乞怜的神态。去病见这只身处绝境的小狐狸十分可怜，就解开衣服，把它放进温暖的怀中，抱回家去。

去病到家后，关上门，然后把那只可怜的小狐狸放在床上，想不到它摇身一变，竟变成了自己朝思暮想的恋人青凤！

他喜不自禁，一面用最亲切的话语慰问她，一面问这是怎么回事？那女子说道：“刚才正与婢女嬉戏，不料险些酿成大祸！如果不是你来救我，我早已葬身于犬腹中了！但望你别因我们不是同类而憎厌我！”去病说：“我日夜思念着你，时常在梦中跟你在一起，现在终于见到你了，犹如重获珍宝，我怎么会憎恶你呢？”青凤说：“这真是天数啊！如果不陷入险境，我又怎会跟你重见，相从于你呢！幸亏我的婢女以为我已死去，我可无牵无挂地与你永远相守了！”他听她如此诉说，欣喜万分！

那以后，去病设法另购置一处房屋，让青凤居住，他们就这样恩爱地相处了两年多。

有一天夜晚，正当去病伏案读书时，那一别多年的孝儿突然出现在他面前。去病从书本上抬起了头，吃惊地望着孝儿，不由询问起他的来去行踪。孝儿跪在地上，怆然地说：“我父亲遭遇了横祸，非你不能救他！他曾想亲自来见你，又恐怕以前得罪过你，你不肯见他，所以让我前来求救！”去病问：“什

么事？”孝儿说：“公子可认识莫三郎吗？”去病回答说：“他是我父辈同科朋友的儿子啊！”孝儿说：“他明日将从这里经过。如果你看见他猎物中有一只狐狸，望公子千万设法把它留下！”去病愤愤地说：“当年在楼下受到你父亲的羞辱，我至今耿耿难忘，他的事我不敢过问！如一定要我效力，非请青凤来劝说不行！”孝儿流泪说：“凤妹死在野地已有三年了啊！”去病说：“既然如此，我这怨恨就更深了！”说完，把孝儿撇在一边，手捧书本自顾自地高声吟诵，眼睛也不朝他看。孝儿无奈地站起来，痛哭失声地离去了。

去病马上来到青凤的住处，把刚才孝儿来找他的事告诉了她。青凤闻言脸上顿然失色，急问道：“你难道真不愿救他吗？”去病说：“当然要救，刚才所以不答应，也是为了发泄那时受他的怨气！”青凤面露喜色，说：“我是孤女，全靠阿叔抚养长大！那时挨骂受罚，也显示出我家的礼教风范啊！”去病说道：“你说的果然对，可也不能让人没一点抱怨之心吧！如果你真的死了，我才不会去救那倔老头儿！”青凤笑着说：“你就忍着点吧！”

果然如孝儿所说，莫三郎第二天真的来了。只见他骑在一匹镔金鞍辔的骏马上，手里拿着弓箭，箭盒上包着斑斑虎皮，仆从前呼后拥。去病早就在门口等他到来，他一面跟莫三郎打招呼，一面留心察看他的擒获或射杀的猎物，只见在一大堆捕获物中真的有一只血迹斑斑的黑狐狸，用手一摸，感觉还有温热。于是就借口自己的皮衣破了，想补缀一下，向三郎求索这只黑狐。三郎慷慨地赠送了他。去病马上回屋，把这只黑狐交给了青凤。去病陪三郎饮酒，一会儿客人们酣然离去。

青凤把受伤的黑狐抱在自己温暖的怀里 ,调养着 过了三天 那黑狐才渐渐苏醒 醒来后变成了当年曾因两人的私情而责骂过他们的长者。长者睁开眼睛 ,望着青凤 ,疑惑自己是在梦里。青凤告诉他前后经过 ,他这才明白过来。他感动地向去病和青凤拜谢 ,并惭愧地为自己以前的过错表示歉意。他凝望着青凤 ,欣喜地说 :“ 我一直相信你不会死 ,果然如此啊 !”青凤对去病说 :“ 君如果爱我 ,还望让阿叔安顿住下 ,使我能报答阿叔对我的养育之恩。”去病点头答应了。

长者惭愧地道谢辞别而去。到了晚上 ,他果然带着全家一起前来。从此以后 ,他们一起如家人般和睦生活 ,长者跟去病也亲密得像父子一般 ,彼此再也没有什么隔阂猜嫌。去病宿在书房中时 ,孝儿常去跟他融融聚谈。去病有一个嫡生儿子 ,渐渐长大 ,去病就请孝儿做孩子的老师 ,孝儿循循教导他 ,表现出良师的风范。

〔点评〕 耿去病非常大胆 ,竟一个人住进了闹鬼的空房子 ,由此引出了跟狐仙青凤的爱情故事。在蒲松龄的笔下 ,狐的家族也跟人一样 ,有家法 ,有礼教 ,有“ 男女授受不亲 ”的规矩。所以 ,与其说那是狐的世界 ,不如说是童话了的人的世界。

青凤虽是狐女 ,却具有一个优秀女子的品貌和美德 ,耿去病爱她、追求她 ,这完全合乎人性。不料受到了青凤叔叔的阻挠。在经历了离别的折磨以后 ,他们又重逢、生活在一起。故事本身并不复杂。

由于鬼屋的恐怖背景和两次救狐的穿插 ,情节变得扑朔迷离起来。不过 ,那只是情节的外壳。真正感染读者的 ,难道

不是去病勇敢地住进鬼屋 痴痴渴望重见青凤的真挚感情吗？难道不是两次救狐的善美之心吗？去病在路上救了那只被狗追逐的小狐狸，把它放进了温暖的怀里，回家后，它摇身一变，竟变成了他日夜思念的青凤——这一画面是多么神奇、美妙，而又纯净、美丽！

十八、娇 娜

孔雪笠是孔子的后裔 ,为人性情宽博温雅 ,而且还能写一手好诗 ,可处境却并不很佳。他有一个挚友在天台一带做官 ,致函请他前去辅助。谁知 ,就在雪笠动身在路上的时候 ,他的朋友不幸去世了 ,他闻讯悲伤万分。落拓潦倒的雪笠一时无法回去 ,就寄宿在附近的普陀寺里 ,帮寺僧做一些抄抄写写的工作 ,寒碜度日。

在寺院西面不远 ,有一所单先生的宅第 ,主人的公子由于一场旷日持久的讼事而被弄得困顿不堪 ,家境变得萧条 ,再加上家里人口少 ,就移居到乡下住 ,这宅子于是就空闲了。

有一天 ,雪下得很大 ,天地间一片白茫茫 ,路上几乎看不见行人。雪笠想趁这难得的机会踏雪散步 ,偶然经过这所荒宅的时候 ,只见一个少年从里面走了出来 ,模样长得很秀气。他看见雪笠后上前恭敬地行礼 ,说过几句寒暄的话后 ,就邀请雪笠去屋里小坐聊天。雪笠很喜欢那个少年 ,就欣然跟着他来到里面。

宅里的房间都不大 ,悬挂着退了色的锦缎帷幕 ,墙上挂着古人的书画。桌上放着一册书 ,封面的题目写着 :《琅环琐记》。雪笠随意地翻看了一遍 ,见里面的文章都是自己从来没读到过的。雪笠以为少年是这宅子的主人 ,也就没想到打听他的门第经历。而少年倒细细地询问了雪笠的情况 ,在了解他的困境后 ,对他深表同情。少年劝他说 ,你那么有学问 ,

何不招募学生授徒教书呢？雪笠叹息道：“我是流落异乡的过客，谁会对我赏识推荐呢？”少年恳切地说：“如果先生不嫌我愚钝，我愿拜您为老师！”雪笠听后很高兴，他谦虚地说，当老师可不敢，我们还是像朋友那样切磋学问吧！接着，他因心中疑惑，向少年问道：“这宅子怎么老是闭锁着呢？”少年回答说：“这是单家的宅第，过去因为公子搬到乡下去住，所以一直空闭着。我姓皇甫，祖籍陕西人，因为家宅被野火焚毁，暂借此地安顿栖息。”雪笠这才知道少年原来并不是单家的人。

当天晚上，两人一见如故，谈得十分投契，就寝时共睡在一张床上。黎明时分，童仆进屋来燃起炭火。少年先起床进入里屋，雪笠还拥着被子坐在床上。童仆忽然进屋来禀报：“太公来到！”

雪笠吃惊地马上从床上坐了起来。只见一个鬓发雪白的老者走进屋来，向雪笠躬身谢道：“先生不嫌弃我的顽儿，肯赐教于他，小子幼稚，才刚刚学着涂鸦，你可不要因为跟他交友就真的当同辈来对待他啊！”说完，就命仆人把备好的礼品：绸缎衣服、貂皮冠帽、袜子和鞋各一件，拿进来奉赠给雪笠。等他盥洗完毕后，又设便宴款待他。这时候，不知怎么的，雪笠只惊奇地看到屋里的桌椅、床榻、衣裙等物都突然闪闪发亮，光彩耀人！饮酒几盅后，老者高兴地起身作揖，拄着拐杖，先向雪笠告辞了。

餐毕开始上课，公子拿出自己平时的功课给老师过目，雪笠一看，只见都是一些古文诗赋，并没有八股时文的课题。雪笠问是怎么回事？公子惭愧地回答说：“那是因为学生不求功名上的进取啊！”

暮色降临，公子备了酒菜招待老师，雪笠沉思了一下，对公子说：“今日尽欢，明天再不许这样！”公子一面点头应诺，一面已唤来了童仆，说道：“你去看看太公睡了没有，如已睡下，快去悄悄把香奴唤来！”童仆应声前去，先抱来一只裹着绣囊的琵琶，不一会儿，一个红妆艳丽的婢女走了进来。公子命她弹一曲《湘妃》。婢女抱着琵琶，微微低下头，随后又抬起，突然像脱兔一般用牙拨勾弦，乐声激扬哀烈，如萧萧落叶随风飘扬，那旋律和节奏雪笠从来没有听到过。他们一面神情飞扬地聆听，一面大杯豪饮，直到深夜才结束。

第二天天蒙蒙亮，他们已开始用功读书。公子天赋聪颖，诗词文章过目便能成诵，而且极有领悟力，几个月后已经能够写出令人惊叹的妙言警句了！雪笠见了很高兴。师生相约，平时刻苦攻读，隔五日饮酒痛快一次，每次饮酒必把香奴招来弹奏助兴。

有一天晚上，两人又聚在一起饮酒，听香奴弹奏琵琶，渐入酒酣耳热的飘然境界。雪笠脸色升红，目光凝然不动地盯视着坐在他们面前弹奏的少女香奴，好像被勾去了魂一样。公子坐在一边把这情景都看在眼里，他意会老师的感情，就直言说道：“这香奴是我老父亲收养的婢女，兄单身一人，旷渺无家，我一直为兄操心着那件事，想给你找一个好的伴侣。”雪笠的眼睛依然出神地望着香奴，说：“如有机遇，那女子必须如香奴一般不可！”公子笑了起来，说道：“先生真可谓‘少所见而多所怪’啊，如果香奴已使你动心，那您的心愿是容易满足的！”

雪笠在单宅住了半年后，忽然想去郊外闲游，公子陪他一

起同往，来到自己的郊舍前，只见屋门紧闭，门上上了锁。雪笠问这是怎么回事，公子回答说：“因为老父亲怕我老是出外郊游耽误了学业，所以才闭门谢客啊！”雪笠听说也就不再多问。

不久天气酷暑炎热，屋里热得受不了，他们就挪到庭院里去暂住。雪笠有一天发现自己的胸口突然肿起了如核桃般大小的硬块，过了一夜，那硬块肿得愈加厉害，竟有碗那么大了。他在床上转辗呻吟，痛苦不堪。公子早晚都去探望病情，见他受此痛苦也难受得吃不下饭睡不着觉。几天以后，雪笠胸口的肿块更厉害了，他不吃不喝，瘦得像一根枯柴。

太公闻讯赶来探望，见雪笠一下子病成这个样子，也叹息不止。公子对父亲说：“孩儿昨晚寻思着有什么办法能治好先生的病，我觉得惟有娇娜能行！早已派人去外祖母那里请她速来，怎么现在还没到啊！”正说着，童仆进来禀告：“娇娜姑姑已到，同来的还有姨娘和松姑娘！”

父子俩急冲冲地领着娇娜去看望躺在病榻上的雪笠。娇娜约莫十三四岁，长得细腰多姿，趋步时袅袅动人，眼神柔和而又流动着聪慧。

躺在床上奄奄一息的雪笠，忽见娇娜出现在自己的面前，立刻停止了呻吟，精神为之一爽，原先的病痛早已忘得一干二净。公子指着雪笠对娇娜说：“这是我的好朋友，我们亲如同胞手足，请妹子务必悉心诊治！”娇娜开始有点羞涩，可马上敛起了羞容，紧靠病榻而坐，轻轻挽起长袖，用自己的纤手按搭病人的手腕，切脉查病。雪笠受她肌肤的轻轻触摸，顿觉一股幽兰般的气息沁入肺腑。娇娜诊脉后笑着说：“无怪得此

疾病 ,是因为心脉躁动啊 ! 这病虽然危险 ,但能治好 ,只是胸口的肿块已经固结 ,非剝去不可 ! ”说着 ,她从自己的手臂上脱下一只金手镯 ,把它放在胸口的肿块上 ,用手慢慢往下按 ,只见肿块突起 ,高出手镯一寸左右 ,而根部的余肿全被收缩在镯圈里面 ,不像原先如碗那么大了。接着 ,她撩起衣裙 ,解下一把佩刀 ,那刀闪闪发光 ,刀刃薄如纸片。她用刀轻轻贴着肿块的根部 ,割下去 ,只见紫血流溢 ,沾染了身下的床席。雪笠此时竟一点儿也不觉痛苦 ,反而恐怕手术做得太快而不能久久地依傍在娇娜的身边。不一会儿 ,肿块被刀割了下来 ,像是从病树上削下的疙瘩。娇娜让人取来一盆清水 ,细心把伤口洗净。然后从嘴里吐出一颗如弹子般大小的红丸 ,把它放在肿块边缘 ,按着它轻轻旋转 ,刚转了一圈 ,雪笠已觉得身上像火燎般蒸腾 ,再转一圈 ,觉得身上微微发痒 ,等三圈转过 ,竟觉得一股清凉流遍全身 ,沁入骨髓。娇娜收起红丸 ,把它重新放回嘴里 ,说道 : “病已痊愈矣 ! ”说完 ,离开病榻而去。雪笠从床上跃起 ,追出门口致谢 ,发觉自己身轻如常 ,病已全好 !

雪笠病愈以后 ,不由时时想起娇娜 ,他把书本抛在一边 ,痴痴凝坐 ,百无聊赖 ,饱尝相思之苦。

公子早已把这一切看在眼里 ,有一天 ,他对雪笠说道 : “兄何苦伤了自己 ,弟为你物色一个伴侣如何 ? ”雪笠问 : “是谁 ? ”公子回答说 : “也是小弟的眷属。 ”雪笠凝思了一会儿 ,说 : “不必了 ! ”说完 ,伤感地对着空空的墙壁 ,吟起了唐代诗人元稹的诗句 : “曾经沧海难为水 ,除却巫山不是云。 ”公子知道他暗恋着娇娜无法摆脱 ,就坦率地说 : “我老父亲仰慕先生的学问 ,一直想跟你连姻为亲。可他考虑到娇娜年纪还小 ,

把她排除在外。我有一个表姐叫阿松，今年 18 岁，长得也很不错。你如不信，什么时候等松姐来亭园散步，你隐蔽在厢房前窥看一下如何？”

雪笠并不回绝。有一天，他站在厢房的隐蔽处向外窥视，果然看见娇娜偕同松姑娘一起来到亭园散步。只见她眉黛细细弯弯，足上着一双绣着彩凤的花鞋，风姿绰约，神态模样与娇娜可说是异曲同工，不相上下。雪笠见了很是欢喜，就请公子做媒。公子欣然应诺，隔了一天就祝贺雪笠说：“此事妥了！”

公子一家欢欢喜喜地为雪笠和松姑娘的婚事忙碌起来，他们张灯结彩，把庭院布置得充满喜庆气氛。那天晚上，厅堂庭院鼓乐声声，好不热闹。新郎打扮的雪笠凝望着娇羞端丽的新娘，疑是仙女下凡，心里喜不自禁。按照古代传下来的婚礼仪式，剖开葫芦为两瓢，新婚夫妇各执一瓢，斟酒对饮，结为伉俪。

进入洞房后，雪笠出神地注视着跟自己同枕共寝的佳偶，神情恍惚，真怀疑自己置身在仙乐飘渺的广寒宫里，他惊讶地想，原来仙境未必一定在云霄中啊！

婚后，雪笠的日子过得舒心满足。可不料有一天晚上公子忧虑不安地对雪笠说：“我们一起切磋学问的那段生活，我依依难忘！可有一件事不能不告诉先生，近来单公子了结了官司准备回来，他向我们索回宅屋，且催得很紧。我家决定离开此地往西搬迁。我与你将因此而别，以后怕再难重聚，所以近日一直被离情别绪萦绕而深感忧伤！”雪笠听说也深感不安，他不忍心与公子分离，表示愿跟公子结伴同行。公子劝他

还是回自己的家乡去吧，雪笠一时犹豫难断。公子劝说：“别犹豫了，你就整装上路吧！”雪笠感到无可奈何，只得如此。

太公召来了准备与丈夫一起离开的松娘，备好了黄金百两赠于雪笠。公子依依惜别，用双手分别牵握着雪笠和松娘的手，要他们夫妇俩一起闭上眼睛。他们遵嘱合上了眼睛，只觉得脚离地面，身体变得轻如羽毛，飘然升向空中，耳际听得风声呼呼鸣响。隔了不知多久，只听得公子一声呼道：“到了！”两人睁开眼睛一看，果然已经置身于远在千里之外的故里。雪笠这才恍然大悟，明白公子并非凡人！

他喜出望外地领着松娘来到家门口，叩门高声呼喊，母亲闻声开门，见是自己的儿子回来，身边还带着一个漂亮的媳妇，高兴得老泪涌流。雪笠回头想召唤公子一起进屋，可已不见他的踪影！

自从夫妇俩回家后，松娘孝顺地侍奉婆婆，贤惠持家，再加上人又长得漂亮，不久就在街坊邻里美名远传。

后来雪笠一举考中进士，被委任为延安地区治理刑狱的官员。他带着全家去赴任，母亲因年迈不便远行没跟着去。不久，松娘生了一个儿子，名小宦。生活美满平静，可后来因为雪笠脾气耿直冒犯了上面派来的巡视官员，而被罢了官，因此，一家人又滞留当地，无法回归故里。

那一天，雪笠为散心解闷，骑着马去郊野打猎，路上偶然遇见一个美少年，只见他骑在一匹皮毛油光光的黑马上，朝他频频瞻顾。雪笠不由也定睛注视，这才惊讶地发现他原来就是自己阔别多年的挚友皇甫公子！他们同时都拉紧了马缰绳，彼此凝目而视，感到悲喜交集！

皇甫公子邀请雪笠去他家作客。他们一起骑马来到了一个树木浓密、阴翳蔽日的村子。雪笠跟着来到皇甫公子的家里，只见大门上饰着金灿灿的门环，有一种透现出世族的豪华气派。

两人坐着叙旧聊天，雪笠问起皇甫一家这些年的情况，公子告知娇娜妹妹已经出嫁，自己的岳母也去世了。雪笠闻说感慨而又悲悼，不由想到沧海桑田，世事多变！

他在皇甫家宿了一夜后告辞而去，不久又偕同妻子再次登门拜访。那一天娇娜也来了，她上前抱着雪笠的孩子逗弄着，戏谑地对松娘说：“姐姐乱了我们家的种啊！”雪笠走近娇娜，向她拜谢当年的治病救命之恩。娇娜笑着说：“姐夫真是贵人，虽然创口愈合，倒真还没好了伤疤忘了疼啊！”妹夫吴郎也过来跟雪笠夫妇拜见。大家高高兴兴地欢聚了两天，雪笠夫妇惜别离去。

谁料有一天，皇甫公子见到雪笠，竟神色肃穆而阴郁地对他说：“天将降下凶灾，不知仁兄肯不肯救我们？”雪笠闻言深为吃惊，尽管不知凶从何来，但立即表示愿以死相助！只见公子急步出门，一会儿带领全家前来，众人一起罗列在厅堂上拜见雪笠。雪笠见状异乎寻常，惊骇地急问究竟，公子坦言相告说：“我们都非人类，而是狐仙，今天将遭雷霆之劫！先生如肯以身赴难，我们一家才可望得救！如不肯，请抱了你的孩子马上离开，我们不会连累于你！”雪笠哪肯逃离，发誓要与大家一起同生共死！

公子关照雪笠手持一剑站在门口，嘱咐道：“雷霆轰击时，切切不可动弹！”雪笠如公子所教，持剑伫立，纹丝不动，

像一头镇守门户的石狮！

果然，话音刚落，就见天空中阴云汹涌而来，密布如盘，四周顿时变得天昏地暗。回首旧居，已见不到原先的楼宇，惟见高坟岿然耸立，巨穴深不见底。大家正惊愕之际，只听霹雳一声巨响，摇动山岳，接着出现狂风骤雨，连粗壮的大树也纷纷被连根拔起！

雪笠只感到目眩耳聋，但仍持剑屹立。忽然，从天空的黑云浓烟之中飞来一个利喙长爪的狰狞鬼物，猛然扑向深穴，攫出一个人来，正将随烟直上。

雪笠目睹此景惊骇不已，再一瞥，竟发现那被擒者穿的衣裙像是娇娜，他顾不得凶险，离地跃起，挥剑击向那长爪鬼物，只见剑到之处一团黑影扑然坠落。紧随着，天空崩雷暴裂，雪笠应声倒地，顷刻死去！

天空渐渐烟消云散，变得晴朗宁静。娇娜慢慢苏醒过来，只见雪笠已经僵卧在自己身边，她悲痛不已，恸哭着说：“你为我而死，我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啊！”松娘走上前来安慰她，她们一起把雪笠的尸体抬了回去。

娇娜让松娘捧着雪笠的头部，然后拔下自己发髻上的簪，让公子用它轻轻拨开雪笠的牙齿，自己则用手撮面颊，将一颗红丸贴着舌尖送进嘴里，接着，她用双手捧起脸来，将自己的嘴对接他的嘴，轻轻呵气。红丸随气进入咽喉，隐隐发出格格的声响。过一会儿，雪笠死而复活，苏醒过来，睁眼看见那么多人俯围在自己身边，恍然如梦初醒。

就这样，一家人转危为安，又欢欢喜喜地重新团圆了。过了一些日子，雪笠向大家提出此地冷清空旷，不如一起移居他

的家中。大家听了都很高兴,惟独娇娜一人闷闷不乐。雪笠想请娇娜夫妇也一同前往,但又怕吴郎的老父母舍不得小儿子离开,就这样,此事总定不下来。

忽然有一天,吴家的小奴仆汗流气促地跑来,惊恐的眼睛直愣愣地望着大家。再三追问,才得知吴郎家原来也在那个不祥之日遭到劫难,一家人由此殒没。娇娜闻此噩耗,悲伤得顿足大哭,垂泪不止。大家听了也很难过,一起劝慰娇娜节哀,别过于伤了自己的身体。

可这样一来,原先迁居的打算却有了定论,大家一致同意随雪笠而去。雪笠先到城里去张罗了几天,然后把皇甫一家都接来同住。

到了家,雪笠先把公子安顿在深宅清静的庭院里,日常都小心谨慎地关紧了门,只有当雪笠和松娘前去探望时那门才打开。雪笠经常跟皇甫兄妹一起饮酒下棋叙谈,大家相处得如同一家人。雪笠的儿子小宦渐渐长大起来,容貌神情俊秀而聪睿,内里透出一股幽幽然的狐意。当他一个人去城里游逛时,人们见了都知道他是狐儿。

〔点评〕 在一个下雪天,雪笠偶然受邀,不知不觉地走进了一个狐家族。他跟家族的一员——皇甫公子成为好友,由此发展了他跟这一家族的密切关系,进而当了皇甫家的女婿。他温文多情,公子的父亲亦儒雅慈厚,宾主之间,可说是水乳交融,情深意重。然而生活并不风平浪静,先是迁徙离别,接着是大祸降临。经历了一次次的磨难后,雪笠完全融进了这个狐的家庭。

故事描绘了友谊、婚恋、疾病、迁徙、重逢,以及跟灾难的殊死搏斗,雷霆过后,生活重又沐浴着阳光。故事篇幅不很长,却具有着一种长篇的结构。

雪笠是故事的主人公,他跟这个家族的亲密关系,有几条线索,一是和皇甫公子的友谊及同松娘的婚姻;二是跟娇娜的暧昧恋情。

雪笠不可能跟比自己小得多的娇娜建立婚姻关系,可他喜欢她。在他患重病的时候,娇娜用超凡的医术救了他;而当娇娜遇险之时,雪笠又奋不顾身地以死相救。雪笠和娇娜之间有一种特殊的感情,可又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恋人。蒲松龄把这一美好的微妙关系写得朦胧、含蓄,恰到好处。

故事的浪漫情节,如娇娜的神秘医术、空中飞行以及与霹雳妖魔的格斗,使整个故事笼罩着魔幻的氛围。

十九、嘉平公子

嘉平这地方有一个贵公子，长得漂亮而有风度。他年纪约莫十七八岁，正准备到府里去考秀才。一天，他偶尔经过一家妓院，见门口站着一个妙龄丽人，禁不住打量起她来。那女子回眸一笑，点了点头。公子走上前去跟她说话。女子启齿问道：“相公住在哪里？”公子告诉了她。又问：“平时家中有人吗？”回答说：“就我一个人。”女子最后说：“我晚上去你家看你，不过别给旁人知道！”

公子回家焦急地等待着，日暮时，他支开了家里的童仆。天黑时分，那女子果然悄悄地来了。两人开始在屋里喁喁情话。女子说：“我小名叫温姬。”又说：“我倾慕公子的风流潇洒，所以瞒着老母偷偷前来。”她颌首沉思了一下，又说：“我愿把自己献给你，一直到死！”公子见她如此情深，也高兴不已。

从那天起，她每隔两三天总会来跟公子幽会。一天晚上，冒雨而来，进门后脱下淋湿的衣服，把它们挂在衣架上，然后脱下脚上的小靴子，求公子帮她擦去靴子上沾着的泥巴。自己则躺上床，拉过被子盖在身上。公子低头擦靴子的时候，发现靴面是用彩花图案的锦缎做成的，可惜全被雨水和泥浆弄污损了。

温姬说：“我并不敢叫你做这低贱的活，只是想让你明白我对你的一片痴情！”

窗外的雨声淅淅沥沥下个不停。温姬不由触景生情地吟

诗道：“凄风雨满江城。”一句吟了，她让公子给她续下去，可是他推说自己不懂诗词，更不会做诗。温姬遗憾地说：“公子仪表堂堂，怎么会如此不知风雅？这一来，我的诗兴也没有了！”说着，她就劝他用功读书，公子答应了。

他们就这样频繁往来，没过多久，仆人全知道了。公子有一个姐夫宋某，也是官宦人家子弟，他听说这传闻以后，暗暗恳求公子让他一见丽人。公子去跟温姬说了，可姑娘一定不同意。宋某不甘罢休，他打扮成仆人的模样来到公子的府里。他躲在窗外窥伺着，好不容易等到丽人出现，迫不及待地就推开内室的门，想上去无礼施暴。温姬急忙起身夺路而逃。

宋某虽然没有得逞，但却仍念念不忘占有温姬。他携着厚礼去那家妓院见老鸨许氏，点名求见温姬。老鸨回答说：“这里原是有有一个叫温姬的姑娘，可是她死了很久了！”宋氏愕然回来，把这情况告诉了公子，公子这时才明白温姬原来是鬼。

到了晚上，当温姬来跟他相会时，他把宋氏说的话告诉了她。温姬坦然地说：“的确是如此！君想得到美女子，一如我想得到美丈夫。我们各遂所愿就是了，又何必去论什么人鬼呢？”公子听后，觉得她说的也没错。

公子考试结束后回家，温姬一路跟随着他。别人都看不见她，仿佛她的躯体是透明的，只有公子能看得见。到家后，公子把她安置在府外的房子中，跟她一起生活，难得回去看父母亲。他父母见他长期在外面独居，觉得很奇怪！直到温姬回娘家探亲后，他才含含糊糊地把此事告诉了母亲。他母亲听后大吃一惊，要儿子跟她断绝来往，可公子不答应。双亲担惊受怕的，想尽了各种办法，想把跟他儿子生活在一起的鬼女

子赶走,可是都没有结果。

有一天,温姬看到书桌上放着一张公子手写的帖子,那帖子的内容是关照仆人办事要注意的事项。她细细地读了一遍,竟发现里面有很多错别字:“椒”字误为“菽”,“姜”字误为“江”,“可恨”误为“可浪”。这使她吃惊不已,于是她在公子写的“喻仆帖”后面添写道:“何事‘可浪’?‘花菽生江’。有婿如此,不如为娼!”

见到公子后,她失望地说:“我原以为公子出身世家,所以蒙羞自荐,没想到你竟是虚有其表!我以貌取人,真要被天下人笑话啊!”话音一落,人已渺无踪影!

公子虽然愧恨,却仍不知道自己写的帖子究竟错在哪里?他还把帖出示给仆人看。此事后来张扬出去,人们都把它传为笑谈!

〔点评〕 嘉平公子漂亮而有风度,出身高贵,却得不到一个风尘少女的爱,其原因在他胸无点墨,徒有其表。蒲松龄笔下的女子,在选择自己的爱人时,几乎都有这样一个特点:重人品,重才情。这体现了作者自己对男女情爱的审美观念,其实,这也是中国知识分子传统的人品价值观。

出身高门的纨绔子弟,依靠父祖余荫,锦衣玉食,受人羡慕,而实际上别字满纸,不学无术,又岂独蒲松龄时代为然哉!

此嘉平公子,虽是白字先生,却并未弄虚作假,他倒是老老实实承认自己不懂诗。妙就妙在他写的那张帖子,并非什么精心刻意的大文章,而是一张便条。可就是这张便条,暴露了他的“金玉其外,败絮其中”。

他的姐夫宋某 ,从本质上说 就恶劣得多了。他看到美女就想占有 ,也不管她是自己内弟的情人。他以为只要是妓女 ,就不必尊重 ,或凭势力 ,或花银子 ,便可以随便强占。

至于那些已经在仕途上占据要津、鱼肉百姓 ,为恶乡里的“世家子弟” ,就更不知凡几。这是蒲松龄的生花妙笔 ,为封建社会、门阀社会画的一幅小小的“世家子弟人物图”。

二十、白秋练

直隶地方有一个姓慕，小字叫蟾宫的儒生，是商人慕小寰的儿子。他聪明温顺，十分喜爱读书。在他 16 岁的时候，父亲见儿子整天钻在书堆里太迂，就叫他抛开书本经商，跟他一起去湖北。

他们坐船而行，一路上空闲的时间很多，蟾宫就自顾自埋头捧着书本吟诵。

到了武昌，他们住进旅店，父亲整天忙着采购货物。每当父亲出门，他就手执书卷，高声吟诵起诗篇来，音节铿锵动听。

偶然间抬头，忽见窗外隐隐露出一个模糊的人影在窃听，他并不在意，只顾自己诵读，沉浸在那诗情的世界里。

一天晚上，父亲出门赴宴，很晚都没回来。夜已深，周围寂然无声，他一个人捧着书本，朗朗有声地吟诵得更加入神了！偶一抬头，又看见窗外有一个人影在徘徊，那黑影在月光映照下，显得更加突兀清楚。他感到奇怪，马上出去察看，只见月光下站着一个楚楚动人的十五六岁的美貌女子。她看见他，急忙避去，倏地消失在黑暗里。

过了两三天，蟾宫的父亲把货物装上船，父子俩返途北上。一天夜幕降临时，船泊在湖边，父亲有事离船上岸。蟾宫独自坐在船舱里看书。

这时，有一个老妇人突然走了进来，对他说：“郎君害杀了我女儿！”他闻言吃惊地问是怎么回事，老妇人说：“我姓

白有一个女儿叫秋练，颇能读解文字。前不久你在武昌，我女儿偶尔听到你朗诵诗歌，那声音至今萦绕不忘。你离开后，她忧伤得吃不睡，如今命在旦夕！我找你，是想让你跟我女儿结婚，你万不可拒绝！”蟾宫说他虽很欣赏她女儿，只是忧虑父亲不同意，因此把担忧告诉了老妇人。然而她不很相信，一定要他写下盟约，蟾宫不肯。老妇人怒恼地说：“人间的婚姻，只听说有一意求聘而得不到的，而今，我这当母亲的亲自上门作媒，却反而不被接受，真是奇耻大辱啊！听着，你们的船别想北行了！”老妇人铿锵有声地说完这番话后，羞恨而去。

不一会儿，父亲回来了。蟾宫字斟句酌地把刚才的事情告诉父亲，希望父亲能接受他的请求。然而父亲听了一笑置之，他觉得两地相隔遥远，而且他也看不起一个怀春而无法自制情感的女子。

航船停泊的地方，水深没桨。一夜之间，湖里的沙碛忽然大量涌起，船被搁浅而无法航行。

每年岁末都有客船因故滞留在这里，直到第二年春天桃花春水涨时才能起航。因为别的货船也到不了这里，自己船上的货物已是原来价值的许多倍，所以蟾宫的父亲并不发愁。只是想到明年南来购货时，需另置一笔货款，于是，他自己先从陆路回家筹办货银，把儿子留下来看守货船。

蟾宫心里暗喜，他此刻后悔当时怎么没留下老妇人的住址。正当他思念起对他钟情的女子，愣愣地看着太阳西沉时，一位老妇人和一个被婢女搀扶着的女子，来到了船上。老妇人帮身子虚弱的女儿脱去外套，扶她躺在床上，然后回过头来，瞪着蟾宫，厉声说道：“人病成这副样子，别再高枕无忧做

没事人了！”说完，就离开了。

蟾宫听了老妇人话，不由吃了一惊，他手里拿着灯，走近床边，俯身注视着仰躺着的秋练，只见她病态中含着娇羞，眼睛里秋波流动。他问了她的状况，可她只是嫣然微笑，像不知说什么才好似的。他盯视着她，定要她说一句话。秋练这才愀然说道：“‘为郎憔悴却羞郎’，可以表达我今日的心情。”蟾宫懂得诗的含义，他的心狂喜地跳动着，刚想俯身靠近，可是怜惜她身子的荏弱，又缩了回来。于是他一面俯身亲吻她，一面将手探进她的怀里爱抚着。她不觉欢愉颤动起来，戏谑地说：“你只要为我把王建《罗衣叶叶》那首诗吟三遍，我的病就会好了！”他听从了她，刚吟了两遍，她已披衣坐了起来，说：“我的病完全好了！”再诵第三遍时，她娇颤地跟他同声相和，蟾宫的精神也更加亢奋。两人含情脉脉，一起吹灭了蜡烛，在黑夜的船上共寝了。

第二天曙光尚未亮，秋练已从床上起来，说：“老母亲快要来了！”隔一会儿，老妇人果真来到了船上，见女儿化了妆的脸上露着欢笑，心里感到欣慰！她想把女儿带回去，可秋练低头不语。老妇人只得独自回去，临走时说道：“你既乐意跟他戏闹，可得自认啊！”

老妇人离开后，蟾宫才仔细问起秋练的住处，她回答说：“我跟你不过萍水相逢，能不能结婚还不肯定，你就是知道我的住处又有什么用呢？”然两人彼此相爱，誓言都说得很坚决。

有一天，秋练半夜就从床上起来，一个人坐在灯下，对着一本打开的书凄然下泪。蟾宫急忙起身询问她，秋练说：“你父亲就快回来了！我们俩的事，我刚才以书里的词句占卜，得

到的是李益的《江南曲》,词意好像不吉利!”蟾宫宽解说:“首句‘嫁得瞿塘贾’,已是大吉,怎说不吉呢!”秋练听他一说,心里稍微宽松下来。她起身道别说:“我得暂时跟你分手了,否则,天亮给人看见会让别人指指点点的!”蟾宫很伤心,拉着秋练的手臂哽咽道:“我们的婚事如果父亲能同意,怎么来告诉你呢?”她说:“我会经常让人来打探情况,能不能顺利,我不会不知道。”蟾宫想送她下船,可她不让送,独自愀然离去。

不多久,蟾宫的父亲果然回到船上。儿子渐渐向父亲吐露了这件事。父亲怀疑他招引妓女,气得大骂!他甚至怕船上的财物被偷窃,细细地察看了一遍,发现没丢失什么,这才罢休。

一天晚上,蟾宫的父亲离开后,秋练忽然悄悄地上船,两人重新相见,真是既高兴又伤感,一时不知怎么才好!秋练说:“任何事情的成败都有定数,我们暂且只能图眼前了,暂且留你两个月,我们再商量个办法!”临别时,两人说定以吟诵声作为相会的信号。

就这样,每当父亲离开时,蟾宫就兴奋地高声吟诵起来,秋练一听到信号,就悄悄地上船跟他幽会。

看看四月即将过去,可船仍无法航行,如果再这样等下去,货物错过了销售的时机就会造成很大的损失。运货船上的商人们束手无策,一起凑了钱去庙里祭拜湖神。不久,过了端阳后,下起了暴雨,湖水上涨,搁浅了几个月的货船总算能够启行了。

蟾宫跟着父亲回家后,一直苦苦思念着秋练,不久就生了一场大病。他父亲很着急,请了巫师和医生一起来帮他除病,

可都毫无效果。蟾宫私下里对母亲说：“我的病不是药能治好的，惟有秋练来！”父亲知道这真正的原因后，开始很生气，可眼看着儿子的病一直好不起来，而且越来越厉害，也害怕起来！看来没有别的办法，只有答允儿子的心愿！

于是借了车，载着儿子一路送他去湖北，泊舟在原来的地方。为了找到儿子相思的女子，父亲走访了附近的村民，可都说不知姓白的老妇人和她的女儿。

就在他们苦苦寻找的时候，摇来了一只船。一位老妇人掌舵，停在岸边，她自报自己就是他们要找的人。蟾宫的父亲登上她的船，窥见她的女儿秋练后，心里也暗暗喜欢，可问起她们的家世情况，才知道她们原来只是四处漂流的水上人家而已。他实话告知儿子相思成病，希望秋练去看他儿子，能使儿子的病好起来。可老妇人以两人未有婚约为由，表示不能同意！秋练在船舱里探头细细窥听，听到他们说的话，眼角里含满了泪水。老妇人看到女儿这么伤心，再加上蟾宫父亲的苦苦请求，只得同意了。

晚上，父亲离船后，秋练果然来了。她走近床边呜咽着说：“我当年的情形，现在轮到你了！这种滋味，也不能不让你尝尝，可你病得这样虚弱，就是着急也无济于事啊！我为你念一首诗，你的病马上就会好！”蟾宫见到日夜思念的秋练，高兴极了！听她重又吟诵起当初他曾读给她听的那首王建的诗，蟾宫说：“这是你的心事，一诗怎能医两人的病？不过也奇怪，一听到你的声音，我顿时觉得精神爽快了许多！你再为我吟‘杨柳千条尽向西’好吗？”秋练马上吟起了这首诗。蟾宫赞叹说：“好快活啊！你过去诵词时，有首《采莲子》，有一

句：“菡萏香莲十顷陂”，我还没忘记，烦你用悠长的声音，再为我朗诵一遍吧！”秋练又吟诵起来，刚一诵完，蟾宫就从床上跃起，说：“我哪里有病啊！”两人亲热地拥抱着在一起，蟾宫觉得自己的病顿时全消！

过了一会儿，蟾宫问：“不知道我父亲见了你母亲后，说了些什么？我们的婚事会顺利吗？”秋练已察觉他父亲的态度，直率地告诉他“不行”！

秋练离开后，父亲回来见蟾宫已经起床，高兴极了，至于对他们的婚事，则表示不能同意，并劝慰他说：“姑娘很不错，但她从小生活在船上，把着舵唱船歌，即使不说她出身微贱，至少也很难贞洁吧！”蟾宫听了郁闷无言。

父亲离开后，秋练又上了船。蟾宫把父亲的话告诉了她。秋练说：“凡商人都志在图利！我会预测货价的涨落，刚才看了一下船上的货物，发现没一样能赚钱的，你代我告诉你父亲：囤某货，利三分，囤某货，利十分。回去后，我的话应验了，你父亲就会同意我进门做媳妇！等你下次来时，你 18，我 17，我们欢好有日，你还愁什么呢？”

蟾宫把秋练能预测货价涨落的事告诉父亲，可父亲听了很不以为然，直到后来才决定，姑且用剩下资金的一半试试。回去后竟出现了他父亲意想不到的情况：父亲自己置办的货大亏，幸而稍微听从了秋练的话，那部分货赢了厚利，两相冲平，总算没造成损失。由此，他父亲才服了秋练的神算！蟾宫为了使父亲动心，竭力夸说秋练有本事能发家致富。他父亲于是兴冲冲地携带了巨款，跟儿子一起南下。

到了湖边，一连几日没看见老妇人。又过了几天，才看见

她泊舟在柳树下。于是，蟾宫的父亲主动上去跟她商谈彼此子女的婚事。老妇人起先还故作姿态，不肯同意，弄得对方很尴尬，不过稍过一会儿，已答应选择一个吉日把女儿送来。蟾宫的父亲另租了一条华美的大船，让一对恋人成了亲。

婚后几天，秋练关照公公往南方去贩运会有利可图，并将该囤积的货名一一列了清单给他。蟾宫的父亲离开后，老妇人邀请女婿去她们的船，大家一起在水上生活了一些日子。

蟾宫的父亲三月里从南方返回。他带回来的货物运到湖北，价格一下子翻了五倍。准备北上回去时，秋练特意要求载些洞庭湖水回去。到婆家后，她每次用餐都要加少许带回来的湖水，就像加醋酱等调料一样。从此，公公南下去做生意，总特地给她捎几缸湖水带回来。

过了三四年，秋练生下了一个儿子。一天，她独自潸然泪下，问她情由，回答说是思念母亲，想回去探望。于是，蟾宫的父亲偕同他们夫妇俩一起去湖北。

他们来到湖边，却不见老妇人的踪影。秋练在船上痛苦地拍打着船舷，大声呼唤母亲，一副失魂落魄的神情！她让蟾宫沿湖去打听下落。

就在那时，有一个钓鱼的人钓到一条白鳍豚。蟾宫走近一看，这条鱼大得出奇，身体形状像女人，乳房和阴部全有。他很吃惊，回去后告诉了秋练。她听了惊骇得脸都发白了，说她一向有放生的善愿，嘱咐他快去用钱将这条鱼赎来放回水里。蟾宫马上前去跟钓鱼人商量，可这个人见他求鱼心切，竟漫天索价，他返了回来。秋练对他说：“我在你家，为你们赚了不下巨万的财产，这么一点花费你就吝啬了！如果你不答

应，我就投湖而死！”蟾宫害怕她出意外，不敢告诉父亲，就偷拿了银钱，把那条白鳍豚买回，放生到湖里。

他回来后，发现秋练不见了！他急得四处寻找，可都不见人影，一直到凌晨她自己回来了。

蟾宫问她去哪里去了，她回答说：“我刚才在母亲那里。”又问：“你母亲在什么地方？”

她犹豫了一下，终于说：“事到如今不得不实话告诉你，你刚才赎回的白鳍豚，就是我的母亲啊！以前住在洞庭湖，洞庭龙王命母亲掌管行旅。近来宫中准备选嫔妃，我被喜欢奉承龙王的左右所称道，于是龙王命我母亲，立刻送我进宫。找不到我，就扣押了母亲。我母亲禀奏了我的实情，恳请免选，龙王大为恼怒，就把她放逐到南部的水滨，她饥饿将死，所以罹此大难。今天虽得救，可对她的处罚并未解除。你如果真心爱我，代我去向真君祈祷，就可免去对母亲的处罚。如果你视我们为异类而见弃，那我就只能把儿子扔给你，径自离去！我去龙宫，所得到的享受未必不比你家强百倍！”

蟾宫听后极为吃惊，不过他只担心见不到真君。秋练说：“明天下午真君一定会到来！你看见一个跛脚道士走来，就马上前去拜见，哪怕进入水里也紧紧跟从他！真君喜欢文人，一定会同情你，答应你的请求！”说着，拿出一块像鱼腹颜色的纱绫，说：“如果他问你求什么，就把它拿出来，求他在上面写一个‘免’字。”

到了第二天下午，蟾宫遵嘱等候着真君的到来。果然，他看见一个跛脚道士拄着拐杖，趑趄着走来，马上前去下跪拜见。道士避开他，急着赶自己的路，蟾宫尾随其后，紧追不舍。

到了湖边，道士将拐杖投进水里，一跃而登，骑在漂流的拐杖上。蟾宫也跟着跃向水里，可他登上的不是拐杖，竟是一条船。他紧跟着道士，再三求拜。道士终于回过头来问他：“你想求什么？”蟾宫拿出纱绫求写一字。道士接来展开一看，说：“这是白鳍豚的翅啊，你怎会得到？”蟾宫不敢隐瞒，一一告知了经过始末。道士笑着说：“这个小白鳍很风雅多情，老龙怎可荒淫不经，打她的主意！”说着，拿出笔在纱绫上写了一个像符形般的“免”字，把它交给蟾宫，然后一起返回岸边。

等蟾宫上岸回头一看，那跛脚道士已站在拐杖上漂流而去，顷刻就渺无踪影。

蟾宫回到自己的船上，秋练欣喜万分！她特地嘱咐他别将这事泄漏给父母亲知道。

他们回家后又过了三年，蟾宫的父亲南下去了好几个月都没回来。秋练每餐必需食用的湖水没有了，一直等了很长时间，仍未见湖水带回。秋练终于病了下来，日夜喘息不止。她嘱咐丈夫说：“如果我死了，不要埋葬！等到卯、午、酉这三个时辰，请你吟颂杜甫《梦李白》诗，我死当不朽！湖水带回来后，把它倒在盆里，闭门脱下我的衣裙，然后把我浸在湖水里，我就能复活！”她一连喘息了好几天，终于奄然死去。

半个月后，蟾宫的父亲带着湖水回来了。蟾宫急忙接过湖水，按照秋练生前所说的方法，把她的遗体浸在湖水里，一个小时候，她真的渐渐苏醒过来！

从那以后，秋练一直想着南归的事。后来，蟾宫的父亲年老去世，蟾宫就遵从妻子的意愿，携家迁往湖北生活。

〔点评〕在白秋练这一形象中,我们看到了蒲松龄创作中集魔幻、浪漫和写实于一体的多元结合的手法。她是一条小白鳍豚,故而有对故土洞庭湖水的特殊需要;她又是一个真诚、痴情、爱诗的女性,才会有对蟾宫的一见倾心。她相思濒死仍执着于爱的追求,连龙宫王妃的富贵对她也毫无吸引力;她又极通达世故,精于商业经营,尽管生财不是她的本意,而只是为了扫除爱的障碍。

在追求爱情中遇到的障碍,是对爱的一种考验和提升。故事中,蟾宫父亲的阻力,反而使这对恋人的感情发展,有了推动的力量。

她的母亲也是一个令人注目的形象,她尊重女儿的意愿,视女儿的幸福为自己的幸福,所以她不拘人间的礼法。为了女儿,她可以违背龙王的意志,自己忍受苦难。

这母女二人,真说得上是“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了。

《聊斋志异》故事中,当生活面临困境,理想的实现受到阻碍时,女子往往比男人更具有积极主动的抗争勇气和应付能力。男人多求助于他者——神、清官和大侠,而女子却多靠自己的智慧与能力。这大概也是《聊斋志异》中书生气十足的男主人公们,往往是一种陪衬,而女主人公却显得光彩夺目的原因吧。

二十一、陈云栖

真毓生，楚地夷陵人。他是举人的儿子，长得相貌堂堂且有才华，能写一手好文章。才20岁，在地方上已颇有名声。

可奇怪的是在他小时候，一个看相人预言说：“这孩子长大后，一定会娶女道士为妻。”他父母听后，把它当作戏言一笑了之。没想到孩子长大后，父母给他提起婚娶之事时，总是因对方门第条件太高，或者太低，使父母感到无所适从。

毓生母亲臧夫人，祖籍在黄冈。有一次，他因事去母亲老家探望外祖母。在那里，他听人传说：“黄州有‘四云’，那年纪最轻的，美色无与伦比。”

原来当地有一个吕祖庵，庵中的女道士个个都长得漂亮。人们的传说即由此而来。这道庵，离真毓生外祖母的村庄仅十余里路。毓生年少气盛，听到这传说，心中顿时升起一股强烈的好奇心。于是，他瞒着外祖母，一个人偷偷去了庵里。

他叩开庵门后，只见四个女道士出来迎接。

他留意注视她们，见她们神情谦和，个个容貌美丽，仪态姣好。其中一个最年轻的，长得尤为出众，他惊叹天底下怎会有如此美貌的女子。他暗暗凝注着她，发呆的目光像做梦一般。那女道士感觉到他的注视，用手支着脸颊，侧脸避开去，眼睛故意望着别的地方。这情景只有他们两人心中感觉到。而别的女道士，则忙着烧水斟茶，招待客人。他乘此机会，询问了她的名字。

“姓陈，名云栖。”年轻女道士回答。

“这真奇啊！”他戏谑地说，“我刚好姓潘。”

云栖听他这么说，脸颊一下子红了起来，低头不语，匆匆地起身走了。

她明白他把“陈”、“潘”两姓故意连在一起的含义。这是人们耳熟能详的戏剧《玉簪记》中的爱情故事。原来在宋代，女贞观有一个名叫陈妙常的女道士，容貌出众，能诗善琴。书生潘必正热烈追求她，两人互赠玉簪和鸳鸯定情，最后冲破礼教和道规的束缚，终于结成眷属。这暗示，说得云栖又羞又恼，所以避客离去了。

另三个女道士，接待真毓生一起饮茶、说话。女道士们一一介绍了自己的名字：一个叫白云深，年纪三十岁上下；一个叫盛云眠，二十来岁；

再一个叫梁云栋，约莫二十四五岁，却自称自己是师弟。

他们坐着聊了一会儿，真毓生心中盼着再一见陈云栖。可等了好一会儿，还不见她回来，不由惆怅起来。

他忍不住问道：“云栖她怎么了？”

“她准怕见生人呢。”云深回答说。

他知道没指望再见到她，便起身准备告辞。云深不让他走，婉言挽留，可他执意告辞。

云深见留他不住，特意跟他说：

“如想见云栖，改日再来吧。”

真毓生回去后，心里一直思恋着云栖，她那一闪而逝的面庞，像云中的月亮在脑际忽隐忽现。他转辗反侧，彻夜难眠。

他想再见到她，第二天又去访问了吕祖庵。众女道士都

在 独独少了陈云栖。他怅然若失 , 但又不便马上就问。

女道士们备了素斋留他用餐 , 可他哪有心思吃东西。尽管推辞 , 她们仍把他强留了下来。白云深不由分说地把筷子放在他面前 , 掰开斋饼招待他。

他勉强吃着 , 过一会儿 , 忍不住问道 : “云栖在哪里 ?”

“她自会来的。”女道士们知道他的心思 , 只是哄他说。

可等啊等的 , 太阳都快西下了 , 还不见云栖前来。真毓生绝望了 , 他向她们告辞 , 说要回去了。

可她们不让他离开 , 白云深一把捉住他的手腕 , 说道 :

“暂且留着 , 待会儿我亲自把她捉来见你。”

他勉强又留了下来。不一会儿 , 天黑了 , 桌上亮起了灯 , 白云深特意备酒款待客人。云眠无意饮酒 , 先离开了。只剩下云深和云栋两个女道士陪着他。

酒饮数杯 , 真毓生觉得头晕晕的 , 再加上没见到云栖 , 心中甚感失落。他自觉有了醉意 , 告诉她们不能再喝了。白云深不肯罢休 , 继续劝酒说 : “再饮三杯 , 云栖就来了 !”他听了此话 , 眼睛一亮 , 果然又喝了起来。云栋也附和着云深 , 用同样的话不断劝他饮酒。就这样 , 他一连又喝了好几杯。他身不由己地摇晃起来 , 把杯子倒覆在桌上 , 说他真要告辞了。

云深对梁云栋使了一个眼色 , 说道 : “无奈我们面子薄 , 不够格陪酒。你快快去把云栖找来 , 就说潘公子苦候妙常已多时了 !”云栋应声前去 , 过一会儿回来说 : “云栖说想来。”

真毓生空等一场 , 不胜扫兴 , 便想回去了。可此刻 , 夜已深沉 , 黑咕隆咚的一个人如何行路。他不想再喝酒 , 佯装醉得不行 , 仰倒在地上 , 闭眼睡了起来。

云深和云栋见他昏昏睡去 ,不由欲火中烧 ,感觉放纵的机会来了。她们脱光了他的衣服 ,让他整个裸露。然后 ,趁他醉意蒙眬之际 ,交替着跟他做爱。他如坠梦境 ,失去抵抗能力。整夜受着她们的骚扰 ,真是怨不堪言。

天渐渐亮了 ,他清醒过来。回想起昨夜的一场恶梦 ,赶紧跟那两个女道士不辞而别 ,离开了吕祖庵。

一连几天里 ,他不敢再去庵里。可对云栖的思恋却难以割舍 ,故仍常去庵堂附近徘徊 ,侦察她的形迹。

一天傍晚 ,他发现白云深出了庵门 ,跟着一个年轻男子走了。他一见大喜 ,马上趁隙走近庵门。他知道庵中剩下三个女道士。梁云栋虽放浪 ,可他不怎么怕她。于是走上前去 ,叩响了庵门。出来开门的是云眠。一问 ,知道梁云栋也不在庵里。他向云眠打听云栖在哪里。云眠意味深长地望了他一眼 ,一声不响地领着他 ,朝庵的深处走去。

进了一个院里 ,云栋呼叫道 :“云栖 ,有客人来看你 !”

话音刚落 ,只见一扇开着的门“砰”地关上了。云眠回过头 ,笑着对真毓生说 :“又让你吃闭门羹了 !”

他直愣愣地站着望那扇关闭的门 ,云眠感觉他有话要对云栖说 ,会意地偏离了。

他急步走近屋子 ,贴着窗口。隔一会儿 ,隐隐听得云栖隔着窗跟他说 :

“那两个师姐妹都拿我作诱饵 ,钓你上钩 !你再频频来这里 ,性命可危险了。我虽不会终守清规 ,可也不能不顾廉耻。我自守贞操 ,只为有一天能侍奉像潘郎那样的男人。”

真毓生听了很感动 ,对她倾诉起自己的爱情 ,并信誓旦旦

地跟她相约一起等待时机 ,哪怕一直等到白了头发。

云栖隔窗回答说 :

“我师傅把我扶养长大 ,也非容易的事。如果你真爱我 ,那就准备 20 两银子替我赎身。我等你三年。要是只想跟我幽会 ,图一时之欢 ,那我是不会答应的。”

真毓生听她叙说了这番真情入理的话 ,对她既爱又敬 ,他当即表示 ,自己一定按她的话去做。

他还想说什么 ,偏巧云眠回来了。他依依难舍 ,只得跟着云眠走出院子 ,离庵而去。

回到祖母家后 ,他如何安顿得下心来 ,心中苦恋着云栖 ,片刻不能平静。他想再去吕祖庵 ,跟云栖一诉衷肠 ,哪怕因此遭另两个女道士的骚扰。可正当这时 ,家里派人来报告说父亲病危。他得到消息 ,星夜赶回家里。没隔多久 ,父亲不治去世了。

母亲对他的管束一向很严厉 ,他不敢向母亲透露自己的心事 ,更不敢提及那 20 两银子的赎金一事。他只能暗暗缩减自己的开销花费 ,把钱积蓄起来。碰上有人上门提亲 ,他总以服孝为由 ,一概谢绝。

母亲见儿子一再谢绝婚事 ,甚觉奇怪 ,不由对他施加压力。真毓生无法拖延下去 ,可又不能把实情说出 ,只得婉转地编了一个故事。他对母亲说 :“过去在黄冈时 ,外祖母曾把一个陈姑娘介绍给我 ,我们彼此都很中意。自从父亲去世后 ,跟她音讯中断。我很久没去那里 ,很想跟她见一次面。如这事发生变卦 ,我再从母命婚娶也不迟。”母亲信以为真 ,答应了他。

于是 ,他带了多日来暗暗积蓄下来的钱 ,动身去了黄冈。

他没去外祖母家，兴冲冲地径直奔赴吕祖庵。

他推开虚掩的庵门，只见庭院一片荒凉，殿中香火断绝，那景象已跟过去大不相同。他心中大为惊异，不由往深处走去。在一处断垣下，只见一个老尼姑在灶前烧火做饭。他困惑不解地询问了老尼姑。

她抬起头，打量了他一下，回答说：

“前年老道士死了，‘四云’也离了庵，各奔东西。”

他焦灼地问：“她们都去了哪里？”

“云深和云栋，跟着浪子恶少去了。”她想了一下，回答说，“听说云栖移住在黄冈城的北面，而云眠，则不知去向。”

他一听情景变化如此，心中不由一阵悲凉。

离开吕祖庵后，他马上雇车赶到黄冈城北，四下打听云栖的踪迹，可怎么也寻访不到她的下落。最后，只得怅恨而归。

回到家里，他仍不放弃继续寻找云栖的希望，就谎对母亲说：“舅舅对我说，陈姑娘的父亲这些日子一直在岳州，等他回来后，一定写信告诉我们。”母亲听儿子这么说，也就不再催促他的婚事了。

半年后，臧夫人去黄冈探望母亲，就问起儿子跟陈家姑娘的事。哪知外祖母对此一无所知。臧夫人这才明白自己受了骗，她心中恼怒儿子不跟自己说实话。外祖母则另有猜想，说不定是外甥跟舅舅暗中商量此事，所以没告诉她们。幸亏那时舅舅出远门没回来，所以这事也无从核实了。

那一天，臧夫人为还愿去莲花峰烧香，晚上投宿在山脚下的寺院里。她刚躺下，一个管客房的僧人叩响了她的门。他领着一个年轻女道士前来同一屋子寄宿。

那女道士介绍了自己的姓名,说叫“陈云栖”。她听说夫人来自夷陵,因而对她倍感亲切。她坐在夫人身边,跟她聊起天来,说着说着,情不自禁地讲起了自己的遭遇。她叙述时声音诚挚而悲戚,令夫人听了很感动。

最后,她对夫人说:“我有一个表兄姓潘,是个读书人。他跟夫人同住夷陵。烦劳夫人帮小辈我带个口信,就说我暂时寄宿在栖鹤观,师傅的叔叔王道成收留了我。我在那里困苦不堪,度日如年。望他早日来见我,否则错过时日,能否见上面,就不得而知了。”

夫人问那表兄叫什么名字,她却说不上来,只说道:“他既在书院读书,那里的读书人想必不会不知道他。”

第二天天色还不亮,她已早早起来,跟臧夫人告辞了。临行前,还把昨晚托付的事特地嘱咐了一遍。

臧夫人回到家里,跟儿子讲起了那个女道士的事情。真毓生意外地听到这一消息,心中的惊喜自不待说。他知道,这事再也不能瞒着母亲了。

他跪在母亲膝下,坦诚相告:

“实话告诉母亲,那女道士所说的书生,不是他人,而是儿啊!”

臧夫人恍然大悟了这一切,勃然大怒说:

“不肖儿啊,你竟瞒着家人去寺观淫乱,跟道士私定婚约,你还有什么脸面见亲朋啊!”

真毓生低垂着头,听由母亲训斥,不敢出声。

不久,真毓生正巧去府城参加考试,有机会单独外出行动。他雇了一条船,暗底去寻访栖鹤观的王道成。到那里,听

说云栖半个月前出游一直没回来。他恍恍惚惚地回到家里，压抑苦闷得病倒下来。

正在这时，传来了外祖母去世的噩耗。臧夫人立即赶去奔丧。葬礼结束后，她在归途中迷了路，不知不觉地来到了京氏家。经询问，才知道女主人竟是同姓亲戚，论排行算起来还是本家妹妹呢。

两位夫人意外相逢，不由喜出望外。女主人热情邀请臧夫人进府第作客。臧夫人走进厅堂，见有一个姑娘已在堂上。她十八九岁年纪，容貌姣美，姿态轻盈而曼妙。臧夫人从未见过如此美好的女子，不由怦然心动。她一直在为儿子物色合适的妻子，好使他摆脱那个女道士。

她心中怀着这样的期待，仔细询问起姑娘的生平。

妹妹介绍说：“她是王家的女儿，京家的甥女，她父母亲都死去了，目前暂时寄宿在我们家。”

臧夫人为确定那姑娘是否如她想像的那样没有结婚，故意随口问道：“她的夫婿是谁啊？”

“她尚未出嫁呢。”妹妹回答说。

臧夫人握着姑娘的手跟她亲切交谈，见她声音娇婉，情态可掬，而且对长辈甚懂礼貌，心中更是喜欢了。

臧夫人特意在京家留宿，到了晚上，她就悄悄地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妹妹，征求她的意见。妹妹听了很赞同，说道：“太好了。不过，这姑娘自视颇高，否则婚事也不会耽搁到现在了。咱们再探探她的想法吧。”

臧夫人邀请王姑娘跟自己同睡一个床上，两人有说有笑，很是亲密。姑娘提出认她做母亲，臧夫人高兴极了。她请姑

娘跟她一起回荆州，姑娘也愿意。

第二天，王姑娘跟着臧夫人一起坐船，来到她的府上。她们到家后，真毓生仍病卧在床上。臧夫人探望儿子前，故意先让婢女向儿子透风说：“告诉你，老夫人这次回来为公子带来一个美人啊！”

真毓生开始不信，等他伏在窗前一窥看，果真见到家里来了一个美女子，她的容貌看上去比云栖还艳丽。这一下，他吃惊了！他不能否认自己喜欢她，可想起云栖，他又迷茫起来。不过他思忖：自己跟云栖发誓彼此等候三年，现在期限已过去，云栖出游一去不返，至今不知下落，说不定她早已跟了他人了呢。想到失去云栖，却意外得到眼前的丽人，他心中也感到一丝欣慰。他原本得的是心病，现在病根解除，病也随之好了起来。

那一天，臧夫人安排王姑娘跟儿子见面。儿子离开后，她意味深长地对姑娘说：

“你可想过我带你一起回家的用意？”

姑娘微笑着说：“我心中明白。可我随你来这儿的初衷，只怕母亲不知道啊！我年轻时，有约嫁给夷陵的潘公子，无奈多年过去了，彼此音讯断绝。我思忖着，他莫非已娶了别人家的女子？如真那样，我则是你的儿媳妇；如并不如此，我只能做你的女儿，以女儿的孝敬来报答你老人家。”

“你既有婚约，我不能勉强你。”臧夫人无可奈何，忽然，她想起多年前一次奇遇，回忆说：“这真巧啊！早年我在莲花峰下斋宿，有一个女道士托我打听潘公子，今天，你又提起潘公子？但你知道吗，夷陵的世族中根本就没潘姓人家啊！”

姑娘一听 ,不由恍然大悟 ,说道 :

“那莲花峰下斋宿的 ,原来是母亲啊 ? 你不知 ,那个向你打听潘公子的女子 ,就是我呀 !”

臧夫人也明白过来 ,笑着说 :

“既是这样 ,那潘公子就在这里。”

“在哪儿 ?”姑娘惊异地问。

臧夫人命婢女领着姑娘自己去找真毓生。真毓生吃惊地问姑娘 :“你就是陈云栖 ?”

“你怎么知道 ?”姑娘大为惊奇。

他说那次在吕祖庵跟云栖戏说自己是潘公子 ,原是以隐喻求爱 ,其实自己并非真姓潘。姑娘这才恍然明白 ,想到眼前的他 ,原来就是自己一直思念、等待的人 ,她害羞得说不出话来 ,赶紧回到了臧夫人那儿。她把这一切都告诉了夫人。

可臧夫人又迷惑起来 ,问她既叫陈云栖 ,何以又姓王。

姑娘回答说 :

“我原本姓王 ,因为师傅喜欢我 ,把我当作女儿一般 ,所以从了师傅的姓。”

臧夫人终于弄明白了 ,想到前前后后发生的离奇故事一下子都串联起来 ,真是又惊又喜。

过不久 ,臧夫人选择了一个吉祥的日子 ,高高兴兴地为他俩举办了婚礼。

洞房花烛之夜 ,新婚夫妇面面相觑 ,恍若梦境 ,叙述着各自的坎坷经历。云栖说 ,她师傅去世后 ,她跟云眠一起投奔栖鹤观王道成门下。那里居处偏狭 ,云眠不能久呆 ,后来去了汉口。而自己又娇弱天真 ,因思恋郎君终日神思恍惚 ,既不能适

应那里的困苦和劳作，又羞于出去做道士的事，故而王道成对她很不好。恰巧舅舅京氏来黄冈，她跟他诉说了自己的苦处，舅舅很同情她。于是，她脱下道服，随他而去，寄宿在京府。舅舅想为她物色富人家的夫婿，所以把她当过道士的经历隐瞒了。可每每舅舅为她提起亲事，总被她一口回绝。舅舅和舅母不知她心中想些什么，对她渐渐厌烦起来。正在此时，臧夫人意外地出现了。她如释重负，跟随夫人来到了这里。

真毓生听云栖讲述了那一段经历，心中悲喜交集，庆幸有情人终成眷属。

婚后，云栖对婆婆孝敬恭顺，臧夫人对她甚为垂爱。可她终日喜欢弹琴下棋，不懂操持家务，夫人见了心中不免忧虑。

几个月后，臧夫人让夫妇俩去探望京舅。他们在那里住了几天后，乘船回来了。

这一天，他们泛舟江上，忽然看见离他们不远处，有一条船缓缓驶过，船上坐着一个女道士。云栖朝她定睛细看，想不到她竟是云眠。云眠独独跟云栖亲近，两人在江中不期邂逅，那高兴实在无法形容。云栖喜不自胜地招呼云眠上自己的船。两人握手叙说别后离情，感到一阵心酸。

云栖关切地问云眠道：“你打算去哪里？”

“我一直想念你，”云眠感慨地说，“不久前去栖霞观找你，听人说你随京舅而去了。我这就又想去黄冈找你，真没想到，竟在江中跟你遇上了！你气色真好，看上去像仙女似的，而我这漂泊之人，不知哪一天才有归宿啊！”

她说完，不由黯然叹息起来。云栖悄悄替她出了个主意，建议她脱去道服，跟自己姐妹相称，一起服侍臧夫人，然后慢

慢寻机挑择意中人。云眠正无去处，想了一下，觉得这也是个办法，就答应了。

到了府上，云栖先去见婆婆，把这事告诉了她，然后再领云眠见夫人。云眠在夫人面前举止得体，很有大家风度，跟夫人谈笑也练达世故。臧夫人死了丈夫，正孤苦零仃感觉寂寞，现在又有云眠陪伴，心里十分高兴，说真的，夫人还生怕她住不惯而离开呢。

那以后，云眠留了下来。她每日早起，主动帮着臧夫人操持家务，并不把自己当成客人。夫人见她勤快懂事，更喜欢她了。她心里暗想，如让儿子纳她为妾，以弥补云栖的不足，同时也能使这孤独女子安顿下来，岂不两全齐美。可这主意又难以说出口来，所以只把它藏在心里。

一天，臧夫人把一件重要事情遗忘了，心里正懊恨着急。她赶紧查问此事，没想云眠早就记在心里，把事情都办妥了。夫人对她深表感激，从此，对她更看重了。

有一天，臧妇人对云栖道出了自己的心事，说：

“你这画中美人不能料理家事，那可如何是好？如果新媳妇能像姐姐那样，我就不用担忧了！”

不料此话正中云栖的下怀。她原本思谋着这事，只怕婆婆不接受，现在见她自己开口，正好抓住这机会。

她爽爽朗朗地对夫人说：

“婆婆既这么喜欢云眠，媳妇不妒忌，我乐意效仿女英和娥皇，如何？”

据传说，女英和娥皇是尧的两个女儿，她们一起嫁给了舜。臧夫人听媳妇这么说，虽不出声，可会意地笑了。

云栖退了下去，然后将这事告诉丈夫，并说母亲已同意了此事。她在府上另辟出一间屋子，整理干净，让云眠居住。

然后，她私下对云眠说：

“想起过去我们在庵里睡一个枕头时，姐姐曾悄悄对我说：‘如果哪一天有一个可相亲相爱的男子，我俩就一起来侍奉他。’你一定记得这话吧？”

云眠点了点头，想起自己说过的这句话，她两眼闪出光芒，情不自禁地说道：

“我说的‘相亲相爱’，并非别的，以往每日辛劳，却没有一个人体会我的甘苦，而这些日子，只稍微帮了点忙，就让老夫人那么疼爱怜恤，这个中的冷暖，相差何等悬殊啊！只要夫人不下逐客令，能让我一直陪伴她，心已满意，我不奢望实现过去许过的愿啊！”

云栖把云眠的话说给婆婆听，臧夫人当然高兴。她让姐妹俩焚香对天发誓，一言既出，以后决不食言反悔。于是，她忙着张罗，让毓生跟云眠举行了夫妇的礼仪。

这是毓生跟云眠结为夫妻的第一个晚上。两人正准备同枕共寝时，云眠羞涩地对毓生说：

“我可是个二十三岁的老处女啊！”

他开始不信。等两人欢合后，落红沾茵，他这时才真的感到惊奇！云眠垂下眼，低声地对他说：

“我乐意跟你成婚，并不是守不住寂寞，而是一向藏身深闺，不习惯在人声喧闹的场面跟人应酬交往。如今跟你合卺，实在是为了在你家有一个名分，从此我可名正言顺地侍奉老夫人，像内管家一样帮助料理家务。我跟你的闺房秘密，请千

万别跟他人说啊！”

三天之后，云眠知情达理地把自己的被褥搬到了老夫人的屋里，跟她相伴，毓生来叫，只不肯去。云栖也是个性情中人，她知道后，早早地先抢占了她的床位，云眠不得已，只得跟毓生一起过夜。就这样，她们两三天一换，时间长了，也都习以为常。

臧夫人过去一向喜欢下棋，自从守寡后，家里事情全落在她一个人身上，就不怎么有空闲玩了。自从来了云眠，家里料理得井井有条，她整日闲适无事，就又开始跟云栖下起了棋。到晚上，屋里点上灯，老夫人一面品茶，一面听两个媳妇弹琴，往往到夜深才歇息。

臧夫人感慨地跟人说：“毓生父亲在的时候，我都没享受过那份快乐啊！”

云眠每次出纳钱款，都把账目一一记录在籍，遇事即向老夫人请示商量。臧夫人对她的谨严和条理甚为赞赏，可也引起了疑惑。

有一次，她忍不住问云栖道：

“你们常说自小沦为孤女，可书法琴棋又是谁教的呢？”

云栖笑了起来，把实情一五一十地告诉了老夫人。臧夫人终于恍然大悟，也忍俊不禁地笑了，说道：“我最初竭力反对儿子娶女道士，谁知现在竟娶了两个呢！”

臧夫人忽然想起儿子小时候一个看相人对他的预言，这才相信，定数不可逃啊！

真毓生连着几次参加科举考试，都落了榜。臧夫人对儿子说：“我家虽不丰裕，仅有薄田三百亩，多亏了云眠精心管

理,日子才过得越来越温饱。你留在我身边,携两个媳妇和我共享天伦之乐,我还真不想你去求什么功名富贵呢!”

毓生听从了母亲的话。

后来,云眠生了男女各一,云栖生了一女三男。母亲臧夫人一直活到80岁寿终。孙儿辈全都进了学校读书,云眠生下的长子,通过考试,也已中了举人。

[点评] 描写道观和尼庵的爱情故事极需谨慎,如掉入自然主义的描写,结果往往与本意背道而驰。以天上“四云”命名的女道士,虽都美丽,可人品气质大相迥异:美、善、俗、丑,一一都有。寺院本来不一定是清净地,这无足怪。可蒲松龄对这些情景,只作略笔描写,而他注重的是少女陈云栖。

这是一个美丽,对爱情慎重、忠贞的女子。由于为女道士需赎身还俗,她跟情人私订终身后,彼此不幸离散,可她一直没放弃寻找自己的爱人。同样,毓生也始终在寻访她,在经历了一连串戏剧性的故事后,两人终于结为伉俪。“有情人终成眷属”不是一句轻松话,为此,双方都付出了受到苦苦折磨和内心煎熬的代价。

不像《聊斋志异》中其他的爱情故事,作者并没有假托鬼狐写陈云栖,但故事的浪漫气息并没有因此减弱,寻访、错位、奇遇等一系列情节安排,仍令人读来悬念丛生,扑朔迷离。

二女嫁一男,这是古时的一种旧习俗,我们难以要求蒲氏承担宣扬陋俗的责任。但蒲松龄对有情人婚后温馨而美满生活的描写,倒是寄托了他自己的理想。

二十二、梦 狼

老翁姓白，是河北人。他的大儿子在南方做官，一去整整三年，连一点消息也没有。

一天，有一个姓丁的远亲来探望他，白翁热情招待了他。那亲戚常在阴间走动，是个不同寻常的人。两人谈话中，白翁向他问起了阴间的事。姓丁的说得虚幻玄乎，白翁不怎么相信，听了只是哂笑而已。

过几天，白翁刚在床上躺下，那姓丁的亲戚又上门来看他。他邀请白翁一起出门同游。

白翁跟着他去了。他们走了一程路，最后进了一座城。他们在城里走了一会儿，姓丁的忽然停下来，用手指着一扇门，对白翁说：“你的外甥在里面呢。”

那时，白翁姐姐有一个儿子正在山西做县令。他不由困惑了，惊讶地问：“他哪会在这里？”姓丁的说：“如不信，进去看了就知道。”进去后，白翁果真看见外甥在里面，只见他坐在堂上，头戴官帽，身上穿着绣有貂饰的袍子。两边伫立着由卫士和兵丁组成的仪仗队，他们有的握戟，有的举着旌旗。白翁张望着，一时找不到可为自己通报的仆役。

姓丁的一把将他拉了出来，说道：“你儿子的衙门离这儿不远，想去看看吗？”白翁跟着他去了。

不一会儿，他们来到一幢府第跟前。姓丁的说：“进去吧。”白翁见门口蹲着一头硕大、凶悍的狼，吓得不敢进去。

姓丁的催促道：“进去呀！”他们来到里面，又进了一道门，只见堂上、堂下、坐着的、躺着的，一头头全是绿眼尖齿、油光皮毛的灰狼。又见堂前台阶上，堆满了骸骨，像一座白森森的小山一样。这景象，令白翁愈加恐惧了。

姓丁的用身子掩护着白翁，拽着他一步步往里走。这时，白翁看见他大儿子从里面走了出来。儿子看见父亲和姓丁的，高兴极了，立即把他们请到里面。稍坐片刻后，吩咐仆役安排菜肴款待他们。

正在这时，只见一头狼衔着一个死人跑了进来。白翁吓得站了起来，战栗地问：“这是干什么？”

“聊以充菜肴。”大儿子说。

老翁一面阻止，一面心惊胆战地准备退出去。群狼一齐窜上来，挡住了他的去路。正当白翁进退无措之际，忽见群狼一边嚎叫，一边纷乱地避了开去，有的窜到床底，有的伏在桌下。白翁惊惑地望着这场面，不知怎么回事。

过一会儿，只见两个身披金盔甲的壮士，怒目圆瞪地闯了进来。他们径直来到大儿子面前，拿出链条准备锁押他。他见势不妙，马上扑地变成一只老虎，尖利的牙齿磨得咯咯直响。一个壮士拔出剑，准备砍下虎的脑袋。另一个说：“且慢，这是明年四月间的事，现在不如敲下它的牙齿。”说着，举起巨锤砸去，虎牙迸出火星，七零八落地坠在地上。老虎咆哮起来，吼声震得地动山摇。

白翁吓出一身冷汗，忽然惊醒过来，这才知道自己做了个梦。可想起梦中荒诞、可怕的情景，他仍惊异不止。他派人把姓丁的叫来，请他给自己解释这个梦，可姓丁的推辞不肯来。

他心有余悸 把做的梦记录下来 给大儿子写了一封言辞恳切的信 劝戒他千万当心 然后让二儿子把信送去。

老二赶到大哥那里 ,一眼瞥见他的门牙全没了 ,惊问他怎么回事。老大说 醉后从马上坠下来折落的。老二觉得奇怪 ,一核对时间 恰巧是父亲做梦那一天。老二更加惊骇了 !他取出父亲的信 把它交给老大。老大读信后脸色陡变 ,可马上又不以为然地说 :“这梦只是巧合罢了 ,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 !”

当时 老大刚贿赂了上层的官员 ,被破格提拔 ,手中正大权在握 ,所以并不把父亲的梦当回事。

老二在哥哥府上住了几天 ,只见衙门里凶役满堂 ,个个神气活现 ,前来行贿说关的人日夜川流不息。老二见此地如此歪风邪气 ,很为哥哥担心 ,他流着泪 ,劝说哥哥快悬崖勒马。老大听了不但当做耳边风 ,反而自以为是地说 :“弟弟呆在乡下太闭塞了 ,所以不知道官场的诀窍 !你不明白对官员惩奖的权力 ,在上司而不在百姓 ,上司喜欢 ,便是好官 ;你光爱百姓 ,怎能讨得上司喜欢呢 ?”弟弟知道很难劝说哥哥回心转意 ,便失望地回去了。

他把这情况告诉了父亲 ,白翁听了痛心地哭了。可老人也无可奈何 ,惟有多做善事 ,把家里的钱财拿出来接济贫苦人家。他每天向老天祷告 ,但求将来对逆子报应时 ,不会连累妻子儿女。

第二年 ,有消息说大儿子被上司推荐去吏部作官 ,一时 ,前来祝贺的人拥塞了家门。白翁却闻喜堪忧 ,长吁短叹 ,称疾躺在床上不见来客。

没隔多久 ,又传来消息说 ,大儿子在一次归途中遇上了强

盗、主仆同时被杀。白翁闻讯后，从床上跳了起来，对家人说：“鬼神终于发怒了，不过只惩罚了他本人，上苍如此悯佑我家，不能说不优厚啊！”白翁当即焚香，对天叩头拜谢。

可前来慰问的人却有另一种说法，认为噩耗很可能是途中误传了消息。惟老翁对此深信不疑，赶紧为死者筑起了坟墓。

后来得知的情况是，大儿子虽被杀却没有死。那年四月间，他儿子卸下了县令任，准备进京就任新职。他刚一离开县境，就遇上一伙早已埋伏在路旁的强盗。他大惊失色，马上将随身携带的钱财献给强盗，想以此救自己一命。可这伙强盗对他献上来的东西不屑一顾，说道：“我们此来，是为一县的老百姓报仇雪恨，哪只为抢钱财啊！”说完，挥刀砍下了他的头颅。众强盗又问家人：“那主管在何处？”原来主管是大儿子的心腹爪牙，平时助纣为虐，作恶多端。家人一齐把藏在队列中的主管指了出来。强盗立即把他也杀了。另有四个凶残的贴身差役，平时穷凶极恶，帮着上司搜刮平民百姓，这次大儿子准备把他们一起带往京里。强盗把他们搜了出来，也统统砍了脑袋。然后，强盗们把钱财装进兜里，跃上马背，一溜烟地飞驰而去。

大儿子的魂灵伏在道旁，只见一个做官模样的人走过，那官问道：“这被杀的人是谁啊？”走在前面的人回答：“是白知县啊！”那当官的又说：“那不是白翁的大儿子吗？我看，不该让白翁看见儿子这副惨像，去把他的脑袋搁上吧！”有一个人上来，把头颅提了起来，胡乱地放在被砍断的脖颈上，说道：“邪人不能让他看上去是正经的，只要肩膀扛着个脑袋就行了。”随后，他们离开了。

过一会儿 ,那大儿子在旷野里迷迷糊糊地苏醒过来。他妻子前来收尸 ,一摸身子 ,见还剩一点儿气息 ,就载着他上路了。她灌汤水给他喝 ,他张口也能啜一点。他们只得投宿在破客店里 ,因为身上连回家的路费也没有了。

一直隔了半年 ,白翁才得知大儿子的确切消息。他派二儿子把他接回了家里。大儿子虽然复生 ,可形体已变得奇形怪状 ,两只眼睛竟能看得见自己的背脊。他整天躲着人 ,害怕在人前露面。

白翁姐姐的儿子也是做官的。他跟白翁的大儿子不一样 ,颇有刚正、清廉的政声 ,后来当上了御史。那情形跟白翁梦中的情景也相符 ,那就是说 ,没人能贿赂他 ,走他的后门。

[点评] 对贪官污吏的揭露和抨击 ,是《聊斋志异》的另一个重要主题。蒲松龄以故事形式 ,描述了他们的穷凶极恶和贪得无厌。在故事中 ,酷吏贪官被描绘成吃人的虎狼 ,被它们吞噬的善良、贫苦的人们的白骨 ,堆得像山一样高。

官逼民反 ,忍无可忍的受压迫百姓总有反抗的一天。白翁那个贪官儿子的被杀 ,实为咎由自取。蒲松龄似乎觉得让他一死未免太痛快了他 ,于是使他复活 ,给了他一个畸形的身躯 ,让他耻辱地展现在世上。

与此相反 ,蒲松龄还褒扬了刚正、清廉的官员 ,白翁的另一个亲戚就是这样的清官。

作者假托这一黑幕发生在地狱 ,使白翁去冥府游了一回。故事运用的象征手法 ,产生了更为触目惊心的揭示效果。

二十三、山 市

山东的兗山山市 ,是淄川县的八景之一。那景象 ,几年难得一见。

有一次 ,公子孙禹年跟朋友一起在楼上饮酒 ,忽见山头有一座孤塔耸然而起 ,高插青天。大家见了很吃惊 ,因为他们知道附近并没有这样的寺院。又一会儿 ,见数十所宫殿浮现出来 ,碧瓦飞檐 ,相接连绵 ,气势甚为壮观。他们这才意识到 ,那难得一见的山市不期出现了。没隔多久 ,宏伟的城墙升了起来 ,向下俯视睥睨 ,像长蛇一样逶迤曲折 ,足有六七余里。接着 ,一座城市不可思议地出现在他们面前。城里有楼屋 ,有厅堂 ,有牌坊 ,历历在目 ,多得不可计数。

忽然眼前刮起一阵大风 ,尘烟莽莽 ,那城郭被笼罩着 ,显得朦朦胧胧 ,依稀可辨。隔一会儿 ,风停天清 ,一切化为乌有 ,惟剩危楼一座 ,直接云端。并排五扇窗都大开着 ,闪耀着五个亮点 ,透过它们能看见楼外的天空。眺望高楼 ,一层层数上去 ,楼越高 ,则亮光越暗 ,数到第八层 ,已只能辨出模糊的星星点点 ,再往上 ,则黯然缥缈 ,无法计数层次了。那楼上光亮处 ,能清晰地看见有人来来往往 ,像皮影戏的小人 ,形态各不相同 :有的伫立 ,有的凭栏。

又隔一会儿 ,高楼渐渐沉了下来 ,这时可看见它的顶部 ;它渐渐又变得像普通楼房一样 ;又一忽儿 ,只成了一般的高屋 ;倏忽间 ,它缩小得像一个拳头 ,再一瞬间 ,似豆一般渺小 ;

最后 ,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听人们传说 ,有人一早起来 ,还看见山上出现街市和人群 ,跟城里的景像没什么两样 ,所以 ,人们又把它称为“鬼市”。

[点评]这是一篇写景的小品 ,但又不是寻常所见的山水风景 ,而是一种类似于海市蜃楼的奇景。《淄川县志》载 ,“ 奂山在县城西四十五里 ,南接禹王山 ,北去为明山 ” ,因此“山市”的奇异景象只能产生于多山的淄川一带。

然而 ,那些倏然而来的房屋、宫殿、城墙、街坊、人影 ,什么时候会出现 ,出现多少时间 ,它们到底是从何而来 ,谁也无法知道。是大自然的手 ,借广阔无垠的天空 ,展现出这样一幕奇妙无比的图景。

在这里 ,蒲松龄显示了他作为笔记作家的杰出的语言功力。眼前映现的一切 ,并非宁静的景物 ,而是每一秒钟都在千变万化的奇幻景像。短短数百字 ,写得既气势恢弘 ,又精细入微 ,令人惊叹不止。

宋代苏轼说 :“ 孔子曰 ,辞达而已矣……求物之妙 ,如系影捕风 ,能使是物了然于心者 ,盖千万人而不一遇也 ,而况能使了然于口与手者乎 !是谓之辞达。辞至于能达 ,则文不可胜用矣。”

蒲松龄正是这样一位笔底能展现神奇的语言艺术大师。

普通人因为这一奇特景象 ,有时会出现在凌晨 ,因而他们又把它称为“鬼市” ,可蒲松龄这位专写鬼的大作家 ,却以“山市”为标题 ,这也是他高于流俗的地方。

二十四、王 者

湖南巡抚某公 ,派遣一名州佐押解饷银 60 万去京城。他们在途中遇上一场雨 ,耽误了行程 ,黄昏时被搁在半路上 ,找不到住宿的地方。正陷入困境时 ,远远看见有一座古庙 ,一行人就赶去那里歇了下来。

天亮时 ,他们准备重新上路 ,却发现押解的饷银都不翼而飞了。大家既害怕又奇怪 ,可没法怪咎谁。州佐回去把这情形跟巡抚大人说了。巡抚一听大为震怒 ,他断定州佐说的是谎话 ,准备对他绳之以法。可问了随从的差役 ,众口一词 ,所说情形都一模一样 ,不像有什么破绽。巡抚责令州佐赶紧返回原地 ,把这事缉查个水落石出。

州佐带着差役赶到庙前 ,看见一个瞎子默默地坐在那里。他相貌奇异 ,自称说 :

“无须客官开口 ,即知所想心事。”

州佐让他为自己卜算。

瞎子对他说 :

“你为寻找丢失的饷银而来。”

“是的。”州佐吃惊地回答 ,他把丢失饷银的事说了一遍 ,还讲了此事对自己如何非同小可。

瞎子听后没说别的 ,先跟他要一乘轿子。州佐马上允诺了。等差役抬来轿子 ,他往里面一坐 ,说道 :“跟随我去 ,自然就知道了。”

大家听了虽将信将疑 ,可还是按着他说的话做了。两个差役抬着轿在前面走 ,州佐带着其余人紧跟其后。瞎子说 :“朝东。”他们就朝东走。瞎子说 :“往北。”他们就往北走。

这样连着走了五天 ,他们进了一座深山 ,忽然看见前面有一座城。进城后 ,只见街市繁华 ,行人往来不息。走了一会儿 ,瞎子说道 :“停下。”他从轿里下来 ,用手指着南面 ,说 :“你们看见有一扇高门朝西向 ,可敲门自己打听。”说完 ,他向众人拱了拱手 ,自顾自离开了。

州佐按照瞎子的指点 ,带着差役往南走 ,果然看见一扇高门。门开着 ,他们慢慢往里走 ,只见有一个人从里面走了出来。他穿戴着汉人的衣冠 ,见了他们也不通报姓名。州佐上前跟他讲了自己的来由。

那人若有所思 ,说 :“请在这儿呆几天 ,我会带你们去见当事人。”

他领着一行人去里面 ,安顿了住宿和饮食。他特意为州佐安排了一个房间 ,让他单独住着。

安顿后 ,州佐去庭院散步。他来到宅后 ,看见有一个园亭 ,进去看了一下。只见园亭附近 ,老松翳日 ,细草如毯。他沿着曲曲弯弯的廊榭 ,又来到一个高高的亭子前 ,于是登阶走了进去。他竟看到亭里挂着几张人皮 ,五官俱全 ,散发着一股浓烈的血腥气。他顿时毛骨悚然 ,退了出来 ,急步回到自己的房间。

州佐心想 ,闯入如此凶境 ,怕是要跟刚才见到的景像一样 ,被扒皮后挂在这陌生的地方了 !他知道已无生的希望 ,反正进退都是一死 ,也就听之任之了。

第二天,那个穿汉服的人把州佐叫了去,说:“今天你可见到你想要见的人了。”州佐跟了他去。那人骑着一匹烈马在前面奔驰,州佐紧跟在后面跑。

不一会儿,他们来到一所官衙前。只见身穿黑色制服的差役罗列两旁,气氛凛然而肃穆。

那人跳下马,引着州佐往里去。又过了一道门,看见一个头戴珠冠、身穿绣袍的王爷,朝南坐着。

州佐走上前去,伏地拜见了王爷。

王爷低头瞧了他一眼,问道:

“你就是那个护送饷银的押解官?”

州佐应诺了一声。

王爷淡然一笑,说道:

“饷银都在我这儿。就这么些银子,你巡抚大人既慷慨相赠,我也就不能不收下了。”

州佐边泣边诉,说:

“限期已满,回去必将就刑一死,不知到时候如何禀告巡抚大人?”

“这不难,”王爷说,他把一个很大的信函交给他,“你把这个带去回复,保你安然无恙。”

说完,他派遣一个高大强壮的武士送州佐离开。州佐只得听他摆布,不敢申辩,接过信函退了下去。

他带着差役返程而行,发现山川道路与来的时候面目全非。出了山口,护送的武士回去了。

他们一连走了几天,回到了长沙。州佐径直去府第见巡抚大人。巡抚听州佐叙说了那个荒诞离奇的故事,愈加恼怒

了。他肯定州佐在编谎,于是,不容分辩,立即命手下人把州佐捆绑起来。州佐赶紧解开包袱,取出王爷的信,把它递给了巡抚大人。

巡抚拆信一读,面色顿时发白。他马上命人给州佐松绑,脸上露出了尴尬的笑容,温和地说道:

“那银子不过是小事,你先出去吧。”

然后,巡抚急忙下令给下属官员,让他们赶紧把丢了的银子凑齐,解送到京城,将此事了结作罢。

过没几天,巡抚突然生病,不知怎么的就死去了。

情况原来是这样的:起先,巡抚与小老婆一起睡觉,醒来后,发现她的头发竟给人剃得精光。全官署的人无不感到惊讶,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后来,州佐带来一封信,想不到里面装的就是巡抚小老婆被剃去的头发。

还有一封信跟头发附在一起,信中写道:

“你从县令、知府起家,现在已显赫不可一世。你贪婪受贿,掠取的钱财,多得无法计数!那截获的60万饷银,现已验收在库。失缺的银子,你用贪污来的钱把它补上。押解官无罪,不许你处罚他。现将你小老婆的断发呈上,对你稍示警戒。如敢不遵教令,早晚当心你的脑袋!”

巡抚死去后,家人才传阅了这封信。后来,巡抚的下属派人去探察那王爷的住地,可到了那里,只见重峦叠嶂,深崖绝壁,竟连一条小径也找不到。

[点评] 故事一开头就写出紧张的气氛,充满悬念:一队人马押解着献给皇上的饷银,冷不丁地不见了。谁劫了饷

银？当然要查，州佐独自一人被带到一个神秘、恐怖的地方，这令读者更起了悬念。然而，蒲松龄并不想写什么探案小说，他七拐八绕的目的，是想让读者吃惊一下，原来真正的强盗，不是他人，正是那送饷银的贪官自己，因为他贪盗百姓的钱财，远比那饷银多得多。

作者在处理这个故事时，用了“公案”和“武侠”小说的手法，可他的用意是清楚的，那就是揭露和警示那些贪官污吏，当心别步那个巡抚的后尘。

结尾，又呈现出一派魔幻气氛——好似“曲终人不见，江上数峰青”一般，留下的真实内涵供读者回味。

二十五、狐 梦

我的朋友毕怡庵 ,个性不同一般 ,是个倜傥豪放、怡然自喜的人。他身材魁梧 ,颊上长着浓密的胡子。在读书人圈里 ,他颇有名声。

他因有事去他任知府的叔叔的别墅 ,在那里住了一段时间 ,就在楼上的房间里安顿。刚住下 ,就听人传说 ,这里常有狐精们来往出没。他非但不害怕 ,相反 ,他读过我写狐精的小说《青凤》以后 ,心中还非常向往她们出现 ,恨不能邂逅一遇。

那一天 ,他同往常一样 ,一个人在楼上出神地想像。回到书房时 ,暮色已经降临了。因为盛夏闷热 ,他躺在有凉风的门口 ,睡了一会儿。

他刚进入梦境 ,就感觉有人轻轻地摇他。睁眼一看 ,见是一个妇人 ,约莫四十岁年纪 ,可风韵犹存 ,神态娴雅可人。

他吃了一惊 ,马上起身 ,问她是什么人。

“我是狐啊 ,”她嗔笑说 ,“蒙你一直惦念我 ,我心中很是感激。”

他听了甚是喜悦 ,不由以嘲谑的口吻跟她说起话来。

妇人脸红了 ,笑着说 :

“我年纪大了 ,纵使别人不嫌弃 ,自己先已感觉羞惭。我有一个刚成年的女儿叫三姐 ,可让她来伺候你。明晚 ,如你屋里没其他人 ,我一定带她前来。”

说完 ,她就离去了。

到晚上 ,毕怡庵在屋里焚了香 ,一人静坐着 ,等待母女俩前来。不一会儿 ,妇人果然携着她的女儿来了。那少女含苞欲放 ,风姿娴婉可人。他惊讶 :自己平生还从未见过那样的美人呢 !

妇人嘱咐女儿说 :

“毕郎跟我们夙有宿缘 ,你留在这儿。明儿一早就回来 ,别贪睡啊 !”

说完 ,她先离开了。

屋里只剩下他们两个人。毕怡庵握着姑娘的手 ,情意缠绵地把她引入帐帏里 ,两人絮语欢好。事过后 ,姑娘天真地笑着说 :“肥郎又痴又重 ,真让人吃不消呢 !”天色未明 ,她就急匆匆地离了去。

到晚上 ,她又独自来了。一见他就说 :“姐妹们都嚷着要为我贺新郎 ,明天你屈尊一起去吧。”

“去哪里 ?”他好奇地问。

“大姐摆的筵席 ,”她说 ,“此去路不远。”

到时候 ,毕怡庵果然坐着等赴宴。可等呀等 ,等了好久还不见三姐前来。他觉得困倦 ,情不自禁地伏在桌上打起瞌睡来。就在这时 ,三姐闯了进来 ,说道 :“让你久等了。”说着 ,拉起他的手 ,领他上路了。

他们很快来到了一个地方 ,跨进大院落 ,径直上了中堂。那里灯烛闪烁 ,灿若星辰。

不一会儿 ,女主人出来跟客人打招呼。她年近二十 ,只用淡彩化妆 ,美丽极了。她微微屈身向客人行了礼 ,表示祝贺。

她引导客人正要入席 ,一个婢女忽然走进来通报 :“二娘

子到！”

只见一个女子快步踏了进来，约莫十八九岁年纪，一面走，一面爽朗朗地笑道：

“妹子已破瓜啦，新郎还满意吗？”

三姐举起扇子击她的背，嗔了她一眼。

“还记得吗，”二娘子说，“儿时跟妹子扑打闹着玩，妹子偎着我的胸口，竟数起肋骨来，我一个劲地呵她的痒，笑得她气也喘不过来。她恼得跟我瞪眼说：‘你将来准嫁个矮人国的小王子。’我回敬她说：‘你才去嫁一个满脸胡子的新郎，刚一亲吻，就把嫩脸蛋给扎破了。’今果真给我说中啦！”

大娘子在一边笑着说：

“怪不得三娘子急了起来！可新郎就在一旁看着，你憨笑个啥？”

她们说笑着赴席，入坐时倒谦让得很讲礼节。可在筵席上又说笑起来，煞是欢闹。

正当大家宴饮时，忽然有一位少女抱着一只猫走了进来。她约莫十一二岁，虽乳发未干，却艳媚得令人销魂。

“四妹妹也来见姐夫哟？这儿已没位置让你坐了。”

大娘子说着，把她一把提起来，抱在自己膝头上，取了菜肴果子让她吃。一会儿，又把她挪到二娘子怀里，嚷道：

“压得我腿都麻疼了！”

二姐也叫了起来，说道：

“小丫头人不大，怎么身子那么沉啊，像有百斤重，我快吃不消了。你既想见姐夫，姐夫可壮实了，他的肥腿耐坐。”

说着，就把四丫头抱在毕怡庵的怀里。小丫头被搂在姐

夫的怀里后 ,变得芳香柔软 ,轻盈得像没一点儿分量。毕怡庵抱着她 ,用同一个杯子饮酒。

大娘子见小妮子大口喝酒 ,叫着说 :

“小丫头别喝得太多 ,醉失仪容 ,别让姐夫见笑。”

少女吃吃地绽笑 ,用手抚弄着身上的猫 ,猫被逗得呜呜直叫。

“快把猫放了 !”大娘子喝道 ,“要不 ,虱子都跳到你身上 !”

忽地 ,二娘子灵机一动 ,想出了一个游戏花样 ,说 :

“咱们以猫叫为令 ,将筷子兜圈传递 ,猫一叫 ,筷子落在谁手里谁就罚酒。”

大家觉得有趣 ,按着规则游戏起来 ,谁知那筷子一落到毕怡庵手里 ,猫总叫 ,他连着罚酒豪饮 ,喝得晕乎乎的。开始大家都惊奇这巧合 ,后来才明白原来是小丫头耍的花招 ,每当筷子传到姐夫手里时 ,她暗中故意掐得猫叫。大家恍然大悟 ,一起欢乐地喧笑起来。

喧笑声停下后 ,二姐说 :

“小妹子可回去了 !当心压坏了新郎 ,让三姐怨你呢 !”

小妹很听话 ,乖乖地从姐夫膝上跳下来 ,抱着猫离开了。大姐见毕怡庵酒量大 ,就摘下自己头上的发髻套 ,斟满酒让他喝。毕怡庵不知情 ,看着里面最多仅一升酒 ,可喝下肚里 ,却觉有数斗之多。等饮干 ,再看手中的酒具 ,竟是一张硕大如盖的荷叶 !

二娘子紧跟着也来敬酒 ,毕怡庵摇头表示不能再喝了。二娘子取出一个装口红的盒子 ,它不过比弹丸稍大 ,把酒斟满 ,对毕怡庵说 :

“既不能喝 就一小口 算领情了。”

毕怡庵见那么一点酒 以为一啜可尽 谁知一连喝了百口 那盒里的酒依然满满的。这时 三姐在一边着急了 马上用小莲杯把盒子换去 提醒他说：“别让坏丫头捉弄了！”说着 随手把那盒子放在案板上 谁知它一下子成了个巨大的钵。

二娘子见被妹子揭了底 谑笑说：

“干你何事！才三日郎君 就疼得那么亲热啦！”

毕怡庵拿起小莲杯 一口就把酒干尽了。他觉得手中的杯子又软又滑 仔细一看 竟变成一只精致、小巧的小脚鞋。

“狡猾妹子，”二娘抢骂道，“啥时把我的鞋给偷去了，怪不得觉着脚冰冷的！”

她说着站起身 到里屋换鞋去了。

这时 大家酒兴欢尽。三姐示意毕怡庵可告辞了。众姐妹一起送他出村口 让他一个人独自回去了。

毕怡庵忽然醒来 发现自己经历的原来是一个梦。可奇怪嘴里酒气醺醺 真像醉了酒一样。

到黄昏时 妇人又来看他 笑问道：

“昨晚没醉死啊？”

他恍恍惚惚地说：

“我刚才还怀疑是梦呢。”

“你不知道，”三姐说，“姐妹们恐你狂躁生事 所以才托之以梦 其实 并不是梦啊！”

从此后 三姐不时来会他。她知道毕怡庵能下棋 常跟他对弈。可每次罢局 他必输。三姐笑着说：“你每日下棋 我原以为你的棋术一定高超 今日看来 不过平平而已。”毕怡

庵请求她指教。她说：“下棋之术，在于自己领悟，我哪能教你呢？朝夕揣摩，你的棋艺自会进步。”

几个月后，毕怡庵自觉棋艺颇不同往常。三姐试跟他下了一盘，可他还是输了。

她见他垂头丧气，笑着说：

“不行，还是不行啊！”

可毕怡庵出门去跟过去的棋友对弈，他们发现他棋艺进步神速，都感到吃惊。毕怡庵为人坦率，胸中藏不住东西。当别人询问他的棋艺从哪儿学来时，他略向他们透露了一点。

三姐知道后很生气，责备说：

“狂生啊，怪不得我的同道们不敢跟你深交。我一向叮嘱你谨慎保密，可你就不当回事！”

说完，想离去，他再三向她认错赔不是，三姐才稍稍平了气。不过从那以后，她来得渐渐稀少了，后来，隔很长时间都不见她来。

直到一年后的一个黄昏，三姐才又出现。可她来了后，只是呆呆地面向他坐着。他要跟她下棋，不肯；他想跟她睡觉，也不睡。两人一直坐着面面相觑。

惆怅了好一会儿，三姐说道：

“你看我哪儿像青凤？”

“胜过青凤。”他回答。

“可是我自愧不如，”她说，“我知道聊斋主人跟你是文墨朋友，请烦劳为我作一小传，将来未必不会有人像你一样眷忆着我。”

“我一向有这个愿望，只是听你的嘱咐，为你保密罢了。”

“瞧你说的，”她嗔怪说，“过去是这样叮嘱你，而今都快分别了，还有什么可忌讳？”

他困惑地问：“你要去哪里？”

“这事很突然，”她说，“我跟四妹妹被西王母选中作花鸟使，再不能回来跟你见面了。过去，我有一个姐姐跟你家叔兄有恋情，临别时留下了两个女儿，至今没出嫁，我跟你，幸好没什么牵累啊。”

三姐要跟他离别了，他请她留下赠言。她想起他的弱点，语重心长地说：“气平和，过错自然少。”

她站起身来，握着他的手，依恋不舍地请他送自己一程。两人手手相牵，行了一里路光景，终于含泪分别了。

三姐跟毕怡庵说：

“彼此只要期待，未必会有再见面的一天。”

说完，她渐渐远去了。

康熙二十一年腊月十九日，毕怡庵和我相聚在绰然堂。他跟我细述了这段离奇的经历。我说：“有如此令人动情的狐，我聊斋的文字也变得有光彩了。”

我回来即把这故事记录了下来。

〔点评〕 这个故事情节一点不复杂，可人物众多，唧唧喳喳，喧响着一群女子的嬉笑声和行酒令声，很像一幕轻喜剧。故事首尾男主人公跟妇人的关系，刚展开就已结束。他跟妇人的女儿，也只是草草的露水之欢。不过，作者兴许原本就不打算把它写成一篇情节完整的故事，他只想着重写一个印象、一个场景和一种气氛。

在家宴上 ,除了毕怡庵 ,共有四个姐妹。她们性格不一 ,个个神采奕奕。音容笑貌和语言谈吐 ,无不独具个性。气氛热烈的谈话中 ,有打趣 ,有回忆 ,有隐语 ,有暗示 ,各自风情百态 ,感性而不庸俗 ,直率而又机智 ,豪放又不失控制。

尽管这些女子尚不能在《聊斋志异》的“女性形象画廊”中占得位置 ,可不能不承认 ,这一幅“四姐妹戏语图”是一篇精妙绝伦的小品。我们至今不能明白 :在那样一个‘男女授受不亲’、缺少正常的男女交际的时代 ,蒲松龄对各种不同年龄、身份的女性的心理和情态 ,怎么会了解得这样深啊 !

二十六、王桂庵

王樨字桂庵，是大名地方的世家子弟。某日，他乘船去南方途中。

在一个泊船岸边，他靠着船舷向外眺望，只见有一条船停靠在近旁，里面坐着一个船家姑娘。她低着头，正牵针引线，专心地绣一只花鞋。姑娘不但长得美丽，风姿神情也吸引着他。王樨目不转睛地凝视着她，好一会儿，她都没察觉。

王樨为了引起她的注意，故意吟诵起王维的诗句“洛阳女儿对门居”。姑娘听到了，而且感觉这像是吟诵给自己听的，她略一抬头，朝他瞥了一眼，又低头绣她的鞋了。

他被她的神态所吸引，心中骚动起来。他拿出一锭银子，向她投了过去，正巧抛在她的衣裙里。姑娘拾起它，连看也不细看，就随手将它一扔，抛出船外，掉在了河岸上。

王樨悻悻然地上岸把银锭捡了回来。他望着对面船上的绣鞋姑娘，觉得更不可思议了。他不甘心，又取出一枚金钏掷了过去，那饰物掉在了她的脚下。可姑娘目不暇顾，仍只管绣鞋。

恰在那时，船上的当家人从岸上回来了。王樨怕他上船看见那枚金钏盘问姑娘，心里很着急。可就在那一瞬间，他看见姑娘不慌不忙地伸出一双如钩似的小脚，把金钏掩了起来。

过一会儿，船主解开缆绳，扶橹把船摇走了。

王樨眼睁睁地看船离去，心中怅然若失，一直痴坐着，想起了自己的心事。原来他刚刚丧偶，正想另娶媳妇，眼看和那

么好的一位姑娘失之交臂，他恨自己刚才不大胆上前去求亲。他向附近掌船人打听那条船的由来，可都说不知道。他急忙回船，催促船夫驾船追去，可驶了好一程，仍找不到那条船的去向。他只得让船掉头，重新向南驶去。

办完事，他乘船往北返回，沿江继续寻访那条船，可仍无音讯。回家后，他寝食难安，日夜苦苦思念那个绣鞋姑娘。

第二年，他又去了南方，还特地买了一条船，整日行驶在江上，那船成了他的家。他睁大眼睛留心过往船只，仔细辨认，那些船让他看得如此熟稔，可他想找的船，仍然毫无踪影。

他找了整整半年，钱也耗尽，只得回去了。可回家后，心中总摆脱不了绣鞋姑娘的影子。

一天夜晚，他梦见自己来到一个江边的村子，一连走过好几家门口，只见一户人家的柴门朝南开着，门内稀疏的竹子，像是篱笆一样。他猜那大概是个园子，便走了进去。迎面看见一棵合欢树，满树挂着红缨。他不由地念起一首诗的句子：“门前一树马缨花。”惊喜地想，这不就是我日夜想找的地方吗？再往前走，见一道用苇草编成的篱笆，质朴而光洁。走进里面，见北面有三间屋子，门都关着。南面有一间小屋，高高的绿芭蕉把窗子都遮掩了。

他探身一看，发现门前有一个衣架，上面挂着花衣裙。突然意识到里面是女人的闺房，他马上退却了。而屋里的女子，也觉察有人闯入，急忙跑出来看那个不速之客。王樾见女子略施淡妆，姣美的脸庞如此熟悉，恰似他日夜思念的船家绣鞋女，定睛细看，真的是她！他喜出望外，急步迎上前去，颤然说道：“不负我朝思暮想，真有相逢的一天！”他忘乎所以，正想

上去跟她叙谈亲热，就在这时，她的父亲从外面回来。他不由惊醒过来，睁开眼睛，发觉原来是南柯一梦。可刚才经历的一切，历历在目，犹在眼前。他把这梦秘藏在心里，生怕跟人泄露，会使好梦破碎。

又过一年，他南下去镇江。他在那里有一个做官的朋友徐太仆，邀他前去作客会饮。他骑马而去，一路奔驰，不知不觉地误入了一个小村子。那沿途景象，如此熟悉，恰似他梦中见过的一样。他看见一扇门里，也长着一棵挂满红丝的马缨树。他惊讶了，把马拴好，进到里面，所见种种景象，跟他梦中见到的完全一样。再往里，看见了南北几间房舍。

“不错，就是这里！”他不再犹豫了，急忙向南的那间小屋走去，果真看见绣鞋的女子在里面。

姑娘远远见有生人闯来，吃了一惊，立即将门遮掩住自己的身体，在门里叱问道：

“你这男子从何而来？”

王樾恍惚起来，怀疑自己又堕入梦中。姑娘见他越走越近，“砰”地将门关上。

他走上前去，贴着门说道：

“姑娘，你不想那个抛金钏给你的人吗？”

接着，他叙述起对她的相思之苦，说了如何在梦中见到她，还说是那个梦引导他来这里跟她会面。姑娘静静听着，隔着窗看他，随后细细询问了他的身世家庭，王樾如实地告诉了她。

姑娘思忖片刻，问道：

“你既是宦家后代，家中必有妻子，为何再想娶妾？”

他知道她误会了，急着说：

“要不是你的缘故 我真的早该结婚了！”

她听了好像心动 ,说道：

“如果一切真像你说 ,我体会你的心情了。可我也有我的难处 ,很难马上跟父母启齿此事 ,你不知道 ,因为你 ,我回绝了好几门亲事。金钏 ,我好好保存着。心想 ,如有情人 ,他必定会来找我。今日父母出门将要回来 ,你暂且先回去 ,随后请媒人上门求亲 ,这事不会不成功 ,如不明媒正娶 ,只想跟我幽会 ,那可就打错主意了”。

王樾听明白了姑娘的心思 ,喜不自胜 ,急着回去张罗求亲的事。

姑娘遥望着他的背影 ,特地提醒他 ,呼道：

“记着 ,我叫芸娘 ,姓孟。父亲叫江蓠”。

他记下了名字 ,兴冲冲地离去了。他去徐太仆府上 ,等那里的宴饮一结束 ,就早早离开 ,马上前来晋见芸娘的父亲。

江蓠将他迎入庭院 ,两人在篱下坐谈起来。王樾自我介绍了出身门第 ,随后提出了求婚的来意 ,并当即拿出一百两银子作为聘礼。

想不到江蓠推开银子 ,回答说：

“小女已许了人家”。

王樾一听 ,着急地说：

“我都打听清楚了 ,芸娘至今仍在闺阁 ,老人家为什么这样拒绝我？”

“刚才讲的都是实话 ,不敢骗你。”老人执意回答。

王樾一下子沮丧起来 ,见老人如此固执 ,他只得拱手告辞 ,回去了。

当天晚上 ,他转辗反侧 ,怎么也睡不着觉。想到芸娘父亲从中阻挠 ,再遣媒人上门还有什么用。他曾想把这事告诉徐太仆 ,可恐他得知自己求亲的是船家女 ,笑话自己 ,但如今身陷困境 ,他只得去找他商量。

听王樾说了这一切 ,徐太仆笑了起来 ,问道 :

“那老人家跟我有亲戚关系 ,他是祖母的嫡孙 ,你为何不早告诉我 ?”

王樾说出了他的担心 ,怕他笑话女方是摇船人家。

太仆一听 ,糊涂了 ,问道 :

“江蓠虽不富裕 ,可也从没听说他摇船为生啊 ,你不会弄错了吧 ?”

他于是派儿子去拜访江蓠 ,江蓠听明他的来意 ,说道 :

“我家境虽贫困匮乏 ,可不是见利忘礼的人。过去公子暗底里拿金饰招引我女儿 ,满以为女儿和我会为利所动 ,所以我心里存有芥蒂 ,不敢跟他攀亲。今天既然你父亲派你来说亲 ,那大概不会有错了。不过 ,我女儿个性倔 ,颇有娇气 ,过去上好的人家 ,她都一一回绝了 ,我不能不跟她商量 ,否则 ,擅自作主 ,她来日对婚姻不满意 ,会怨父亲啊 !”

说完 ,他站起身 ,先去女儿房里商量 ,不一会儿走了出来。显然女儿对这婚事无异议 ,他们当即商定了迎亲的日子。

太仆的儿子高兴地回去秉告了父亲。王樾立即置办了丰盛的聘礼 ,给孟家送去 ,随后借徐太仆的家 ,跟芸娘举行了婚礼。

三天后 ,王樾跟岳父辞别 ,带着新婚的妻子回家了。他们乘船北归。晚上 ,夫妇俩睡在船舱里 ,说起了悄悄话。

王樾忽然想起了一件事 ,不由问芸娘 :

“我初次见到你的时候,就觉得你不像船家女。那时,你跟你父亲怎会在江上漂泊呢?”

“我叔叔住在江北,”芸娘说,“我们偶然借了一条船去探望他。我家可自立,对意外飞来的财物并不看重。我那时笑你两眼如豆,屡屡抛金抛银的撩拨人。后来听你吟诗,知道你是风雅之人,可又怀疑你是轻薄浪子,只把我当轻薄女子来挑逗。假如那时让父亲看见那枚金钏,看你不死无葬身之地呢!郎君,你说我爱你心切不心切?”

王樾听了这一番话,忽然大笑起来,说道:

“你真慧黠,可还是中了我的圈套啦!”

“你说什么?”她惊异地问。

王樾不肯说,她一连催问,他才说道:

“现在离家越来越近了,事到如今也瞒不了你。实话告诉你吧,我早已有了妻子,是吴尚书的女儿呢。”

芸娘开始不信,可王樾故作姿态,说得煞有其事,这一来,芸娘脸上陡然变色。她呆闷地坐着,一语不发。隔一会儿,她突然起身奔出船舱,王樾趿拉着鞋赶紧追去,见她纵身跃跳进了江中。

王樾顿脚追悔不及,对着江中大声呼喊。周围船只闻声纷纷驶来,江上一片喧沸声。王樾急着让人营救,可毫无结果。此时夜色昏朦,惟见江中微波起伏,闪烁着点点星光。

王樾对着江水终夜痛悼。他沿江而下,以重金雇人寻找芸娘的尸体,却怎么也找不着。

他只得痛绝而归。回家后,他终日丧魂失魄,想起新婚燕尔竟乐极生悲,不由哀从中来。他还怕岳父来看女儿,到时候

如何向老人家交代。

王樾有一个姐夫在河南做官，他去那里，一直住了一年多才回家。

途中遇上大雨，他见附近有一户人家，就上前叩门，商量歇一下脚。进门放下行李，见屋里清洁整齐，一位老妇人正逗弄着抱在怀里的小儿郎。那孩子一见王樾进来，直扑过来要他抱。他觉得奇怪。再看那小孩儿，长得秀气可爱，不由喜欢地把他抱在自己膝上。老妇人连声唤着想抱回他，孩子就是不肯。

过一会儿，雨停了。王樾将孩子抱还给老妇人，下堂去整理行装。这时，小男孩忽然啼哭起来，喊道：“阿爹去了！”老妇人让他叫得不好意思，唬他住嘴，可他还是叫个不休，最后她只得把孩子强抱走了。

王樾坐等着仆人整理行装，准备上路。忽然，他看见一个年轻美貌的女子从屏风后面抱了孩子出来，一看，她竟是芸娘！

他正惊愕恍惚时，芸娘向他怒骂道：

“负心郎！丢下这一块肉，把他搁哪儿去啊？”

王樾这才知道那小儿郎原来就是自己的儿子。他酸楚刺心，还没来得及询问她落水后的情景，先已痛悔不已，把那晚妄说戏言的真相告诉了她。芸娘听后转恨为悲。两人相向流泪，各自叙说了离别后的情景。

原来这里的主人莫翁，携着老妻一起去南海。归途中泊舟江中，芸娘正随波而下，刚巧触上了他们的船。莫翁发现后，立即命仆从将她救上船。经悉心照顾治疗，她终于醒来。莫夫人见她是个好女子，很是喜欢。夫妇俩自己没后代，当即

认她为女儿,带她一起回了家。莫翁打算为她找女婿,可她拒绝了。过了十个月,芸娘生下一个男孩,取名叫寄生。王樾避雨上他们家的时候,寄生才一周岁。

王樾听芸娘叙说了这段经历,对她愈是爱疼交加。他去里屋拜谢了莫老夫妇,就此成了他们的女婿。王樾在岳父母家住了几天后,带着芸娘和儿子一起返回故里。

一到家,就见芸娘的父亲江蓠已等候着他们整整两个月了。老丈人刚到王家时,见仆人们回答他的话时,情态闪烁不安,言词也模糊,心里颇觉奇怪起疑。现在见夫妇俩带着孩子回来,疑窦顿时冰释。一家人重逢,怎不欢天喜地。夫妇俩跟老人家讲述了曾经发生的一切,江蓠这才明白仆人们当初对他支支吾吾的原因。

〔点评〕 这故事写得很平实,没有蒲松龄其他爱情故事中的鬼狐气氛,除了被应验的梦中景象,也没有神话奇迹。可那一对相爱男女的悲欢离合故事,仍深深地扣住了读者的心。

芸娘,也是《聊斋志异》“女性形象画廊”中一个绚丽夺目的形象。她美丽、娴雅、纯真无瑕。特别在婚恋感情上,她不只重情轻财,而且容不得受一点玷污。这种绝对认真的态度,后来导致她因丈夫的一句戏言而投江自尽的举动。

与芸娘相比,王桂庵也算得上是一个执着、多情的人。他深爱芸娘,可又并不太懂得她。他一开始的“抛金引玉”举动,就给自己带来了麻烦,成婚后又是一句戏言,导致惨剧猝然发生。他为自己轻率的举止和话语,付出沉痛的代价。

王桂庵和芸娘的气质、禀性差异,引出了曲折的情节,也

推动了故事的发展。因此 ,我们又怎可过于责备王桂庵呢 ? 如果没有两人的这种性格差异 ,兴许我们读到的就不是这样一个故事了。

二十七、胭脂

东昌(山东聊城县)有一个姓卞的兽医,他有一个女儿叫胭脂。姑娘生得聪颖美丽,父亲非常疼爱她,把她视为掌上明珠。老人总想把女儿嫁给门第清高的读书人,可人家嫌她出身贫寒,不屑跟他家结亲。所以,她虽已成年,却至今尚未出嫁。

她家对门,住着一个姓龚的人家,当家人的老婆叫王氏。她生性轻佻,嘴巴浮浪不羁,喜欢开不正经的玩笑。胭脂没别的女伴,常跟她来往,一起谈话聊天。

一天,胭脂把王氏送出门口,刚巧看见一个青年男子从她们身旁经过。他穿着一身素服,模样俊秀,丰采翩翩。胭脂乍一瞥见,不由怦然心动,眼波在他身上萦回。他似乎也觉察了她的凝视,马上低下头,匆匆离开了。胭脂见他渐走渐远,仍目不转睛地眺望着他的背影。

王氏眼尖,一眼就看出她对他有意思,调侃说:

“以姑娘的才貌,如嫁得这样的男人,就不冤了!”

胭脂被她一眼看穿,羞红了脸,脉脉含情地不作一声。

王氏紧盯着问:

“姑娘认得这个后生吗?”

“不认得,”胭脂坦白回答。

王氏不由来了兴致,说道:

“他是住南巷的秀才鄂秋隼,举人的儿子。我过去跟他是邻居,所以认识他。世上的男人虽说多,可没有像他那么温

文尔雅的。你看他穿素服不是 ,他还在为妻子服丧呢。姑娘如果有意 ,我给你捎个信 ,过不久 ,保他来找你 !”

胭脂愣着没答话 ,王氏笑着 ,自顾自回去了。

几天过去了 ,总不见王氏传消息来。胭脂思忖她大概没空去走动 ,可又猜度着 ,莫不是秀才不愿附就贫寒之家。她整日抑郁寡欢 ,耗损心神 ,饮食也断了 ,终于病倒在床上。

那天 ,王氏来看她 ,见她一下子病成这副模样 ,不由询问是怎么回事。

胭脂躺在床上 ,凄迷地说 :

“我也不知道。自从那天跟你分手后 ,就觉得快快不乐。唉 ,我命如游丝 ,说不定哪一天就去了 !”

王氏猜到了她的心病 ,俯首耳语道 :

“我家男的出门做买卖没回来 ,我还没跟鄂秀才联络呢。你莫非为这才病倒的 ?”

胭脂被她一语道破 ,脸立刻羞红了。

“果真为此。”王氏嘻笑说 ,“病根知道了 ,还担心什么 ?我这就去跟他说 ,让他晚上来跟你一聚 ,他哪会不肯 ?”

胭脂叹息了一声 ,说 :

“事已至此 ,顾不得害羞了。我把心思告诉你 ,如果他不嫌我贫贱 ,就请他遣媒人上门 ,我病就会好了 ,如私下幽会 ,那万万不可 !”

王氏点头示意明白 ,就回去了。

话说那王氏 ,妙龄时曾跟邻里一个姓宿的年轻人私通。出嫁后 ,那宿生仍跟她藕断丝连 ,只要一察觉到她丈夫外出 ,就偷偷来找她重温旧好。这天晚上 ,他正好来找王氏 ,两人聊

天时，王氏把胭脂的事当做笑话说给他听，还戏谑地要他去向鄂生致意。王氏虽是说着玩儿，可宿生却记在了心里。他早就贪恋胭脂的美貌，一听说这情景，心中暗暗窃喜，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

他本想跟王氏谋划，可又怕她妒忌，于是装出漫不经心的样子，向王氏打探起胭脂闺房的门户路径等细节来。在随意交谈中，他已熟知了胭脂家居住的情形。

第二天夜晚，他翻墙爬进胭脂家里，径直潜近她的闺房，用手指轻叩窗子。

里边传出胭脂的声音：

“谁呀？”

“鄂秋隼，”他冒名回答。

胭脂初听到他的声音，惊喜得颤抖了。可立刻又惶恐起来，她没开门，说：

“我所以思恋君，是为百年，而非一夕，郎君如果真的爱我，请速速回去遣媒人来，若想偷情，我不敢从命！”

宿生假装允诺，随后苦求她，让他一握她的手腕为信。胭脂不忍心过分拒绝，用没有力气的手勉强打开窗子。谁知窗一开，他就跳了进来，一下子抱住她的身子就要求欢。她无力拒绝，气喘吁吁地仆倒在地上。他急促地拽她，一副急切的模样。

胭脂后退着抵挡他，惊惶地说：

“哪里来的恶少，你一定不是鄂郎，如是鄂郎。他为人温驯，知道我生病的缘由，应当怜惜才是，何以如此狂暴！要再这样无礼，我就叫喊了，让人知道，坏了名声，对你我都没有好处！”

宿生怕暴露真相 ,不敢胡来 ,但问下次何时再见面。胭脂说等他前来迎亲的时候。他嫌为期太远 ,一定要她近日再相见。她厌烦他纠缠 ,只得说等自己病好了以后。他又跟她要信物 ,她不肯给 ,他强捉住她的脚 ,脱下一只绣花鞋 ,拿了就走。

胭脂叫住他 ,对他说 :

“我许身于君 ,还有什么可怜惜自己的呢 ?但恐画虎成狗 ,最后遭人污谤。今日身上的褻物已落入你手里 ,料不可能再拿回。君如负心 ,我只有一死 !”

宿生离去了。他一走出胭脂家 ,就又要去跟王氏私会 ,投宿在她那里。躺下后 ,他没忘记那只绣花鞋 ,悄悄一摸自己脱下的衣服 ,竟发现它不见了。他急忙起来穿上衣服 ,举着灯寻找。王氏问他找什么 ,他不回答。可找了半天没找着 ,他疑心莫不会是王氏把鞋藏了起来。她黠笑着 ,故意装出知情的神态。他无法再隐瞒 ,只得跟她说出了实情。说完 ,擎着灯又去门外四处寻找 ,可仍没找见 ,只得懊丧地回屋 ,重新上床睡觉。他暗暗窃幸 ,好在深夜无人知晓 ,那鞋一定掉在路上了。早上起来后 ,又去找鞋 ,可还是杳无踪影。

宿生不知道 ,那鞋在不知不觉中 ,竟跟一个浪荡子扯上了关系。此人叫毛大 ,整天东游西逛不干正事。他过去曾挑逗王氏 ,可没得手 ,知道宿生跟她暗中勾搭 ,一直窥视着哪一天让自己逮住 ,好给她一个威胁 ,不怕她到时不顺从自己。

这天晚上 ,他路过王氏家门口 ,见大门没合上 ,就偷偷潜了进去。来到窗前 ,只觉脚下踩着一个软绵绵的东西 ,拾起一看 ,原来是一只用手帕裹着的女人绣鞋。他将耳朵贴着窗子窥听 ,正听得宿生跟王氏讲胭脂的事。他听清原委 ,心中暗自

岱。他提来鄂生讯问，初一见这个读书人，就觉得他不像是杀人犯。为谨慎起见，他暗地派人跟鄂生私下见面，经从容询问，鄂生才有机会一吐其辞。吴公越发相信他受了冤屈。细读案卷，思谋了几天，他开始复审案件。

他先把胭脂唤上堂来，问道：

“订约后，有人知晓此事吗？”

“没有人知道，”胭脂回答。

“遇鄂生时，有他人在场吗？”

“也没有。”

他于是唤出鄂生，口气温婉地让他慢慢道来。

“大人，”鄂生说道，“有一天，我偶然路过她的家门，只见旧邻王氏跟这个姑娘从门里出来，我当时低头避开，自顾自匆匆走了，以后再也没见过她，更不曾跟她说过一句话。”

吴公沉下脸，责问胭脂道：

“刚才你说没他人在场，怎么现在有一个邻妇呢？”

说着，吩咐底下人准备用刑。

胭脂害怕了，急忙说：

“王氏虽在场，可此事跟她实无关系。”

吴公暂停审理，命人去把王氏带来。几天后，差役将她解来，吴公禁止她跟胭脂见面，即刻吩咐将她一个人提来受审。

他劈头就向王氏问道：

“谁杀了人？”

“民妇不知。”王氏跪在堂下回答。

“你不说吗，”他微笑了一下，佯说道，“胭脂已经供说，那凶手你知道，你还想隐瞒？”

王氏一听又怕又急，呼喊道：

“冤枉啊！这个不正经的小姑娘自己想那个男人。我虽然说过做媒的话，可那是跟她闹着玩的。她自己把坏人招引进家来，民妇怎么会知道！”

吴公见事情已露出端倪，便一步步细细盘问。王氏就把她跟胭脂前后说的戏言一一道出。

他又把胭脂唤上堂来，怒问道：

“你说王氏不知情，现在她怎么自供说过做媒的话？”

“民女实不想故意隐瞒，”胭脂流泪说，“因自己不肖，致使父亲惨死。而今这官司不知要打到哪年，再累及他人，实在是不忍心啊！”

吴公回过头来，又向王氏问道：

“你既说了戏言，后来可曾对别人提起过？”

“没有。”王氏回答。

吴公知道她狡黠，大怒道：

“夫妻在床上，应是无话不说，你怎敢说没有！”

“我丈夫外出多时，尚未回来。”

吴公逼视了她一眼，说道：

“凡戏弄人的人，都笑别人愚蠢，以此炫耀自己的聪明，你口口声声说没有对别人讲起过，莫不是还想戏弄我么？”

说完，命衙役上刑，用拶子夹她的十个手指头。

王氏害怕受刑，只得招供说：

“民妇曾跟宿生提起过此事。”

于是吴公释放了鄂生，命人把宿生拘来。宿生上堂后，若无其事地回答说不知道这事。

吴公向他喝道：

“宿娼者没一个是规矩人！”

他命衙役大刑伺候。宿生受不了皮肉之苦，只得把实情一五一十地供了出来，最后说：

“想占姑娘的便宜是实，可自从丢了鞋后，就不敢去了。杀人的事，小生真的不知情。”

吴公一见他就感觉厌恶，听他如此说，更断定他在狡辩，怒斥道：

“敢钻洞翻墙，去调戏人家闺女的东西，什么坏事不敢做！”

宿生又遭受了大刑，他不堪折磨，只得把凶手的罪名承认下来。

此案就此告一段落。上上下下众人无不称赞吴公办案如神。所定乃铁案如山。

宿生呆在牢里，惟有伸长脖子等候秋后斩决。然宿生虽是轻薄放荡，却是齐鲁一带的名士。他听说学政大人施愚山，以贤能著称，又是当世文章泰斗，最是怜惜人才，于是抱着最后一线希望，给施公写了一纸诉状，申诉自己的冤屈，言词写得很是凄怆悲戚。

施公收到状子后，特地去查看他的案卷，反复推敲供词，沉吟了好久。

终于他看出了疑点，拍案道：“这秀才还是被冤枉的！”接着请求院、司将案子移来重新查验。

他亲自提审宿生，问道：

“你记得那只鞋掉在什么地方吗？”

“真的记不得了，”宿生回答，“只想起叩王氏门时，那鞋子还藏在自己的衣袖里。”

他转向王氏，问：

“除宿生之外，你还跟什么人通奸？”

“真的没有了。”王氏战战兢兢地回答。

施公不信，喝问：

“淫乱的女人，怎么会只与一个男人私通？”

王氏怯声回答：

“我与宿生，年轻时就有了关系，故而未能谢绝；后来并非没有挑逗我的男人，不过我实在没敢跟他们来往。”

施公眉尖一动，当即要她指出有哪些人挑逗过她。

王氏犹豫了一下，说道：

“邻里有个叫毛大的，他老缠着我，可被我拒绝了。”

施公不由冷笑一下，说：

“为什么忽然又装得如此贞洁？”

他命衙役把她拉下去打板子。王氏被打得顿时出血，可她仍然一口否认跟其他男人有来往。施公见情，让衙役住了手。

他缓和了口气，问她：

“你丈夫出门后，有没有别的男人借故来找过你？”

王氏不敢掩饰，坦白回答：

“有的，某甲、某乙，都以借钱或送礼品为名，来过我家一两回。”

于是施公吩咐退堂。他让手下人去查明王氏提到的那些人的情况，发现他们都是街坊中的浪荡之辈，一直暗中垂涎王氏，只是没有暴露而已。施公命差役将他们一一拘来。

他将这些嫌疑人集中在一起 ,派人把他们押往城隍庙 ,并亲自随往。这些人一路走 ,一路困惑着不知带他们去干什么。

到了城隍庙 ,施公命他们全都跪伏在神的供桌前。然后对他们说 :

“我梦见神告诉我 :杀人凶手 ,就在你们四五个人当中。今面对神明 ,不许说谎。如肯自首 ,可宽大处理 ,要继续隐瞒 ,一旦查出 ,定不饶恕 !”

可这些嫌疑犯 ,一个个都声称自己没杀过人。

施公看凶手混迹其中却不肯自首 ,当即命差役取来三木刑具 ,准备束起他们的头发 ,剥衣裸身 ,把他们的颈、手和脚一起桎梏起来。疑犯们惊恐不已 ,异口同声地呼喊起冤枉来。

施公让差役暂慢动手 ,对疑犯们说 :

“既不肯自招 ,那就请鬼神把他指出来吧 !”

随后 ,叫手下人拿来毡毯 ,把庙殿的窗子全都遮挡起来 ,不使一丝光线透入。随后 ,命他们袒裸上身 ,赤着背 ,走进黑殿里去。再让差役端来一盆水 ,叫他们把手洗净 ,再用绳子把他们系起来 ,令一个个站在墙前。这些疑犯让黑暗遮蔽了自己的惶恐 ,莫名地等待着举行一个让他们不明白的仪式。

施公对他们训诫说 :

“你们一个个面朝墙壁站着 ,不许动 !如是杀人凶手 ,神自会在他的背上写明。”

过了一段时间 ,施公让差役把他们叫出来查看。他突然用手指向毛大 ,喝道 :

“你 ,才是真正的杀人凶手 !”

众人起先不知怎么回事 ,他们并未看见毛大背上写有

“凶手”两个字,后来才恍然大悟。原来,施公先让差役将墙壁涂上烟灰,又让疑犯们在黑暗中用煤烟水洗手,杀人者害怕神在自己背上写字,故而将背紧贴在墙上,走出来时,又用双手护背,因而背上沾满了黑灰。施公一开始就怀疑毛大是凶手,现在更确信无疑了。他对毛大施以酷刑,毛大这才把实情悉数供了出来。

案件由此真相大白。毛大被判死刑,这原在情理之中。可慰的是,那些受本案牵连的人,终于一一解脱了干系。宿生淫思邪念,弄巧成险,差点儿成了刀下之鬼,凡此遭遇,实属自作自受。施公想到他已受尽苦刑,也就不再判他的罪,只革去他的秀才功名,让他吸取教训。宿生被释放时,施公语重心长地训诫了他一番。对胭脂,他则深怀爱怜,惟可惜她错将女儿家的真心托付给了一个放浪女人,结果累及父亲被杀不算,还险些把自己的恋人也断送了。但她坠入险境,却能赢力苦挣,守身如玉,实在是难能可贵。她向意中人暗许芳心,也不失是一桩风流雅事啊!施公特地请县令为媒,促成她和鄂生缔结良缘。

此案了结后,人们无不传颂施公的严明公正。再说胭脂,自从吴公断案后,已知鄂生受了冤枉,在堂下一见到他,只是含泪羞赧,她痛惜他,可又说不出一句话。鄂生呢,那时才知她对自己如此钟情,对她的爱慕之心油然而生,可又顾虑她出身低微,更何况当日在大堂上对质,在众目睽睽之下让人指指点点,怕娶了她被人哂笑。他朝思暮想,拿不定主意。现在知道由施公出面为他们作主,他也就不再犹豫了。

不久,经县令说合,这一对历经磨难的年轻人,终于在欢

腾的鼓乐声中结成了伉俪。

〔点评〕《胭脂》是一个公案故事，它流传很广，一直被改编成戏曲，演出于舞台。这个故事，蒲松龄没有托鬼狐虚构，而是全以现实可能的情景来写。它不同于我们常见的侦探故事模式：罪犯隐匿，破案人从凶案现场开始寻找线索，渐渐查出罪犯。它用的是另一种模式：作者一开始就把罪犯作案的情景告诉了读者，读者知道罪犯是谁，可故事中跟案子有牵连的人和断案人，他们都不知道。读者站在一个全知者的位置看断案人如何破案，由此而生出另一种阅读趣味。

故事破案线索纷乱，涉嫌人物众多，情节的曲折复杂也就难免了。参加破案的官员前后有三位，情节也就有了三个层次：最初被断定的凶手，是纯粹受冤枉的书生鄂秋隼，接着是浮浪秀才宿介，他心术不正，行为不检，不过也是一个被冤枉的人，最后才查出真正的凶手——无赖毛大。面对如此复杂的案子，第一个官员最简单、糊涂，第二个官员能思考，把案子的线索推进了一层，可还是偏了，最后一位是学使施愚山，他推敲案情最为周密，他利用当时人们普遍存在的迷信心理，以一个奇特的办法，使真正的凶手自我暴露出来。

这个故事吸引人的地方，不仅在于破案的过程，还在于因此案抖搂出了好几组男女间的纠葛，在种种暧昧情景中，有单相思的，有婚外鬼混的，还有乘机暗地想占便宜的。蒲松龄一向注重性格刻画，他把卷入这暧昧之中的男男女女的个性、品质和感情方式，一个个写得真实、可信、饱满、生动。

特别有趣的是，通过案子的最后侦破，作者让施公做媒，

撮合了这一对善良男女的婚姻，圆了胭脂的爱情梦。

顺便说一下，故事中的施公，并非虚构，而是真有其人。施闰章（1618 - 1683），号愚山，安徽宣城人，顺治六年（1649年）进士，曾任过刑部主事（见《清史稿·文苑传一》）。他为人清正廉明、仁民爱士、性格风趣，所到之处，甚有清誉。他不仅是康熙时著名的诗人、学者、教育家，而且与蒲松龄有师生之谊。胭脂的案子，发生在他任山东学政的任上。杀人案件，本来不属他管辖范围，但学政系朝廷特派大员，与督、抚平行，而他又特别重视民命，深谙人情物理，注意调查研究，不怕麻烦和担责任，因此得以彻底平反冤案。从蒲松龄来说，故事里的人名、情节，也许难免加工的成份，但以当时人写当时事，基本案情应该是有根据的。

二十八、种 梨

有一个农人推着车 ,在集市上卖梨。他的梨甘甜芳香 ,人们都上前抢着买。他见奇货可居 ,一下子把价格抬高了。

这时 ,有一个穿得破破烂烂的道士 ,来到他车前跟他讨梨吃。农人嫌他像叫化子 ,喝斥着赶他走 ,可他不肯离开。农人发怒了 ,对他骂骂咧咧起来。

道士听他口出粗话 ,说道 :

“一车梨有数百个 ,贫道不过跟你要一个 ,对你也不会有大损失 ,何苦这样破口大骂 ?”

围观者看不过去 ,就劝农人拣一个差的梨给他 ,可卖梨的怎么也不肯。

这情景 ,给街上一家店铺里的伙计看见了 ,他见两人聒噪不休 ,就拿出一枚铜钱买了一个梨 ,送给道士。道士拜谢了他 ,用手举着梨 ,对围观的众人嘻笑说 :

“出家人不懂吝啬。我有好梨 ,拿出来请大家分享。”

有人嘲讽他说 :

“这梨得来不易 ,既有了梨 ,何不自己吃呢 ?”

“可不是 ,”他笑着说 ,“我正要这梨核做种子呢。”

他说着 ,捧着梨大口大口地嚼起来。吃完了 ,把核拿在手里 ,解下肩上的铁铲 ,在地上掘了一个数尺深的坑 ,然后将梨核放进坑里 ,把土埋了起来。接着 ,他又稀奇古怪地向人要开水浇灌。有一个喜欢多事的人 ,马上跑去 ,向街旁的一家店铺

要来一瓢沸滚的开水。道士接过开水,马上将它浇在埋了梨核的土里。

这古怪情景,引来越来越多的人上前围观。大家瞪大眼睛注视着地面。不一会儿,只见一勾萌芽破土而出,渐渐拔高,转眼间就长成一棵梨树。这树虽枝叶稀疏,可倏地开满了花,又倏地结出果实,个个硕大芳香,把枝干都压弯了。

道士笑嘻嘻地从树上摘下梨子,把它们抛送给周围的人。一会儿功夫,就把梨散尽了。

随后,他举起铁铲砍起了梨树,发出丁丁响声,树被砍断倒下。他将带着绿叶的梨树扛在肩上,从容缓步,独自离开了。

道士刚才作法时,农人也挤在人群中伸长脖子看着,一时忘了做买卖。现在道士离去,忽然想起了自己的梨子。他赶紧回到车边,竟看见车空空的,所有的梨全都不翼而飞。他这才恍然大悟,原来道士刚才送人吃的全是自己的梨。再细看自己的车,一根车把没了,那断痕看上去还是新砍的。

他心中大怒,急步追赶道士。刚拐过墙角,低头看见那根断把被人丢弃在墙根下。他忽然明白,道士砍下的梨树,原来就是这车把。

农人怒不可遏,想找道士算账,可他早已不知去向。张目四顾,只见阳光照射下的集市,人来人往,喧声一片。

〔点评〕做生意赚钱,本来无可厚非,然奇货可居,惟利是图,甚至欺辱穷人,就不免令人鄙视了。然而,对于现实社会里这样的势利小人,又很难惩罚他。可是蒲松龄想了个办法,让穷道士跟他开了个大玩笑。这玩笑,像是魔术,可又令

人匪夷所思 ,开得不仅辛辣 ,而且还非常富有诗情画意 :一棵梨树在瞬间完成了它的生命史。它似乎告诉我们 :人生不也正是如此。没有了人对人的同情心 ,结果你什么也得不到 ;即使已得到的 ,也很快会丧失。没有了同情心的人 ,也往往都会自食苦果。

二十九、画 壁

江西有一个叫孟龙潭的人 ,与他的朋友朱举人 ,一起在京城作客。

一天 ,他们在城里闲游 ,偶然经过一个佛寺 ,不禁走了进去。到了里面 ,发现寺院并不很大 ,殿堂也不十分宽敞。只见一个身披袈裟的老僧 ,微闭双目 ,手捻佛珠 ,神情肃然地伫立在殿里。听得殿前有脚步声 ,张开了眼睛。他见到两位年轻客人 ,马上整肃一下袈裟 ,从里面迎了出来。在跟客人稍作寒暄后 ,便亲自引领客人参观寺院。

他们来到一个殿里 ,那殿供奉着一尊志公神像 ,两边的墙上都是精美的壁画。东面墙壁画着佛经故事里的天女散花的场面 ,一个个人物神情逼真 ,栩栩如生。其中一个披垂着头发的少女画得尤其美丽。她手中拈着一支花儿 ,一双美目像波光流动 ,弯曲的嘴唇似乎正含着微笑 ,可爱极了。

朱举人瞪大眼睛 ,吃惊地注视着这个仙女 ,他神情恍恍惚惚 ,像丢了魂似的。就在他神摇意荡的时候 ,只觉得自己像腾云驾雾一般 ,从地上升腾起来 ,不知不觉飘进了壁画里。

他做梦一般来到一个奇异的世界。一眼望去 ,只见一重重的楼台殿阁。

一个老僧 ,坐在法座上向众人说法 ,四周围满了袒肩赤足的人在听讲。他甚觉惊奇 ,也挤身进去 ,伸长脖子聆听。

过了一会儿 ,感觉暗中有人拉了拉他的后衣 ,回头一看 ,

不觉暗暗吃惊 ,发现竟是壁画里那个令他心神荡漾的拈花少女 !她朝他嫣然一笑 ,随后一声不响地离开了。这悄然无声的一瞥 ,令他魂不守舍 ,几乎来不及想什么 ,就跟随着她去了。他尾随她走过一段曲折的围栏 ,进入一处不大的屋子。朱孝廉站在外面 ,犹犹豫豫 ,不敢进去。那女子在门口遥望着他 ,举起手里的花枝 ,朝他轻轻招了招。他像受了催眠似的 ,就移动脚步 ,跟着女子来到了屋里。

屋里空寂无人。他一进屋 ,就忍不住上前拥抱少女 ,少女也不怎么拒绝 ,好像她在壁画上刚一见到他时已期待着他了。两人相见恨晚 ,在屋里亲昵地欢好了一阵。临了 ,她依依不舍地要离去了 ,叮嘱他 :“你就呆在这里 ,不要发出声音。到晚上 ,我会回来的。”果然 ,一到天黑 ,她就悄悄回到屋里。

两人情意绵绵 ,像是一对新婚的恋人。

不知不觉两天过去了。尽管他们幽会时小心翼翼 ,可还是让其他女伴觉察了。那天 ,她们窥视着她的行踪 ,尾随她来到屋子里 ,她闻声赶紧把他藏了起来。可她们嘻嘻哈哈闯进屋子 ,还是把他搜了出来。

众女子让两人尴尬地站在一起 ,七嘴八舌地戏弄起拈花少女来 ,说 :“肚里的孩子也这么大了 ,为什么还要装小姑娘呢 !”说着 ,她们拿出簪子和耳环 ,硬逼着她把头发盘起来 ,插上簪子 ,打扮成媳妇的模样。女子羞涩难言 ,一声不吭 ,听任她们作弄。这时 ,一个女子戏谑地说 :“姐妹们 ,咱们快别呆在这儿了 ,恐怕人家要不开心呢 !”说罢 ,众女子笑着一拥而去。

此时 ,屋里只剩下他们俩。朱举人望着自己的爱人 ,只见她盘起的头发像云朵一样优雅无比 ,凤钗低垂 ,看上去比原来

披发垂下时更显得美艳绝伦。两人小心地朝四下察看，确信没了人，抑制不住地又亲热、欢好起来。朱生只觉得，她身上散发出阵阵沁人的芳香。

正当两人情意绵绵的时候，忽听得外面传来一阵铿锵的马靴践踏声和锁链的碰撞声。接着，又传来了一片喧哗声。女子赶紧从床上下来，两人一起贴着门缝朝外看。只见门外有一个身披金属盔甲的使者像鹰一样兀立着，他脸黑如漆，一手拿着捉人的锁链，一手握着大槌。众女子围绕着他，一个个脸上都掩饰着不安。

黑面使者大声问道：

“都到齐了吗？”

“都在这儿了！”众女子齐声回答。

使者狐疑地瞅了她们一眼，恐吓说：

“如果有谁藏匿下界的凡人，你们赶快出首举发，不要护着别人，把自己也害了！”

众仙女同声说：“真的没有。”

使者不相信她们，转脸紧盯着小屋，看样子是想闯进屋里搜一搜。

女子贴着门缝，害怕得面如死灰。她惊慌地对朱生说：

“快，你快藏到床下去！”

说完，她打开墙上一扇小门，像一阵轻风似地消失了。

朱生匍匐在床下，紧张得连大气也不敢出。不一会儿，他听见门外传来沉重的皮靴声，那声音一直走进了房里。他趴在地上，看见两只可怕的靴子紧贴在自己眼前。

那使者好像在屋里巡视了一圈，走出了屋子。过了一回

儿,他听到外面的喧哗声渐渐远去,这才稍稍定下神来。但他还是不敢出来,因为时时还能听到门外有人走动和谈论这件事的声音。

朱生蜷缩在床下时间长了,由于过度紧张,觉得耳际一阵嗡嗡鸣,眼里火星直冒,这种狼狈的情状,真叫他难以忍受。但他毫无办法,只有倾耳静听,等待女子归来。他这时简直回想不起自己是怎么来到这儿的。

再说此刻孟龙潭正在殿堂上,转眼不见了身边的朋友,疑惑不安地问老僧,朱生往哪里去了。

“他去听说法了!”老僧笑着回答。

“哪里?”

“不远。”

说着,老僧用手指轻叩了一下墙壁,呼唤道:

“施主,离开那么久了怎不回来?”

这时,忽然看见墙上隐现出朱孝廉的画像,他站在那里,倾着耳朵,像听到老僧跟他在说话。

老僧又呼唤道:

“你朋友等你很久了!”

话音一落,只见朱孝廉腾然从墙壁上飘了下来。他目光呆滞,脚底发软,身子摇摇晃晃站立不稳。

孟龙潭见了大吃一惊,不禁问他是怎么回事。朱孝廉恍恍惚惚地回忆说,刚才正趴在床底下,忽听得如雷鸣般的叩击声,所以赶紧跑出屋子,出来看个究竟。

两人一起抬头仰视东面的画壁,惊奇地发现拈花仙女的头发放着高耸翘然的发髻,已不再是少女的垂髻了。

朱孝廉惊奇地拜问老僧是什么缘故。

老僧笑着回答：

“虚幻人生，贫僧如何能解释呢？”

朱孝廉听了此话，感觉胸口一阵懊闷气结，他朋友见了十分惊怕，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两人赶紧退出殿堂，走下了台阶。

〔点评〕在《聊斋》中，这是一个很奇特的爱情故事。不过，与其说它是一个故事，不如说是一个美妙的梦境。故事并没有充分展开它的情节，一对在画壁中邂逅的恋人，相遇了几个晚上，就永远地分手了。可惟其一瞬间，它才是一个梦，一个芬芳而叫人惆怅的梦。梦的魅力，就在于它的短暂和不可持续性。

人与仙女恋爱，是一种奇想。可是每个纯洁而达到极致的爱情，也无不具有这一超凡脱俗的境界。仙女们的世界，同样是人的世界，她们原本产生于人的心灵。众仙女对拈花仙女的跟踪、窥探和戏弄，完全是一幅生动的人间风情画。

作者在细节上的精心处理，也起到了画龙点睛的效果。末尾，那画壁上的拈花仙女，盘着高耸翘然的发髻，已不再是披发少女的打扮，而成了新婚少妇的装束。作者这一微妙的细节，针线细密，读了不能不令人惊叹，而且感到余音袅袅。

三十、画 马

临清地方有一个姓崔的书生 ,家里很穷 ,穷得连屋子围墙坏了 ,也拿不出钱来修理。

他喜欢早起 ,站在破围墙跟前眺望外面的风景。奇怪 !这些日子里 ,总看见一匹不知从哪儿跑来的马 ,卧伏在草丛之中。那马黑色 ,脑门赫然一块白斑 ,尾巴短了一截 ,稀稀拉拉的 ,看上去像是被火烧蔫的。

他把马赶走 ,可到了晚上 ,它又回来了。他弄不明白那马是怎么回事 !

他望着那匹奇怪的黑马 ,不由思忖起自己的心事。原来他有一个好友在山西做官 ,自己正打算去投奔他 ,在他幕下找一份差事干干。可要去那里 ,路途遥远 ,自己又没车马。于是心想 :我何不拿眼前这匹马当坐骑呢 ?于是就设法逮住了那匹马 ,给它安上辔勒和马鞍 ,骑着它上路了。

临行前 ,他特地关照家里人说 :“ 如有失主前来找他的马 ,把这情况写信告诉我。”

他一甩马鞭 ,踏上了征途。没想到刚一上路 ,那马四蹄腾飞 ,犹如一只翱翔的苍鹰 ,才一忽儿的功夫 ,就飞似地行了一百里路。更奇特的是 ,一天跑下来歇脚时 ,它也不怎么吃草。

他思忖着 ,这马跑得太累 ,一定是病了 !

第二天上路 ,他不让马跑得太快太累 ,有意控制着缰绳 ,好让马儿缓口气。谁知那黑马被缰绳勒着 ,反而难受。它口

吐唾沫 ,后蹄刨地 ,前蹄腾空 ,愤懑地嘶叫起来。它劲头十足 ,看上去一点不像是生病的样子。于是他就放松缰绳 ,纵情驰骋起来。

那马跑得跟昨天一样快 ,一路上飞奔不息 ,才中午 ,已到达了目的地。

他骑马进城 ,走在街上 ,路人纷纷驻足仰望他的坐骑 ,夸奖那真是一匹好马。

城里来了一匹好马 ,这消息四下流传 ,连晋王也听说了。他派人用重金想把这匹马买下 ,可姓崔的读书人不肯 ,因为此马并非属他所有 ,怕失主一旦来找 ,没法交代。他在当地住了半年 ,日子过得并不顺心 ,囊中常常一贫如洗 ,到后来实在熬不下去了 ,想想马的主人也没来认领 ,就把马牵到了晋王的府第 ,将它卖了 ,换回了八百两银子。随后 ,他又花少许钱在集市里买了一头雄健的骡子 ,骑着它回到家里。

话说晋王得了这匹宝马 ,当然喜不自胜。他爱马如命 ,常常连自己也舍不得骑。有一次因为有紧急事情 ,他破例让校尉骑着这匹宝马去出差。

谁知那马行至临清 ,忽然跑掉了。校尉急得一路紧追 ,一直追到那姓崔读书人东边的一个邻居的家里。进门一看 ,那马无影无踪。校尉怎肯罢休 ,一把揪住主人跟他要马。那主人姓曾 ,被问得莫名其妙 ,连称他根本一无所知。校尉闯进里屋搜寻 ,仍没找到马。他抬头看见墙上挂着一幅元人赵子昂画的骏马图 ,那马跟丢失的黑马酷肖如一 ,尾巴也短了一截 ,不过 ,那马尾巴是不慎被香烛烧坏的。

他们这才恍然大悟 ,原来那黑马就是从画上跑下来的 !

尽管事情已明明白白 ,可校尉回去没法跟晋王交代 ,便扯着主人要把他送交官府问罪。

这件事马上在四邻间传了开来。姓崔的书生也听说了此事 ,心里明白这事的蹊跷原委。这之前 ,他将卖马意外获得的银钱做生意 ,发了一大笔财 ,积蓄盈万。这时听到邻居受累 ,马上主动拿出八百两银子 ,愿代为曾某赔偿。那校尉拿了书生赔偿的银子回去交差 ,也就不再追究。

姓曾的邻居对崔生感激不尽 ,把他视作道德高尚的君子 ,他哪里知道 ,正是他感激的崔生 ,当初把他的马卖给了晋王 !

〔点评〕 在这个富于想像力的魔幻小故事中 ,夸张和现实 ,荒诞和情理 ,被蒲松龄绝妙地、难以置信地熔为一炉 ,而我们读者也不由自主、不可思议地接受了它 ,并且惊叹不已。

元代大画家赵子昂画马有名 ,至今仍有他画马的名作传世。然而要形容画家笔下的神骏 ,恐怕是一件困难而不讨好的事。人们常形容艺术品的造型“栩栩如生” ,只仅仅是“如生” ,还不等于就是有生命的。然而在蒲松龄的笔下 ,壁画上的仙女也好 ,画轴上的黑马也好 ,都与人间发生了联系 ,他们都具有充盈的生命力 ,都“活”了起来。仙女有热烈的爱的情感 ,画马能四蹄生风 ,在路上奔腾驰骋 ,而且一点不留连豪富之家的王府 ,它还认得自己的“家” ,借机回到了“家”里 ,由此反衬出这幅画是何等的奇妙 !

至于它 ,为什么要每天“卧伏在草丛之中” ,不甘于老呆在画儿里 ,更是发人遐思——它不是追求生命中的一点自由 ,又是什么呢 ?

三十一、劳山道士

县里有一个姓王的读书人，排行老七，是旧时宦官家的后代。他从年少时起就对道教怀有仰慕之心。听说劳山上有许多得道的高人，心中不胜神往。

有一天，王七决心去那里求道。他打点起行李，背着一个小包袱，就上路远游了。

行了一日又一日，终于来到了劳山。他登上山顶，只见古树葱郁，幽深处露出巍峨森严的道观。一个白发苍苍的道士，出神入化地坐在蒲团上，双目微闭，神情显得十分爽朗。

王七走上前去，恭身向老道叩礼。老道听得响声，微睁开了眼睛。王七向老道请教道法，老道一一作了解答。他细心聆听着，深感道法精湛玄妙，表示想拜老道为师。

老道朝他一瞥，淡然地说：

“怕你太娇嫩怠惰，吃不了苦啊！”

他马上回答：

“我不怕，能行！”

老道又闭上眼睛，没回答他。

此时薄暮降临，老道的许多门人从四处回来。他们玄衣素服，恭恭敬敬地围着老师施礼叩拜。王七挤在他们的行列之中，也一起叩拜着。就这样，他算被留在道观里了。

第二天凌晨，他正死死地睡在床上，忽然被老道叫了起来。师傅二话没说，只给了他一把斧子，让他跟随别的门徒一

起去山上砍柴。王七不明白为什么这么干 ,可不敢怠慢 ,惺惺忪忪地跟着师兄们一起上山了。

一开始 ,他恭敬求教 ,倒并无怨言。可一个月过去后 ,手足都打起了泡 ,便暗暗抱怨起这里的日子实在太苦。他心中萌生了想回家的念头。

一天 ,他从山上回来 ,只见师傅陪着两个客人在喝酒。那时太阳已下山 ,厅堂里没点灯 ,黑咕隆咚的。只见师傅不急不慢地站起来 ,拿起白纸把它剪成镜子一般模样的圆圈 ,再把它贴在墙上。一瞬间 ,厅堂里大放光明 ,耀眼得能看清一丝一毫的毛发。

众门徒在一边忙碌地招呼着客人。一位客人见了不由说道 :“如此良宵时光 ,大家干吗不一起同饮共欢呢 !”说着 ,拿起酒壶递给大家 ,嘴里还连声劝大家一醉方休 ,喝个痛快。王七坐在一边暗自纳闷 ,心里嘀咕着想 :就这么一壶酒让七八个人喝 ,怎么分得过来呢 ?大家纷纷找来了酒具 ,好像担心酒被喝光 ,竞相争着洒酒 ,刚喝了一杯 ,又再添一杯。奇怪的是壶里的酒洒了一杯又一杯 ,可还是满满的 ,竟一点也不见少。王七见此情景 ,感到迷惑而吃惊 !

不一会儿 ,另一位客人说 :“如此明月高悬 ,大家怎么就这样喝闷酒呀 ,何不请嫦娥下来陪伴呢 ?”说完 ,他拿起一根筷子 ,掷向墙上的明月。只见一个娟娟美人从墙上的月亮里翩然而下。刚开始 ,她高不过一尺 ,等一坠地 ,就变得跟人一样高了。她脖子白净 ,纤腰柔美 ,对众人施礼时莞尔含笑。此刻 ,从天空飘来一阵优美的仙乐 ,她跟着音乐的节奏翩翩起舞 ,跳起了著名的《霓裳羽衣舞》。一面跳舞 ,一面还唱起了

歌 那歌词曰：

“仙仙乎 而还乎 而幽我于广寒乎！”

她唱歌的声音清越明亮 激烈的时候犹如箫管叠吹。一曲唱毕后 她在地上盘旋起来 再一跃 登上了桌子 众人还没惊醒过来 她已变回了一根筷子。

老道和两位客人都大笑起来。一位客人又说：“今夜虽则欢快至极 不过酒不能再多喝了！”他对老道说，“怎样 到月宫中为我们饯行吧！”

话音刚落 只见围桌而坐的三人同时腾升起来 向墙上的明月缓缓移动。抬头望月 已见三人在晶莹的月宫中举杯笑饮 清晰得能看清他们面孔上的须眉 就像照镜子一样清楚。

隔一会儿 墙上的月亮渐渐暗了下来 厅堂变得很黑。门徒擎来点燃的蜡烛。在烛光照射下 只见师傅独坐桌前 而客人已不知了去向。再看桌上 菜肴的残骸还在 回头看墙上 原先那一轮明月 只不过是一片如镜一般的白色圆纸而已。

老道问众门人道：“酒都喝痛快了吗？”

大家一起回答说：“过瘾了！”

“既然如此 那就早些回去睡吧。明天一早 还得上山砍柴 别耽误了！”

大家一边应诺 一边退了出去。王七走在路上 老想着刚才亲眼见到的奇景 想到将来有一天也能学到师傅的本事 心里高兴极了。他一度想回家的念头 也打消了。

可是又过了一个月 王七并未发现师傅有教他法术的意思 而每天上山砍柴的劳作 却依然如旧。他苦不堪言 实在熬不下去。终于 向老道提出了回家的请求。

辞行时 ,他说道 :

“弟子从几百里路外来这里 ,拜师傅学业 ,原指望学有所成。纵使不能学到长生不老的法术 ,也指望学些小的本领。可谁知两三个月下来 ,只不过是早起打柴 ,日落而归而已。我在家可从没吃过这个苦啊 !”

老道听他如此诉说 ,笑了 ,说道 :

“我早知道你受不了这个苦 ,今果不其然。明天一早 ,你就打点行李 ,回去吧 !”

王七说 :

“弟子来这儿劳苦多日 ,还望师傅略授小技。我也不算白来一次了 !”

“想学什么 ?”老道问。

“我平时看见师傅穿墙而过 ,似若空门 ,心里一直羡慕不已。你能教会我这本事 ,我就满足了 !”

老道笑了一下 ,答应了。然后 ,把秘诀告诉他。他先示范了一下 ,诵咒念毕 ,呼道 :“进去 !”果然像一片羽毛一样轻轻穿墙而过。接着 ,他让王七试一下。

王七对着厚沉沉的墙壁 ,驻足不前 ,不敢试。

老道催促说 :“大胆试啊 !”

王七在师傅鼓励下 ,鼓足了勇气 ,朝墙壁走去 ,可仍没能过去。

老道嘱咐说 :

“穿墙时要低头 ,一闪而过 ,千万不可有一丝犹豫 !”

王七准备再试一次。他先后退几步 ,接着向墙奔去。嘿 ,这下果真破墙而过了。碰到墙时 ,好像虚空无物 ,回头一看 ,

墙真的在自己身后了。

一下子学会了这个本事 ,他高兴极了 ,不由拜倒在师傅面前不住叩谢。

老道叮嘱说 :

“回家后要洁心修持 ,不可有杂念 ,否则就不灵了 !”

说完 ,他给了王七一点盘缠 ,打发他走了。

王七背着包袱 ,日夜兼程回到家里。刚一到家 ,就吹嘘起自己如何遇上了仙人 ,学到了穿墙而过的本事。妻子听了不信。王七决定当场表演 ,让妻子见识见识。他先退后几步 ,随后朝墙奔去 ,一个劲地撞了上去。只听得“砰”的一声 ,他被墙弹了回来 ,仰面跌倒在地上。妻子马上把他扶了起来 ,再一看丈夫的额头 ,赫然地肿起了一个鸡蛋大的疙瘩。

妻子揶揄他瞎吹嘘。王七疼得眼前直冒金星。他垂头丧气 ,无话可说 ,只破口大骂老道士骗人。

[点评] 对自己的理想 ,只一味做梦 ,而不肯从小事做起 ,并为此付出艰苦的代价 ,到头来只能永远留下一个空梦。故事就让我们看到了这样一个典型人物。

在学本事前 ,老道士让他的徒弟王七每天上山砍柴 ,此举寓意深长。师傅想让他懂得欲成大事 ,必须先从细琐、单调的小事做起 ,而且日复一日 ,持之以恒。可王七吃不了这个苦。对这样一个空想懒汉 ,最后让他一头撞在墙上 ,毫不足悯。

上述内容构成了故事的基石 ,它是写实主义的。可作为一个魔幻小说大师 ,蒲松龄又在故事中融进了许多奇异的情景 :喝不完的酒 ,剪纸成月的奇招 ,从纸月亮上飘落下来跳舞

的嫦娥。这令王七看了想入非非，也令读者看了趣味无穷。有深刻意义的故事，同样也需要写得引人入胜。

最后那场穿墙而过的场景，奇得令人惊讶，就靠这个魔幻情节，把王七的空梦推向了极致，同时也狠狠地给了他一击，是对不肯付出艰苦劳动，只想坐享其成，又浮夸不实，爱虚荣的人的善意讽刺与批评。

三十二、骂 鸭

县的西面有一个白家庄。庄里有一个无赖，专在暗底里干偷盗的勾当。有一回，他偷了邻居养的鸭子，杀掉煮熟后，美美地饱餐了一顿。

不料到了晚上，只觉得身上的皮肤一阵发痒。他奇痒难忍地熬到天亮，朝身上一看，不由大吃一惊！原来身上长满了鸭毛，一碰就疼。

他害怕得要命，到处求医，可都回答说此病无药可医。

一天晚上，他做了一个梦。梦中人告诉他说：

“你这病是上天对你的惩罚！你只有挨被你偷了鸭的人骂，身上的鸭毛才能掉落。”

可那位被偷了鸭子的邻家老翁，偏偏素来雅量，平生丢了东西，从不声张。这一下，可苦了这无赖。他灵机一动，想出一招。

他来到邻居家，对老翁说：

“我知道你的鸭子是某人偷的。这家伙怕你骂，你狠狠骂他一顿，往后他就不敢偷东西了！”

不料老翁笑着回答：

“谁有这闲气骂恶人啊。”

这一来无赖绝望了！他只得把实情坦白出来。老翁知道原委后，对他既恨又怜，这才平生第一次骂人，把这个偷鸭贼狠狠地骂了一顿。

经老翁这一骂 ,无赖的病果真好了。

〔点评〕 这个微型故事 ,读来实在叫人忍俊不禁。何为幽默讽刺?此即是也。恶和善 ,被奇妙地组合在一起 ,引起了幽默讽刺的效果。恶之病需靠善的骂来治 ,可善偏偏不肯骂 ,这已够幽默了 ;可那恶还想要面子 ,耍起了小聪明 ,不想善还是没闲气骂 ,这更逗人了。恶绝望了 ,只得把作的恶招了出来 ,善为了善 ,才生平第一次作“恶”。

在这里 ,幽默的效果不是靠善跟恶的正面冲突。如果那样 ,就不是幽默讽刺了。蒲松龄不仅擅长写悲剧故事 ,也能写喜剧故事。在他有些悲剧性故事中 ,往往夹带着喜剧性的成分。这只有博通豁达的文学大师才能做到。

三十三、瑞 云

瑞云是杭州名妓 ,无论容貌声情还是聪慧才艺 ,都举世无双。她从小沦落风尘 ,14 岁时 ,她的养母蔡婆要她出堂接客。

她没拒绝 ,可认认真真的说了一番话 :“ 阿妈 ,这将是生平初次跟男人和合 ,不能随随便便的。这样吧 ,价格随你定 ,但客人必须由我亲自选。”

她说得言正辞严 ,因她是老鸨的摇钱树 ,蔡婆就答应了。她把瑞云定价为 15 两银子。客人凡来见瑞云的 ,没一个不带礼品送给她。这些都是有钱人 ,送的礼有轻有重 :送礼重的 ,她会跟他下一盘棋 ,甚至画一幅画送他 ;送礼轻的 ,她只跟他喝一杯茶而已 ,聊上那么几句话。如此厚此薄彼 ,并非说明瑞云贪财 ,而因为她觉得那是自己的身价。并且 ,不管送的礼轻礼重 ,没一个人能碰她的身子的。

尽管她矜持不羁 ,可名声还是越来越响。富商显贵、有钱人家的公子哥儿 ,或坐车 ,或骑马 ,每天来见瑞云的人川流不息。

话说余杭有一个姓贺的读书人。他才华出众 ,很负盛名 ,就是家境不怎么富裕 ,只算得上是中等人家。他风闻瑞云的品貌 ,非常向往 ,不敢有跟她同枕共寝的奢望 ,只想跟她见上一面。他准备了一份礼物 ,赶到杭州去见瑞云。一路上既兴奋又不安 ,高兴的是他将能一见心中仰慕的女子 ,担心的是 ,她对豪门大富都不放在眼里 ,而自己资产那么微薄 ,况且 ,她又见多识广 ,什么样的男人都见过 ,怕会轻慢了自己。

可没想到 ,两人一见面就谈得情契意合。瑞云殷勤款待他 ,眉目默默含情 ,流露出超乎寻常的感情 ,而这 ,是她以前接待过的男子所从未曾有过的。她不仅能唱能画 ,还会押韵作诗。忽然 ,她诗情盎然 ,即兴写了一首诗送给他。

诗曰 :“何事求浆者 ,蓝桥叩晓关 ?有心寻玉杵 ,端只在人间。”

贾生读了赠诗 ,心里的狂喜是难以形容的 ,他在诗里读懂了她向自己暗示的感情。

他刚想回应自己的爱慕之情 ,谁知这时一个小丫环闯了进来 ,告诉瑞云说 :“有客人来了 !”贾生欲言又止 ,知道无法再留下 ,只得若有所失地离开了。

回到家后 ,他不时吟着诵着瑞云的诗句 ,体会隐藏在字里行间的柔情深意 ,晚上连做梦也痴痴地想着她。过了两天 ,他心中克制不住再见瑞云的冲动 ,准备好礼品 ,又一次赶到杭州去看她。

瑞云也像等了他很久似的 ,见了她欣喜不已。他们卿卿我我叙谈了一会儿 ,瑞云忍不住移动凳子 ,靠近他身边。

她脸上浮起一片红云 ,轻轻对他说 :

“今晚 ,你留在我这儿吧 ?”

贺生听了惊喜不已 ,感动得心也打颤了。可一瞬息 ,他脸上又浮起愁云 ,叹息说 :

“我是个穷书生啊 ,除了爱你的一片痴情 ,哪能攀上你呢 !为看你 ,我已竭尽了微薄的财力。见你一面 ,我已心满意足 ,至于跟你肌肤亲近 ,不敢奢望啊 !”

瑞云听他说出这番扫兴话 ,心头一阵愀然 ,对他既恨且怜

又爱。她一语不发，两人默默相对而视，闷闷地坐了好一会儿，气氛一下子变得凝重起来。此时贺生该离开了吧，可他仍脉脉含情地凝视着低了头的瑞云，好像要把这一刻永远留在心里。

直到蔡婆在门外催促瑞云该送客了，贺生才不得不站起身，依恋地向瑞云告别了。

他回家后，心里说不出的懊闷，想到如此良宵让自己错失，更觉得对不起瑞云。他忽然下了决心，思忖着哪怕倾家荡产，也要求得一夜欢宵。可往后呢，两人欢度一宵，然后对着晓光依依离别，那岂不是更痛苦吗？想到这里，他茫然不知所措。思前想后，他绝望了！从此，他把对瑞云的思念强压下去，不再去看瑞云了。

再说瑞云，自从她选择贺生留宿初夜未遂后，一晃几个月过去了。一直等他再来看自己，可他没出现。再选择别人吧，可没一个能让自己钟情的。如此一日日过去，那蔡婆恼火了，她怒目盯着瑞云，只是忍着没发作。

一天，有个秀才带着礼品来看瑞云。他坐着跟她聊了一会儿，忽然站起身，伸出一个手指，朝她的额头轻轻点了一下，说道：“可惜啊，可惜！”说完，就离开了。

瑞云把客人送走回来，大家惊奇地发现她额上留着一个手指印，漆黑漆黑的。瑞云赶紧用水洗，可谁知越洗指印越清楚，赫然醒目，像被烙铁烙上去似的。

过几天，那额上的黑指印变得越来越大。这样渐渐扩大，一年后，整个额头变得一片漆黑。人们见瑞云突然变成这副模样，都暗暗讪笑她。于是，原先为看她而川流不息的车马，

也突然销声匿迹了。

蔡婆开始对她粗声恶语起来 ,到后来 ,索性把她打发到仆人的行列中去 ,让她干起了粗活。瑞云生性本来就荏弱 ,整天不停地干苦活 ,变得更加憔悴了。

这情况让贺生得知后 ,他特地来杭州看望她 ,见她蓬头垢面 ,已不像个人样。瑞云猛一见贺生 ,羞惧得马上脸朝墙壁 ,真想有一个地洞钻去。

贺生怜惜瑞云 ,想把她赎出妓院 ,娶她为妻。他把这愿望对蔡婆说了。蔡婆想到瑞云今非昔比 ,已不值钱 ,就一口答应了。

贺生回去变卖了田地和一部分家产 ,换了一笔钱 ,前来把瑞云赎了出去。然后 ,将她带回家里 ,准备跟她成亲过日子。

瑞云一进门 ,拉着他的衣襟哭了起来。她自惭形秽 ,说不敢做他妻子 ,只愿当他的妾和仆人 ,还请他以后另选合适的人做妻子。

可他不答应 ,说道 :

“人生求一知己 ,你好的时候那么看重我 ,我怎可在你落魄时忘了你呢 !”

贺生娶了瑞云后 ,再也不想跟别的什么女人有什么来往。朋友们知道了 ,没一个不讥笑他的。可贺生并不把他们说的当回事 ,他对瑞云的感情反而更加深笃了。

他们一起生活 ,约过了一年。有一次 ,贺生偶然来到苏州。他跟一个姓和的秀才同住在一个客栈里。那秀才见了贺生 ,突然问道 :

“杭州有个叫瑞云的名妓 ,不知近况如何了 ?”

贺生回答 :“她已嫁了人。”

“嫁给谁啊？”

贺生笑着说：“嫁的那个人，看上去跟我差不多。”

秀才听后，恍然有悟似地说道：

“如真能像你一样，那算找对人了。可不知，花了多少钱把她买回的？”

贺生答道：“幸亏她得了奇病，才没花太多的钱。不然，像我这样一个穷书生，怎能得到如此佳丽啊！”

秀才又问：“那有福之人真的像你一样？”

贺生觉得秀才问得怪怪的，不由反问他为何对此事那么关心。

秀才笑了，说道：

“实不相瞒，我过去见过瑞云，一可惜她沦落风尘，二不愿见这么一个聪慧美丽的姑娘，苦守着不嫁人，所以才略施小技，把她的容貌弄丑了，惟有这样，才能保护她的身子不受玷污啊！”

贺生恍然大悟，急着问：

“你既能给她点上指印，一定也能涤去它吧？”

秀才笑着说：

“怎么不能？不过，得由她亲自向我恳请才行！”

贺生兴奋起来，向他一拜，说道：

“瑞云的丈夫，就是本人啊！”

秀才听了大喜，情不自禁地说道：

“天下只有真正的才子才能如此多情啊！他们不会因容貌的变化而变心。这样吧，我这就跟你回去，还你一个美人！”

两人当即起程 ,贺生把秀才带到家里。一进门 ,贺生就高兴地准备张罗菜肴 ,请秀才喝酒。秀才阻止他说 :“ 不忙 ,先让我把你妻子的病治好 ,也好让她高高兴兴地跟我们一起共饮啊 !”

说完 ,他吩咐取盆贮水 ,然后伸手将手指点入水中 ,写了密咒。接着 ,对贺生说 :

“ 把水端去 ,洗了一定能干净。不过 ,要让瑞云亲自出来好好答谢我啊 !”

贺生兴冲冲地捧着水盆 ,进了里屋。瑞云迟迟疑疑地伸出手 ,掬起盆里的水 ,洗了脸。

啊 ,奇迹出现了 !当她抬起脸时 ,屋里好像突然灿烂耀眼了 :她漆黑的额头 ,变得如此白晰 ,脸庞美丽得同过去一模一样了 !

夫妇俩相对凝视 ,感动得噙了泪。他们手牵手 ,一起走出屋子 ,准备深深答谢那位恩人 ,可一看 ,屋里空空的 ,客人已不见了踪影。

他们到处找 ,也没发现他 ,这才突然明白 :那是在暗中帮助他们结合的仙人啊 !

〔点评〕 这是一个与风尘女子相恋的爱情故事 ,虽跟烟花场有关 ,可写得晶莹透明 ,真情感人。

瑞云是一个名妓 ,无论容貌、声情 ,还是聪慧才艺 ,都举世无双。为求得跟她一见的富商巨贾、王子公孙们的车马 ,在妓院门口排成了长队。虽自幼沦落风尘 ,可她固守贞操 ,气质清雅 ,性格高傲。她并不把这些有财有势的男人看在眼里 ,偏偏

爱上了一个家境很一般的书生。

贺生,也是一个多情多义的男子。他对美丽的瑞云爱之至深,这自然而然。值得敬佩的是,当瑞云变成一个丑女子时,他仍不改初衷,依然一如既往,依然爱之惜之,并为得到她而感到由衷的幸福。他爱一个女子的形象美,也爱她的心灵美。

故事中那个神秘的月下老人在暗中保佑他们,使了一个法术,令他们终成眷属。可蒲松龄设计这一情节,不只为了展示志怪小说的魔幻,那仙人虽满怀善意,可真意却在考验人的爱情的纯度和厚度。

这一对恋人双双经受了爱的考验,最后,蒲松龄还了他们一个圆满的结局,想必这也是读者的心愿吧。

三十四、荷花三娘子

湖州有一个读书人 ,名叫宗湘若。秋日一天 ,他去野外巡视田垄时 ,忽然发现有一片茂密的庄稼摇晃得厉害。他觉得奇怪 ! 于是越过田埂 ,轻轻蹑步前去察看 ,渐渐走近那里 ,只听到一阵急促的喘息声 ,原来有一对男女正颠动着身子在地上野合。他暗笑一下 ,正准备离开 ,只见那个男的不好意思地匆匆离开了 ,那女子也跟着站了起来。湘若细细注视她 ,见她不仅面目娟秀 ,而且姿态优雅 ,就像风中摇曳的枝梢。

他情不自禁地走上去 ,想跟她欢好 ,可心里厌恶这环境和粗俗的方式。他走近她 ,轻轻拍去她身上的泥灰 ,说 :“ 庄稼地里的幽会快活吗 ?” 女子只笑 ,不说话。他呆呆地凝视她身上雪白如脂的肌肤 ,不禁爱抚起她来。女子笑着说 :“ 呆秀才 ,想怎样就怎样 ,发狂似的乱摸干什么 ?” 他询问她的姓氏 ,可她回答说 :“ 春风一度 ,即各走东西 ,何必问得那么详细 ? 莫非想把我的名字留在贞节牌坊上吗 ?” 他回答说 :“ 野田草露中做这种事 ,那是山村放猪的乡下人的行为 ,我不习惯 ! 你是这样一个美丽的女子 ,即使跟人幽会也得自重 ,何至于这么草率 ?” 女子听他这么一说 ,笑了起来 ,露出很赞成的神情。他说 :“ 我家离此地不远 ,请来舍下一坐 !” 女子回答说 :“ 现在不行 ,我已出来很久 ,怕受人怀疑 ,到晚上 ,我自会来你这里 !” 她仔细问清了他屋子的位置和标志 ,然后沿着一条弯曲的小路 ,匆匆离去了。

夜幕降临时，她果然悄悄地来到湘若的屋里。两人一见面就翻云覆雨地欢好起来，竭尽柔情蜜意。这以后一个多月里，他们经常幽会，已亲密无间。

有一天，一个从异域来的僧人，肩上扛着锡杖，来到村子的寺庙里住了下来。他偶然看见湘若，吃惊地说：“你身上有一股邪气，肯定遇上什么了？”湘若困惑地回答：“没有啊！”

过了几天，他果真生病了。那女子每天晚上都带着新鲜的水果来探望他，坐在床边喂他吃东西，殷勤体贴得就像温柔的妻子。可他们一起睡在床上时，她强烈地渴望跟他欢好，一再勉强他，耍他。由于在病中，他对她的要求很不耐烦。忽然，他想起前几天和尚对他说的话，不由怀疑她不是人，可又无法跟她断绝关系，让她离开。于是故意试探她，说：“前几天，一个和尚说我妖气附身，现在果真得了病，他的话应验了！我想明天请他来，跟他求个符咒祛邪！”女子闻言，脸色顿时变得惨白，湘若见了，心里更起疑心！

第二天，湘若派人去见布袋和尚，把自己的情况转告他。僧人说：“这狐精技法尚浅，很容易擒捉！”说完，画了两张符，嘱咐道：“回去后将一只坛洗净，把它搁在床前，然后把符贴在坛口，等狐窜入后，马上把盆盖上，再把另一张符贴在盆上，完了，将它投到烧沸的水里去煮，隔一会儿，那狐精就会死去！”

家人回来把僧人说的话告诉湘若，他遵嘱做了。这天一直到深夜，女子才来屋里，她走近床边，用手探进自己的衣袖，拿出金橘，刚想俯身问候病情。忽听到坛口飕飕一声，女子已被吸进坛里。隐蔽在一旁的家人，马上一窜而起，将盆盖上坛口，贴上符，准备放进沸水里去煮。这时，湘若低头看见地上

撒满了灿灿的金橘，想到往日的旧情，不由怆然感动，他于是命人把她放了。揭符去盖，女子从坛里飘然而出，脸上露出一副狼狈、惊恐的神色。她跪在湘若面前，叩头说：“我修道将成，一瞬间险些化为灰烬，你是仁慈的人啊，将来必定报答你！”说完悄无声息地离去了。

几天后，湘若的病越来越重，奄奄一息。家人已为他准备了后事，并派仆人去城里购买棺材。那仆人在路上遇到一个女子，她问道：“你是宗湘若的仆人吗？”仆人回答：“是的。”女子说：“湘若是我的表兄。听说他病得很重，我很想去探望他，可有事缠身不能前去。这儿有一副灵药，请你带给他服用！”

仆人把那女子给的药带了回来。湘若觉得奇怪，因为亲戚中并没有什么姐妹，猜想是狐在暗中相报。他把药服下后，果真立刻见效，只过了一个多星期，病体已完全康复。他心里深为感激，渴望着能再见她一面，不禁茫茫然地对着虚空祈祷！

一天晚上，他一个人惆怅地闭门喝酒，忽然听到有人用手指轻轻叩窗，打开窗子一看，发现竟是他日夜想念的狐女！他喜不自胜，一面拱手致谢，一面把她请进屋里。两人一起对酌。女子说：“自从分别后，总惦记着你，一直想报答你的厚恩！想到你尚未婚配，今天特来为你介绍一个佳偶，这样也可了却我报恩的心愿！”他问：“谁啊？”女子回答：“你没听说过。这样吧，明天早晨，你去南湖，要是看见有一个穿洁白丝纱的采菱女，就赶快划船追上去！如果你突然找不到她的去向，不用着急，看见堤边莲花丛中有一支藏在叶子底下的短茎荷花，就把它采回来，点燃腊烛烧它的蒂，你就会得到一个美妇人！”他听后虽觉得不可思议，可还是把这番话记在心里。

女子说完准备离去 ,他竭力挽留她 ,可她耿耿于怀地说 :“我自从遭受厄劫 ,顿悟大道。我何苦以肌肤之爱 ,去换取别人的仇恨呢 ?”她语声凄厉 ,说完就走了 !

第二天 ,湘若按照狐女的嘱咐 ,来到南湖 ,只见长着荷花的湖面上 ,有许多美丽的女子坐在荡漾的小船上。他在众女子中仔细辨认 ,果然发现有一个绝色女子 ,低垂着发髻 ,身穿洁白的丝纱。他眼睛一闪 ,赶紧划船追了上去 ,可没等他靠近 ,那女子倏地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拨开荷花丛 ,果然发现一张巨大的叶片下藏着一支短茎荷花 ,就把它折了下来。

回家后 ,他把那支荷花放在桌上 ,点燃蜡烛 ,刚准备焚烧花蒂 ,回头一看 ,那支荷花已变成一个美丽女子。他惊喜地拜伏在地上。女子低头望着他说 :“痴读书人 !我这妖狐会对你作祟 ,你不怕吗 ?”湘若爱慕她 ,哪顾得上这些。女子问道 :“是谁教你找到我的 ?”他说 :“我自己能找到 ,哪用人教 ?”说着 ,就上前用手捉住她的手臂。没想到就在那一瞬间 ,她由上而下竟变成一块怪石 ,石高一尺左右 ,四面玲珑剔透 !

他甚感惊奇 ,把它搬到桌上供了起来 ,焚香敬拜。到了晚上 ,他把门紧紧关闭 ,塞上所有的缝隙 ,生怕那石头会变幻逃遁。天亮后 ,他去一看 ,惊奇地发现 ,它不再是石头 ,而变成了一条洁白的丝裙。他在远处也能闻到它发出的香味 ,拿起来看那衣领 ,她身体那热乎乎的气息还留在上面。他在床上拥抱着那件洁白的丝纱裙 ,梦幻般地睡去了。

夜幕降临时 ,他起身去点桌上的蜡烛 ,回到床边一看 ,竟发现一个发髻低垂的美人倚在枕头上。他惊喜不已 ,恳求她再别隐身离开他 !她笑着说 :“你真是个冤家 !也不知哪个

饶舌多嘴 ,让这个疯男人知道 ,都被缠死了 !”说是这么说 ,可她答应留下了。他急切地上床跟她欢好 ,久久不肯罢休 ,她经受不住 ,苦苦求他 ,可他仍一意孤行。女子气喘吁吁地说 :“再这样 ,我要幻化而去了 !”听她这么一说 ,他才害怕地停了下来。两人情话绵绵 ,如漆似胶。

从此 ,两人一起恩恩爱爱地生活。可有些事却令湘若感到奇怪 :怎么箱子里的锦罗绸缎老是充盈不断 ,也不知它们是从哪儿来的。而且 ,另一个情景也怪 ,她见了人后总是小心地应诺诺 ,像不会说话似的。尽管奇怪 ,可他不敢轻易询问 ,生怕她隐身离去。这以后 ,她怀了孕 ,十个月时 ,腹中的婴儿已指日待产。她躺在床上 ,关照湘若闭门不要让人闯进来 ,她亲自动手为自己接生 ,拿刀剖开肚脐下的腹腔 ,把婴儿取了出来 ,然后叫丈夫撕开绸布 ,把孩子包裹起来。不可思议的是 ,仅过了一夜 ,她那伤口竟已完全长好。

这样又过了六七年。有一天 ,女子对湘若说 :“过去一直想报答你 ,现在已如愿以偿 ,请让我离开吧 !”湘若流泪说 :“你来的时候 ,我贫苦不能自立 ,现在全靠你 ,家境有了好转 ,你怎么忍心离开呢 ?况且 ,我又不知道你住在哪里 ,将来孩子找不到母亲 ,岂不成了他的一大遗恨 !”女子听他这么说也感到怅然 ,可想了一下 ,还是硬着心说 :“聚必有散 ,这是人生的常规啊 !儿子有福相 ,你也会长寿 ,还有求于什么呢 ?我本是荷氏。如果哪一天想我 ,就抱着我留下的遗物 ,只呼唤 :‘荷花三娘子 !’就马上能见到我了 !”说完 ,抽身离开了他 ,说 :“我去了 !”

湘若吃惊地看着她从地上腾飞而起 ,他赶紧跳上去想拉

住她 ,可只抓到她脚上的一只鞋子。这鞋掉在地上 ,立刻化为一只石燕 ,那鸟的颜色比赤丹还红 ,内外清澈透明 ,就像水晶一样 !

他把它拾了起来 ,藏在箱子里。过些日子 ,他再打开箱子 ,只见那只石燕变成了她初来时穿在身上的白色丝纱衣裙。

每当他想念她 ,抱着她的衣裙呼唤“荷花三娘子”时 ,她马上会浮现在他眼前 ,脸上露着微笑 ,可她就是不说话 ,只默默地望着他。

〔点评〕 在《聊斋志异》的爱情故事中 ,以那么强烈的情欲来写一个女子 ,这篇算是突出的。她看起来放荡不羁 ,野合、纵欲 ,哪怕对方生病也饥渴不止。可她善良、多情 ,知恩图报 ,哪怕爱人伤害了自己 ,也一直念念不忘旧情。

对这样一种气质的女子 ,蒲松龄是理解和肯定的。性欲原是人的自然本性 ,也是爱的一种方式 ,故而不应该受到人们的回避和鄙弃。在此故事中 ,作者就大胆而直率地写了这种充满原始生命力的、饱含着爱的身体的激情。

故事后半部分幻景叠出 ,美丽而神奇的一幕幕场景 ,既提升了荷花三娘子的形象 ,也让我们看出作者对这一女性形象的褒爱。

三十五、席方平

席方平是东安人。他父亲名叫席廉，秉性质朴拙直，因纠纷跟乡里一个姓羊的富户结下了冤仇。后来那姓羊的冤家死了，谁知隔几年，席廉也患上了大病。临终前，他死不瞑目地对家人说：“我明白，我是被冤家在阴间买通冥官，害死的啊！”

隔不多久，他浑身胀得发紫，痛苦地呼叫着，死去了。

父亲死后，席方平难受得饭食不进。他喃喃自语说：“我父亲是厚道人，今天被恶霸厉鬼给害了，我吞不下这口气，一定要去地府为老人家申冤！”

此言一出，从此再也不说话了。他变得坐立不安，神情发呆，好像灵魂出窍似的。

等他恍恍惚惚回过来，就一个人出了门。走啊走，走了一程路，连自己也不清楚到了什么地方。只见路上有几个过路人，于是问了往城里去的方向。不一会儿，他进了城里。经打听，得知父亲已被关押在大牢里。来到监狱后，他远远看见父亲躺在牢里呻吟，一看就知道吃尽了苦头。

老人看见儿子，不由潸然泪下，对他说：“这里看监狱的，一个个全受了冤家的贿赂。他指使他们折磨我，日夜不停拷打，把我腿骨也打断了！”

席方平听后，不由勃然大怒，找到狱吏痛骂道：“我父亲如真有罪，律法自会干涉，哪容得你们这些鬼卒来逞凶啊！”

将狱卒痛斥一顿后，他愤然挥笔，写了一份诉状。然后，来

到地府衙门 等城隍坐堂的时候 递上诉状 连声呼喊“冤枉”。

那姓羊的仇家得知席方平告状 ,慌了起来 暗中花钱贿赂 审案子的城隍。城隍在幕后做交易 ,磨磨蹭蹭地拖了好长时间才上堂。席方平苦苦申诉父亲的冤屈 ,可城隍根本不想听 ,反而说他强词夺理 把他赶了出来。

席方平遭此挫折 ,岂肯罢休。他走了一百多里路 ,赶到郡里继续上告。这次 ,他不仅为父亲申冤 ,而且还告城隍和他手下的一批狱吏贪赃枉法 ,营私舞弊。状子递上后 ,一直过了半个月才开始审理。哪知上堂后 ,郡官不仅驳回上诉 ,退给城隍重审 ,还让衙役把席方平狠狠惩罚了一顿。

席方平被押回原地 ,逃不脱遭到城隍报复 ,他被戴上手铐和脚镣 ,投入牢里。城隍怕他以后再上诉 ,命差役把他押送回家。送到家后 ,差役回去了。

席方平哪肯偃旗息鼓 ,再次来到冥府 ,告郡官和城隍贪财昏愤。冥王下令把两个被告解来对质。那两官闻讯恐慌起来 ,马上暗派心腹去劝说席方平撤诉 ,并许下诺言说 ,如果答应 ,即送给他一千两银子。可席方平拒绝了。过几天 ,旅馆主人前来告诫席方平说 :“你呀 ,也太固执了 ,那当官的跟你讲和 ,可你就是不肯让步 !现在我听说 ,那两个官都给冥王送去了通关节的信 ,看来事情麻烦了 !”席方平听了并不相信。

隔一会儿 ,有一个穿黑衣的差役 把他叫了去。那差役带他到了堂上。

刚一升堂 ,冥王就面露怒色 ,不细加问 ,就命鬼役把席方平拉下去 ,狠打 20 大板。

席方平不服 ,大声问道 :“我有何罪 ?”

冥王听若无闻，不理他。

席方平被按在地上受刑，怨忿地喊道：“我理该挨打，谁让我没钱呢！”

冥王一听，越发恼怒，随即命鬼役安排火床，对犯人用大刑。

两个鬼役把席方平拖下台阶。只见那里已安放着一张火床，底下火焰熊熊，床面被火烧得通红。两个鬼役一把扯去席方平身上的衣服，将他赤条条地抬到火床上，并且把他的身体在上面翻来搓去。席方平被烧得皮肉焦黑，疼痛钻心，几次昏厥过去，却苦不得死。

如此折磨了一个时辰，鬼役说道：“够他受啦！”于是把他抬下火床，扶起他，让他穿上衣服。席方平跛着一条腿，被两个鬼役重新拖上大堂。

冥王俯视着他，问道：“再敢上诉吗？”

席方平睁开眼睛，清醒过来，回答说：

“冤屈不得平反，我死不甘休！如果说不再上诉，那是不说实话。我只要不死，定再上诉！”

冥王淡笑一声，问道：“你想告些什么？”

席方平忍着疼痛，回答：“凡亲身经历的，都要说。”

冥王一听，顿时大怒。当下命鬼役再上大刑，用锯子把犯人割成两半。

两个鬼役把席方平拉下堂去。只见堂下竖着一根木柱，高约八九尺，两块木板搁在木柱下，上面模模糊糊地沾满了血迹。

两个鬼役正要把席方平缚上木柱，忽听得冥王在堂上喊道：“席方平。”两个鬼役闻声，把他又拉回堂上。

冥王想在上刑前再让他想想，问道：“还敢打官司吗？”

席方平咬了咬牙 ,说 :“ 非打不可 !”

冥王气得一挥手 ,喝命鬼役立刻上刑。

两个鬼役把席方平拖下堂 ,用两块板将他夹住 ,缚在木柱上。席方平脸无惧色 ,闭上眼睛等待受刑。顷刻之间 ,只觉钢锯发出一阵可怕的声响 ,缓缓落了下来。一开始感觉头颅被锯开 ,痛得眼冒火星 ,可他忍着剧痛 ,不喊不叫。他恍惚听到一个鬼役说道 :“ 真是一条壮汉 !”接着 ,锯子隆隆地锯至胸部。又听得另一个鬼役说 :“ 这人孝父 ,如此无畏 ,看来一定无辜。我们让锯子偏开点 ,当心 ,别把他的心脏割碎了 !”他感觉锯子曲折而下 ,绕开心脏锯了下去。他被割成两半 ,痛不能忍。

两个鬼役把木板解开 ,他那剖开的身子 ,分两半跌倒在地上。鬼役上堂回禀说用刑已毕。冥王传呼 ,将剖开的身子合在一起 ,带上来见他。两个鬼役把割开的身体复合起来 ,拖着血肉模糊的躯体 ,往堂上走去。

席方平刚一迈步 ,就觉得身上的割缝剧烈疼痛 ,只能移着小步 ,往前一点点挪动。

一个鬼役见他这副模样 ,很不忍心。从腰里取出一条丝带 ,把它递给席方平 ,轻轻说 :“ 送给你 ,以报你一片孝心 !”席方平接过丝带 ,把它束在身上 ,顿觉剖开的身子愈合起来 ,剧痛也减轻了许多。

他走上堂去 ,跪在地上。冥王把刚才的问话重复了一遍。席方平被刑罚折磨得苦不堪言 ,再也经受不起 ,呻吟道 :“ 不再上告了。”

冥王立刻命鬼役把他押回地上阳界。鬼役将他押出北

门 给他指出了回家的方向 返身回去了。

席方平回到家里 思忖起阴曹的黑暗比阳间还厉害 不由叹息道：“唉 受冤屈的父亲到哪里去讨清白啊！”想到这里，他感到绝望了！

这时 他想起了灌口二郎的名字。这位清源真君 是天帝的一个有功的亲戚 据说这神正直睿智。他心里忽然升起希望 准备向这位神求助。

他暗喜押送他的鬼役已经离开 于是 向神所在的南方跑去。谁知奔跑中 突然发现有两人尾随他 紧紧追来。

他们赶上前来 挡住他的去路 大声笑道：

“冥王料你不会死心 果不所然 真给他猜到了！”

他们抓住席方平 把他捆绑起来 重新押回地府。席方平自知此回冥王一定震怒 他已准备好遭受更为惨酷的刑罚。

不料这一回 冥王不仅没有发怒 反而和颜悦色地对他说：“现在 我知道你真正是一个至诚的孝子。告诉你 你父亲的冤屈 我已为他洗雪。他已重新投胎 前往富贵人家。你无需为他鸣怨叫屈了。现在 我派差役送你回家去 赏赐你一千两银子 还让你延年益寿。这下 你该心满意足了吧？”

说完 冥王将席方平的名字入籍注册 并用一个硕大的官印 在上面盖了一个章。他还把席方平叫过来 让他亲自过目。席方平向冥王叩谢后 退下了。

两个鬼役带着席方平踏上了回阳间的路。刚一上路 一个鬼役就对席方平骂咧起来 嚷道：“你这狡猾家伙 老杀回马枪 让我们跟着你奔波 累得半死！如再不老实 这回逮着了 定把你放进大磨里碾个粉碎！”

席方平哪容得小鬼呵斥，反唇说：“小鬼头，神气什么！我能忍受刀锯，却受不了你们的教训！我们这就回去问问，如冥王让我自个儿回去，何必要你们来陪着呢？”

说着，返身就要回地府去。两个鬼役一见，慌了起来，怕他真的回去让冥王怪罪自己，只得倒过来赔不是，好言好语劝他回来。席方平愠怒未消，故意放缓步子，在路上慢慢吞吞地走着，时不时说“走累了”，在路边躺下来休息。两个鬼役尽管恼怒，也不敢发作。

约莫走了半天，他们来到一个村子，只见一幢房子的门半开着。两个鬼役对席方平说，咱们进去坐一会儿。席方平坐在门槛上，两个鬼役乘他不备，猛地将他推进门里。

席方平朝前踉跄了一下，不由一阵晕眩，等睁开眼一看，发现自己变成了一个刚出生的婴儿。他在襁褓里拼命挣扎，气愤得一个劲地啼哭，连一点乳汁也不肯吸。如此过了三日，他终于小命呜呼。

他魂魄飘荡，可始终没忘掉去灌口寻找二郎神。他一路寻找，行了几十里路。

忽然听见一阵隆隆响声，看见一辆装饰华丽的车子在路上行进，庄严的仪仗队举着幡旗，手握长戟，浩浩荡荡地把道路也阻断了。

席方平赶紧越过道路躲避，不想冒失地冲撞了仪仗队列。他让一个卫士捉住，捆了起来，押到车前跪下。他抬头看见车中坐着一个年轻人，仪表魁伟堂堂，神态庄重。

车中年轻人望着他，问道：“你是什么人？”

席方平满腔怨愤正无处倾诉，意外遇上一个像做大官一

样的人,心想,不管结果如何,把自己的遭遇跟他和盘说了吧。

年轻人听他叙述后,沉思了一下,即刻命卫士将席方平松绑,让他跟随队列同行。

走了一程路,只见有十来个官员早已恭恭敬敬地迎候在道路旁。车中人跟那些官员一一寒暄问候了几句。随后呼出其中的一个官员,指着席方平向他吩咐道:“这个阳间人,正要向你上告,你尽快把这案子判决了!”

席方平见自己的冤案将受到审理,心里喜不自胜。可想起直到现在,还不知道车中人是谁,就悄悄问身边一个卫士。那卫士告诉他说:“他是天帝的皇子九王殿下,那个受嘱托的官员,就是二郎神啊!”

席方平听了惊讶不已,再细看二郎神,见他高高的个子,脸上留着浓密的胡须,看上去不像人们传说的模样。

九王殿下离开后,席方平跟随二郎来到一所官邸。他看见父亲和姓羊的仇人早已在那里。不一会儿,又见衙役押出三个囚徒,定睛细看,竟是冥王、郡吏和城隍三人。二郎让案件中人当堂对质,最后证明席方平上告的内容属实无误。三个当官的预感情势对自己不妙,个个吓得嗦嗦颤抖,匍伏在地上,一个个像被追打的老鼠一样。

二郎拿起笔,当堂作了判决。接着,一个传令官将判决书向众人宣读,判词如下:

“今查地府冥王:爵居高位,蒙受帝恩,本应廉洁奉公,为下属作出表率。可却贪婪钱财,败坏为官的名声;讲究排场,滋长了夸耀官位品序的腐败风气。你欺压百姓,玷污做臣的节操,穷凶极恶,竟连妇孺也不能幸免。你弱肉强食,像蚂蚁一

样可怜。本该用清澈的西江水洗涤你的黑心肠，现在，立即点燃东墙下的火床，让你亲自尝尝无辜百姓被你上刑时的滋味。”

“城隍、郡吏，身为百姓的父母官，本应像牧羊一样殷勤呵护百姓。你们官职虽不高，只要鞠躬尽瘁，就不会推辞重任。即使上司向你们无理施压，有志的人也应据理力争，不屈不挠。谁知你们相互勾结，非但不体恤百姓疾苦，反而飞扬跋扈，阴险狡诈，甚至连无助的干尸也不轻易放过。你们贪赃枉法，是人面兽心的狼。对你们，本该剔髓拔毛，现给你们留下一条后路，暂判死刑，等什么时候洗心革面，脱胎换骨，再让你们重新投生。”

“当差隶役：你们既在阴曹，已不同于人类。身在衙门，本当知法守法，勤心修行，争取早日恢复人身。可你们虎假狐威，在地府兴风作浪，罪恶更不可饶恕。对小民飞扬跋扈，狗脸上结满冰霜，像豺一样窜突嗷叫，闹得满街阴风凄惨。你们一群狗东西，在阴曹地府施尽了威风。狱吏本受人尊重，可你们为虎作伥，跟着贪官做尽坏事。现在处以重罚，把你们投入烧滚的油锅，抽筋剔骨。”

“羊某：为富不仁，阴鸷狡诈，用钱财贿赂贪官污吏，把阎王殿搞得一片乌烟瘴气，仗着熏天铜臭，将人屈死在狱中，弄得日月失去光明。你使小钱，可买通差役，行大贿连神也听你使唤。现在抄没你的所有家产，把它们赏给席方平，以褒奖他的至诚孝道。立即把他押赴泰山去执行。”

判决完毕后，有罪之人被一个个押了下去。

接着，二郎神对席廉说：“考虑到你儿子至孝刚义，你为人忠厚善良，再增加你 36 年的寿命。”

说毕 ,派了两个随从把父子两人送回家里。临行前 ,席方平把判词抄了下来。他跟父亲在回家途中 ,高兴地反复诵读 ,感谢二郎神秉公执法 ,把他们从苦海中解救出来。

回家后 ,席方平魂魄返回身体 ,先苏醒了过来。他让家人把父亲的棺柩打开 ,看见父亲的身体僵冷地躺着。他们默默地守候在一边。过了一天 ,发现父亲的身子渐渐变得温热 ,最后活了过来。

父子俩想起那份判决 ,想拿出来再重读一遍时 ,奇怪它竟没有了。

自那以后 ,席家日益富裕。短短三年里 ,他们家的田地遍布了田野。相反 ,羊家的子孙却逐渐败落 ,他们的楼阁田产 ,全都耗光卖尽 ,转到了席家的名下。

更令人惊奇的是 ,乡里买过羊家田地的人 ,夜晚做起了梦 ,一个像神仙模样的人向他们呵斥道 :“这些田地都是席家的 ,你们怎能保住它们 ?”他们起先不信 ,照样像往常那样耕作 ,谁知到头来颗粒无收 ,最后 ,他们只得把这些田地都卖给了席家。

据说 ,席方平的父亲长寿高龄 ,一直活到了九十来岁。

〔点评〕 在《聊斋志异》揭露和抨击贪官污吏以及司法黑幕的众多故事中 ,这是最著名的一篇。父亲含冤死去 ,席方平去地府告状 ,满以为那里的司法会比人间公正 ,可去了那里 ,才发现从冥王、郡官、城隍一直到狱卒 ,几乎全是受贿枉法之辈 ,司法之腐败、黑暗 ,令人发指。蒲松龄通过这一故事 ,控诉暴政酷吏是一个目的 ,可他更歌颂了一种面对暴虐 ,无所畏

惧 ,不怕艰险 ,不屈不挠地进行抗争的精神。

故事的背景是地狱 ,其黑暗、恐怖 ,读来令人惨不忍睹。席方平为申冤不但被拷打 ,甚至遭受最残忍的火刑和刀锯的折磨 ,可这一切并未磨灭他继续申诉的愿望。尽管怨案最后由神的帮助而平反 ,可席方平义无反顾的抗争 ,则始终贯穿着全故事。

此故事是象征手法和现实批判精神的结合 ,无论艺术效果还是对黑暗现实的批判力度 ,都是极为强烈的。

三十六、侠女

金陵有一个姓顾的读书人 ,博通才艺 ,可家境很贫困。因为母亲年迈 ,不忍心离开她 ,所以一直留在家里 ,靠给人写字画画 ,换得一些酬金来维持生活。他虽已 25 岁 ,可因为贫穷 ,至今还没有娶亲。

他家对面原有一幢空房子 ,最近发现有一个老妇人和一个姑娘租下此屋 ,住了下来。因为她们家没有男人 ,所以顾生没跟她们打招呼。

有一天 ,顾生从外面回来 ,只见一个姑娘从他母亲屋里走出来 ,他不由仔细地看了一眼 ,那姑娘约莫十八九岁。他一回家 ,就向母亲打听起那姑娘的情况来。母亲从儿子的眼神里 ,感觉到他对那姑娘有意 ,就告诉他说 :“ 那是对门新搬来的姑娘 ,来向我借裁衣服的剪刀和尺子。刚才听她说 ,她也只有一个老母亲。看她模样 ,不像是穷人家出身的。问她怎么还不嫁人 ?她说母亲老了 ,需要她照顾。儿啊 ,如果你真喜欢她 ,我明天就去探探她们的口气。姑娘要是眼界不高 ,你还是有能力赡养她老母的啊 !”

第二天 ,顾母特意拜访了对门人家。她启口寒暄 ,发现那老妇人反应木讷 ,是个聋子。留意察看一下屋里 ,清贫简陋得连隔天吃的粮食也没有。她故意随口询问她们的境况 ,回答说全靠姑娘做针线活谋生。顾母渐渐把话题引向深入 ,试探着建议两家不妨合在一起做饭吃 ,彼此可有个照顾。那老妇

人似乎同意了，转脸跟女儿商量，可姑娘低头不语，看神情像在拒绝。

顾母试探没结果，只得告辞回家了。她回想起那姑娘刚才的神情，对儿子说：

“莫非嫌咱们家穷吧？那姑娘不说话，也没笑脸，长得倒艳丽如桃李花，可面庞冷若冰霜，真是个奇怪的人啊！”

母子俩一面谈论，一面猜测，也只能叹息作罢了。

此后有一天，顾生正坐在书房窗前，忽然一个年轻人来请他画画。他长得十分俊美，可神情轻佻。顾生问他从哪里来，他只含糊回答“从邻村来”。以后每隔两三天，他就来一回。跟顾生稍稍熟悉后，连说话也变得轻浮放浪起来。顾生被他的美色吸引，上去抱他亲昵，他也并不怎么拒绝。两个人就这样秘密相狎，频繁来往起来。

有一回，对面的姑娘正巧从门口走过。那年轻人紧盯着她，一直望着她的背影消失。随后，情不自禁地问顾生，那是谁家的姑娘。顾生回答说是邻居。

年轻人惊讶地说：“那么一个艳丽女子，可神情却令人生畏啊！”

年轻人离开后，顾生回到屋里。母亲对他说：“刚才姑娘来借米，说她们揭不开锅已几天了。她真是个孝顺女，穷得让人同情，咱们可要尽量帮助她们。”

顾生听从母亲的话，拿了一袋米，叩开她的家门。他向姑娘转达了母亲的问候。奇怪的是，那姑娘受了馈赠，一声不吭，连一声谢意也不表示。

那以后，她常来顾家串门，帮顾母做些针线活，甚至还一

起帮着干其他家务活。她大大方方地出入堂屋，好像是这户人家的媳妇一样。顾生看在眼里，心中愈加敬重她，对她也益发关照。每当得到别人赠送给自己的糕饼时，总分一半给她们。姑娘接受后，同样不说什么感谢的话。

有一回，顾母得了重病，不知怎么的下体长了一个毒疮，疮口溃烂，疼得忍不住日夜喊叫。姑娘闻讯后，马上来看望病人。她在病榻边帮着伺候，耐心而仔细地为病人清洗浓疮，敷上药膏。她不厌其烦地每天来护理三四回。顾母觉得过意不去，可姑娘一点也不嫌脏，丝毫怨言也没有。

顾母受到姑娘如此照料，心里感动极了。她躺在病床上，望着姑娘感叹说：“唉，多盼望有一天能有你这样的媳妇，来奉候我寿终闭上眼啊！”顾母说完，情不自禁地流泪了。

姑娘俯下身子，安慰老人说：“你有那么一个孝顺的儿子，真不知胜过我们寡母孤女多少倍啊！”

顾母想着一件搁了很久的心事，说道：“不过，病床边伺候娘的活，即使孝子也干不了啊！我说不准哪一天就入土了，想到儿子至今还没娶媳妇，我真为顾家没传宗接代的人担忧啊！”

两人正说话时，顾生走进屋里。母亲躺在病床上，流着泪对儿子说：

“娘的病多亏了姑娘，你一定不可忘了报答！”

顾生心里当然感激，马上跪在姑娘面前拜谢起来。她赶紧让他起来，说道：

“你照顾我母亲，我从不谢你，你为何谢起我来了？”

姑娘如此通达豁朗，从此顾生对她愈加敬重、爱戴了。可令他觉得不可思议的是，她的神情举止，仍跟过去一样突兀生

硬 ,使他难以接近。

有一天 ,姑娘刚出门 ,顾生迎面遇上她。他用感激、爱慕而又渴望的目光 ,呆呆地凝注她。姑娘停住脚步 ,回过头来 ,朝他妩媚地一笑。他喜出望外 ,不由自主地跟着姑娘来到她的屋里。他跟她倾吐爱慕的话 ,她只低头听 ,他对她作出亲昵的举止 ,她也不拒绝。终于 ,他跟她热切地交欢起来。

过一会儿 ,她突然站起身来 ,神情恢复如常 ,严肃地告诫顾生说 :

“这事有第一回 ,但不可有第二回 !”

顾生并不把这话放在心里。第二天 ,他又来约女子见面。哪知她一反昨日的温情 ,理也不理就离开了。顾生尽管快快不乐 ,可还是每天来找她。有时她也接待他 ,可一点儿不显出热情。即使偶然跟他谐戏 ,也往往刚开始就嘎然而止 ,而且一下子变得冷若冰霜。

有一次 ,她忽然向顾生问道 :

“平时上你这儿来的青年人是谁啊 ?”

顾生如实告诉了她。

女子快快不乐地说 :

“这人举止不检点 ,一见我 ,就使出无礼举动 ,已经好长日子了 !请你郑重告诫他 ,如再这样 ,他一定不想活了 !”

晚上 ,当那年轻人上他这儿来的时候 ,顾生把女子的话转告了他 ,并规劝他说 :

“你可小心 ,她不好惹啊 !”

年轻人听了不仅不在意 ,反而浪言浪语说 :

“既不可冒犯 ,那你怎冒犯了她 ?”

顾生愣了一下，随即否认有这回事。

年轻人又紧逼着说：

“要没那回事，她怎会告诉你如此隐秘的事？”

顾生一时回答不出，不响了。

年轻人昂起头，傲慢地说：

“请你也转告她：假惺惺的，装什么羞啊！不然的话，我就把你们的事四处张扬出去！”

顾生听他说出这番无赖话，不由怒形于色。年轻人见他发了火，就离开了。

一天晚上，顾生正一个人坐在屋里。不料女子从门外悄悄地走了进来，笑着对他说：

“我和君的情缘断不了，大概也是天数啊！”

顾生一见她，欣喜若狂，立刻上去把她抱在怀里。谁知就在这时，忽听得门外传来一阵脚步声。两人吃了一惊，只见那个年轻人推门闯了进来。

顾生吃惊地问：

“你怎么如此莽撞无礼！”

年轻人冷笑一声，说：

“喝！我前来观赏那位贞洁的小姐！”又转过脸对女子说，“今夜怎么不怪人对你无礼了呀？”

女子脸颊涨得绯红，顿时露出怒容。她盯着年轻人不发一语，急从身上取出革囊，抽出一把晶莹的匕首。年轻人见了，不由大惊失色，急忙夺路而逃。女子追出门外，已不见他的踪影。她笑了一下，将匕首掷向空中。那匕首飞向夜空，飕飕有声，灿烂耀眼得如同一条长虹。

一瞬间,只见一个模糊的东西从空中坠落到地面,发出一声巨响。顾生举着点燃的蜡烛,战战兢兢地走上去看,竟发现一只白狐躺在血泊之中,脑袋跟身体分了家。

女子把匕首收进革囊,对顾生说:

“看,这就是你的妾童!我本想饶了他,无奈他自己想死!”

顾生拽着她,想请她回屋去。可她愠怒未消,说:“让狐妖败了兴,明日再聚吧!”说完,自顾自回去了。

第二天晚上,女子果然前来跟顾生幽会。顾生对昨日发生的一幕迷惑不解,不禁询问她施的什么法术。

她不想细述,只叮嘱道:

“此事你不必知道。你昨日见到的情景,须谨慎守秘,一旦泄漏,会给你带来麻烦。”

顾生点了点头。接着,他郑重其事地提出想操办婚事的愿望。

她听后笑着回答:

“我不已经跟你同枕共寝,为你提水做饭了吗?我不是你的媳妇,又是什么人呢?我们俩既已形同夫妇,何必一定要提嫁娶的事呢?”

顾生不同意她那么说,敏感地问:

“你莫非嫌我穷,是吗?”

她摇了摇头,回答:

“你固然穷,难道我就富了吗?今夜来跟你相会,正是怜惜你穷啊!”

临别时,她认真地对他说:

“我们私下密会，只能偶尔为之，不可频繁。该来时，我自会来，不该来的话，你强逼也没用。”

以后他们相遇时，顾生每每流露出想跟她幽会的渴望，而她总躲避他。可缝衣做饭的事，她却主动帮着做，勤快得就像家庭主妇一样。

几个月后，女子的母亲去世了。顾生就像孝敬自己母亲一样，帮着把老人安葬了。

这一来，女子开始一个人生活。顾生暗以为她会忍不住孤独和寂寞，于是，偷偷翻过围墙，走近她的屋子。他隔着窗子叫她的名字，可她不答应。再看一下房门，上面挂了一把锁，原来屋子空锁着。他暗暗怀疑，她莫非出门跟别的男人私会去了。到晚上，他又来到她的屋前，只见门上依然挂着锁。这一下，他痛苦了。为了让她知道他想她，顾生把自己的玉佩挂在窗上，神情怅然地离开了。

隔了一些日子，顾生在母亲的屋里终于又看见了她。他惊喜不已，可当着母亲的面又不知说什么好，于是退了出来。

女子会意，跟着他来到屋外，对他说：

“你一定怀疑我有外遇了吧？人各有自己的心事，难以和盘托出。我真不知怎样让你相信我？不过有一件紧迫的事，我得跟你商量一下。”

顾生问她是什么事，她告诉他说：

“我肚里已有八个月的身孕，恐怕哪一天就要生了！我跟你尚未有名分，我的情况你也不清楚，所以只能为你生孩子，不能为你扶养孩子。你可暗底下把这事告诉你母亲，让她去找一个奶妈，对外就说你们抱领了一个孩子，只是切不可提

起我啊！”

顾生得知自己有了孩子，那惊喜自不去说。他遵照她的吩咐，把这事悄悄地告诉了母亲。母亲听后笑着说：“这女子真奇怪啊，正式聘娶，她拒绝，可私下里，又那么顾念我儿。”母子俩按照女子的安排，商量起具体的事来。

又过了一个多月，女子连着几天没来他们家里。母亲担心起来，前去对面探个究竟。走近她的门口，只见房门闭合，没一点儿声响。她上去轻轻叩响了门，隔好一会儿，女子散披着头发，从屋里走了出来。她开门把顾母让进屋里，马上关上了门。

顾母走进屋里，看见一个正在啼哭的婴儿躺在床上。顾母惊喜地问道：“几时生的？”女子回答：“已经三天了。”顾母揭开襁褓一看，还是个男孩呢，而且天庭饱满，长得胖敦敦的。她瞧了高兴得合不拢嘴，笑着说：“呵呵，我终于有孙子了！”

她感激地望着女子，忽然想起了什么，不由问道：

“你孤零零一个人，怎么办？”

女子坦然回答说：

“我那一点隐衷，不敢说出来烦扰你们。这样吧，等夜晚人静时，你们可来把孩子抱去。”

母亲回去后，把这一切告诉了儿子。母子俩议论着，感到不可思议。等到晚上，他们抱回了孩子。母子俩喜滋滋地伺候着新生婴儿，一直到深夜还没睡。

更深时分，忽听得对门女子前来叩门。掀开门一看，只见她突兀地站在门口，手中提着革囊，笑着对他们说：

“我那件大事已完成，跟你们从此告别了！”

顾生困惑不解，急问是什么缘故。

女子神情自若，拱手回答说：

“你照顾我母亲的恩德，我铭记在心，不敢忘怀，现在我已尽心报答。古人说，有些事‘可一而不可再’，所以不能再跟你床头相伴了。因想到你贫穷没能力娶媳妇，所以为你留下了一个后代。原想坚守就此一回，不料那一次月经突然来潮，身不由己，所以才破了戒。而今，你的恩德，我谢了；我的夙愿，也已完成。我没什么遗憾了啊！”

顾生瞧着她手中拿着的革囊，问道：

“那是什么东西？”

她回答说：

“一个仇人的头颅。”

顾生凑近革囊，果然看见一个须发纠缠、血肉模糊的东西，不由惊骇地问起了情由。

她平静地说道：

“以前，我从不跟你提此事，是恐怕泄密误事。今天事既告成，不妨告诉你：我是浙江人，父亲官至司马，谁知遭到仇人陷害，祸及全家。我带着老母亲出逃，隐姓埋名，已整整三年了。之所以没立刻报仇，是因为母亲尚在，我不能抛下她独自行动。母亲去世后，时机到了，可又突然身孕在身，怀上了你的孩子，复仇一事，不得不又拖了下来。现在对你说吧，我常常黑夜外出，并非你猜想的缘故，而是为摸清仇人的行踪和宅第门径，为复仇作准备啊！”

女子说完，向顾生告辞，独自出了门。临别时，她又特地嘱咐他说：

“好好照顾孩子。你福薄不能长寿，可这孩子长大后会有出息。此刻夜深，别惊动老母，我去了！”

顾生见她执意要离去，心中说不出的悲戚。他凄然地问她此往何处。可他话音未落，她已如闪电一般消失在黑夜之中。

他丧魂落魄，呆若木鸡，凝望着门外空茫的夜色。

第二天，他把这一切告诉了母亲，两人相对叹息，感到惊异而悲哀。

过了三年，顾生果然早夭去世。孩子在祖母悉心照料下，渐渐长大成人。他聪慧勤学，18岁那年考中了进士。他对祖母恭敬孝顺，一直奉候她寿终去世。

〔点评〕 仗义复仇的故事，在《聊斋》中占据着一个重要的位置。蒲松龄想告诉我们，当官府腐败、司法黑暗、屈死者的家属无门可告时，走这条路是迫不得已的。他无疑是同情，甚至歌颂这些复仇者的。

此篇《侠女》，可说是《商三官》的姐妹篇。女侠因躲避仇人加害而隐姓埋名，伺机复仇。她秀丽、典雅，神情孤高冷傲。由于顾家母子不明她的身份，所以在故事展开过程中，始终笼罩着一股神秘和不安的气氛。一个个扣人心弦的悬念，直到故事临近结束，才由女侠自己的告白而为顾生及读者所明白。

从不知情者的视角来描写女主人公，造成了故事的神秘性和悬念性，这是本故事叙事方式的一大特点。

复仇是女主人公的最高主题，可跟商三官相比，女侠的形象承载着更多的伦理内容。她身负复仇使命，但为照顾老母以尽孝心而一直克制着实施，为感恩顾家对她们母女的帮助，

她克己重义地给他们留下了后代 ,从而再次推迟复仇时间。直到孝、义的责任完成之后 ,她才开始了复仇行动 ,举动慎重又勇敢 ,复仇已毕 ,她像一只孤独而自由的鹰 ,重又消失隐去。她所有这一切高贵举动 ,令我们不能不感动和赞叹。

至于她的父亲如何被人害死 ,杀仇人的经过如何 ,作者一概作了虚略。很显然 ,蒲松龄注重的不是情节 ,而是塑造人物形象。

三十七、口 技

有一天 ,一个村里来了一位二十四五岁模样的外地女子。她背着一个药袋 ,叫卖药草。

有人上前问她 ,自己得了什么病该吃哪种药。可卖药女子回答说 ,她不擅自开处方 ,得到晚上问过神仙后才行。

到夜晚 ,村里人看见她把一间斗室洒扫干净 ,然后闭门 ,独自一人呆在里面 ,开始了神秘的问仙仪式。人们好奇地围在屋子的门前和窗口 ,侧耳静听里面的动静 ,彼此窃窃私语 ,不敢发出一声咳嗽。

屋里屋外一片寂静 ,被肃穆的气氛笼罩着。

大家在门外敛神屏息地窥听。隔一会儿 ,听到屋里发出帘子移动时的沙沙声。接着 ,又听到女子在里面跟人打招呼 :

“九姑来啦 ?”

一个女人的声音回答说 :“来了 !”

又问道 :“是腊梅跟九姑一起来的吗 ?”

似听到一个婢女的声音答道 :“是我伺候着姑姑呢。”

这时 ,听到三人在屋里喋喋不休地说起话来 ,忽然 ,又传出帘钩移动的磨擦声。

女子提高嗓门招呼说 :“哟 ,六姑也来啦 !”接着又嚷道 :“莫非春梅抱着小男儿也一起来啦 ?”

一个女人回答说 :“这辈孩子 ,呜呜大吵不肯睡 ,定要跟着我来 !胖小子又重 ,一路抱着他 ,真累得我够呛 !”

不一会儿 ,屋里喧声热闹 ,不时能听到女子殷勤的招呼声 ,九姑的问讯声 ,六姑的寒暄声 ,两个婢女的慰劳声 ,小男孩的嘻笑声 ,各种声音此起彼伏 ,喧成一片。

忽听女子笑着说 :“小家伙也够顽皮的 ,大老远的 ,还抱着猫来 !”

隔一会儿 ,屋里静了下来。忽听得门帘声又响起 ,紧接着满屋子的人都喧哗起来 ,嚷道 :“四姑咋那么迟才来啊 ?”

有一个女子轻声细气地回答说 :“到这儿有一千多里路 ,我跟阿姑一起来 ,阿姑又走得慢吞吞的 ,哪会不迟啊 !”

语声一落 ,屋里又热闹起来 :人们问寒问暖的致意声 ,挪动椅子让坐的响声 ,各种声音此起彼伏 ,参差并作。约莫过了一顿饭的时间 ,才安静下来。

接着 ,听到女子向众女仙问讯治病方略的事宜。九姑主张以参进补 ,六姑认为宜用黄芪 ,四姑则觉得用白术最佳。她们各抒己见 ,商量了起来。

不一会 ,只听九姑叫婢女拿笔砚来 ,接着 ,听得一阵折纸声 ,拔笔把铜套掷在桌上的丁当声 ,磨墨时发出的嗡嗡声 ,投笔桌上的铿然声 ,最后 ,听到裹包药草的窸窣窸窣声。

此时 ,又听得女子唰地揭开帘子 ,呼唤起病人的名字。她微微掀开门缝 ,一面授知药方 ,一面已将配好的药递出来。

随后 ,她返身跟众女仙告辞。屋里一时语声嘈杂 ,传来她与三位姑姑的话别声 ,跟三个婢女的再见声 ,小儿郎的啼哭声 ,猫儿的鸣叫声。九姑的声音清亮悦耳 ,四姑的声音缓慢喑哑 ,六姑的声音娇柔委婉 ,三个婢女的声音也各各有情有态。这些声音 ,忽高忽低 ,忽顿忽措 ,听来犹如乐曲合奏的音响。

村里人在门外听得神情恍惚 ,惊讶不已 ,真以为是女仙降临 ,前来传授药方。

可过后服了药 ,却并不觉得有效力。他们这时才明白 ,原来那卖药女子在耍弄口技 ,蒙骗病人。不过 ,她那摹仿声音的本领 ,倒也真令人惊奇啊 !

[点评]这是民间的一个小骗局故事。一个卖药女子为骗人买她的药 ,在屋里装神弄仙 ,模拟仙女下降给病人开药方 ,而病人却信以为真。揭露这一骗局 ,固然是本故事的目的。可蒲松龄却还惊讶地发现诈骗者那高超的口技艺术。撇开诈骗者恶劣的动机不讲 ,把这门奇妙的口技艺术记录下来 ,这也不能不说是件有意义的事。可能就是出于这个目的 ,蒲松龄留下了这篇文章。

在故事中 ,仙姑把完全虚构的众女仙的声音、语调、情态 ,一一都模仿得惟妙惟肖 ,似真有这幕情景一般。口技高明如此 ,怪不得病人要上当了。

三十八、促 织

明代宣德年间 ,皇宫之中崇尚斗蟋蟀的游戏。皇帝如此迷恋 ,佞臣当然乘机阿谀奉承。于是上行下效 ,每年都要兴师动众 ,向民间征集蟋蟀 ,挨家挨户摊派 ,无一得以幸免。陕西早年并不出产这东西 ,都因为有一年一个华阴县令巴结上司 ,弄到一只善斗的蟋蟀献了上去 ,不知怎么的传到了宫里 ,把它跟别的蟋蟀相搏 ,竟无往而不敌。皇帝一玩就上了瘾 ,于是让下面每年常供。县令又责成里长去四下收罗。

地方上一些浪荡子 ,每每逮得上佳蟋蟀 ,就笼养起来。他们上市交易 ,哄抬价格 ,一时将这些蟋蟀居为奇货。有些狡诈的里长 ,乘机勒索百姓。他们以征集蟋蟀为名 ,按人头摊钱 ,每求一只上供蟋蟀 ,往往害得几户人家倾家荡产。

县里有一个叫成名的读书人 ,多年来屡屡投考功名 ,可总是榜上无名。他迂腐、木讷 ,被刁猾的地方官派任了里长的差使。他一直想摆脱 ,可总脱不了身。不到一年 ,他有限的薄产 ,被耗得干干净净。每逢上面征集蟋蟀 ,他不敢像其他里长那样按人头摊派 ,而自己呢 ,又赔不起那么多钱 ,由此郁闷焦虑 ,被折磨得真不想活了。

他妻子见他终日坐立不安 ,不由劝他说 :“死能解决什么问题 ?不如亲自去觅找 ,说不定真让你逮着一只呢 !”

成名听妻子这么一说 ,觉得不无道理。于是 ,依恋不舍地放下了经书典籍 ,干起了捕虫者的营生。他早出夜归 ,手里拿

着竹筒和铜丝笼 在断壁乱草之中四处寻觅。只要一听到蟋蟀鸣叫 顿时眼睛闪亮 ,循声扑了上去。可一连几天折腾下来 终无所获。即使捉到三两只 ,也都羸弱木呆得可怜 ,根本不能拿去交差。县令严格规定了上供蟋蟀的时间 ,就这样 ,在一个多星期里 ,他被狠狠杖挞了不下一百下板子 ,直打得股腿流浓淌血。这一来 ,他伤得躺在床上 ,连蟋蟀也不能捉了。他在床上转辗反侧 ,一无所望 ,心里只想着自尽的念头。

这时 村里来了一个走江湖的驼背巫婆。据说 她能神机妙算 ,占卜未来。成名的妻子带了钱 ,也前去占问。她来到那里 ,只见已有一些人在巫婆的屋里听她卜算。屋里垂帘静挂 ,气氛冥然 ,帘子前面有一张桌子 ,桌上供着燃香 ,烟雾盘旋缭绕。问卜者一个个将香点燃 ,插在香炉里 ,然后恭恭敬敬地一拜、再拜。巫婆站在一边 ,抬头仰望空中 ,嘴唇一张一翕 ,祈祷般地念念有词 ,可听不清她说些什么。问卜者毕恭毕敬地伫立静听。不一会儿 ,忽见垂帘里面掷出一张纸片 ,一看上面写的内容 ,竟跟问卜人心中所想的事丝毫不差。

成名的妻子想到丈夫遭遇的困境 ,也走上去卜算。她把奉献的钱放在桌上 ,跟其他人一样燃香敬拜起来。过一会儿 ,帘子飘动了一下 ,一张纸片从里面掉落下来。捡起来一看 ,只见纸上没有字 ,只画着一幅图。图中央绘着一幢楼阁 ,形状像是寺院 ,后面一座小山下 ,散落着一些奇形怪状的石头。乱石中 ,长着一丛丛荆棘 ,一只名叫青麻头的上品蟋蟀 ,隐伏在草丛里。在旁边 ,一只蛤蟆扑腾起前脚 ,状若跳舞一般。

她拿着这幅奇怪的图画 ,反复细看 ,可揣摩不出其中的含义。可草丛中那只蟋蟀 ,却引起了她的注意。她把图折叠起

来 ,揣进怀里 ,急冲冲地回了家。

她将那幅图拿出来给丈夫看 ,成名觉得此图非同一般 ,经反复推敲 ,忽然领悟 :莫非是冥冥中的神在暗中帮助我 ,指点我捉蟋蟀的途径吧 ?再细察图中寺院的形状 ,猛地想起 ,它跟村东面的大佛阁不是一模一样吗 ?

他豁然顿悟 ,马上从床上撑起受伤的身子 ,支着手杖 ,一瘸一拐地向村东面找去。根据图的指示 ,他来到了大佛阁 ,再绕过寺院 ,朝背后的小山脚下走去。

那里 ,果然散落着奇形怪状的乱石 ,情景跟图中描绘的完全一样。他拨开蒿草荆棘 ,细细探寻 ,侧耳静听草丛中发出的细微声音 ,细心得就像在地上找针一样。可苦找了半天 ,并没发现蟋蟀的踪迹。

正当他失望时 ,忽然发现一只癞蛤蟆从他脚底下倏地跳了出来 ,朝草丛钻去。他不由吃了一惊 ,马上循着蛤蟆的行踪找去。忽然 ,他眼睛一亮 ,停住了脚步 ,低头看见一只蟋蟀静静地匍伏在一株荆棘的根部。他喜出望外 ,一下子扑了上去。蟋蟀猛地一跳 ,钻进石缝里面。他拿一根尖草探进里面 ,可蟋蟀躲进了深处 ,不肯出来。他再用竹筒盛了水 ,灌进石缝里 ,这一下蟋蟀终于跑了出来。那蟋蟀形状俊健 ,犹如一颗宝石 ,在他眼前熠熠闪光。他敛神屏息 ,小心翼翼地用铜丝网一下子将它罩住。再细察这可爱的小东西 ,只见它体壮尾尖 ,碧青身子 ,翅膀一闪一闪 ,耀着金光。他狂喜不已 ,将它关进竹筒。然后 ,沿着原路 ,兴冲冲地回到了家里。

家人见他大获而归 ,终可摆脱厄运 ,一个个都欢欣鼓舞。成名把逮到的蟋蟀养在罐盆里 ,给它吃最上品的食物 ,那蟹肉

和栗仁 ,原是自己也舍不得吃的 ,可现在 ,却喂给蟋蟀吃。他精心伺候着 ,想把它养得更健壮些 ,好交给县官应差。

可谁想到 ,就在这时 ,一件意外而悲惨的事情发生了。那一天 ,成名的九岁的儿子 ,见父亲不在家 ,忍不住偷偷揭开盆盖 ,想窥看那可爱的蟋蟀。没料到 ,盆刚打开 ,蟋蟀一蹦 ,跳了出来。孩子吓得赶紧去捕它。可它一蹦一蹦的 ,跳得很快。孩子怕它逃走 ,一下子扑了上去。蟋蟀被抓到了手里 ,却已腿落腹裂 ,不一会儿就死了。孩子害怕了 ,哭着跑去告诉母亲。母亲一听惹此大祸 ,脸色顿时发白 ,大骂道 :“造孽啊 ,你准不想活了 ! 等你父亲回来 ,看他不跟你算账 !”孩子哭着跑出了家门。过一会儿 ,成名回来了。他听妻子说了刚发生的一幕 ,犹如五雷轰顶 ,一下子僵呆在那里不动了。他怒不可遏地寻找孩子 ,可不见他踪影。找了半天也没发现孩子 ,夫妇俩着急了 ! 最后 ,他们在门前的井里发现了孩子。于是 ,由怒转变为悲 ,夫妇俩哀痛之极 ,哭得呼天抢地。

蟋蟀跑了 ,儿子也死了 ,面对如此惨剧 ,夫妇俩像丢了魂似的。他们相对而坐 ,默默无言。茅屋断了炊烟 ,屋里冷得像冰窟。日暮时分 ,他们准备将儿子的尸体抬出去安葬。两人望了孩子最后一眼 ,用手抚着他的脸 ,奇怪 ,竟发现他还有气息 ,身子有点温热。他们马上把他挪到床上 ,让他静静躺着。到下半夜 ,孩子苏醒了过来。

夫妇俩这才稍稍宽心。可回头看看跑了蟋蟀的空盆子 ,不禁又迷茫起来。他们面面相觑 ,不敢再提蟋蟀的事 ,生怕孩子听了受不了。夫妇俩就这样默默地陪着儿子 ,一夜没合眼 ,直到天色朦朦发亮。

曙光渐渐照进屋子 ,夫妇俩困得不行 ,僵僵地躺在床上 ,可长吁短叹的 ,怎么也睡不着。

忽然 ,他们听到门外传来一阵虫鸣声。成名听出是蟋蟀的叫声 ,不由一惊而起 ,走出门外。循声细看 ,只见一只蟋蟀正收拢着腿 ,站在那里。他蹑脚上去捕捉 ,可它叫了一声 ,倏地跳开了 ;又虚握手掌 ,罩住它 ,感到掌心虚若无物 ,手一松 ,它又超然出现了 ,忽地一跃 ,又跳了开去。他赶紧尾随追去 ,拐过墙角后 ,竟找不见它。

正当他徘徊四顾时 ,忽又听得一声叫 ,见它伏在墙壁上。低头细细察看 ,只见那蟋蟀又短又小 ,黑赤色 ,看来不是他要找的那一只。他失望地瞥了它一眼 ,似不屑一顾 ,仍四下寻找。壁上的蟋蟀 ,忽一跃 ,跳进了他的衣袖里。再一细看 ,那蟋蟀形状若狗 ,翅如梅花 ,头呈方形 ,小腿长长的 ,看上去还不错。

他把它捉回了家。可一想 ,吃不准这蟋蟀的优劣 ,万一把劣品送上去 ,岂不又要挨一顿杖打。于是 ,决定暂且把它试养起来 ,等跟别的蟋蟀斗了后再作论断。

话说村里有一个浪荡子 ,养了一只蟋蟀 ,给它取名叫“蟹壳青”。他常常拿它跟村里别的蟋蟀斗 ,居然无往而不胜。他奇货可居 ,给自己的蟋蟀开出天价 ,可因为价太高 ,没人买得起。他听说成名得了一头梅花翅的蟋蟀 ,慕名前来挑战 ,可揭开盆一见那蟋蟀 ,不由掩嘴耻笑起来。他拿出了自己的“蟹壳青”跟那一只比较。成名俯首一看 ,不由大吃一惊 ,只见那宠物庞然伟岸 ,长得威风凛凛。他自惭形秽 ,不敢与之较量。那浪子怎肯罢休 ,强逼他一斗。

成名心想 ,养着那劣种也无用 ,不妨拼斗以供一笑。

于是把两只蟋蟀放进一个盆里,让它们相斗。那梅花翅小得可怜,伏着一动不动,呆愣得犹如木鸡。那浪子见了不由哈哈大笑。他拿草须轻轻逗引那只小蟋蟀,仍不动。浪子又大笑起来。他用草须屡屡撩拨,梅花翅这一下暴怒了。它突地一窜,向敌手径直奔去,两相交战起来。那梅花翅磨牙鏖鏖,斗志亢奋,才斗几个回合,就见它挺尾伸须,一跃而起,直扑上去,死死咬住对手的脖颈不放。浪子见战况如此,不由大骇失色,马上叫喊停手罢战。

正当两人贯注盆中战况时,没料到一只大公鸡踱步而来,随后快步奔向盆前。它圆眼怒瞪,伸颈引喙,偏偏盯啄梅花翅。幸好一啄未中,梅花翅跳出盆里,离鸡约莫一尺之距。公鸡紧追不舍,突地一窜,把梅花翅踩在爪下。成名眼看自己的蟋蟀灾祸临头,来不及救援,在一旁急得顿脚。此时,公鸡伸长脖颈,得意洋洋地低头察看自己爪下的猎物,脚爪刚一松开,那梅花翅已蓦地一跃,跳上它的脑袋咬住鸡冠。公鸡被咬得在地上团团打转。

成名见自己的蟋蟀如此勇悍,大喜过望,马上把它收进了笼里。

第二天,他带着蟋蟀去了县衙。县令见是这么一头小蟋蟀,不由对他破口大骂。他申诉那蟋蟀的厉害,县令不信。于是,让它跟别的蟋蟀当庭相斗,果然,这些蟋蟀无一不败下阵来,再让它跟鸡斗,结果也跟成名描述的情景相同。县令高兴地奖赏了成名。

县令把梅花翅献给了巡抚大人,巡抚喜不自胜,把蟋蟀养在金笼里,上贡给了皇上,而且还在疏上细细介绍了这头蟋蟀

的勇敢和累累战果。

梅花翅进了宫后 ,皇上将所有上供的名贵蟋蟀 ,诸如蝴蝶、螳螂、油利挞、青丝额等 ,凡一切精品 ,都拿来跟它斗 ,一阵鏖战下来 ,它们统统不是梅花翅的对手。

这蟋蟀奇勇无比且不说 ,而且还特有灵性。每当宫中响起美妙的奏乐声 ,它就会情不自禁地按着节拍翩翩起舞。皇上见了更觉得稀奇、褒爱。

为了奖赏上贡这头蟋蟀的巡抚 ,皇上下诏赐他名马和绫罗绸缎。巡抚也没忘记自己受奖的来由 ,隔不久 ,特地上了一奏推荐县令才能出众 ,非同一般。县令闻讯高兴了 ,也下令免去成名一直想摆脱的里长差使 ,并嘱咐主考官 ,让他进了县学。

一年之后 ,成名的儿子渐渐康复。他跟人讲起了自己奇特的经历 ,说他有一天突然变成一只蟋蟀 ,灵活而善格斗 ,直到现在刚苏醒过来。

以后 ,巡抚也重重地奖赏了成名。没几年 ,他拥有了上百顷田地 ,楼阁多得一幢又一幢 ,在他的田庄里 ,牛羊成群遍野。他出门时的气派 ,跟世家大族一模一样。

〔点评〕 斗蟋蟀 ,原是一种流行在民间的娱乐活动 ,可进了宫廷让皇帝喜欢上后 ,却给百姓带来了巨大的灾难。为征集名贵蟋蟀 ,地方恶吏乘机敲诈勒索 ,折腾得百姓苦不堪言。故事中的成名一家 ,即是其中一例。

一个穷读书人 ,原本不是当里长、干征集蟋蟀差使的料 ,他心软 ,不会恐吓、威逼乡里乡亲 ,结果苦了自己。为找蟋蟀 ,他吃尽千辛万苦 ,还差点丢了儿子。一只小小的蟋蟀 ,竟引出

如此令人扼腕叹息的故事。而那些当官的呢 , 竟还因此受封赏 , 至于那个当皇帝的 , 正看着蟋蟀相斗乐着呢 , 他很可能甚至都不知道那些蟋蟀是怎么来的。

故事的主人公迂腐、木讷 , 而且天性善良 , 他只会恭顺、战战兢兢地去完成皇上下达的旨令 , 可正如此 , 此故事不是更感染人 , 更具有控诉力吗 ?

此故事之吸引人 , 还在于情节的曲折和对蟋蟀的生动描写 : 那两次丧魂失魄般寻觅蟋蟀的情景 , 那逃跑的蟋蟀被扑死时的惨剧 , 那蟋蟀相斗时的扣人场面。如果没有这种种精雕细刻的场景和细节描绘 , 故事肯定会逊色多了。

故事最后让主人公也受了奖赏 , 那大概是作者的同情心所致 , 他想给这个可怜的小人物些许安慰 , 也可能是对黑暗而腐朽的朝廷的一种无奈吧。

三十九、武 技

李超 ,字魁吾 ,是鲁地淄川西郊一带人。他性格豪爽 ,乐善好施。

有一天 ,一个托钵僧人来到他家门口化缘。李超接待了他 ,让他敞怀饱吃了一顿。

僧人对他甚为感激 ,说道 :

“我出自嵩山少林寺 ,身上略有薄技。如有心习武 ,愿意相授。”

李超听了大喜 ,他本想练习武艺 ,当即拜僧人为师。他将僧人安顿在家中的客房里 ,并给以丰厚的待遇。每天从日出到昏暮 ,他跟着师傅勤学苦习。三个月后 ,他武艺进步很快 ,心中不由洋洋自得起来。

一天 ,两人在庭院里散步。僧人问他 :

“你觉得武艺有长进吗 ?”

李超自信地回答 :

“有长进。凡师傅的本领 ,我都学到了手。”

僧人听他如此说 ,笑了 ,于是让他当场试一下技艺。

李超当即应命 ,脱下了长袍 ,随手一扔。随后 ,往掌心啐了一口唾沫 ,合掌擦了擦。他健步走向庭院当中 ,作了一个亮相动作 ,紧接着一阵拳打脚踢。他身子轻捷 ,如猿飞 ,似鸟落 ,如此腾跃了一刻工夫 ,忽地一个收身 ,纹丝不动地站住了。他神态骄凌 ,傲气逼人 ,显然对自己的表演十分自负。

僧人在旁看他踢打完毕 ,笑着说 :

“可以了。你既学到了我的功夫 ,请跟我比试一下。”

李超毫不犹豫 ,欣然应命。僧人走上前去 ,在他对面站定。彼此鹰视对方 ,各各举臂交手 ,摆出一决雌雄的架势。随后 ,两人格斗相搏 ,在平地卷起了一股飓风。

李超时时想找师傅的弱点 ,以图一举把他击溃 ,可不想自己先已露出破绽。僧人忽飞起一脚 ,李超仰面跌倒 ,重重摔在了一丈之外。

僧人收腿 ,站稳。他俯视着徒弟 ,合掌说道 :

“你尚未熟谙我的技艺啊 !”

李超两手撑地 ,惭愧地拜倒在师傅脚下 ,请求教以绝技。僧人笑了笑 ,于是又教了李超几套功夫。

几天后 ,僧人举杖持钵 ,像一阵清风似地离去了。

从此 ,李超的武艺有了名声。他遨游大江南北 ,到处跟人比武 ,可没一个是他的对手。

有一天 ,他来到济南府城 ,看见一个年轻尼姑在场地上练武 ,周围堵满了观看的人。

女尼打完一套拳后 ,向众人说道 :

“我一人在此扑腾 ,实在冷清。在场有谁想热热身子 ,不妨下场对扑 ,给大家助助兴 !”

她一连说了三遍 ,可观者面面相觑 ,没一个人呼应。

李超挤在人群中 ,听女尼一叠声招呼 ,心中痒痒的。他一向爱跟人比试高低 ,这会儿怎按捺得住 ,不由挤出人圈 ,走下场来。

女尼见有人出来比试 ,朝他笑着打量了一下。可刚一交

手 她辄然而止 吃惊地说：

“原来是少林宗派啊！”

接着又问：

“尊师何人？”

李超开始不肯说 可经她再三追问 就告诉了她。

女尼一听 不由肃然起敬 拱手道：

“原来慧和尚是你师傅呀？真这样 咱们不必较量了 我甘拜下风。”

李超不肯 一定要跟她比试一下 女尼就是不从。见此情景 周围的观众喧哗起来 连连呼叫 怂恿两人比个高低。

女尼见情势如此 对李超说道：

“你既是慧师的弟子 那咱们同是门道中人。可以一戏 但彼此只心领神会就行了。”

李超答应了。可他瞥见女尼个小文弱 心中暗想 她定非自己对手 于是求胜之心骚动起来 思忖着一定打败她。

两人在场子里站定 几个试探动作过去后 彼此交打起来。你来我去 可说打得不相上下。突然 女尼退后一步 住了手。李超问她为什么不打 她笑而不答。他以为她胆怯 一定要她再比下去。女尼无法推辞 只得继续相搏。

两人重又角斗起来。突然 李超自以为发现了她的破绽 腾空朝她飞起一脚。女尼似乎料到他会这一着 只轻轻一闪 避过 几乎同时 她并拢五指 向他悬空的小腿削去。李超顿觉被刀斧砍了一下 重重扑倒在地 怎么也爬不起来。

女尼望着趴在地上的他 笑着打招呼说：

“恕我孟浪 请别怪罪！”

李超无话可说。他狼狈不堪地让人抬了下去。

回家后,他在床上静养了一个月,伤才痊愈。隔一年多,僧人又来看他。他把这次比武的遭遇告诉了师傅。

僧人听了吃惊地说:

“你真是鲁莽!怎去惹她?幸亏你一开始报了我的名字,不然的话,你的腿早残了!”

[点评] 俗话说,山外有山,天外有天,强中更有强中手。李超不知天高地厚,刚学了点武艺,就轻狂骄傲起来,让他比厉害的女尼教训一顿,对他不无好处。故事中另两位武林高手,就显出了跟他完全不同的风度。武术,不光是一门技艺,而且内含着一种精神的修养和境界。

故事对李超跟女尼格斗的那段描写,极为引人入胜。作者先作了铺垫,李超那时的武艺,已进步到找不着对手;接着又是强烈的对比,两人性别和体魄的悬殊差别;再是欲擒故纵的手法,女尼比武前一听得他师傅的名字就不想比,中途又突然停了手,李超以为她胆怯,如此,把李超的狂妄层层推向了高潮,也把读者“欲知结果如何”的悬念提到了顶点。对女尼取胜的诀窍,用不着多做说明,师傅最后说的一句话,就是注解了。

此故事虽短,却是一件难得的精品之作。

四十、王子安

王子安是东昌地方的一个名士。他虽有才华，可多年来一直居家困守，很为自己怀才不遇而苦闷。

自从赴考应试后，他满怀期待，盼望由此走入仕途，能一展心中抱负。最近，眼看放榜的日子渐渐逼近，他变得躁动不安起来，天天在外面痛饮，喝得酩酊大醉。跌跌撞撞地回家后，一头倒在床上，昏昏酣睡。

恍惚之间，忽听得有人在喊：“报喜人来了！”他踉跄而起，高兴地吩咐说：“快赏钱一万！”家里人知道他在醉梦中，就诳骗他说：“安心睡吧，钱已赏了。”他又呼呼睡去。

隔一会儿，又有人跑来通报说：“老爷高中进士了！”他一听，困惑了，问道：“我还没进京复试，哪中的进士？”来说：“你忘了吗？三场考试都已结束。”他听了狂喜不已，大喊道：“赏钱一万！”家人无奈，只得又像刚才那样骗他。

又一会儿，他感觉一个人急冲冲地跑来，通报说：“老爷殿试高中第三名，仆人在此伺候！”他果真看见两个跟班跪拜在他的床前，他们都穿戴得很体面。他高呼家人快以酒食款待。家里人照样骗他说：“放心吧，都安排好了！”说完，都摇着头，暗自嘀咕他竟醉得如此！过一会儿，他想起自己既已金榜有名，不可不回乡炫耀一番。于是，大声呼唤跟班准备伺候，可一连喊了几十回，都没一个人答应。

家里人笑着对他说：“你等着，我们这就叫去。”

隔一会儿,仆人果然来了。他捶床顿足,恼怒地骂道:“蠢奴才,你跑哪儿去了?”

仆人也发怒了,骂道:“你这穷酸书生,真无赖!原跟你开玩笑,你倒真骂起来了!”

他想不到仆人居然敢如此抢白自己,暴怒了,骤地从床上跳了起来,一巴掌打过去,把仆人的帽子打落了,他自己也重重地跌倒在地上。

妻子闻声走了进来,马上把他扶起来,责备地说:“你怎么醉成这个样子?”

他不服气地回答:“这奴才太可恶,所以惩罚他。我哪里醉了?”

妻子哭笑不得地说:“家里只有我这个老婆子,白天为你做饭,夜晚为你暖脚。哪来什么仆人,伺候你这穷骨头?”

他的子女们站在一边,也忍不住暗暗窃笑。

这时候,王子安的醉意消了一点,从梦中渐渐醒来。他开始感到自己的虚妄,不过还没忘记仆人被打落的帽子。于是,摇摇晃晃地四下寻找,最后找到了门背后,捡到一顶缀着纓络的帽子,可那帽子只有杯口那么大。

大家见了都觉得奇怪。王子安自嘲地笑了,可笑得很凄迷,说道:

“只说人被鬼揶揄,我现在却被狐奚落啊!”

〔点评〕蒲松龄自己也迷醉过科举考试,后来醒悟退出了,所以对科考参加者的心态特别有体会。他们中许多人连续几年、甚至几十年考试失败,情绪颓丧而又亢奋,整天沉醉

在有一天上榜中举的梦幻之中 ,精神已经扭曲、分裂。故事中的王子安 ,即是如此。他们付出的沉重代价 ,需要得到补偿 ,可现实遗弃了他们 ,于是只能靠酒买醉 ,在醉意朦胧中构筑自己做官的梦想。

他们的荒唐、可悲不去说 ,还牵连家属一起作出了巨大的牺牲。王子安妻子的一番话 ,就是对此情景的怨诉。

故事写出了——一个科考参加者的精神症 ,其如痴如颠的情状 ,令人痛惜而深思。